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彙整 33 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總召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5633
E-mail：www_5@ntut.edu.tw
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1 月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各招生學校資訊查詢一覽表

代碼	校名	聯絡資訊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聯絡人：洪鈺慧
		E-MAIL：s20065@gms.npu.edu.tw
		電話/傳真：06-9264115#1161 / 06-9264265
202	南臺科技大學	聯絡人：劉逸玟
		E-MAIL：even@stust.edu.tw
		電話/傳真：06-2533131#2120-2122 / 06-2546743
204	嘉藥學校財團法人 嘉南藥理大學	聯絡人：林國民
		E-MAIL：box113@mail.cnu.edu.tw
		電話/傳真：06-2664911#1802 / 06-2660696
206	龍華科技大學	聯絡人：郭婉君
		E-MAIL：lhupowerup@gmail.com
		電話/傳真：02-82093211#3012 / 02-82095709
207	輔英科技大學	聯絡人：林惠娟
		E-MAIL：aa146@fy.edu.tw
		電話/傳真：07-7811151#2140 / 07-7830546
209	弘光科技大學	聯絡人：朱奕璇
		E-MAIL：lattes0301@hk.edu.tw
		電話/傳真：04-26318652#1275 / 04-26520314
211	正修科技大學	聯絡人：龔振欽
		E-MAIL：k7108@gcloud.csu.edu.tw
		電話/傳真：07-7358800#2104 / 07-7310213
216	大仁科技大學	聯絡人：陳心怡
		E-MAIL：arnold200231@tajen.edu.tw
		電話/傳真：08-7624002#1530 / 08-7626351
220	中臺科技大學	聯絡人：陳虹書
		E-MAIL：108612@ctust.edu.tw
		電話/傳真：04-22395079 / 04-22391697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聯絡人：林岳欣/魏如茵
		E-MAIL：apply@ms.hwai.edu.tw
		電話/傳真：06-2674567#251 / 06-2679309
228	南開科技大學	聯絡人：劉佳渝
		E-MAIL：jiayu@nkut.edu.tw
		電話/傳真：049-2563489#1326 / 049-2562072

代碼	校名	聯絡資訊
229	中華科技大學	聯絡人：陳錦涵
		E-MAIL：sherry54@cc.cust.edu.tw
		電話/傳真：02-27821862#203 / 02-27827249
232	美和科技大學	聯絡人：簡辰羽
		E-MAIL：sr@meiho.edu.tw
		電話/傳真：08-7799821#8188 / 08-7796078
23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聯絡人：劉淑靜/沈珮蓉
		E-MAIL：pjshen@tpcu.edu.tw
		電話/傳真：02-28965548 / 02-28965951
241	文藻外語大學	聯絡人：賴柏宏
		E-MAIL：recruitment@mail.wzu.edu.tw
		電話/傳真：07-3426031#3717 / 07-3427600
245	致理科技大學	聯絡人：洪韻琦
		E-MAIL：js202@mail.chihlee.edu.tw
		電話/傳真：02-22576167#1279 / 02-22588928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聯絡人：林益彰
		E-MAIL：registry@mail.hdut.edu.tw
		電話/傳真：02-22733567#696、686 / 02-22611492
249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聯絡人：蔡旻娟
		E-MAIL：mctsai@mail.tumt.edu.tw
		電話/傳真：02-28109999#2102 / 02-28102170
415	黎明技術學院	聯絡人：盧玉玲
		E-MAIL：mgr3@mail.lit.edu.tw
		電話/傳真：02-29097811#1631 / 02-22964276
417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聯絡人：高亦璇
		E-MAIL：sharongao@ems.dyhu.edu.tw
		電話/傳真：02-24372093#208 / 02-24376243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聯絡人：周玉蘭
		E-MAIL：yulan123@ntc.edu.tw
		電話/傳真：089-226389#2141 / 089-232871
602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詹婉卿
		E-MAIL：s121@mail.mkc.edu.tw
		電話/傳真：02-28584180#2205 / 02-28584183
603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林依萍
		E-MAIL：p00130@gm.jente.edu.tw
		電話/傳真：037-730775 / 037-730778

代碼	校名	聯絡資訊
604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涂博偉
		E-MAIL：tree@ms.szmc.edu.tw
		電話/傳真：07-6979333#1012 / 07-6979377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歐怡宏
		E-MAIL：marsoio@yahoo.com.tw
		電話/傳真：08-8647367#155 / 08-8647223
606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吳俐雯
		E-MAIL：reg@ctcn.edu.tw
		電話/傳真：02-22191131#5212 / 02-22198074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陳姿卉
		E-MAIL：A353@o365.mhchcm.edu.tw
		電話/傳真：06-6226111#168 / 06-6223616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洪毓鈴
		E-MAIL：a0276@ms.yuhing.edu.tw
		電話/傳真：07-3811765#1115 / 07-3811112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李靜怡
		E-MAIL：m020@cjc.edu.tw
		電話/傳真：05-2658880#214 / 05-2658913
611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李佳順
		E-MAIL：jiashun091@smc.edu.tw
		電話/傳真：03-9897396#210 / 03-9890917
612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羅湘琦
		E-MAIL：lohc@hsc.edu.tw
		電話/傳真：03-4117578#240 / 03-4117709
822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	聯絡人：邱宜榛
		E-MAIL：ss370@gms.tcu.edu.tw
		電話/傳真：03-8565301#11145 / 03-8562490
832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 康寧大學(原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人：高惠玲
		E-MAIL：shirly02@g.ukn.edu.tw
		電話/傳真：02-26321181#310 / 02-26341921

目 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各招生學校資訊查詢一覽表.....I~III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09（I~17）
202 南臺科技大學.....202（I~19）
204 嘉南藥理大學.....204（I~22）
206 龍華科技大學.....206（I~20）
207 輔英科技大學.....207（I~18）
209 弘光科技大學.....209（I~17）
211 正修科技大學.....211（I~17）
216 大仁科技大學.....216（I~21）
220 中臺科技大學.....220（I~16）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225（I~20）
228 南開科技大學.....228（I~18）
229 中華科技大學.....229（I~17）
232 美和科技大學.....232（I~18）
23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239（I~17）
241 文藻外語大學.....241（I~20）
245 致理科技大學.....245（I~21）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246（I~17）
249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249（I~19）
415 黎明技術學院.....415（I~17）
417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417（I~18）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503（I~17）
602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602（I~18）
603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603（I~18）
604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604（I~18）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605（I~16）
606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606（I~23）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607（I~19）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609（I~19）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610（I~20）
611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611（I~21）
612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612（I~19）
822 慈濟大學.....822（I~17）
832 康寧大學.....832（I~17）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880011 澎湖縣馬公市六合路 300 號
電　　話：06-9264115#1161
傳　　真：06-9264265
網　　址：https://www.npu.edu.tw/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4 年 11 月 6 日 115 學年度五專招生委員會第 1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npu.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起	在本校網路查詢成績， 網址：https://www.npu.edu.tw/ 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訊息>公告成績\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請以傳真申請複查，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 傳真：06-9264265 電話：06-9264115 轉 1161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訊息，公告錄取名單，不寄發錄取通知單。
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12:00 止	1. 無法至現場報到的錄取生，本校提供網路報到，並於 5 月 29 日(星期五)前以快捷或限時掛號將報到相關文件寄（送）至本校。請至下列網址登錄：https://forms.gle/zuFBPRrFcg9E3JXC6 2. 採現場報到之錄取生於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相關表件請至本校網頁招生資訊查詢。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請留意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教學認真。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 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選擇。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 3 年職場經驗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　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113年10月1日臺教技（一）字第1130098143號函核定之「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0901	電機科	12	5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年4月28日（星期四）10：00起至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人員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前**，透過網路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於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招生學校確認領取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者是否補件，由各校自主統一規範據以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附錄三】簡章第 8 頁），**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 06-9264265 或 Email：s20065@gms.npu.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npu.edu.tw/(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訊息)。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無法至現場報到之錄取生，本校提供網路報到，並於 5 月 29 日（星期五）12：00 前以快捷或限時掛號將報到相關文件寄（送）至本校。請至下列網址登錄：https://forms.gle/zuFBPRrFcg9E3JXC6，相關表件請至本校網頁招生資訊下載填寫。

二、 採現場報到之錄取生於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招生資訊下載相關表件填寫，於現場報到時繳交，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學生不得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以傳真（06）926-4265 或 Email：s20065@gms.npu.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洪小姐，並來電（06）926-4115#1161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各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926-4265 傳送本校承辦人洪小姐，並來電（06）926-4115#1161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做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等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109	招生學校名稱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6-9264115#1161
校址	880011 澎湖縣馬公市六合路 300 號			傳真	06-9264265
招生網址	https://www.npu.edu.tw/				
承辦人	教務處洪鈺慧書記	Email	s20065@gms.npu.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10901	電機科	12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https://www.npu.edu.tw/(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訊息)，如欲複查成績，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06）926-4265 或 Email：s20065@gms.npu.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報到	1.無法至現場報到的錄取生，本校提供網路報到，並於 5 月 29 日（星期五）12：00 前以快捷或限時掛號將報到相關文件寄（送）至本校。請至下列網址登錄：https://forms.gle/zuFBPRrFcg9E3JXC6，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文件填寫，並於報到截止日前，以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洪小姐收。 2.到校報到之錄取生，請先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請於 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12:00 前至本校教學大樓 1 樓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手續。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6）926-4265 或 Email：s20065@gms.npu.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9264115#1161 確認收訖。

<table>
<tr><th colspan="5">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其他</td><td>7 分</td><td colspan="2">1. 自傳及就讀動機 70%。
2. 有利審查資料 30%。</td><td>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有利審查資料，例如：
(1)語文檢定通過證明。
(2)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3)參加技藝教育課程資料。
(4)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000	招生科（組）代碼	00000
〈學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00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00000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學生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學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 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 323505**

班級： 9 年 5 班 **姓名： 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 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109	招生科（組）代碼	10901
〈學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電機科

姓名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學生就讀班級：　　年　　班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有利審查資料，例如： (1)語文檢定通過證明。 (2)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3)參加技藝教育課程資料。 (4)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_____ 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 □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 □均衡學習

(5) □其他

- - -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 - -

……. ……. 浮 ……. ……. ……. 貼 ……. …….
處 ……. …….

- - - - - - - - (2)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 - - - - -

……. ……. 浮 ……. ……. ……. 貼 ……. …….
處 ……. …….

- - - - - - - - - - - - - - -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 - - - - - - - - - - - - -

……. ……. 浮 ……. ……. ……. 貼 ……. …….
處 ……. …….

- - - - - - - - - - - - - - - - - (4) 均衡學習 - - - - - - - - - - - - - - - - - -

……. ……. 浮 ……. ……. ……. 貼 ……. ……. 處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浮 ……. ……. 貼 ……. ……處 ……. …….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學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語文檢定通過證明。(2)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3)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 請於115年5月12日（星期二）下午15:00起至5月13日（星期三）10:00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06）926-4265 或 Email：s20065@gms.npu.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Email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學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前，以傳真（06）926-4265或Email：s20065@gms.npu.edu.tw傳送本校承辦人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926-4115#1161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1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926-4265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926-4115#1161 確認收訖。

學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前身為國立高雄海事專科學校澎湖分部，於民國 80 年成立，84 年正式獨立設校為國立澎湖海事管理專科學校，89 年升格為國立澎湖技術學院，至 94 年正式改制為科技大學，是臺灣海峽上第一所大學亦是唯一一所離島型態的科技大學。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本校位於擁有豐沛海洋資源、觀光休閒資源及綠色能源的澎湖地區，是一所涵蓋資訊科技、水產養殖、食品生技、海洋觀光及人文商管等類別的綜合性科技大學。99年度起，連續獲得教育部「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及特色大學試辦計畫」獎補助款1億餘元；110至114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獎補助款累計1億4,508萬元；110至114年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獎補助款累計1,713萬元；110至114年度「產業學院計畫」獎補助款累計306萬元；111-114年「精準健康產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夥伴學校計畫獎補助款累計769萬元。

設有海洋資源暨工程、觀光休閒及人文暨管理等三個學院，共有12個學系、5個研究所。各學院之發展特色如下：

(一)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以海洋生物科技與綠能產業為主軸，利用澎湖特殊之強風與無污染之海洋環境，發展成為我國海洋水產生技與綠能產業人才培育重要場所。
(二)觀光休閒學院：善用澎湖海域之優異條件，培育具國際觀之觀光休閒事業管理人才，提供產業界發展所需之人力資源。
(三)人文暨管理學院：培養各系學生具備核心通識能力，以培育服務業所需之管理人才，積極結合在地人文資源，培養學生島嶼產業相關管理知能，作為在地服務產業發展的研發與育成中心。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一) 本校有線及無線網路涵蓋全校活動區域及學生宿舍，圖資館設有 2 間電腦教室，並提供微軟軟體及防毒軟體供學生使用。
(二) 校園 e 化以教務及學務業務為主軸，提供學生多項網路服務，如 eCampus 數位學習平台、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及學生 E-Mail 等服務。

四、經濟不利學生之協助措施

(一) 本校為國立學校，學費便宜；前三年免學費，同時具特殊身分者，得再申請部分雜費減免；後兩年具特殊身分者，得申請學雜費減免。
(二) 設有清寒助學金、中低收入助學金、弱勢學生助學金等，並依學生意願辦理就學貸款作業。

五、本校連絡資訊

電話：06-9264115 分機 1161、1126

傳真：06-9264265

地址：880011 澎湖縣馬公市六合路 300 號

網址：https://www.npu.edu.tw/

電機科

一、 特色教學

本科以『能源』與『自動控制』為課程二大發展主軸，並與『風光能源與智慧電網應用』為發展特色，培育兼具工業控制與綠能產業的規劃、設計、生產、運轉、維護所須具備的技能，訓練企業即時可用人才，達到產學無縫接軌、學習即實習、畢業即就業的目標。

二、 課程規劃

本科以培育具有電機、電子、電腦、能源等專業能力的人才，課程內容包含：

（一）電力電子：輔以相關實習課程，訓練系統設計能力，未來應用在電源開發與轉換系統等職務。

（二）工業控制：學習可程式控制器及高低壓配電基礎能力、未來應用在生產自動化、廠務設施、石化製程等工作。

（三）智慧電網：培育電力系統、智慧電網相關知識及提升遠端監控、配電自動化等能力，未來投入電力產業。

（四）風力與太陽光電系統：培育及訓練綠能產業人才，未來投入再生能源產業。

（五）專題製作與實務訓練：學生參與老師專題研究，培育獨立思考解決問題能力。同時可參與校外實習至產業界學習技能，提升畢業後就業競爭力。

三、 就業發展

各電機電子相關公司之規劃、設計、生產、運轉、維護技術人員，參加各類考試進入政府機構或公營事業擔任各種電機相關職務。

四、 升學進路

可報考相關科系二年制科技大學入學考試、四年制科技大學插班轉學二、三年級，或畢業三年後直攻研究所，亦可申請國外大學出國留學深造。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6-9264115 分機 5009、5002

地址：880011 澎湖縣馬公市六合路 300 號

網址：http://ee.npu.edu.tw/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抵達機場後，可搭乘龍門線、尖山線，太武線或青螺線往行經馬公市的班車，在馬公高中站下車，步行約七分鐘路程抵達本校。或可搭乘計程車直達本校。

備註：相關路線及車班時間可電洽（06-9213822）詢問澎湖縣政府公共車船管理處或至網址 https://www.phpto.gov.tw/home.jsp?id=101 查詢。

※搭乘嘉義布袋船班抵達馬公港後，搭乘計程車直達本校。

南臺科技大學115學年度114年11月21日
第5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南臺科技大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南臺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編印
校 址：710301 台南市永康區南台街 1 號
電 話：（06）253-3131 轉綜合業務組（2120～2122）
註　冊　組（2101～2104）
傳 真：（06）254-6743
網 址：https://www.stust.edu.tw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https://recruit.stust.edu.tw/tc/node/five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	本校招生考試報名系統查詢，網址：https://aura.stust.edu.tw/JCTVStud/Default.aspx 系統登入步驟說明請參閱（簡章第 9 頁）【附錄四】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9:00 止	本校招生考試報名系統提出複查。複查結果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9：00 起至系統查詢。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本校首頁及招生資訊查詢。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6 月 5 日（星期五）17:00 止	新生報到系統：https://portal.stust.edu.tw/registration/Login.aspx，逾期未登入新生系統報到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四】。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南臺科大首頁　　五專部招生資訊　　南臺科大招生考試報名系統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南臺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II
壹、招生依據.....1
貳、報名資格.....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1
肆、報名方式.....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3
柒、錄取原則.....3
捌、公告錄取名單.....3
玖、報到及放棄.....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4
拾壹、附註.....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5
附錄二　報名表.....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範例）.....8
附錄四　南臺科技大學招生考試報名系統登入方式說明.....9
附表一　報名表.....10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11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12
附表四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13
附表五　申訴表.....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7 月 26 日臺教技（一）字第 120073238 號函核定之「南臺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02 南臺科技大學	20201	電機工程科	22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0202	資訊工程科	20	
	20203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科	15	
	20204	電子工程科	20	
	20205	機械工程科	20	
	20206	半導體與光電工程科	18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1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招生學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報名表及積分表有須補件或補正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至本校招生考試報名系統查詢積分，網址：https://aura.stust.edu.tw/JCTVStud/Default.aspx。登入系統程序請參閱（簡章第 9 頁）【附錄四】。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至 5 月 12 日（二）19：00 前，自行於招生考試報名系統提出申請；複查結果 115 年 5 月 13 日（三）9：00 起於本校招生考試報名系統查詢，逾期不予受理。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首頁及招生資訊查詢：https://recruit.stust.edu.tw/tc/node/five 查詢。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錄取生報到日期為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至 115 年 6 月 5 日（星期五）17：00 止（網址：https://portal.stust.edu.tw/registration/Login.aspx）登錄並確認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

二、 網路確認報到後，請於 115 年 6 月 16 日（星期一）前親自到校或以限時掛號方式繳驗下列報到文件（如榜單公告或隨錄取通知單寄發之附件，請自行填妥資料）：

（一）新生資料黏貼表。

（二）國中畢業證書正本（含影本 1 份）或同等學歷（力）證明正本。

（三）錄取生報到聲明書。

（四）免學費補助調查表及切結書。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寫「**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四】後，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章，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先以傳真（傳真電話：（06）253-7622）方式傳送至本校並撥打電話（06）253-3131 轉 2101～2104 確認後，當日再以限時掛號(以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請於 115 年 5 月 22 日（四）前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五】，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254-674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53-3131 轉 2120～2122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 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 不具名申訴者。

（三） 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1 個月內正式答復；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
代碼</td><td>202</td><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 colspan="2">南臺科技大學</td><td>聯絡
電話</td><td>（06）253-3131
轉 2120～2122</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4">臺南市永康區南臺街一號</td><td>傳真</td><td>（06）254-6743</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6">https://recruit.stust.edu.tw/tc/node/five</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教務處甘翊頎組員</td><td>E-mail</td><td colspan="3">mityann@stust.edu.tw</td></tr>
<tr><td rowspan="7">招生科（組）
別及名額</td><td>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4">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20201</td><td colspan="4">電機工程科</td><td>22</td></tr>
<tr><td>20202</td><td colspan="4">資訊工程科</td><td>20</td></tr>
<tr><td>20203</td><td colspan="4">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科</td><td>15</td></tr>
<tr><td>20204</td><td colspan="4">電子工程科</td><td>20</td></tr>
<tr><td>20205</td><td colspan="4">機械工程科</td><td>20</td></tr>
<tr><td>20206</td><td colspan="4">半導體與光電工程科</td><td>18</td></tr>
<tr><td colspan="7">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6">一、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4:00起至本校招生考試報名系統查詢，網址：https://aura.stust.edu.tw/JCTVStud/Default.aspx。登入系統程序請參閱（簡章第9頁）【附錄四】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4：00起至5月12日（二）19：00前，自行於招生考試報名系統提出申請，複查結果115年5月13日（三）9：00起於本校招生考試報名系統查詢，逾期不予受理。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6">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本校首頁及招生資訊查詢，網址：https://recruit.stust.edu.tw/tc/node/five</td></tr>
<tr><td>錄取生報到</td><td colspan="6">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首頁/新生專區/五專部/【完全免試】新生報到注意事項。
二、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6 月 4 日（星期五）17:00 止，至本校新生報到系統（https://portal.stust.edu.tw/registration/Login.aspx）登錄並確認報到。
三、確認報到後，請於115年6月16日（星期一）前親自到校或以限時掛號方式繳驗下列報到文件（如榜單公告或隨錄取通知單寄發之附件，請自行填妥資料）：
（一）新生資料黏貼表。
（二）國中畢業證書正本（含影本1份）或同等學歷（力）證明正本。
（三）錄取生報到聲明書。
（四）免學費補助調查表及切結書。
（五）住宿申請表。</td></tr>
<tr><td>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6">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13頁）【附表四】，於 115 年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6）253-7622，並來電（06）253-3131轉2101～2104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td></tr>
</table>

<table>
<tr><th colspan="5">南臺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其他</td><td>7 分</td><td colspan="2">就讀動機</td><td>手寫或電腦繕打就讀動機約500字。
請浮貼於附表二「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就讀動機）。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02**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南臺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縣/市信義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就讀動機	☑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1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或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範例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1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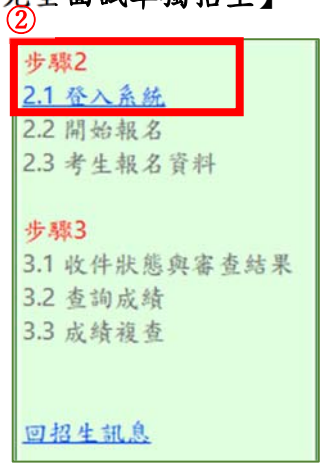
範例

附錄四　南臺科技大學招生考試報名系統登入方式說明

系統網址：https://aura.stust.edu.tw/JCTVStud/Default.aspx



程序 1：選擇【**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面試單獨招生**】。



程序 2：選擇畫面左方→【**步驟 2**】→【**2.1 登入系統**】。



程序 3：輸入免試生個人資料。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3.2 查詢成績

志願碼	系組名稱	報名號	多元學習&均衡表現	就讀動機	一般生總分	特種生總分
20201	電機工程科	20201001	43	6.75	49.75	

程序 4：進到系統【**步驟 3**】→【**3.2 查詢成績**】，即可看到個人積分。若對積分有疑義時於規定時間內至【**3.3 成績複查**】提出申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02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南臺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就讀動機	□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1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或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 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招生學校名稱	南臺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就讀動機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附表四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南臺科技大學

錄取生簽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南臺科技大學

錄取生簽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如因特殊事由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寫「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四】後，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章，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先以傳真（傳真電話：（06）253-7622）方式傳送至本校並撥打電話（06）253-3131 轉 2101～2104 確認後，當日再以限時掛號(以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2.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聲明書，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附表五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南臺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 115 年 5 月 22 日（四）前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254-674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53-3131 轉 2120～2122 確認收訖。

免試生簽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南臺科技大學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南臺科技大學係前總統府國策顧問吳三連先生及多位台南耆老，為響應政府鼓勵私人興學，培植工商專業人才，並以辦理「第一流」學府為創辦職志。本校秉持「一流大學」之目標，提出以「前瞻性」、「合理性」、「效率化」、「速度化」及「追蹤制度」之企業精神，以及自我要求「凡事要做到最好」之經營理念來經營學校。本校畢業生多年獲評為「企業最愛」技職大學前茅。在此利基下，讓人文與科技並重，規劃多元學習的學程，提升教學品質，培育高度人文素質的技職人才是本校重要的教育目標。唯有培養具有科技、財經、管理專業及職業倫理，並兼具勤勉、正直、感恩等人格特質之畢業生，本校才能廣受企業界與社會的歡迎和肯定，對國家產生真正的貢獻。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本校學制分為日間部、進修部，學位層級分為研究所、四技、二技及五專。本校國際交流表現優秀，與美、加、英、法、澳、日等31個國家220所國際著名大學簽訂姊妹校。為培育未來產業需求與國家發展之人才，本校於精進創新教學不遺於力；五專學習特色為：

1. 語言教學特色化，紮根國際化工作之語言能力。
2. 加重程式設計課程，提升畢業生邏輯思考的能力。
3. 強調PBL課程，培養學生面對問題解決的能力。
4. 跨領域選修課程設計，強調中階工程師之實務能力。
5. 落實專業證照制度，提升畢業生職場的競爭力。
6. 配合展翅高飛計畫，積極建立企業實習機會，藉以訓練出企業「即時可用」人才，達成產學無縫接軌、學習即實習、畢業即就業之目標。

積極邀請業界專家協同授課，除深化實務教學外，更提供學生與產業接軌的機會；推動學生至業界實習，使學校的最後一哩路直通業界的第一哩路，增強學生的就業力。本校鄰近南部科學園區、臺南科技工業區、新營、官田、永康、安平、保安、龍崎等工業區，產業涵蓋範圍多元且完整。

三、校園e化及學生服務：

校園無線網路通暢，提供數位教學平台、課程查詢、成績查詢、缺曠課查詢等服務。校內並有13層套房宿舍大樓、13層多媒體數位圖書大樓、12層教學研究大樓、全國唯一環保綠能運動場館「優活館」及多功能用途「磅礴館」，五專生專用教室新大樓-「校際聯盟產業技術暨實習大樓」。另有星巴克咖啡、3間7-11統一超商皆9折優待，三星智慧校園體驗中心、學生餐廳美食街、300坪藝文中心及南臺書坊。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學雜費減免。
（二）就學貸款。
（三）緊急紓困助學金。
（四）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五）生活助學金。
（六）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請。
（七）教育部辦理高職（含五專前3年）免學費補助方案。

五、本校聯絡資訊：

（一）地址：710301臺南市永康區南台街一號
（二）電話：06-2533131轉2120～2122（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三）傳真：06-2546743
（四）網址：https://www.stust.edu.tw/

【電機工程科】

一、教學特色：配合國家推動5+2產業創新計畫與六大核心戰略產業部署，進行教學計畫與學生實務能力養成，培養未來新興就業市場的競爭力。提供實驗場域，配合產學計畫執行，提升學生實務能力，達到教學與就業無縫接軌。

二、課程規劃：課程以AI智慧系統、PLC、控制系統、機器人、電力電子、電力系統、綠能科技、資訊程式系統、健康與運動科技等主軸設計課程，落實專業證照制度，設有太陽光電乙級、電力電子乙級、工業電子丙級、工業配電丙級等技術士證照訓練課程，邀請企業師資協同教學，使了解產業需求。

三、升學進路：報考二技、大學/四技轉學考；畢業3年後可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可從事自動化工程師、儀器設計工程師、電機工程師、電子工程師、電力工程師、軟體/韌體/硬體研發工程師、配電設計工程師、AI系統設計或參加政府及公營事業電機類考試。

【資訊工程科】

一、教學特色：以行動資訊、智慧科技與多媒體應用相關技術為主，切合產業發展趨勢，加強程式撰寫與運算思維能力為目標，實務與學理並重，透過專題製作及實習訓練，培養資訊應用開發人才。

二、課程規劃：為提供資訊產業專業人才，規劃行動裝置應用程式（APP）、AR/VR應用、物聯網（IoT）應用及智慧型系統（AI）應用等課程。專一至專三以訓練精通程式語言與厚實基礎學科為主；專四安排專題製作與專業證照課程，培養電腦應用程式開發實務能力；專五安排深碗課程與校外實習課程，訓練解決問題能力。

三、升學進路：報考二技、大學/四技轉學考；畢業3年後可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可從事應用程式設計、系統維護工程師、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數位內容創新與應用、智慧型機器人、電腦週邊製造業等相關工作；或參加高普考試後成為專門技術人員。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科】

一、教學特色：透過教育部計畫、產學合作、PBL教學、業師授課、企業參訪、產業實習等訓練學生「解決工程問題」能力，培育產業人才，與產業接軌，達到畢業即就業之目標。

二、課程規劃：實務教學為主，規劃化工材料實作課程，培養學生從基礎技能、進而學習化材專業技術，培育化材產業（尤其是高分子材料產業）所需之「化工製程」、「材料製程」及「材料品質檢測分析」基礎技術人才。加強實作能力，畢業前至少考取2張化學、化工或材料相關證照。專五安排企業實習，達成「產業無縫接軌」、「畢業即就業」之目標。

三、升學進路：報考二技、大學/四技轉學考；畢業3年後可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可進入電子材料、太陽能光電、面板、生技製藥等產業職場，及塑膠、紡織、石化、半導體、光電、電池、電路板、製藥、生技、化妝品、環保、食品、奈米材料等，就業市場寬廣。

【電子工程科】

一、教學特色：著重「做中學」的教學精神，在產業工程技術需求架構下，以主題課群方式規劃課程， 強調知識與架構的傳承與應用，讓學生可即時將所學連貫並實踐，學習面對問題與培養解決實際工程問題的能力。亦強調跨領域學習、團隊合作及終身學習之精神。

二、課程規劃：培育「半導體」技術與「人工智慧物聯網」技術之專業人才。在教學中增加實習、實驗及實務專題，讓學生在解決問題過程中，累積工程專業知能，鼓勵參與專題研究計畫，以提升專業知識、實作能力與經驗。鼓勵參加技術證照考試，以具備應有之專業素養，提高職場競爭力。

三、升學進路：報考二技、大學/四技轉學考；畢業3年後可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可從事AI與物聯網之應用工程師、IC測試工程師、IC布局設計工程師、嵌入式系統工程師、車用電子工程師、系統應用工程師、半導體製程工程師、半導體設備維修工程師、半導體廠品保工程師；或參加專門及職業人員高普考試後成為專門技術人員。

【機械工程科】

一、教學特色：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的教育模式。課程設計涵蓋機械工程的基礎理論，同時注重實作課程，讓學生能夠將所學知識應用於實務操作中。

二、課程規劃：除著重通識與語文教育及基礎專業之前備知識外，也針對「機械實習」、「圖學與實習」、「程式設計與實習」、「氣液壓學與實習」、「基礎電學實習」、「電腦輔助製造實習」、「數值控制機械實習」、「精密製造與自動化整合」之課程模組，培訓現代化技術及軟體應用能力，並搭配「實務專題」製作課程，將理論知識應用於實際操作中。

三、升學進路：報考二技、大學/四技轉學考；畢業3年後可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由於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學生在畢業時已經具備了扎實的機械工程基礎知識和豐富的實作經驗，這使得他們能夠迅速適應各種工程技術職位的需求。畢業生可以在多個領域找到就業機會；如擔任工程師甚至以後升遷至管理職位；包括半導體業（台積電、聯電）、製造業、機械設計業、汽車工業、能源和自動化設備業等，甚至可以選擇創業，成立自己的技術公司。

【半導體與光電工程科】

一、教學特色：

（一）產學結合強化實務技能：涵蓋積體電路製程與封裝測試技術，包括鍍膜、光微影、蝕刻、封裝、材料檢測及真空設備操作；聚焦於雷射工程應用、發光與顯示器元件、太陽能光電技術、矽光子封裝及光通訊基礎。

（二）培養關鍵技術競爭力：奠定在半導體製造、光電元件開發與設備維護等核心技術領域的專業實力。

（三）前瞻科技整合能力：教學內容緊扣AI晶片世代先進製程與封裝技術概念，強化新興科技領域的整合與應用。

二、課程規劃：著重產業需求與半導體及光電相關企業人才培育，以「半導體製程與封裝」、「半導體設備操作與維護」及「光電工程技術與應用」為課程核心，在學時可參與企業實習、專題製作與專業證照培訓。

三、升學進路：報考二技、大學/四技轉學考；畢業3年後可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擔任半導體與光電元件製程工程師、研發工程師、設備工程師、積體電路封裝測試設備工程師等。

南臺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本校位於臺南市永康區

地處臺南市工商業中心。

自行開車

中山高新市永康交流道往臺南北區方向約 10 分鐘即可到達。

高鐵、臺鐵

高鐵站搭台鐵約 25 分鐘可抵大橋火車站。
步行 3 分鐘可抵達本校後門。

公車

及 15 路公車駛入校園。
本校方圓 500 公尺內，每日周邊有 8 線 336 班公車停靠

YouBike

第 3 學生宿舍、大橋火車站及奇美醫院（中華路）

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招生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嘉南藥理大學115學年度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簡章

嘉南藥理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編印
校　址：717301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
電　話：06-2664911或0972964911
　　轉分機1803、1805~1807
傳　真：06-2660696
網　址：https://www.cnu.edu.tw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cnu.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10:00 起採網路查詢，不另郵寄紙本，考生可至本校網站查詢成績。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以傳真方式受理複查。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10:00 起公告於本校網站，不另行寄發錄取通知單。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115 年 6 月 01 日（星期一）17:00 止	依錄取生報到須知辦理報到手續，公告網址：https://ths.cnu.edu.tw/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食藥檢測、食品、藥粧生技、智慧網路應用、環境工程、職安、消防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食藥檢測、食品、藥粧生技、智慧網路應用、環境工程、職安、消防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嘉南藥理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113年09月23日臺教技（一）字第1130096283號函核定之「嘉南藥理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04 嘉南藥理大學	20401	公共安全及消防科	12	5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0402	食品科技科	14	
	20403	食藥產業暨檢測科技科	14	
	20404	智慧網路應用科	12	
	20405	環境工程與科學科	11	
	20406	職業安全衛生科	11	
	20407	藥粧生技產業科	12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起至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ths.cnu.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請錄取生須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 17:00 止，依報到須知之相關規定至報到系統(https://www.cnu.edu.tw)完成網路報到，同時完成繳交報到資料：

(一) 國民身分證/健保卡/居留證正反面影本

(二) 2 吋相片

報到資料繳交方式：

郵寄方式請確定可於 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前寄達。

親送資料可於以下日期【例假日除外】親送至本校指定地點。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至 11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 09:00-17:00，地點本校註冊組(行政大樓 A 棟三樓)

二、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 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三、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四、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五、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六、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6）366-3589 或 E-mail: box1124@mail.cnu.edu.tw 傳送本校，並來電（06）266-4911 分機 1124 確認。

七、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266-0696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66-4911 分機 1806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代碼</td><td>204</td><td>招生學校名稱</td><td>嘉南藥理大學</td><td>聯絡電話</td><td>(06)2664911#1806</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3">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 60 號</td><td>傳真</td><td>(06)2660696</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5">https://ths.cnu.edu.tw/</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陳人毓</td><td>E-mail</td><td colspan="2">box115@mail.cnu.edu.tw</td></tr>
<tr><td rowspan="8">招生科（組）別及名額</td><td>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3">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20401</td><td colspan="3">公共安全及消防科</td><td>12</td></tr>
<tr><td>20402</td><td colspan="3">食品科技科</td><td>14</td></tr>
<tr><td>20403</td><td colspan="3">食藥產業暨檢測科技科</td><td>14</td></tr>
<tr><td>20404</td><td colspan="3">智慧網路應用科</td><td>12</td></tr>
<tr><td>20405</td><td colspan="3">環境工程與科學科</td><td>11</td></tr>
<tr><td>20406</td><td colspan="3">職業安全衛生科</td><td>11</td></tr>
<tr><td>20407</td><td colspan="3">藥粧生技產業科</td><td>12</td></tr>
<tr><td colspan="6">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5">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 二）10: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 二）10: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 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傳送本校，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5">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td></tr>
<tr><td>錄取生報到</td><td colspan="5">請學生須於 114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 17:00 止，依報到須知之相關規定至報到系統(https://www.cnu.edu.tw)完成網路報到，同時完成繳交報到資料：
國民身分證/健保卡/居留證正反面影本、2 吋相片
＊ 報到資料繳交方式：
● 郵寄方式請確定可於 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前寄達。
● 親送資料可於以下日期【例假日除外】親送至本校指定地點。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至 11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 09:00-17:00，地點本校註冊組(行政大樓 A 棟三樓)</td></tr>
<tr><td>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5">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6）366-3589 或 E-mail: box1124@mail.cnu.edu.tw 傳送至本校，並來電（06）2664911 分機 1124 確認。</td></tr>
</table>

嘉南藥理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他	**7** 分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60%。 2. 有利審查資料 40%。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以單一學期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04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嘉南藥理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自傳及就讀動機約500字。 （2）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

3.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嘉南藥理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嘉南藥理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傳送本校，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嘉南藥理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嘉南藥理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6）3663589 或 Email：box1124@mail.cnu.edu.tw 傳送至本校，並來電（06）2664911 分機 1124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嘉南藥理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學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五日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2660696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664911 分機 1806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嘉南藥理大學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嘉南藥理大學(原嘉南藥專)歷經五專、技術學院、科技大學沿革，一直秉持崇真務實的「真實」校訓，積極認真辦學，為產業界培育中階甚至高階技術人才。設有3大學院、20個系(所)、7個五專科、以「藥理」與「健康」為核心主軸，聘用大學的專業師資、先進的教學設備、優美校園環境、培育創新思考與實踐之食藥粧安跨領域整合專業實作技術人才、「讓技能札根、產官學研共創新價值」，更讓您安心就學免煩惱。想展翅飛翔創造人生、就從嘉藥起飛！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本校現有日間部及進修部，設有碩士班、四技、二技及五專等學制，分別設置藥理、智慧生活、環境永續暨休閒等3大學院，共計20個系(所)、7 個科。師資陣容堅強：專任教師299位，具博士學位者219位，助理教授級以上者達90.3%。

(二)榮獲遠見雜誌評選為2025年醫藥生技業最愛大學生排名科大第一、2025年非上市櫃公司最愛大學生私立科大排名第一名殊榮，全國唯一通過臺日國際聯合認證（iJAS）的學校，榮獲世界大學排名中心（CWUR）評選為全球前二千大高等學府；2025年獲遠見雜誌USR大學社會責任「在地共融組」績優獎；2025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USR)計畫獲超過兩千萬補助。本校設有分析檢測技術人才培育暨區域技術聯盟基地及考選部認證國家考試電腦化測驗試場。

(三)2025年藥師專技高考第一階段，藥師考試通過率接近60.77%，遠高於全國30.49%平均通過率，第二階段應屆畢業生通過率更高達100%；歷年多位學生囊獲全國藥師1至5名殊榮，通過率高於全國平均值。2025年首爾國際廚藝挑戰賽獲3銀4銅8佳作、2025年AIFA國際美學調香大賞金牌、2025年新加坡海上龍舟賽公開混合組冠軍、2025專技高考營養師榜首及榜眼、2025馬來西亞世界名廚錦標賽獲得2特金6金牌。

三、校園e化及學生服務

(一)校園－教學區無線網路涵蓋率達100%，提供學生資訊網及網路大學平台，導入行動APP服務、隨選視訊等各項新式互動功能。一般教室均設有e化講桌、投影設備及冷氣；全校電腦教室合計21間，每間電腦教學教室均有廣播與網路教學系統，提供課程教學及研習使用，也是多項國內外專業證照認證考場。教學環境優良，設備新穎齊全。本校圖書豐富，提供便捷的自助借書機及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經常舉辦各項館藏資源利用、資料庫講習等課程及活動，以增進全校師生了解圖書館的資源與服務。

(二)宿舍－校園廣闊，環境幽雅，設備新穎齊全，學生宿舍共11棟5千多個床位，內部空間寬敞溫馨和諧，房型多樣。寢室配有冷氣、網路、WiFi等現代化設備，採磁卡式門禁系統管理，以維護住宿安全。宿舍亦附設運動中心、超商、交誼廳、閱覽室等，可充分提供新生住宿需求。

(三)餐飲－學校提供多元的美食餐飲，四海遊龍等20多個美食店家及2家全家超商，生活機能便利又完善。

(四)交通－本校臨近台南機場，緊鄰台一線省道，近86號東西快速道路並連接國道及高鐵站，交通便利，有公車客運停靠站並有YouBike公共自行車站。

四、學校對於經濟困難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各項就學協助方案，內容涵蓋各類學雜費減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住宿費補助、就學貸款與弱勢學生服務助學金、生活助學金、圓夢助學金、工讀與志願服務助學金，及各類助學金申請；另外尚有優秀學生入學獎勵、境外學生獎助學金，協助同學安心就學。

五、本校聯絡資訊

(一)校址：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網址https://www.cnu.edu.tw

(二)電話：06-2664911分機1803、1805~1807；傳真06-2660696

公共安全及消防科

一、 特色教學

本科為全國首創結合「建築物公共安全」與「消防安全」專業人才之五專培育單位，整合建築物公共安全與消防安全專業技術，透過輔導考照、國家考試與實務課程，培育消防與公共安全領域之專業人才。本科特色教學，規劃如下：

(一)「菁英教育、適性學習」：於專三開始將依學生未來的從業方向，包括：消防設備師(士)、消防警察人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人員等，進行分流輔導。

(二)「訂定畢業目標、提升學生素質」：本科訂定輔導多張專業證照為畢業目標，要求學生在就學期間課程學習結束就能取得證照，藉此培養一技之長，提升學生專業素。

(三)「安排實務實習、提高未來就業率」：本科訂定「實務實習」為必修課程，規劃於暑假至消防、營建與電梯相關產業實習，培養學生務實致用的觀念與能力，達到技職教育的終極目標。

(四)「重視專題製作，證照融入教學」： 藉由專題製作課程整合在學期間所學，訓練學生發揮創意、以及解決問題的能力。將專業證照內容融入於課程中，學生完成課程修習後，同時也可以取得證照或證照之報考資格，以增加職場競爭力。

二、 課程規劃

以建築物公共安全與消防安全二大領域，符合國家考試與產業需求為目標，規劃相關專業課程，分成兩大方向：

(一)「建築物公共安全技術」： 核心課程係以「升降機裝修」與「室內裝修工程管理」作為「建築物設備安全檢查實務」與「防火避難設施檢查實務」之先修課程，再以「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實務」完整建構建築物公共安全專業檢查人所需之理論、應用與實務專業能力。

(二)「消防安全技術」：核心課程主要設計以消防人員國家考試六大科目，包括：「火災學」、「消防法規」、「水系統消防安全設備」、「化學系統消防安全設備」、「警報系統」、「避難系統」等核心課程，再搭配實務性的「消防設備檢修實務」、「消防管線設計」、「配線實務」以及「危險物品管理」、「防火防爆」等建構兼顧證照考試與實務相關的課程。

三、 升學進路

可報考國內外建築物公共安全、消防、防災、電機、土木、環工等二技或相關研究所。

四、 就業發展

消防設備師(士)、消防警察、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人員、升降機裝修工程師、室內裝修工程師等。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2664911 轉 6900~6902

https:// www.psfs.cnu.edu.tw





食品科技科

一、特色教學

以實務導向與專業證照取得為主，落實基礎知能到掌握實務操作技能。

從食物原料開發到食品製作完成，細心「做」、安心「食」的養成訓練。

（一） 檢驗分析師：食品分析與檢驗實作、輔導乙、丙檢驗證照取得。

（二） 咖啡烘焙、杯測師、品茶師：「嗅味覺及品評實務」、「咖啡技術實務」、感官品評。從茶葉、咖啡生豆，由烘焙到杯測，涵蓋設計、烘焙、行銷。

（三） 烘焙食品、巧克力技師：烘焙麵包檢定實務、食品加工實作、巧克力加工技術實務及即食餐食開發。

（四） 犬貓寵物食品開發師：建構安心寵物食品開發。

（五） 益生菌開發技師：微生物、發酵萃取及產品開發實務、發酵試量產實務。

（六） 食品技師：考選部專業課程認定。

二、課程規劃

食品分析與檢驗實作、咖啡技術實務、巧克力加工技術實務、茶技術實務、發酵萃取及產品開發實務、發酵試量產實務、益生菌開發、食品加工、保健食品研發、食品微生物、食品化學、食品生物技術、食品衛生與安全、食品添加物、食品工廠管理、風險評估、食品法規及食品行銷等實作課程。

三、就業發展

食品工廠、烘焙餐飲及醫療生技藥品產業，擔任烘焙技師、咖啡技師、品茶師、食品分析檢驗師、品保工程師、研發工程師、食品設計師、食品技師、行銷專員、公務員、教師。

四、升學進路

升學就讀食品、營養、生物、醫藥、農業等二技相關系所或插班相關領域大學三年級及研究所。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06）2664911 轉 3202（ box220@mail.cnu.edu.tw）

https://food.cnu.edu.tw

食藥產業暨檢測科技科

一、 特色教學

本系教學特色以培育「分析檢測人才」為主，「食藥醫粧器材查驗」與「產業行銷專業」人才為輔，運用檢驗技術於食藥醫粧產業，創造跨領域產業人才提升就業競爭力。本校於 106 年度榮獲教育部補助成立「分析檢測人才培育暨區域技術聯盟基地」，成為食安、藥安與無毒心安三安領域之人才培育據點與分析檢測區域技術聯盟主導學校，為深化本系教學特色，將此類職場培育基地與產業實習融入教學，達成精進學生畢業即就業、接手即上手的優勢競爭力。

二、 課程規劃

課程規劃以養成食藥粧檢測產業「立即可用」的實務人力為主要目標，並輔以化學、食藥粧材及檢測分析等專業基礎知識強化相關產業專業訓練，可加選其他相關科別雙主修或輔科，亦或選讀相關科別課程等，擴展跨領域的能力。

三、 升學進路

本系之五專畢業生，除可報考所學相關的二技招生校系外，也可選擇報考其他領域的二技科系，培養第二專長，其中進修部安排於晚上或假日上課，對於畢業後即投入職場的畢業生，亦可充分滿足在職進修的需求。此外有意轉讀大學的學生，可報考本校及外校四技轉學考;對想繼續進修研究所的同學，可插班本系大三接著準備研究所推甄，或五專畢業三年後即符合報考本校與外校碩士班之同等學力資格，直接報考研究所。在升學進路上，學生可以依自己的興趣、志向、能力規劃，升學進路多元無礙。

四、 就業發展

本系畢業生除有分析檢測專業外，更具食藥醫粧材跨領域產業知識，可從事食藥醫粧產業人員、醫藥行銷師、分析檢驗研究員、藥品醫藥器材查驗登記專業人員、化學化工產業人員、生醫材檢測人員、行銷企劃專業人員、藥廠或食品製造品保品管工程師等工作，就業發展寬廣。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266-4911 轉 2300

https://fdii.cnu.edu.tw

食藥產業暨檢測科技系

智慧網路應用科

一、 特色教學

（一）培養目標與專業領域：網路技術、人工智慧和資訊安全領域的人才培養，著重實務操作和創新能力的訓練，使學生掌握核心技術知識。

（二）教學方法與實踐途徑：課程設計旨在讓學生在真實環境中應用所學知識、靈活解決技術挑戰，透過專題研究、實習和產學合作掌握最新技術趨勢。

（三）學生發展與核心素養：提升批判性和創意思維，磨練實際應用技能，具備應對快速變化科技環境的能力，成為具備創新思維和技術專長的綜合性人才。

二、 課程規劃

（一）基礎知識與技術基礎:課程涵蓋計算機科學、程式設計和網路架構等基礎知識，打下穩固的技術基礎，強化學生的基礎知識和學習能力。

（二）專業領域與核心素養:深入探討人工智慧、資料分析和資訊安全等核心領域，結合網路技術，提升學生的專業素養。

（三）實踐應用與能力培養:透過實驗室實作、專題專案和實習機會，培養學生的實作能力和問題解決能力，使學生能在真實環境中應用所學知識。

三、 就業發展

（一）產業領域與就業機會:畢業生能夠在資通、電子、電機、資管和半導體等多元產業找到合適的職位，擁有廣泛的就業市場機會。

（二）智慧技術相關職位:包括 AI 人工智慧工程師（開發與實施 AI 解決方案）和智慧物聯網工程師（物聯網設備設計與數據分析），從事新興技術領域的工作。

（三）製造與設備相關職位:包括工業設備工程師（自動化設備設計與維護）、半導體製程工程師（製造流程最佳化）及設備工程師（設備安裝與維護），確保生產流程順暢。

四、 升學進路

（一）插班大學：學生可以選擇直接插班至大學相關科系，如資通、電子、電機和資訊管理等，繼續深入學習與專業知識相關的課程。

（二）碩士班進修：畢業生可選擇報考碩士班，專攻資通、電子工程、電機工程或資訊管理等領域，進一步提升學術背景和實務技能。

（三）跨領域進修：畢業生可以選擇考慮數據科學及人工智慧等新興領域，跨領域進修擴展專業視野和就業競爭力。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2664911 轉 5800

https://ina.cnu.edu.tw/

環境工程與科學科

一、特色教學

1. **培育永續與淨零導向之環境專業人才**，養成具創新思維與實務能力之技職菁英工程師。
2. **凝聚系友與產業能量**，共構人才培育與職涯發展網絡。
3. **強化自我評鑑與持續改進機制**，確保教育品質與教學成效。
4. **結合學術研究與產業實務**，推動綠色科技與 AI 智慧環境管理研發。
5. **建構智慧化教學與研究環境**，精進儀器設備與數位學習資源。
6. **完善獎助與激勵制度**，營造積極進取與合作共學的學習氛圍。
7. **推動專業證照與技能檢定輔導**，強化學生專業競爭力與就業優勢。
8. **深化專題製作與職場實習連結**，培養解決實際環境問題的能力。
9. **拓展國際交流與多元文化學習**，培養具全球視野與永續思維的環工專才。

二、課程規劃

1. **永續與淨零導向課程設計:**融入「碳管理、綠色製程、循環經濟」等主題。
2. **AI 與智慧環境管理應用:**資料分析與 AI 決策支援系統，強化學生在智慧與環境監測領域的實務能力。
3. **跨域整合與實務專題訓練:**結合化工、生技、能源與資訊領域，進行專題製作與場域實習，培養跨領域解決問題能力。
4. **專業證照與技能導向課程:**系統化輔導「環工技師、環保署專責人員、水處理乙級技術士」等考照，提升職場競爭力。
5. **國際與產學合作教學平台:**與企業及國際學術機構合作，開設英語授課課程與海外研習機會，拓展全球環境視野。

三、就業發展

1. 政府部門與公職考試(環保局、環保部)
2. 環境顧問與工程公司
3. 製造業與企業的環保部門
4. 水資源管理與處理
5. 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回收
6. 研究機構與學術發展
7. 綠能與可再生能源產業

四、升學進路

1. 本科附設大學部、碩士班；畢業學生可報考大學部、碩士班環境等相關領域、博士進修。
2. 環境科學、環境管理與政策、永續發展與綠色科技、公共衛生與環境健康、 能源工程與資源管理研究單位。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6-2664911 轉 6300

https://ev.cnu.edu.tw/

職業安全衛生科

一、 特色教學

全國最早設立五專職安科，設有勞動部技能檢定場所，透過教學、實作訓練、校外實習及證照輔導，搭配各界校友資源，培育學生兼具專業與實務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才。

二、 課程規劃

職業安全衛生科之教學特色，期望能培育學生成為安全衛生專業管理人才，因此針對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環境檢測技術、安全與防災等三大主軸，配合產業發展脈動開授課程，強化學生考照及實務以提升就業競爭力。

三、 就業發展

受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法保障，各行各業皆須聘請專責的職安管理人力。如事業單位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部門管理員 （師）、安全衛生技師、公務人員(勞動部、勞工局、勞動檢查員)、作業環境監測等工作。

四、 升學進路

本科系設有大學部二技、四技及碩士班，學生畢業可繼續就讀大學部或畢業三年後以同等學力進修研究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 2664911 轉 6200

https://osh.cnu.edu.tw/





藥粧生技產業科

一、 特色教學

本科為全國首創培育藥粧生技專業人才之科系，多元課程整合藥學、化粧品、健康與生物科技等領域，以「多元發展及實務教學」為特色，並與多家藥局，建立產學與實習合作關係，包含丁丁、大樹、日藥本舖、台安、杏一、全成、弘安、屈臣氏、啄木鳥、美康、康是美、勝霖、新資生、全球等多家連鎖藥粧及藥局等。

二、 課程規劃

加強英文、日文及韓語等專業語言課程與生理、生物、藥理等基礎科學，並規劃「藥粧門市服務」、「藥粧與健康流通管理」、「生物技術、生醫行銷與創新」、「新媒體行銷」等專業課程，培育具有多元發展潛力之醫藥基礎人才。

三、 就業發展

本科培育複合藥局與藥粧店等醫藥與健康產業之專業助理人員，就業職場延伸到連鎖藥局、連鎖藥粧、醫療器材、照護輔具、婦嬰用品與保健食品及生醫與生技等基層專業人才。

四、 升學進路

五專可轉讀藥學、化粧品及醫藥健康相關之大學科系，亦可於五專畢業後直接就讀本校二技完成學士學位，選擇科系包含藥粧生技產業系二技或化粧品應用與管理系二技等，或五專畢業直接進入職場三年後直接報考藥學系、化粧品系或其他醫藥相關研究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2664911 轉 2700

https://mcbio.cnu.edu.tw/

龍華科技大學
LUNGHW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龍華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 300 號
電　話：02-82093211#3009~3014
傳　真：02-82095709
網　址：https://www.lhu.edu.tw/

龍華科技大學 114 年 12 月 10 日 115 學年度本校招生委員會第 06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lhu.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1:00 起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	採網路查詢，網址：https://admissions.lhu.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9:3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以傳真受理複查。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本校寄發錄取通知單，亦可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admissions.lhu.edu.tw/。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2:00 起 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12:00 止	本校採【現場報到】，報到地點法民大樓五樓招生處。 備註：現場報到請於本校平日上班時間報到。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龍華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3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3 年 12 月 24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30132756 號函核定之「龍華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06 龍華科技大學	20601	半導體工程科	16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0602	電子工程科	18	
	20603	電機工程科	33	
	20604	機械工程科	18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學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1:00 起至 15: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9:3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admissions.lhu.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2:00 起至 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12:00 止於本校平日上班時間至本校法民大樓五樓招生處辦理報到手續。

二、 錄取生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2）8209-5709 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8209-3211#3012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2 日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

文件，以傳真方式（02）8209-570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8209-3211#3012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正式答覆；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06	招生學校名稱	龍華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2-82093211#3012
校址	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 300 號			傳真	02-82095709
招生網址	**https://www.lhu.edu.tw/**				
承辦人	招生處郭婉君	**Email**	lhupowerup@gmail.com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20601	半導體工程科	16
	20602	電子工程科	18
	20603	電機工程科	33
	20604	機械工程科	18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1:00 起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9:3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傳送至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 https://admissions.lhu.edu.tw/查詢。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 https://admissions.lhu.edu.tw/。 二、【到校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2:00 起至 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12:00 止(本校平日上班時間，星期一~五 09:00-16:00)，至本校法民大樓五樓招生處辦理報到手續。 三、請攜帶身分證正本，於現場繳驗後歸還。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2）8209-5709 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8209-3211#3012 確認收訖。

龍華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分	2分	每1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1學期得2分。同1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分	每1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5分。
均衡學習	28分	7分	符合1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60分（含）以上者。
其他	7分	1. 自傳及就讀動機70%。 2. 有利審查資料30%。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300字。 2. 各類檢定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以單一學期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10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06	招生科（組）代碼	20601、20602 20603、20604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龍華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半導體工程科 電子工程科、電機工程科 機械工程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300 字。 （2） 各類檢定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06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龍華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自傳及就讀動機約300字。 （2）各類檢定證明。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龍華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打字於下方。如篇幅不足，請另使用 A4 紙。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龍華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9:3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龍華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龍華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2）8209-5709 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8209-3211#3012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龍華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2 天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2）8209-570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8209-3211#3012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龍華科技大學學校簡介

一、 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為「中國電纜之父」孫法民先生暨其夫人陳淑娟女士於民國 58 年創辦。由於辦學績效優良，深獲肯定 ，是北臺灣第一所奉教育部核定之私立科技大學。近年榮獲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及高教深耕計畫補助居臺中以北私立科大第一名。

五專享受大學資源，學校經費、師資學經歷、實習設備及學習風氣均優於高中職。五專學生可以在大學部及研究生學長姐的引導下，更能自主學習及提前了解自己未來發展的方向。五專前三年免學費；私立大專校院學雜費（五專後二年）每學期減免新臺幣 17,500 元，校內住宿補貼每學期新臺幣 5,000 元，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校內住宿補貼每學期補貼新臺幣 7,000 元。

二、 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1. 領先改制:北部第一所改名為科技大學之私立技專校院。

2. 教學卓越及高教深耕: 近年榮獲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及高教深耕計畫補助累計達新臺幣 15 億 9,445 萬元，居臺中以北私立科大第一名。

3. 師資堅強:專任教師中助理教授以上師資達 94%，且多數教師具有產業實務經驗。

4. 設備先進：近年來獲教育部補助共新臺幣 3 億餘元成立 3 座類產線實作基地，學校教學設備完全與業界產業同步。

5. 產學雙贏:與台積電、台達電、日月光、南亞科、Amkor、矽格、德微、全球傳動、中興電工、友達光電及神準科技等著名企業長期進行產學合作，並鼓勵同學專五前往實習。

6. 鼓勵證照:補助及獎勵同學考取證照。累積考取國際證照 31,534 張，專業證照 43,473 張，通過外語檢測 26,882 張。

7. 競賽技優:競賽屢獲佳績包含(1) 2024 年第六屆綠點子國際發明暨設計競賽 1 金、2 銅。(2) 2024 第 11 屆高雄 KIDE 國際發明暨設計展 1 金、1 銀。(3) 2024 第 15 屆 IIIC 國際創新發明競賽 1 金、7 銀。(4) 2024 第 35 屆 AERC 亞洲機器人運動競技大賽 2 金、2 銀。(5)2024 第二十屆電腦鼠暨智慧輪型機器人國內及國際競賽 2 金。(6)2025 年第 36 屆 AERC 亞洲智慧型機器人大賽 6 金、1 銀、1 銅 。(7)114 年青春靚點子全國學生創業挑戰賽亞軍。

8. 企業最愛:《Cheers 雜誌》2025 企業最愛大學生調查，龍華科大連續獲全國私立科大第一、《遠見雜誌》 2025 遠見企業最愛大學生調查，獲取企業最愛實習生全國私立科大第一。

三、 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1. 校園網路環境:全校冷氣教室、電子講桌、86 吋觸控螢幕及網路化宿舍，無線網路涵蓋宿舍及全校區。

2. 電子郵件服務:每位新生入學即擁有一組帳號，提供教學及研究使用。

3. 學生資訊系統:提供學生選課、成績查詢、企業實習申請、英文檢定報名、證照補助申請、助學貸款申請及個人資料維護等功能。

4. 數位學習平台:提供以學生為本的優質互動學習環境，將學校教材融合資訊科技，發展出學生與教師共同參與的教學模式。

半導體工程科

一、 特色教學

本科教育目標為培育學生具備半導體產業中游製程與下游封測的專業知識與技能，成為半導體相關產業需求的專業人才，並與業界共同規劃理論與實務並重的半導體相關課程。本校已完成「功率半導體模組封裝與測試類產業環境工廠」、「半導體元件製程中心」、「半導體材料分析與研究中心」等三座實務教學場域做為半導體人才培訓基地，實施與產業相同的實務課程 。展翅高飛合作的半導體廠商提供在學獎學金，專五可至半導體產業界實習，落實產學合一的目標。

二、 課程規劃

1.以半導體元件、半導體材料 及半導體製程為三大課程主軸。依基礎課程→核心課程→進階課程→實務課程的順序進行。先建立半導體基礎觀念，再延伸進入半導體元件與實作。

2.理論與實務並進的教學模式，邀請產業界業師協同授課，理論課程與實務教學場域相互呼應輔助，讓學生更有效的吸收知識並活用。

3.注重學生英語能力與國際觀，協助學生考取專業證照以符合產業所需人才。

三、 就業發展

本科合作廠商包括台積電、日月光、德微/亞昕、矽格 、南亞科技 、穩懋科技 、朋程科技、台灣嘉碩科技、艾克爾國際科技、宜特科技、昇陽半導體、旭東機械等上市櫃或知名公司。

四、 升學進路

1.五專畢業後可選擇就讀日間部插班四技/大學或進修部，或累積三年工作經驗後直攻研究所。

2.教育部展翅高飛計畫：專四專五由教育部補助學雜費，專四由廠商提供全學年生活獎助學金每月新臺幣陸仟元以上，專五安排實習（享勞健保福利並高於最低薪資)，學生畢業即就業。

3.未來就業出路：半導體封裝/測試/製程/設備副工程師，材料分析副工程師等職位。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2-8209-3211 分機 5200、5201

電子郵件：ce020120806@mail.lhu.edu.tw

電子工程科

一、 特色教學

以人工智慧、智慧機器人、物聯網應用、資訊及電腦網路應用、手機多媒體遊戲實用技術為主。在課程上以實做為主，希望五專部學生能於求學期間做中學及學中做，以未來作為產業界技術幹部的種子人才。以培訓同學具備動手做、創意及團隊合作能力的技術人才為目標，打造一個與產業界結合的教學環境。所有教師皆具有豐富的教學經驗與精熟的實務操作能力，帶領學生屢獲國內外競賽大獎。

二、 課程規劃

1.資訊技術：智慧機器人以輪型機器人為主，搭配競賽導向學習，培育具國際觀與優質技術的人才。

2.人工智慧物聯網（AIoT）應用：培養同學建置網路能力，以發展智慧家庭、智慧醫療及無人車為目標。

3.系統整合技術：本科將以培養學生具備資訊能力，配合完整的韌體與硬體實務課程訓練，培育具有人工智慧資訊系統操作及設計。

4.手機及多媒體遊戲程式設計：本科將培養學生學習手機及多媒體程式設計的能力，讓同學除了玩遊戲也具備設計遊戲的技能。

三、 就業發展

合作廠商包括台積電、台達電、日月光半導體、臻鼎科技、研華、大毅科技、南亞科技、Garmin、Gogoro 睿能、友達光電、矽格及神準科技等企業大廠。

四、 升學進路

五專畢業後可選擇就讀日間部或進修部二技課程、插班四技大學或畢業後 3 年直接報考研究所；未來出路：IC 製程工程師、電子工程師及資訊工程師。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2-8209-3211 分機 5600、5601

傳真：02-8209-5165

電子郵件：el@mail.lhu.edu.tw

電機工程科

一、 特色教學

每年輔導學生考取證照，如：iPAS 天線設計工程師能力鑑定、iPAS 電路板製程工程師能力鑑定、室內配線乙級證照、數位電子乙級證照、儀表電子乙級證照、電路板設計國際能力認證、單晶片設計能力認證、電子元件拆焊能力認證。

二、 課程規劃

涵蓋交流與直流的大/小電力、(軟)體(硬)體兼備，課程完整，師資優良，發展多元。課程規劃軟硬體兼具；從傳統電機控制、室內配線、電路板製程，到先進物聯網、智慧製造、5G 行動通訊、高速傳輸、半導體製程、生成式 AI；從實習就業到升學深造，都面面俱到。電機控制領域、通訊光電領域、嵌入式系統與軟硬體電路整合為主要發展方向。

三、 就業發展

本科合作廠商包括台積電、台達電、Garmin、睿能創意(Gogoro)、中興電工、永大機電、台灣三洋、世宏水電公司及日月光等企業大廠。

四、 升學進路

五專畢業後可選擇就讀日間部或進修部二技課程；插班四技大學或累積 3 年工作經驗後報考研究所；未來出路:電機控制工程師、電力產品工程師。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2-8209-3211 分機 5500、5501
傳真：02-8209-9728
電子郵件：ee@mail.lhu.edu.tw

機械工程科

一、 特色教學

本科系配合國家智慧機械與智慧製造發展重點，並依據「智慧機械 2.0」未來產業需求趨勢，本科系發展將以強化培養學生基礎機械工藝並提升專注於機械智慧化技術的學習，並緊密結合產業業界發展需求並達教育學生學務致用為目標。 從機構創新設計、高精密加工、智慧自動化製造的課程學習與技術培養，並結合證照考試，加強電腦繪圖設計、機械加工技術、CNC操作、機器手臂操作及機電自動化之基礎訓練，務求課程與產業需求接軌。

二、 課程規劃

1.機因應機械產業精密化及自動化之發展，本科系課程以智慧機械為核心分為「精密快速設計」、「精密製造」、「機電整合」三大領域。課程設計以培養學生畢業後能擔任:機構設計工程師、CAD/CAM 工程師、自動化/機器人工程師等相關機械應用工程師。

2.課程以實務致用為教學目標，每年輔導學生考取證照，如：電腦輔助平面/立體繪圖證照、機械加工乙丙級證照、CNC 乙丙級證照、iPAS 機械手臂術科初中級證照、氣壓乙丙級證照、銲接證照、天車證照、堆高機證照。

三、 就業發展

本科系合作廠商包括台積電、鴻海科技、廣達電腦、台達電、健策精密、英業達、全球傳動、新日興、中興電工、太平洋電線電纜、家登精密、勤誠興業、南亞科技、友達光電等企業大廠。

四、 升學進路

五專畢業後可選擇就讀日間部或進修部二技課程；插班四技大學或累積工作經驗後報考研究所；未來出路: 機械工程師、設備工程師及自動化工程師。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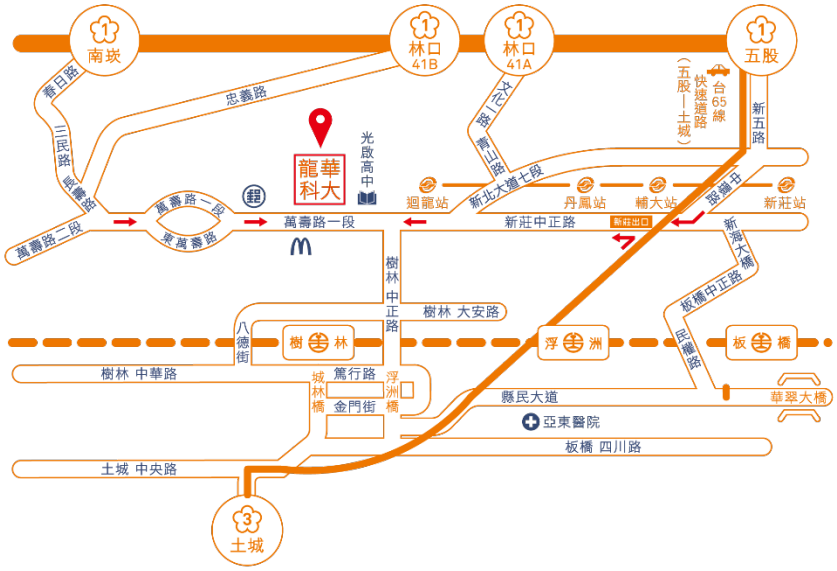
電話：02-8209-3211 分機 5101、5100
傳真：02-8209-6865
電子郵件：me@mail.lhu.edu.tw

龍華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龍華科技大學
LUNGHW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333326 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300號
No.300,Sec.1,Wanshou Rd.,Guishan District,
Taoyuan City, 333326,Taiwan

交通路線圖



高鐵板橋站
轉乘往迴龍之客運
約50分鐘抵達

臺鐵樹林站
轉乘往迴龍之客運
約45分鐘抵達

捷運迴龍站
轉乘往迴龍之客運
約3分鐘抵達

新北方向公車
635 台北-迴龍
810 土城-迴龍
藍37 捷運板橋站-迴龍
橘21 新北產業園區-迴龍
609 龍壽里-捷運迴龍站
1803 基隆-中壢

桃園方向公車
5009 桃園-新莊
262 龜山-捷運迴龍站
BR 桃園-捷運迴龍站
601 內壢-捷運迴龍站
607 長庚醫院-迴龍
608 樹林保安街-桃園大有路

樹林-龍華科技大學
約15分鐘車程

板橋-龍華科技大學
約20分鐘車程

下一站：龍華科技大學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招生資訊網

校址：831301 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151號

電話：07-7811151轉2140

傳真：07-7830546

網址：https://www.fy.edu.tw/

輔英科技大學 114 年 10 月 30 日 114 學年度第 6 次招生委員會通過

輔英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年1月15日（星期四）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 網頁公告路徑：本校首頁/招生資訊/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年4月27日（星期一）	
國中集體報名	115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起 ~ 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報名資料請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前寄出。 3.「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成績）查詢及複查	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起 ~ 115年5月13日（星期三）08:00止	1.本校不另寄書面通知，請免試生自行上網查詢。 2.網頁公告路徑：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路報名/成績查詢。 3.如對積分（成績）有疑慮請將「積分（成績）複查申請表」以電子郵件寄送方式辦理，請參閱簡章第2頁。
公告錄取名單	115年5月14日（星期四）10:00起	錄取結果查詢路徑：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路報名/榜單查詢 。
錄取生報到	115年5月18日（星期一）08:00起 ~ 115年6月5日（星期五）12:00止	1.網路報到或現場報到（二擇一），網路報到路徑：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到。 2.現場報到於115年5月30日（星期六）10:00於本校中正堂舉辦。 3.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13頁)【附表五】網路上傳。

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教師為大學師資，具高比例取得專業證照及擁有豐富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高階師資，教學認真投入，培育同學成為優秀之專業技術人才。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ｅ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設置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輔英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成績)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成績)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112年8月7日臺教技（一）字第1120076917號函核定之「輔英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07 輔英科技大學	20701	護理科	80	5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0702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	40	
	20703	環境工程與科學科	14	
	20704	應用外語科	24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起至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二、**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9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成績)查詢及複查

一、本招生積分（成績）請於**115年5月12日（二）15:00起**至 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路

報名系統/成績查詢 查看。

二、免試生對積分（成績）如有疑慮，得填妥「積分（成績）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簽名並拍照或掃描，連同成績查詢結果頁面於 115 年 5 月 13 日（三）8:00 前寄至 aa146@fy.edu.tw 信箱辦理複查，並來電確認（電話 07-7811151 轉 2140 或專線 07-7828898）。積分（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逾期或未依上述規定辦理者，概不受理。

柒、錄取原則

一、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錄取結果請於**115年5月14日（四）10:00**起至 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路報名系統/榜單查詢 查看。

二、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現場報到及網路報到二擇一：

（一）現場報到：於 **115 年 5 月 30 日（星期六）10:00** 至**本校中正堂**辦理報到手續，當日安排各科介紹與校園參觀。報到前，請先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到列印填寫「錄取生報到聲明書」(須經學生及家長簽名)。

（二）網路報到：於**115年5月18日（一）8:00起至115年6月5日（星期五）12:00前**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到，完成網路上傳錄取生及家長簽名之「錄取生報到聲明書」，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二、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三、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四、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五、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六、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上傳至本校首頁/招生資

訊網/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到後，並以電話通知本校招生暨入學服務中心（07-7828898）完成放棄錄取資格手續。

七、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115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115年6月18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1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14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7）783054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7）7811151轉2140確認收訖。

二、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申訴以1次為限，本校應於1個月內正式答復；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本校辦理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代碼</td><td>207</td><td>招生學校名稱</td><td>輔英科技大學</td><td>聯絡電話</td><td>07-7811151 轉 2140</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3">831301 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 151 號</td><td>傳真</td><td>07-7830546</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5">https://recruit.fy.edu.tw/</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3">教務處招生暨入學服務中心林惠娟專員</td><td>Email</td><td>aa146@fy.edu.tw</td></tr>
<tr><td rowspan="5">招生科（組）別及名額</td><td colspan="2">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2">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 colspan="2">20701</td><td colspan="2">護理科</td><td>80</td></tr>
<tr><td colspan="2">20702</td><td colspan="2">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td><td>40</td></tr>
<tr><td colspan="2">20703</td><td colspan="2">環境工程與科學科</td><td>14</td></tr>
<tr><td colspan="2">20704</td><td colspan="2">應用外語科</td><td>24</td></tr>
<tr><td colspan="6">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成績）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5">一、本招生積分（成績）請於115年5月12日（二）15:00起至 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路報名系統/成績查詢 查看。
二、免試生對積分（成績）如有疑慮，得填妥「積分（成績）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簽名並拍照或掃描，連同成績查詢結果頁面於 115 年 5 月 13 日（三）8:00 前寄至 aa146@fy.edu.tw 信箱辦理複查，並來電確認（電話 07-7811151 轉 2140 或專線 07-7828898）。</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5">錄取結果請於 115 年 5 月 14 日（四）10:00 起至 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路報名系統/榜單查詢 查看。</td></tr>
<tr><td>錄取生報到</td><td colspan="5">一、現場報到及網路報到二擇一：
（一）現場報到：於 115 年 5 月 30 日（星期六）10:00 至本校中正堂辦理報到手續，當日安排各科介紹與校園參觀。
（二）網路報到：於115年5月18日（一）8:00起至115年6月5日（星期五）12:00前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到，完成網路上傳錄取生及家長簽名之「錄取生報到聲明書」。
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td></tr>
<tr><td>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5">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到列印後，經錄取生及家長簽名，拍照或掃描上傳至系統，並以電話通知本校招生暨入學服務中心（07-7828898）完成放棄錄取資格手續。</td></tr>
</table>

<table>
<tr><th colspan="5">輔英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其 他</td><td>7 分</td><td colspan="2">有利審查資料或自傳</td><td>1.有利審查資料例如：技藝教育課程證明、校內外競賽或得獎紀錄、各類才藝檢定證明等。
2.自傳：格式不限，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就讀動機、學習動機、生涯規劃、社團參與、專長培養等。
3.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其他
2.服務學習-幹部
3.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均衡學習</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07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輔英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有利審查資料例如：技藝教育課程證明、校內外競賽或得獎紀錄、各類才藝檢定證明等。 2.自傳格式不限，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就讀動機**、學習動機、生涯規劃、社團參與、專長培養等。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 名稱	輔英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有利審查資料例如：技藝教育課程證明、校內外競賽或得獎紀錄、各類才藝檢定證明等。 2.自傳格式不限，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就讀動機**、學習動機、生涯規劃、社團參與、專長培養等。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成績)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輔英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免試生對積分（成績）如有疑慮，得填妥本表，連同成績查詢結果於 **115 年 5 月 13 日（三）8:00 前**寄至 aa146@fy.edu.tw 信箱辦理複查，並來電確認（電話 07-7811151 轉 2140 或專線 07-7828898）。積分（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逾期或未依上述規定辦理者，概不受理。

2.複查項目僅限免試生申請部分，未申請之項目，概不處理。

3.申請複查免試生不得要求閱讀、抄寫、複印及攝影。

4.複查方式為檢視並確認評分分數計算與登錄無誤。

5.複查結果於本招生提供錄取結果查詢前以簡訊通知免試生，請務必提供正確行動電話號碼，以免影響權益；複查後積分（成績）若有增減分數或錄取情形異動者，學生不得提出異議。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輔英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輔英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本放棄聲明書，上傳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到後，並以電話通知本校招生暨入學服務中心（07-7828898）完成放棄錄取資格手續。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輔英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7）7830546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7）7811151 轉 2140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創校於民國47年，為全國第一所私立醫護類職業學校，民國57年升格為五年制專科，民國86年獲准改制為技術學院並附設專科部，民國91年改名為科技大學，目標為發展教學卓越、研發創新、健康特色的「健康專業實務教學型」大學；培養學生具專業素養、關懷情操、宏觀見識與氣質優雅的健康專業人才與品德端正有禮的公民，貢獻所學服務社會。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本校發展創新教學、產業實務、全人教育、智慧健康、優質校務及公益永續，打造「員工環境好、學生就業好、校友發展好」之健康科技領航新三好卓越大學為願景，並訂定下列發展目標：

1.成為優質實務全人培育科技大學：以務實全人教育培育具就業力、實作力與創新力優質實務人才之科技大學。

2.成為智慧健康科技產學研發良伴：以智慧科技融滲健康研發創造優勢專業，成為產業界合作發展優質夥伴。

3.成為社會關懷健康綠色永續校園：以環境健康永續核心善盡高教公益與社會責任，發展成為綠色永續大學。

（二）人才培育以「創新數位智慧科技」、「智慧精準健康照護」、「健康生技生活保健」、「智慧環境淨零永續」為主軸，畢業生就業升學率達90%。

（三）提供經濟不利學生協助：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緊急紓困助學金、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生活助學金、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請。

（四）培育學生參加校外各項技能/發明/專業等競賽，表現亮眼屢獲獎項，連續3年「全國技能競賽-健康照顧職類」獲金牌。培育亞洲錦標賽及亞洲運動會國手，獲得多項金牌/銀牌等佳績。

（五）教學資源

1.全方面推動產業人才培育，開設專業跨域職能學程、專業校外實習/海外實習課程、雙聯學位，學生專業學習完善接軌就業。

2.教學融入AI、大數據、雲端等數位科技，全校教學空間設有200多間科技資訊化專業教室，包括專業實驗室、示範病房及情境模擬場域等；建置多間特色智慧科技學習教室，提供遠距教學、互動教學、創新教學、學生情境模擬、實務訓練等多元學習模式。

3.推動證照檢定，設置有多個技能檢定考場，提供15項勞動部證照考照服務，為國家培育各級證照人才。

三、校園e化及學生服務

校園全面ｅ化校園光纖骨幹網路已升級 10G，教學大樓與宿舍無線網路涵蓋率高，以及提供行動校園 APP、圖書與期刊電子資料庫、學生學習歷程及整合式數位學習等多項資訊服務系統。本校提供全人關懷之校園生活，支持學生籌組多元興趣之社團，提供舒適的學生宿舍及囊括多樣美食的學生餐廳，亦有知名超商（全家及 7-11）入駐校園，另外每年編列新臺幣 3 仟萬元學生獎助金，為經濟文化不利學生提供協助。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學雜費減免。（二）就學貸款。（三）緊急紓困助學金。

（四）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五）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六）生活助學金。

（七）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請。

（八）教育部辦理高職（含五專前三年）免學費補助方案。

（九）本校其他優惠補助如下：

1.五專前三年適用教育部高中職免學費方案，離島生、原住民生、花東及偏鄉地區學生可給予住宿費減免（第一學年每學期「護理科」及「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減免50%，「應用外語科」、「環境工程與科學科」及符合「低收入戶」身份者可減免100%）；第二學年起，前一學期成績平均達70分以上，且上課出席率達80%以上（缺曠課須低於20%），得繼續補助（符合「低收入戶」身份者可減免100%，其餘減免50%）。

2.獲澎湖縣護理科公費生補助者享在學期間實際受領之註冊費（含五專前三年之雜費及後二年之學雜費、五年住宿費、書籍費）、及生活津貼等優惠。

3.本校提供設籍於雲林（含）以北、離島、花東之學生每學期單趟返鄉大眾運輸交通費2次實報實銷。

4.五專一年級學生保障優先住宿權。

五、本校聯絡資訊

（一）地址：831301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151號

（二）電話：07-7828898或07-7811151轉2140

（三）傳真：07-7830546

（四）網址：https://www.fy.edu.tw

六、各科簡介

【護理科】

教學特色：智慧護理-創新學習中心提供實務模擬環境，結合數位影像互動、AR、VR 的學習環境，培育優秀專業知能與技術，造就全國護理師執照考榜首，及全國護理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得主，提供國際實務學習、海外實習與參訪等，建立宏觀視野及國際競爭力。

課程規劃：為培育優秀護理實務人才，本科設置豐富教學資源，包括各類數位化教室、情境模擬學習中心、臨床技能檢定中心、示範病房、智慧護理-創新學習中心等，並提供各類特色學分學程（如：中醫護理證照學程等）與跨域學習，使學生更具就業競爭力。實習場所分佈台灣各地，從醫學中心到社區照護，提供完整的實習經驗。

升學進路：畢業後可報考國內相關科系之二技、插大，或申請國外大學及碩士班；具三年臨床經驗者，可報考國內碩士班。

就業發展：與全國 30 多家醫學中心及教學醫院合作實務實習，提升就業力，畢業後可任職醫院、長期/居家照護機構、護理之家、坐月子中心、學校及工商組織之護理人員及健康諮詢人員等。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

教學特色：五專→二技→碩士班九年一貫教學規劃培育醫檢師，直升高階檢驗生醫人才養成目標，落實技術本位的醫檢教育，奠定學生專業知能與技術，著重儀器及各項檢驗技術的實際演練，做為進入職場前之養成教育。並與全國30所教學醫院建教合作，提供實習場域並強化教學實務。畢業前一學期開設考照課程，輔導學生參加醫檢師執照考試。

課程規劃：專科一、二、三學年開設基礎及專業必修科目，包括生物學、解剖生理學、生物化學、微生物學、免疫學，以及基礎醫檢技術等課程；第四學年修習臨床專業學理知識，第五學年參與臨床實習，印證在校各種學理與技術訓練。

升學進路：直接升學二年制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取得學士學位，更可再進階甄試相關醫學院研究所碩士班。

就業發展：各大醫學中心醫事檢驗師、病理醫檢師、品管醫檢師、生物技術專員、法醫檢驗員、醫療與衛生相關專業技師（如洗腎室、婦產科）、醫院研究部門及各生物技術研發公司之研究助理、儀器試藥等行銷維修專員。

【環境工程與科學科】

教學特色：1.以「廠務管理」、「循環經濟」、「環境監測 」與「污染物採樣檢測」等專業模組特色課程，搭配全國唯一「環工機電整合」實習工廠，提升環工專業及訓練實務操作能力。

2.結合勞動部乙級下水道操作維護術科「機電設備」與「水質檢驗」認證場地，以及環保署認證「環境教育機構」，開設證照輔導課程，考取環工專業證照，增加就業競爭力。

3.本校位於高科技產業園區與臨海、林園、和發、大發、仁大等重要工業區之中心位置，與眾多廠家簽訂產學合作聯盟，具備產業實習銜接職場之地利與優勢。

課程規劃：1.以環境工程為基礎，淨零排放、循環經濟、環境永續為主軸，並導入環保產業發展、環境資源概論、綠色科技導論、環境污染導論、廢棄物處理、廢水處理實習、高級淨水處理程序、有害事業廢棄物處理等課程奠定學生進入行政院「五加二創新產業」之淨零排放與循環經濟產業的專業基礎。

2.五年級課程規劃以證照為導向，以輔導學生考取下水道操作維護技術士乙級證照為核心，並引入企業資源，強調實習實務操作，進行全學期產業實習。

升學進路：五專畢業取得「副學士」學位，可直升二技或轉考插大畢業取得「學士」學位，畢業三年或具相當工作年資可升讀本系或他校碩士班成為高階環境工程專業人才。

就業發展：學生畢業後即可獲得場域實務經驗並銜接就業，成為環境產業專業實務人才，進入傳產與高科技、循環經濟、綠色科技、環境檢測、環境顧問等職場服務。

【應用外語科】

教學特色：1.開設多益培力班、英文檢定班、與多益900菁英班，多管齊下提高英語考照能力。

2.結合護理科、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與環境工程與科學科，開辦雙主修及輔科申請，增強外語與健康專業的鏈結。

3.開設TOEIC、GEPT、日文檢定輔導，職場證照輔導如國貿實務職場證照、外語領隊考照班，英語教學如TKT劍橋英語教師認證等，落實本職學能的訓練。

4.舉辦跟國際移動力海外學習活動，包含加拿大、新加坡、日本、東南亞、及歐洲的海外遊學或全年實習，協助申請教育部學海計畫補助，提升學生國際視野，提供學生海外實習鏈結就業的機會。

課程規劃：職業導向課程模組設計，透過「國際商務及行銷模組」、「應用日語模組」，以及英語教學與國際會展專業課程培養學生第二專長。以學生適性發展為導向，包含英文聽說讀寫譯一貫的紮實語言訓練、提供日語與西班牙語學習 、開設全年校內外/海外實習。

升學進路：可就讀國內相關科系之大學二技，也可參加一般大學轉學考，或加入本校5+2大學課程，亦或申請本校國外姐妹校5+2繼續留學。

就業發展：學生具備專業與外語兩大優勢，是企業組織最愛，除升學外，亦可從事國際行銷與會展策展專員、各行業行政秘書與翻譯人才；英語文教學、行政人員與英語補教經營者；外語領隊服務人員、觀光休閒產業導覽、導遊與國外業務人員。其他就業職場如下：進出口貿易公司、服務業、金融證券業、物流業等、教育文化人員（兒童美語補習班輔導教師／文化出版事業從業人員／幼教或補習教育經營者）。

輔英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輔英科大位於高雄大寮區，校區附近生活機能便利。

◆距大寮捷運站5～8分鐘車程，公車班次多且可直駛入校園，另提供計程車校園共乘服務，同學搭乘省時又方便。

交通資訊

招生資訊

五專LINE社群



弘光科技大學
HUNGKUANG UNIVERSITY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433304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 1018 號
電　話：04-26318652 轉 1275
傳　真：04-26520314
網　址：https://www.hk.edu.tw/

弘光科技大學官網

弘光科技大學 114 年 11 月 24 日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三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網站下載使用 網址：https://aar.hk.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	於本校招生策略中心網站查詢 網址：https://aar.hk.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9:00 止	請以傳真方式辦理複查，傳真後請來電確認。 1. 傳真：04-26520314 2. 電話：04-26318652 轉 1275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同時以信函通知原就讀之國民中學轉發免試生。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本校採【現場報到】 報到地點：E 棟護理大樓一樓 報到時間：10:00~12:00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弘光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3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114年10月02日教育部臺教技（一）字第1140103207號函核定之「弘光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09 弘光科技大學	20901	護理科	15	5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起至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至本校報名網頁查詢積分。

二、 如免試生對成績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9:00 前，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傳真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傳真後請來電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網站查詢，網址：https://aar.hk.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錄取生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至 12:00 至本校 E 棟護理大樓一樓辦理報到手續。

二、 錄取生報到，請攜帶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正面半身 1 吋照片 2 張，現場繳驗。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 04-26520314 辦理，並來電 04-26318652 轉 1271~1275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有任何疑義及糾紛（含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申訴）時，得備妥相關資料於該情事發生之日起七日內，填寫「申訴表」【附表六】逕向本校招生

策略中心提出申請，本校悉依本校「招生糾紛處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並於一個月內正式答覆。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09	招生學校名稱	弘光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4-26318652 轉 1275
校址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 1018 號			傳真	04-26520314
招生網址	https://aar.hk.edu.tw/				
承辦人	朱奕璇	E-mail	lattes0301@hk.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20901	護理科	15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至本校報名網頁查詢積分。 二、如免試生對成績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9:00 前，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傳真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傳真後請來電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網站查詢，網址：https://aar.hk.edu.tw/。
錄取生報到	1. 報到日期：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2. 報到時間：10:00~12:00。 3. 報到地點：E 棟護理大樓一樓。 4. 報到方式：現場報到。 5. 報到應繳驗文件（資料）： (1)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2) 正面半身 1 吋照片 2 張。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 04-26520314 辦理，並來電 04-26318652 轉 1275 確認。

弘光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table>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 rowspan="3">其 他</td><td rowspan="3">7 分</td><td>3 分</td><td>自傳與動機</td><td>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300-500 字。
簡述個人自傳及就讀動機，至多採計 3 分。</td></tr>
<tr><td>3 分</td><td rowspan="2">其他有利證明資料（採計國中就學期間取得證明）</td><td>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table>
<tr><th>全民英檢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th><th>TOEIC 聽力/閱讀總分</th><th>分數</th></tr>
<tr><td>中級初試（含以上）及格</td><td>總分 550 以上</td><td>3</td></tr>
<tr><td>初級複試及格</td><td>總分 225 以上</td><td>2</td></tr>
<tr><td>初級初試及格</td><td>總分 120 以上</td><td>1</td></tr>
</table></td></tr>
<tr><td>1 分</td><td>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以單一學期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
1. 80 分（含）以上 1 分
2. 79 分（含）以下 0.5 分</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英文檢定
2. 其他－自傳與動機
3. 服務學習－幹部
4.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5.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6.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7.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8.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09	招生科（組）代碼	20901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弘光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護理科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自傳及就讀動機 2.其他有利證明資料 (1)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2)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弘光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護理科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其他有利證明資料 (1)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2)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table>
<tr><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弘光科技大學</td><td>招生科（組）別
名稱</td><td>護理科</td></tr>
<tr><td>免試生姓名</td><td></td><td>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td><td></td></tr>
<tr><td row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rowspan="2"></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行動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td></tr>
<tr><td colspan="4">複查原因（請詳述）</td></tr>
<tr><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4">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td></tr>
<tr><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意事項：

1.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至本校報名網頁查詢積分。
2. 如免試生對成績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9:00 前，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傳真至本校招生策略中心，傳真後請來電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護理科＿＿【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弘光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護理科＿＿【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弘光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4）2652-0314 辦理，並來電（04）2631-8652 轉 1275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弘光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護理科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有任何疑義及糾紛（含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申訴）時，得備妥相關資料於該情事發生之日起七日內，填寫「申訴表」逕向本校招生策略中心提出申請，以傳真 04-26520314 辦理，並來電 04-26318652 轉 1271~1275 確認。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弘光科技大學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弘光科技大學創立於 1967 年，現設有護理學院、醫療健康學院、民生創新學院、國際餐旅學院、智慧科技學院，包含護理博士班、7 研究所、21 系科（含學士後護理系），是一所以民生健康領域為發展特色的高等學府，近年並將人工智慧運用於專業學門的研發，積極發展新興產業無人機、電競產業，鏈結多元資源，推動大學社會責任。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 六大校務發展策略，培育兼具產業智慧知能與永續發展之創新跨域人才：「強化智慧教學與學習，培育跨域產業人才」、「厚植區域產業人才共育生態圈」、「跨域鏈結×智慧永續：打造健康民生與 AI 綠能技術創新基地」、「國際交流 × 在台扎根：推動健康與民生產業的國際人才鏈」、「提升學校品牌經營」、「增進全人教育價值、實踐大學社會責任」。

(二) 辦學績效深獲肯定：過去八年來（107 至 114 年），本校獲得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總計約新臺幣 9 億 1,965 萬元，補助金額在中部地區私立科技大學中排名第一。

(三) 教學理論與實務結合：各系科皆有實習課程，並與業界簽訂策略聯盟、產學合作，結合醫療、產業等資源，增加學生實習歷練，協助學生順利與業界接軌。

(四) 升學、就業輔導規劃完善：提供補救教學制度，詳細蒐羅升學、就業相關資訊，提供學生使用。

(五) 培育國際化人才：特聘外師教學，規劃海外參訪及國際交流，拓展學生國際視野。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一) 宿舍：校內設有學生宿舍，五專前三年可申請住宿。另已建置大沙鹿租屋網平台，提供通過本校聯合消防及警察單位訪視合格之校外租屋資訊，7 千餘床可供選擇，另校外租屋資訊請參見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網頁\住宿專區\租屋資訊或「大沙鹿學生租屋生活網」。

(二) 餐飲：設有多元化美食街，有 7-11、實習餐廳（特色簡餐、複合式及輕食餐飲）等多元選擇，提供師生營養安全、衛生之高品質餐飲環境，並有專業營養師負責營養衛生之督導。

(三) 交通：位於交通便利之臺灣大道，鄰近靜宜、東海及逢甲商圈，近國道 3 號交流道，距沙鹿火車站約 10 分鐘車程、高鐵台中站約 40 分鐘、臺中火車站約 50 分鐘。

(四) 課外活動：現有 70 餘個學生社團，包含自治綜合性、康樂性、體能性、學藝性、服務性等五大屬性，提供學生課餘休閒活動，培養另類專長及增進人際關係，聘請專業老師指導社團活動，辦理各類動、靜態活動，提供發表平台；辦理社團及國際志工服務活動，涵養學生宏觀人文素養；連續多年獲全國大專校院社團評選績優學校。

(五) 新生資訊網：提供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弱勢助學、各種獎助學金、校區平面圖及行政單位業務資訊及分機等，提供符合新生最期待最想要最完整之訊息，讓新生以最短時間最快效率獲得最正確資訊。請參見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網頁新生資訊。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 獎學金優渥，設有學業績優、弘愛築夢助學補助、生活助學金、緊急紓困金、低或中低收校內住宿優惠補貼及工讀助學金，每學年受惠學生近三千名。每學年獲教育部補助及企業捐款提供弘愛築夢助學金，每年獲圓夢學子約 1600 人次。協助各機關團體提供之校外獎助學金申請，平均每學年近五百名學生受惠。

(二) 五專一～三年級免學費；五專四、五年級符合資格者可依 113 年 2 月起行政院實施「定額減免私立大專學生學雜費」申請學雜費減免，每學期最高上限為新臺幣 17,500 元；學生亦可申請就學貸款。

護理科

一、教學特色：本科旨在培育學生具備專業技能、人文素養及自我成長能力，使成為稱職且為病人、家屬與民眾所信任的臨床實務照護人才。依循課程發展機制，以健康全人、生命全程、疾病全期之照護理念發展課程，重視理論與實務結合，提供學生多元學習與輔導，符應社會需求與專業期待，為全國九所科大率先通過教育部系所評鑑免評學校之一。

二、課程規劃：課程規劃涵蓋通識課程、非學科課程及專業學科課程，考量不同學制課程之區隔與銜接，期使學生能深耕人文涵養、強化基本能力，並紮實專業實務能力。課程特色，在於奠基基礎醫學學科（例如：解剖學、心理學、生理學、病理學、藥理學、微生物學等）及護理專業學科（例如：基本護理學、內外科護理學、婦產科護理學、兒科護理學、公共衛生護理學及精神科護理學等），並結合於臨床實務演練。本科與中部各大醫療機構建教合作，提供學生各科護理學實習場域。另外，參照學生學習興趣及社會發展需求，開設必修課程（例如：老人護理學概論、長期照護概論、急症護理學、慢性病護理學等）、特色選修課程，以提升學生職場就業能力。

三、教學資源：

1. 本科有設備完善之基礎醫學各科實驗室、中醫護理教室、各科護理照護技能演練示教室（包括：基本護理、身體評估、內外科、產兒科、中醫護理、智慧病房、手術室等專業教室）。
2. 臨床技能教學中心（包括：高擬真模擬急重症病房、高擬真產科、兒科模擬病房、數位學習教室）充份提供學生各專業科目的技能演練與學習。
3. 本校擁有中部第一臨床技能檢定暨智慧病房中心，提供各科護理學臨床技能檢定。
4. 校外實習教學資源囊括中部區域級以上教學醫院（例如：臺中榮民總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彰化基督教醫院、光田醫院、秀傳醫院、澄清醫院等），提供學生生理論與實務充分結合的良好學習環境。

四、獎學金：設有學業績優、弱勢助學補助、生活助學金、緊急紓困金、低或中低收校內住宿優惠補貼及工讀助學金，每學年受惠學生近三千名。每學年均獲教育部及各機關團體提供之校外獎助學金，平均每學年近五百名學生受惠。另有五專齊一免學費（一-三年級）、學生減免學雜費及就學貸款可申請。

五、就業升學：

1. 就業：畢業後服務於各級衛生主管機關、醫療院所、學校及工廠等相關工作。弘光科大以培養護理人才起家，至今已有 58 年績優辦學歷史，目前培育護理專業人才已逾三萬人，在全國醫護健康產業職場中約每 10 人就有 1 人是弘光護理畢業生，畢業生人脈豐沛，有助於職涯發展。
2. 升學：畢業後可選擇就讀二技護理系、插班大學護理系或相關科系，本校設有二技、四技護理系，碩士、博士護理研究所，可謂提供多元培育護理人才之苗圃。
3. 近兩年護理師考照率達 9 成，本校護理科畢業生的升學及就業狀況十分良好。



護理傳承與承諾：加冠典禮



護理強化與專業：課程教學

弘光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學校：弘光科技大學

地址：433304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 1018 號

電話：04-26318652 分機：1271～1275

傳真：04-26520314

網址：https://www.hk.edu.tw/

依據教育部 113 年 9 月 2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30088800 號函核准之正修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規定訂定

正修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40 號
電　話：(07)731-0203
傳　真：(07)731-0213
網　址：https://www.csu.edu.tw/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reurl.cc/LlEn4y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09:00 起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	採網路查詢 網址：https://reurl.cc/pvGYXl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8:0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1.採傳真方式申請複查 傳真：(07)731-0213 2.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 電話：(07)731-0203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公告網址：https://reurl.cc/pvGYXl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115 年 6 月 4 日 （星期四）12:00 止	本校採【網路報到】 依錄取公告辦理報到手續，公告網址：https://reurl.cc/pvGYXl 完成報到者，請依報到須繳交資料，郵寄至本校招生處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本校重點特色，包含土木、建築、電子、電機、機械、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土木、建築、電子、電機、機械、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正修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3 年 9 月 2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30088800 號函核定之「正修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11 正修科技大學	21101	土木工程科	18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1102	建築科	18	
	21103	電子工程科	18	
	21104	機械工程科	18	
	21105	電機工程科	18	
	21106	資訊工程科	18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網址：https://reurl.cc/pvGYXl。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9: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2: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網址：https://reurl.cc/pvGYXl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4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至 115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12:00 止，完成網路報到或放棄，逾期未完成網路程序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學生不得異議。

二、 完成網路報到後，即視同確認就讀本校，請依照本校規定時間及須繳交表件。現場繳交請至本校招生處或；郵寄方式可寄本校招生處，地址：83347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40 號(招生處收)。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7）731-021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7）731-0203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前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7）731-0213 傳送本校，並來電（07）731-0203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示例）。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11	招生學校名稱	正修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7)731-0203
校址	83347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40 號			傳真	(07)731-0213
招生網址	**https://reurl.cc/pvGYXl**				
承辦人	招生處 龔振欽	**E-mail**	k7108@gcloud.csu.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21101	土木工程科	18
	21102	建築科	18
	21103	電子工程科	18
	21104	機械工程科	18
	21105	電機工程科	18
	21106	資訊工程科	18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09:00 起 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9: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2: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網址： https://reurl.cc/pvGYXl)。 二、【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至 6 月 4 日（星期四 ）12:00 止，至本校網頁登錄並確認報到。 三、完成網路報到後，即視同確認就讀本校，請依照本校規定時間及須繳交表件至本校。 四、現場繳交，請繳交請至本校體育中心 1 樓招生處。 五、郵寄繳交，請郵寄 83347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 840 號(招生處收)。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7）731-0213 傳送本校，並來電（07）731-0203 確認收訖。

正修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 他	**7** 分	就讀動機 100%		就讀動機約 500 字以內。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 2. 均衡學習 3. 服務學習－幹部 4.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11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正修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就讀動機約 500 字以內	□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正修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就讀動機約 500 字以內。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正修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08: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正修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正修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7）731-021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7）731-0203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正修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申訴結果由本委員會以書面方式回覆。本委員會電話：(07)731-0203，傳真：(07)731-0213。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正修科技大學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一)本校創立於民國54年，已邁入第60年，現有專任教師386人，學生1萬4千多人，居全國私立科大第一。

(二)助理教授以上師資超過90%，均具業界實務經驗及專業證照，畢業校友超過13萬人，成就各行各業菁英。

(三)本校為增進與業界之產學合作，並提升畢業生就業競爭力，設立產學研發總中心，含營建、超微量研究、工程研究、電機、載具及電子等科技中心與文物修護中心，每年產學合作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

(四)產學合作總金額為私立科大之冠，全國科大TOP5。

(五)本校秉持「務實創新、追求卓越」理念積極辦學，校長龔瑞璋更榮獲私校十大傑出校長，各校受「少子化」影響，但正修仍穩健朝向建構智慧大學前進，辦學績效全國前20名，獲產官學各界肯定。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學術多元：本校有工學院、健康暨管理學院及生活創意3個學院，含1個博士班、14個碩士班、21個系。

(二)學制完整：區分日間部及進修部，設有博碩士、二技、四技、二專、五專等學制，提供多元學習選擇。

(三)辦學績效：獲教育部「2025年深耕計畫」補助款新臺幣2億4千7百多萬元，私立科大之冠，全國科大TOP5。

(四)教育補助：2025「獎勵補助技專校院校務整體發展計畫」補助新臺幣1億3千3百多萬元。

(五)產學合作豐碩：本校連續三年榮獲教育部產學合作績效評量頂標學校第一名。

(六)技能檢定產所：現有22職類32職級技檢場地，含5個甲級場地。

(七)競賽績效優異：在國際競賽方面，100-114年累積至今共榮獲360金牌、308銀牌、211銅牌，表現亮麗。

(八)國際交流熱絡：本校與世界26國284個學術機構交流，提供學生海外實習及參訪，拓展學生國際視野。

(九)連續30年(15度)獲得中國工程師學會頒發建教(產學)合作績效單位獎。

三、校園e化及學生服務

(一)本校設有圖書科技大樓，館藏豐富，為學生提供優質的自主學習環境。校內圖書資訊資源完整，並全面落實行動學習，全校區均已建置無線網路，可支援各項ｅ化教學活動，營造更現代化、便利且高效的學習氛圍。

(二)校內設置「語言學習中心」，輔導學生通過英檢證照，提昇學生外語能力。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訂定「正修科技大學補助弱勢學生助學措施實施要點」，補助項目包括助學金、生活助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及住宿優惠等四項。

(二)本校受理助學貸款、減免學雜費款、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請(圓夢助學金、校內外獎助學金....等)。

五、本校聯絡資訊

校址：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40號

電話：（07）731-0203

傳真：（07）731-0213

網址：http://www.csu.edu.tw

正修科技大學各科簡介

土木工程科

教學特色：以實務應用與創新能力為核心，設置材料、土壤、結構、空間資訊與非破壞探測等專業實驗室。並配合技能檢定考場，提供專案管理、建築BIM、無人機操作等證照訓練，課程結合新科技，如：無人機遙測、3D雷射掃描、透地雷達等，培養具新科技能力的土木工程人才。

課程規劃：課程以通識為基礎，搭配專業必修與選修，內容涵蓋結構工程、大地工程、材料、工程管理、空間資訊等五大領域。強調理論與實務融合，培養土木施工、營建管理與測繪等技術能力。

升學進路：可報考土木、營建、水利、材料、環境、地質、空間資訊等相關大學與研究所。

就業發展：公部門：工務局、水利局、鐵道局、公路局等。公/民營：台電、中油、中鋼等。民間：營造廠、建設公司、工程顧問公司、材料試驗公司等。創業：技師事務所、建設或營造公司等。

建築科

教學特色：建築科教育目標為貫徹五年一貫之教學特色，著重實務技能之培育，強化業界建築師與學界雙向教學合作，符合業界人才需求趨勢，並配合業界多元發展，創造廣闊的學生就業市場，落實學生實務操作與業界無縫接軌。

課程規劃：分為建築設計、構造工法、電腦應用三大主軸。課程包含建築手繪、2D/3D 建模、BIM 訓練以及 VR、3D 列印、雷射切割等設備應用，逐年從小型設計到建築環境規劃，強調設計與實作能力。

升學進路：可報考建築、室內設計、景觀設計、都市規劃、營建管理等相關科系。

就業發展：公部門：建築管理、都市規劃等相關單位。私部門：建築師事務所、建設公司、室內/景觀設計公司等。創業：建築與設計工作室、BIM/3D 建模公司等。

電子工程科

教學特色：導入數位化教學在學期間不僅具備設計、操作、製造生產與系統整合能力。本科系設有電子技術相關技能檢定場，免費開設輔導課程，協助學生考取多張證照，並鼓勵參加校外競賽及國際發明展，與半導體產業合作安排實習，達成產學接軌、畢業即就業。

課程規劃：課程方向對應國家科技產業與南部科技走廊人才需求聚焦三大領域：晶片製造與設備、廠務維護技術、CIM 智動化技術及 AIoT 應用；課程重點包括：語言能力、程式設計、PBL 問題解決能力、專題實作與證照輔導。

升學進路：可報考二技、插大、研究所，包括電子、電機、資訊、機電、材料、半導體工程、通訊工程、智慧機器人、AI 科系等。

就業發展：畢業可從事晶片製造助理工程師、設備與廠務維護工程師、AIoT 應用工程師、CIM 自動化工程師、電路板製作工程師、軟體/系統工程師等，可進入電子、半導體及資通訊產業，或報考技術人員高普考進入公部門。

機械工程科

教學特色：建置智慧製造、先進加工、機器人、感測系統與機聯網等 AI 相關設備，打造完整的產學接軌環境。透過智慧設備與自動化訓練，學生不但具備機械製造能力，也能掌握人工智慧與智能生產等技術，是全國機械科系中的佼佼者。

課程規劃：課程強調智慧產業技術能力，涵蓋：電腦輔助製圖、自動控制與製程監控、量測與加工技術、智慧製造、機器人應用、AI 技術導入，並透過產業鏈結與大量實作，培養學生具備從構想、設計到製作的能力。

升學進路：可報考二技或插大，包括機械、機電、智慧製造、車輛科技、智慧機器人、AI 應用等系所。

就業發展：可投入製造及高科技產業，如半導體、航太、汽車工業、醫材與自動化等。並有機會進入知名企業，例如：台積電、台灣高鐵、漢翔、東台、川湖、佐茂等具規模與發展潛力的公司。

電機工程科

教學特色：以實作課程為核心，課程從基礎理論到實務應用循序訓練，培養解決工程問題的能力。本系設置完整的證照輔導與檢定場地，協助學生取得工業配線、太陽能光電、機電整合等專業證照，確保畢業具備「證照到手，工作不愁」的優勢。

課程規劃：課程聚焦兩大領域：電力工程與控制工程。包含工業配電、電力電子、可程式控制、單晶片應用、機電整合等課程，並搭配團隊合作、專業倫理與生涯規劃等通識內容，提升學生軟實力與職場競爭力。

升學進路：可報考電機、電子、資訊、自動控制、能源工程、光電工程、通訊工程、AI 等相關科系。

就業發展：畢業可從事電力工程師、電機技術員、機電整合工程師、設備維修工程師等。可報考台電、中油、中鋼、交通局、公路局等公部門或大型企業，也可在電子、半導體、工業自動化產業就職。

資訊工程科

教學特色：以培育軟體與數位科技人才為目標，課程著重「語言能力」、「程式設計」、「問題解決能力」與「專業證照」。透過程式設計課程建立邏輯思考基礎；以 PBL 專題導向培養團隊協作與問題分析能力。推動專業證照考取，媒合優質企業實習，讓學生具備「學得會、做得到、畢業即就業」的實力。

課程規劃：課程以 AI 應用、XR 技術、資訊安全為主軸，前三年奠定資訊核心與基礎學科，後兩年聚焦專業能力。課程重視實作操作與應用，更鼓勵學生考取證照，使畢業時能具備副學士學位與職場可用技能。

升學進路：可報考資訊工程、資訊科學、人工智慧、數位內容、資訊與綠能科技等相關科系。

就業發展：可從事軟體工程師、AI 應用工程師、XR 設計師、資訊安全工程師、APP/UI 設計、系統維護工程等，也可從事電腦系統整合、數位內容應用相關產業；或參加國家考試進入公部門。亦可自行成立資訊服務或接案公司。

正修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國道1號南下：
1. 下九如交流道左轉(需經迴轉道)九如路直行，至陽明路左轉續行至覺民路右轉，循覺民路至澄清路左轉直行即可抵達。
2. 下中正交流道左轉中正路直行，至澄清路左轉直行即可抵達。

國道1號北上：
1. 下三多交流道右轉三多路直行，至澄清路左轉直行即可抵達。
2. 下中正交流道右轉中正路直行，至澄清路左轉直行即可抵達。

國道3號南下：
1. 國道10號往高雄端(西)，下仁武交流道直行，至鳳仁路左轉直行，至大埤路右轉直行即可抵達。
2. 接國道10號往高雄端(西)，至鼎金系統交流道接國道1號，按本校國道1號南下指引說明即可抵達。

國道3號北上：
1. 接國道10號往高雄端(西)，下仁武交流道直行，至鳳仁路左轉直行，至大埤路右轉直行即可抵達。
2. 接國道10號往高雄端(西)，至鼎金系統交流道接國道1號，按本校國道1號南下指引說明即可抵達。

省道台1線：
經由高雄市民族路接九如路(東)直行，至陽明路左轉續行至覺民路右轉，循覺民路至澄清路左轉直行即可抵達。

台88線東西向快速道路：
西向接國道1號北上續行，下三多交流道或中正交流道後右轉直行，至澄清路左轉直行即可抵達。

高鐵左營站：
1. 往台鐵車站轉乘火車(或由2號出口轉乘高雄捷運)至台鐵高雄站，於高雄火車站前站出口搭乘高雄市公車60號、高雄客運60號抵大華里(正修科大)站下車。
2. 由3、4、5號出口轉搭計程車,至本校約20分鐘。

台鐵高雄站：
1. 前站出口搭乘高雄市公車60號、高雄客運60號抵大華里(正修科大)站下車。
2. 後站出口搭乘計程車至本校約15分鐘。

高市公車抵達本校路線：
30、60、70A、70B、70D、217、橘7A、橘7B、橘12、紅30A、黃2A、黃2B、黃2C

高雄客運抵達本校路線：
60、8006、8008、8009、8021、8041A、8041B、8041C、8048、8049。



註：中山高速公路南下九如交流道禁止直接左轉九如路，須直行經過引道再接回九如路。

大仁科技大學
TAJEN UNIVERSITY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地　　址：90741 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 20 號
電　　話：08-7624002 轉 1531~1536 (就學輔導中心)
傳　　真：08-7626351
網　　址：https://a15.tajen.edu.tw/ 就學輔導中心

五專部 專區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1 月 15 日

大仁科技大學114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編印

大仁科技大學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27 日 114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 第 7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1 月15 日（星期四）	1.本校招生資訊網站免費下載簡章 2.網頁路徑： https://a15.tajen.edu.tw/p/403-1015-1644.php
比序項目 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4 月27 日（星期一）	
國中集體 報名時間	115 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5 月4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 上午 10:00~下午 16:00 止 逾期不受理	積分查詢網頁路徑： https://a15.tajen.edu.tw/p/403-1015-1644.php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 上午 9:00~下午 17:00 止 逾期不受理	請考生以傳真方式申請成績複查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5 月14 日（星期四）10:00 起	上午10時開放網路查榜及簡訊通知考生錄取，並另寄發錄取通知單。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 上午 9:00 起 至 115 年 6 月 5 日（星期五） 下午16:00止	報到時間：週一至週五 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16 時止 報到地點： 907101 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 20 號 行政大樓 1 樓 A104（註冊課務組）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6 月15 日（星期一）12:00 止	學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l4頁）【附表5】。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教學認真。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e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藥學包含護理、消防、生技製藥、餐旅、寵物美容、幼保、設計、社工及生命關懷等各種專業領域，專業實習場域、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藥學、護理、消防、生技製藥、餐旅、寵物美容、幼保、設計、社工及生命關懷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並推廣學生跨域學習，結合所學專長串連廣域專業，迎合就業市場符合趨勢。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私立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選擇。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三年職場經驗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大仁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1 報名表 9
附表2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3-1「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3-2 「其他」項目-教師認證單 12
附表4 積分複查申請表 13
附表5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4
附表6 申訴表 15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6
大仁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21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07 月 25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3237 號函核定之「大仁科技大學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16 大仁科技大學	21601	生技製藥技術科	15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1602	寵物照護暨美容科	22	
	21603	消防安全科	13	
	21604	多媒體設計科	13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 起至115 年5 月4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 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 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學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9頁）【附表1】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

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8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5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2】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免繳及減免報名費名冊（選繳）。

（四）報名人數統計表。

（五）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 若報名不同校科（組），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為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人員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以Email或傳真補件。

傳真：(08)762-6351　Email：admissions@tajen.edu.tw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8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年4 月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15分、「均衡學習」上限為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5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年5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起至下午16:00止，請至本校網頁積分查詢路徑：https://a15.tajen.edu.tw/p/403-1015-1644.php。（簡章第5頁）【附錄一】相關資訊彙整表。

二、 學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 二）上午9:00 起 至下午17: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13頁）【附表4】，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簡訊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a15.tajen.edu.tw/p/403-1015-1644.php。（簡章第5頁）【附錄一】相關資訊彙整表。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簡章第5頁）【附錄一】相關資訊彙整表。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年5月19日（星期二）上午9:00 至115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16:00本校行政大樓1樓A104(註冊課務組)辦理報到手續。（簡章第5頁）【附錄一】相關資訊彙整表。

二、 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撤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學生不得異議。

六、 已參加當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12:00前填妥「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14頁）【附表5】，以傳真（08）762-6351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7624002分機1530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18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2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15頁）【附表6】，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8）762-6351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762-4002分機1530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1 個月內正式答復；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 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新生入學招生，學生報名資料僅做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等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代碼</td><td>216</td><td>招生學校名稱</td><td colspan="2">大仁科技大學</td><td>聯絡電話</td><td>(08)762-4002
分機1530</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4">907101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20號</td><td>傳真</td><td>(08)762-6351</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6">https://a15.tajen.edu.tw/p/403-1015-1644.php</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教務處 陳心怡 組員</td><td>Email</td><td colspan="3">arnold200231@tajen.edu.tw</td></tr>
<tr><td rowspan="5">招生科（組）別及名額</td><td>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4">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21601</td><td colspan="4">生技製藥技術科</td><td>15</td></tr>
<tr><td>21602</td><td colspan="4">寵物照護暨美容科</td><td>22</td></tr>
<tr><td>21603</td><td colspan="4">消防安全科</td><td>13</td></tr>
<tr><td>21604</td><td colspan="4">多媒體設計科</td><td>13</td></tr>
<tr><td colspan="7">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6">一、115 年5 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 起至下午16:00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https://a15.tajen.edu.tw/p/403-1015-1644.php
二、115 年5 月12日（星期二）上午09:00 起至下午17: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16頁）【附表4】，以傳真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簡訊回覆。</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6">115 年5月14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https://a15.tajen.edu.tw/p/403-1015-1644.php。</td></tr>
<tr><td>報到</td><td colspan="6">一、報到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9:00起至下午16:00時止。
二、報到地點:907101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20號，行政大樓1樓A104 (註冊課務組)。
三、請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文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或健保卡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td></tr>
<tr><td>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6">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17頁）【附表5】，於115 年6 月15 日（星期一）中午12:00 前，以傳真（08）762-3552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762-4002分機1520、1522、1523 確認。</td></tr>
</table>

大仁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分	2分	每1學期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1 學期得2 分。同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 分採計。 2.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分	每1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5分。
均衡學習	28分	7分	符合1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60 分（含）以上者。
其他	7分	2分	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擇優採計。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60~79分得1分；80分以上得2分。（以單一學期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
		1分	同時具備兩種以上身分，限擇一加分。	具弱勢身份或原住民身份 報名時請檢附「報名期間內有效之證明文件」。 ※弱勢身份：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
		3分	填寫附表3-1「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自傳或讀書計畫。(字數不限)
		1分	填寫附表3-2「其他」項目-教師認證單	經學校教師認證，學生在學校表現優良，最高1分。
總積分	50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讀書計畫或自傳。(字數不限) 2. 其他-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3. 均衡學習。 4. 服務學習－社團或幹部。 5. 服務學習－志工服務。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2】。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附表2】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1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16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大仁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不限字數)。 （2） 教師認證單。 （3）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2】。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2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3）均衡學習

（4）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5）其他，請參閱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簡章第5頁）【附錄一】之說明繳交各項資料

------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

……浮……貼……處……

---------- (2)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

……浮……貼……處……

---------- (3)均衡發展 ----------

……浮……貼……處……

---------- (4)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浮……貼……處……

---------- (5)其他 ----------

……浮……貼……處……

附表3-1「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大仁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自傳或讀書計畫。(字數不限)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3-2 「其他」項目-教師認證單

大仁科技大學115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教師認證單

<table>
<tr><td>免試生姓名</td><td colspan="6"></td></tr>
<tr><td rowspan="8">學生表現狀況</td><td rowspan="2">表現程度</td><td colspan="5">非常好 ⟷ 非常不好</td></tr>
<tr><td>5
分</td><td>4
分</td><td>3
分</td><td>2
分</td><td>1
分</td></tr>
<tr><td>1.與同學互動良好</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2.按時完成老師交代的作業</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3.對老師付于之任務能盡力完成</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4.具備責任感</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5.具備團隊合作能力</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6.準時上課</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6">分數計算

表現程度總分：20 分(含) 得 1 分</td></tr>
<tr><td>導師簽章</td><td colspan="6"></td></tr>
</table>

附表4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年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大仁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115年5月12日（星期二）上午09:00起至下午17:00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08)7626351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7624002分機1530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簡訊回覆。

附表5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招生學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大仁科技大學＿＿＿（招生學校名稱）

錄　取　生　　簽　　章：＿＿＿＿＿＿＿＿＿＿

家　長（監護人）簽章：＿＿＿＿＿＿＿＿＿＿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學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大仁科技大學＿＿＿（招生學校名稱）

錄　　取　　生　　簽　　章：＿＿＿＿＿＿＿＿＿＿

家　長（監護人）簽　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6 月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8）762-3552 傳送註冊課務組，並來電（08）762-4002分機1520、1522、1523 確認。

附表6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大仁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學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2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8）762-6351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762-4002分機1530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 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大仁科技大學學校簡介

一、 本校沿革及特色

（一）本校創校以藥學起家，系所專業類別多元，本校立足於五大特色：幸福能力教育、幸福產業創新、全面實習實作、關懷社會幸福 及提升學生國際視野，實踐本校成為「藥健幸福創新與實踐的典範科技大學」之目標。

（二）近年來大仁科技大學從藥學、護理、長照的發展，逐步建置社工、休閒、餐旅等科系，已經完整涵蓋人們「生老病死、健康照護、食住育樂」全方位的需求，也與大仁科大「提升人的生命品質」的核心價值相互呼應。

（三）大仁校園就是一個跨領域平台，環繞著智慧健康照護的主軸，每個科系都扮演著專業的角色，照護結合餐飲可以設計藥膳飲食，結合運動休閒或觀光，可以大幅提升人們的生活品質，結合寵物美容可以帶來良好的療癒效果，一系列跨領域的鏈結，意味著所有課程設計，更加關注人們身、心、靈輔導和療癒的需求，甚至傳統照護導入生命禮儀系，引導學生對生命有所省思，藉以提升照護品質。

二、 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本校核心價值以一核心「提升人的生命品質」、三主軸 「健康促進、環境保育、關懷服務」、四志業「健康、管理、休閒、社會福利」。

（二）本校共有藥學暨健康學院、休閒暨餐旅學院、人文暨資訊學院等 3 大學院，包括：6 個研究所、12 個系與學士學程及 4 個科。設有日間部、進修部；四技、二技、二專、五專、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師資陣容堅強，專任教師 129 位，助理教授級以上達 82%。

（三）專業教室有:藥護實訓基地、智能藥護健康管理實訓教室、環境污染物分析實驗室、綠色能源科技中心、氣體滅火系統消防安全設備專業教室、寵物美容專業教室、行為訓練操作場地、3D 解剖講桌、樂齡智造健身房、健康量測站、MR/VR/AR、機器人等與智能健康管理實作相關多功能教學與自學空間等專業教室、場地及實驗室。

三、 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一）全校園無線網路涵率達 100%，提供學生整合性校務平台，導入行動 APP 服務，學生個人資訊查詢，包含點名、請假、課表及成績查詢等多功能。

（二）一般教室均設有數位講桌、投影機、冷氣，電腦教室均有廣播與網路教學系統，每棟大樓之每層樓皆設有飲水設備。

（三）本校推廣教育中心開設各種不同技能培訓課程及檢定考試，學生可選擇跨領域、培養第二、三專長，且設有多間專業技能檢定考場。

（四）學生宿舍分為第一宿舍及第二宿舍，每一宿舍男、女生分開，共計 1300 個床位數，每間寢室配有冷氣、網路等設備，採磁卡式門禁管理，以確保住宿安全。

（五）餐飲部份，本校學生餐廳提供多元美食選擇，便當、素食、鍋燒麵及飲料店等，一樓設有全家便利商店，生活機能便利又完善。

（六）交通：高雄設有高鐵線專車接駁、屏東火車站設有校車接駁、本校內設有屏東客運進校園服務，提高學生搭車安全性，並備有高屏地區學生通勤專車及高屏以北地區假期返鄉專車。本校距離國道 3 號屏東交流道僅 3 分鐘車程，交通便捷。

四、 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五專部學生就讀本校皆提供學生宿舍，經濟不利、弱勢家庭學生住宿費優惠。

（二）為使協助學生安心就學本校設有學雜費減免、急難救助金、獎助學金、就學貸款等措施，為鼓勵學生另提供新生入學獎學金及成績優秀獎學金。

五、 本校聯絡資訊

就學諮詢電話：08-7624002 轉 1530-1536 或撥專線 08-8108220。

校址：907101 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 20 號

網址：www.tajen.edu.tw

就學相關資訊請至「就學輔導中心」網頁查詢

生技製藥技術科

一、 特色教學

（一）本系教師具博士師資且擁有豐富多元產學計畫，帶領學生做中學，探索未來。

（二）補助及輔導學生以考取證照為目標。

（三）南部地區唯一同時具備教學環安衛（環境、安全及衛生）五專，提早接觸搶得就業先機。本系開設實務專題I~VI之必修課程提升學生實務及創新能力，推動專題作品參加校級以上實務專題競賽；帶領學生實務專題製作、實習及執行產業合作計畫，強化學生的實務能力並具備解決問題的能力。

二、課程規劃

(一) 專業課程規劃著重於培養學生專業知識與實務能力，有效提升學生對環保技術、職業安全衛生及環境教育產業經營管理之專業職能，包括解決環境污染問題之實務與採樣分析技術、學習職場安全衛生管理實務等多元選修課程，符合企業需求。另外，校外實習課程及實務配套課程加強專業實務能力的訓練。專五下全學期校外實習，達畢業即就業的職人學習。

(二) 本系可考取專業證照多達十幾項，每一項證照都對應一項工作機會，畢業前輔導學生至少擁有2張以上專業證照，讓學生具備專業以應對職場競爭力。

1.畢業前可考取：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營造業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乙級)、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技術士(乙級)、化學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技術士(乙級)、固體廢棄物處理技術員(乙級)、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丙級)、下水道設施操作維護技術士(乙級)(水質檢驗)、消防設備士、防火管理人。

2.畢業後可考取：職業安全管理師(甲級)、職業衛生管理師(甲級)、消防設備師、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 (甲、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甲、乙級)、廢棄物清除專業技術人員(甲級)、廢棄物處理專業技術人員(甲級)、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甲、乙級)、化學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技術士(甲級)、物理性因子作業 環境監測技術士(甲級)、職業衛生技師、職業安全技師。

三、就業發展

(一) 公務機關與考試：環境部、勞動部及各政府公營單位；工業安全、環保行政、環保技術、環境工程、環保檢驗等高普考試。

(二) 私人機構：環境工程顧問公司、用水/廢污水處理業、營造業、製造業、電子業等各行業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

四、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銜接本校二技進修部，畢業取得大學學位，畢業後滿三年，可報考研究所，畢業取得碩士學位。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8）762-4002 轉3040

網址:https://pse.is/6p5375

寵物照護暨美容科

一、 特色教學

（一）本系之發展目標在於培育學生成為具備寵物照護、寵物美容與行為、寵物產業經營管理並具創新創業能力之全方位寵物專業技術人才(全國唯一學制一條龍-日間五專部、日間四技部、進修二技部、日間部碩士班)。

（二）教學資源豐富 1 人 1 隻真狗實作。

（三）鼓勵參與國內外專業技能競賽與移地學習，提升專業技能，將有助於畢業後提高職場的競爭力。

（四）提供實務實作場域(獸醫院、寵物美容中心、寵物訓練中心)，對寵物之飼養照護、美容設計、行為訓練矯正、衛生管理等實務學習。

二、 課程規劃

（一）寵物照護與健康管理-寵物臨床疾病、復健技術、寵物保健品開發。

（二）寵物犬貓美容設計與犬隻行為訓練與矯正。

（三）水族繁養殖技術、寵物殯葬與臨終關懷。

（四）寵物店規劃與經營管理、創業實作及財務管理分析等。

三、 就業發展

（一）動物醫院：獸醫助理人員、寵物輔助陪伴應用等。

（二）寵物（連鎖）店：寵物美容師、寵物芳療師、寵物用品及食品行銷等。

（三）寵物水族店：水族基礎養殖管理諮詢、水族基礎用品行銷。

（四）寵物經營服務：寵物餐廳、寵物旅館、寵物訓練、寵物殯葬服務等。

（五）其他：升學、公私立動物園區、動物保育中心以及自行創業等。

四、 升學進路

（一）畢業後可銜接二技進修部，畢業取得大學學位。

（二）畢業後滿三年，可報考研究所，畢業取得碩士學位。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8）762-4002 轉3030

網址: https://pse.is/6p5mhc

消防安全科

一、 特色教學

（一）本科教師具博士師資居多，且擁有產業界經驗，具備豐富的專業知識與實作能力。

（二）輔導學生以考取水電技術與消防專業之證照為目標。

（三）高屏地區唯一水電技術與消防專業之五專科系，讓前來就讀的學生，提早接觸相關專業知識，搶得就業先機。

二、 課程規劃

課程規劃以就業為導向，使每位學生具備豐富的專業知識與實作能力。五專前三年以「水電專業技術」課程為主，五專後二年以「消防設備專業技術」課程為主。主要規劃分為三大方向：

（一）配電專業課程：培養學生取得丙級室內配線技術士或以上為目標。

（二）配管專業課程：培養學生取得丙級自來水配管技術士或以上為目標。

（三）消防設備專業課程：培養學生取得消防設備士或四等消防警察為目標。

三、 就業發展

（一）水電工程公司：水電專業技術工程人員。

（二）消防工程公司：消防設備專業技術工程人員。

（三）空調工程公司：空調專業技術工程人員。

（四）工程顧問公司：水電專業技術管理與諮詢、消防設備專業技術管理與諮詢。

（五）各縣市消防隊：消防警察、緊急救護員。

（六）其他：繼續升學、自行創業等。

四、 升學進路

（一）畢業後可銜接本校消防安全學士學位學程二技進修部，畢業取得大學學位。

（二）畢業後滿三年，可報考研究所，畢業取得碩士學位。

（三）可持續進修，考取高階技能證照，或更高學歷。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8）762-4002 轉 3042

網址：https://pse.is/6p6ah2

多媒體設計科

一、 特色教學

(一) 以文化知識/美學素養/社區產業/創意行銷等特色，強化數位多媒體設計系的素材基礎以及產業設計的元素。

(二) 擴增實境（AR）與虛擬實境（VR）的數位媒體的市場擴張，專業人才的需求急遽增加，本系學生素養培育訓練的部分，可以積極提升文化創意素養與應用新媒體科技設計的軟實力。

(三) 在數位內容設計領域中，整合影音處理、平面設計、多媒體應用、遊戲設計、設計行銷與管理等專業人才，提供產業界所需人才需求，俾能提升文化創意產業之專業厚度。

二、 課程規劃

（一）影音拍攝及剪輯後製特效課程。

（二）數位整合行銷及專案企劃課程。

（三）多媒體動畫及手遊設計APP開發課程。

（四）文化創意產業設計及經營課程。

（五）平面設計及廣告創意行銷課程。

（六）證照類別：

1.勞動部：甲級~乙級圖文組版-電腦排版、乙級~丙級視覺傳達設計技術士檢定、乙丙級印前製程技術士檢定。

2.高市青年局：新媒體行銷管理師認證。

3.經濟部產業發展署：IPAS 行動應用企劃師、IPAS 行動遊戲程式設計師、IPAS色彩規劃管理師。

4.國際專業證照：Silicon Stone Education (SSE) 專業攝影術科國際認證、Silicon Stone Education 國際認證(SSE) Adobe CS6(含以上版本) 系列證照、Unity certified user 應用能力國際認證、Mixcraft 數位成音國際認證 LEVEL 2 。

5.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TQC) TQC+視傳設計領域、TQC+平面設計專業人員設計專業人員 。

三、 就業發展

（一）影視產業-影音製作人才：助理導演、攝影師、剪輯師、音效師、特效師、編劇企劃、執行編輯。

（二）數位行銷產業-數位行銷人才：營銷總監、行銷經理、行銷企劃、UI/UX設計師、網頁設計師。

（三）科技互動產業-多媒體製作人才：直播主、手機遊戲設計師、遊戲美術設計師、遊戲程式設計師、3D建模師、動畫師、音效師。

(四) 計服務產業-平面廣告設計人才：平面設計師、插畫設計、包裝設計、文創設計、網路行銷、企劃、設計繪畫。

四、 升學進路

（一）畢業後可銜接本校二技進修部，畢業取得大學學位。

（二）畢業滿三年，可報考研究所，畢業取得碩士學位。

（三）持續進修，考取高階技能證照。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8）762-4002 轉3301

網址: https://pse.is/6p6l7b

大仁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自行開車

萬丹、新園、東港：沿 27 往北方向，經海豐外環道或海豐市區後再5.5公里抵達學校。

鳳山、大寮：過高屏大橋沿機場外圍道路，接 3 往九如方向，第一個紅綠燈右轉經香蕉研究所沿路標抵達學校。

中、北部南下：3 下屏東交流道，第一個紅綠燈左轉接 27 往鹽埔方向1.5km抵達學校。

內埔潮洲北上：3 北上方向，下長治交流道後，沿國道三號平面車道直行，接 27 右轉1.5Km抵達學校。

火車與公車

搭乘客運：往屏東客運總站搭8221或8226路線公車，約15~20分鐘到達學校。

搭乘台鐵：搭台鐵幹線至屏東站下車→步行至屏東客運總站→搭8221或8226路線約15~20分鐘抵達學校。

搭乘高鐵：搭乘高鐵者，目的地[高雄左營站]，到站後，轉搭台鐵，目的地[屏東]，出屏東火車站步行至屏東客運總站，搭8221或8226路線約15~20分鐘抵達學校。

搭飛機

搭乘計程車：出機場後，搭乘計程車約50分鐘到校。

搭乘捷運：出機場後，搭乘捷運站名[高雄國際機場]至高雄車站下車，出捷運站，走至台鐵火車站(約3分鐘)搭乘往[屏東]，出屏東火車站步行至屏東客運總站，搭8221或8226路線約15~20分鐘抵達學校。

中臺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406053 台中市北屯區廍子路 666 號
電　話：04-22395079 (招生專線)
傳　真：04-22391647
網　址：www.ctust.edu.tw
招生資訊網：oaic.ctust.edu.tw

※簡章內容攸關考生權益，敬請務必詳閱 ※

中臺科技大學 114 年 11 月 14 日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7 次會議審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oaic.ctust.edu.tw，點選五專部招生/完全免試入學。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網路查詢，網址：oaic.ctust.edu.tw，點選五專部招生/完全免試入學。 如無法查詢請來電洽詢 04-22395079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以傳真方式受理複查，並以複查乙次為限，傳真後請來電確認。 傳真專線 04-22391697 電話確認專線 04-22395079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網站查詢，網址：oaic.ctust.edu.tw，點選五專部招生/完全免試入學。 本校將不寄發通知單。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	本校採【網路報到】，至本校招生資訊網(oaic.ctust.edu.tw)點選「同意報到」，並於期限內郵寄或親送文件。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教學認真。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類重點特色，本校包含醫事檢驗、放射、牙體技術、食品科學、護理、環境安全、視光、資訊、高齡照顧、兒童教育、管理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修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醫事檢驗、放射、牙體技術、食品科學、護理、環境安全、視光、資訊、高齡照顧、兒童教育、管理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中臺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8 月 1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5981 號函核定之「中臺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20 中臺科技大學	22001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科	16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視為完成報名手續。完成報名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報名表件欄位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寄出前請務必確認文件完整性，如有缺件，恕不另行通知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oaic.ctust.edu.tw)查詢積分，如無法查詢請來電洽詢 04-22395079。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傳送，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oaic.ctust.edu.tw，本校將不寄發通知單。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點選「同意報到」，並於期限內郵寄或親送報到應繳文件。

二、 錄取生網路點選同意報到後，請依照網頁說明下載報到表件填寫，連同應繳驗文件，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前繳交。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4）22391697 至本校招生及國際合作處，並來電（04）22395079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4）**22391697** 傳送本校，並來電（**04**）**22395079**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招生委員會受理後，依本簡章及本校招生申訴處理辦法之規定處理之，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20	招生學校名稱	中臺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4-22395079
校址	406053 台中市北屯區廍子路 666 號			傳真	04-22391697
招生網址	oaic.ctust.edu.tw				
承辦人	招生處陳虹書		**E-mail**	108612@ctust.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22001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科	16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oaic.ctust.edu.tw)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傳送，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oaic.ctust.edu.tw)查詢，點選五專部招生/完全免試入學。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招生資訊網(oaic.ctust.edu.tw)。 二、【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點選「同意報到」，並於期限內郵寄或親送文件。 三、【應繳驗文件】請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前繳交。 四、逾時未完成【網路報到與應繳驗文件】，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4）22391697 至本校招生及國際合作處，並來電（04）22395079 確認。

<table>
<tr><th colspan="5">中臺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 rowspan="3">其他</td><td rowspan="3">7 分</td><td>2 分</td><td>自傳及就讀動機</td><td>文字簡述個人自傳及就讀五專動機。
(限 300-500 字內，以電腦打字或書寫方式均可)</td></tr>
<tr><td>5 分</td><td>有利審查資料
(採計國中就學期間取得之證明)</td><td>1. 個人或團體競賽得獎證明：本項至多採計 2.5 分。
(1) 全國級競賽一件 1 分。
(2) 縣市級競賽一件 0.5 分。
(3) 校級或其他公信機關辦理之競賽一件 0.25 分。
2. 檢定通過證明：需為公信機關所辦理之檢定，且開放全國報名參加，始得採認；相同學科能力至多採計 1 件。本項至多採計 2.5 分。
(1)數理檢定：相當於國中能力高級採計 2 分；中級採計 1.5 分；初級採計 1 分。
(2)英文檢定：GEPT 中級初試或 TOEIC 總分 500 以上採計 2 分；GEPT 初級複試或 TOEIC 總分 225 以上採計 1.5 分；GEPT 初級初試或 TOEIC 總分 120 以上採計 1 分。
(3)其他能力檢定：一件 1 分。
3.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1) 80 分(含)以上：1 分
(2) 79 分(含)以下：0.5 分
上述 3 項有利審查資料總積分至多採計 5 分。</td></tr>
<tr><td colspan="3">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 A4 大小排序整齊提交(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其他分數總得分
2.服務學習-服務時數總得分
3.服務學習-班級幹部總得分
4.服務學習-小老師或社團幹部總得分
5.均衡學習-科技領域之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
6.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之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
7.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之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
8.均衡學習-藝術領域之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20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中臺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自傳與就讀動機** **2.有利審查資料(採計國中就學期間取得證明)** (1)個人或團體競賽得獎證明 (2)檢定通過證明 (3)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中臺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與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採計國中就學期間取得證明) (1)個人或團體競賽得獎證明 (2)檢定通過證明 (3)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table>
<tr><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中臺科技大學</td><td>招生科（組）別
名稱</td><td></td></tr>
<tr><td>免試生姓名</td><td></td><td>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td><td></td></tr>
<tr><td row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rowspan="2"></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行動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td></tr>
<tr><td colspan="4">複查原因（請詳述）</td></tr>
<tr><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4">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td></tr>
<tr><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方式傳送，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中臺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中臺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4）22391697 至本校招生及國際合作處，並來電（04）22395079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中臺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4）22391697 傳送本校，並來電（04）22395079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中臺科技大學 學校簡介】

中臺科技大學創校近一甲子，是中部醫護類系最完整的科技大學，以「技術專業、人文關懷、永續創新、社會服務」為辦學理念，結合產業趨勢，培育大健康產業的專業人才。在中部，我們有「專醫大臺中，54321」的美譽，每 5 位教保員、4 位護理師、3 位醫檢師、2 位放射師、1 位牙技師中，就有 1 位來自中臺！校友遍布全台與海外，深受醫療機構肯定。

2020~2024 年連續入榜《遠見雜誌》「企業最愛大學生」及「醫院最愛的畢業生」前列，實力有目共睹。近年更在國考成績屢創佳績：護理師、放射師、醫檢師、驗光師、牙技師榜首到探花連年誕生，考照率穩居全國前段班。設有學生宿舍、圖書館、各類具前瞻性研究中心和貴重及共用儀器中心，及專業實驗室。

校園坐落於台中大坑風景區，依山傍水、74 號快速道路下交流道，車程約五分鐘達校交通便捷，學習環境優美，是培育醫護健康專業人才的理想學府！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科 簡介】

一、 特色教學：本科秉持人文與科技並重的教育理念，結合專業師資與臨床業師運用問題導向學習(problem-based learning) 、微縮教學(microteaching) 、翻轉課堂(flipped classroom)與數位學習方法，搭配專業基礎理論、實驗操作與研究專題課程之設計，發展放射診斷、放射治療與核子醫學三大核心技術培養學生成為具備國際觀與技研能力的專業人才。

二、 課程規劃：本科五年制專科之畢業學分為 220 學分，課程規劃朝三大專業能力：放射診斷、放射治療、核子醫學均衡規劃理論與技術課程，結合專業師資與臨床業師運用問題導向學習、微縮教學、翻轉課堂與數位學習方法，課程設計由學校與合作企業共同規劃課程內容，結合「三明治教學」-包含基礎醫學、專業基礎、核心專業、醫院(見)實習及證照輔導，以增進學生對於放射技術臨床與理論之結合，成為醫事放射師。

三、 就業發展

(一)醫療院所：醫事放射師、醫學物理師、輻射劑量師、輻射防護師/員。

(二)公務人員：關務人員考試、台電公司。

(三)醫療產業：放射儀器銷售工程師、系統維護工程師。

四、 升學進路

(一) 本系由五專至博士班學制完善，學生可透過申請入學方式，繼續在本科進修二技，取得學士學位後，再報考進修研究所，完成碩、博士學位。

(二) 報考國內外進修醫學影像或放射科學相關之二技、研究所進修，取得學、碩、博士學位。

放射科官網	放射科臉書	預約參訪表單	入學學生任你問
有學系公告、各程規劃、榮譽榜、學職涯動向	小編常 po 放射科學生日常，有趣又好玩	天天都是開放日，家長有心，同學相揪參觀吧！	中臺醫放 LINE 任你問

中臺科技大學 交通資訊



交通資訊

中臺科技大學首頁/認識中臺/交通資訊

www.ctust.edu.tw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CHUNG HWA UNIVERSITY OF MEDICAL TECHNOLOGY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717302 臺南市仁德區文華一街 89 號
電　話：06-2674567 轉 251（教務處註冊組）
傳　真：06-2679309
網　址：https://adm.hwai.edu.tw/HWAI_AD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14 年 12 月 2 日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 5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hwai.edu.tw/app/index.php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採網路查詢，網址：https://www.hwai.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如對成績疑慮請將「積分複查申請表」以傳真方式辦理，請參閱簡章 P.12。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本校寄發錄取通知單，亦可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hwai.edu.tw/。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0:00 起 1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12:00 止	依錄取通知單說明辦理報到。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3 年 8 月 13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30081901 號函核定之「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25 中華醫事 科技大學	22501	護理科	31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2502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	42	
	22503	食品營養科	30	
	22504	醫務暨健康事業管理科	12	
	22505	職業安全衛生科	24	
	22506	幼兒保育科	15	
	22507	視光科	30	
	22508	生物醫學及美容保健科	22	
	22509	製藥工程科	25	
	22510	寵物照護與美容科	32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招生學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者，是否補件，由各校自主統一規範據以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06）267930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674567 分機 251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adm.hwai.edu.tw/HWAI_AD/Home/ApplyLogin。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0:00 至 1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12:00 前，依錄取通知單說明辦理網路報到。

二、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三、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四、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五、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六、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6）267930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674567 分機 251 確認。

七、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各校網站。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267930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674567 分機 251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1 個月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代碼</td><td>225</td><td>招生學校名稱</td><td colspan="2">中華醫事科技大學</td><td>聯絡電話</td><td>(06)2674567 #251</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4">717302 臺南市仁德區文華一街 89 號</td><td>傳真</td><td>(06)2679309</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6">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教務處林岳欣組員</td><td>E-mail</td><td colspan="3">apply@ms.hwai.edu.tw</td></tr>
<tr><td rowspan="11">招生科（組）別及名額</td><td>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4">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22501</td><td colspan="4">護理科</td><td>31</td></tr>
<tr><td>22502</td><td colspan="4">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td><td>42</td></tr>
<tr><td>22503</td><td colspan="4">食品營養科</td><td>30</td></tr>
<tr><td>22504</td><td colspan="4">醫務暨健康事業管理科</td><td>12</td></tr>
<tr><td>22505</td><td colspan="4">職業安全衛生科</td><td>24</td></tr>
<tr><td>22506</td><td colspan="4">幼兒保育科</td><td>15</td></tr>
<tr><td>22507</td><td colspan="4">視光科</td><td>30</td></tr>
<tr><td>22508</td><td colspan="4">生物醫學及美容保健科</td><td>22</td></tr>
<tr><td>22509</td><td colspan="4">製藥工程科</td><td>25</td></tr>
<tr><td>22510</td><td colspan="4">寵物照護與美容科</td><td>32</td></tr>
<tr><td colspan="7">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6">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6">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td></tr>
<tr><td>錄取生報到</td><td colspan="6">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
二、【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0:00 起 至 5 月 22 日（星期五）12:00 止，至本校網頁登錄並確認報到。</td></tr>
<tr><td>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6">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6）267930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674567 分機 251 確認收訖。</td></tr>
</table>

<table>
<tr><th colspan="5">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其他</td><td>7 分</td><td colspan="2">1. 自傳及就讀動機 60%。
2. 有利審查資料 40%。
※報名【護理科】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50%。
2. 有利審查資料 50%。</td><td>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以單一學期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報名【護理科】者，應繳交文件如下：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以單一學期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25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自傳及就讀動機約500字。 （2）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6）267930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674567 分機 251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267930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2674567 分機 251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1.本校於醫護領域已有 57 年以上的豐富教學經驗。2023 年遠見雜誌入選全國醫科大學十強。

2.五專生五年皆可申請宿舍。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1.本校著重培育各各類醫事專業人才。109 年及 110 年食營科畢業生分別高中全國榜首及榜眼，111 年本校護理與醫技應屆畢業生取得護理師與醫檢師專技高考雙榜首，113 年視光應屆畢業生於國家專技高普考創下驗光師及驗光生三榜首紀錄。

2.本校自 109 學年度起，實施五專生雙主修，五專畢業生可同時考取 2 張國家級證照。

3.自 108 學年度起，本校與美國山姆休士頓大學合作交流，並加入本校英語教育行列，提升學生外語能力，並輔導學生考取國際醫事人員資格。

4.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科培育全國最年經職安衛高考雙技師及雙甲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技術士。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1.提供數位學習平台、webmail、多元課程查詢、遠距教學、課程加退選、成績查詢、出缺席情況查詢、個人資料修改及師生傳訊系統等服務。

2.本校為南區大專院校最先推行與全國六都之公共圖書館同步推動「台灣雲端書庫」服務。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1.新生入學註冊完成，核發助學金新臺幣 5,000 元。

2.在校期間各學期班上前三名者，可領取〔學業成績優良獎〕之獎學金。

3.符合本校五專新生入學助學金辦法並完成註冊者，可申請新生入學助學金。並依據本校辦法，如能每學期保持學業成績前五名者，每學期頒發獎助學金新臺幣 5,000 整。

五、本校交通資訊及連絡聯絡資訊

地址：717302 台南市仁德區文華一街 89 號

電話：06-2674567 轉 251

傳真：06-2679309

網址：http://www.hwai.edu.tw

護理科

一、特色教學

本科重視理論與實務之配合，設有各科護理實驗室及臨床技能中心，重視學生從中操作學習。並與 30 多所教學醫院(含醫學中心)、機構進行建教合作。全面推動展翅計畫，五年免學費。

二、課程規劃

基礎醫學、各科護理學及實驗、進階護理選修課程、證照輔導課程。

三、就業發展

取得「護理師」資格後，可於醫療院所、長照機構或醫護相關產業從事護理工作。

四、升學進路

可直升本校二技部，可報考國內外護理相關研究所碩士班。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

一、特色教學

本校醫檢科教育目標為培育醫學檢驗生物技術之專業人才。

二、課程規劃

含通識教育、基礎醫學、檢驗專業醫學等實務技能課程。

三、就業發展

除了從事一般醫療院所醫檢師外，尚有專科之細胞醫檢師、胚胎醫檢師、遺傳醫檢師、睡眠醫檢師，以及擔任生技公司醫材檢驗試劑研發與品管等高階專業人員。

四、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直升本校二技部取得學士學位，或取得專業證照後直接攻讀研究所。

食品營養科

一、特色教學

培育具備醫學營養及食品科技之專業人才為目標，畢業後擁有營養師、食品技師雙國考資格。

二、課程規劃

醫學營養著重臨床營養、團膳管理、及保健營養之課程，食品科技著重食品安全、分析檢驗、食品加工之課程。並輔導考取烘焙乙丙級、HACCP、中餐烹調乙丙級、中式米麵食、食品檢驗分析乙丙級、飲料調製、保健食品初級工程師等證照。

三、就業發展

學生畢業出路多元，任職醫院、學校營養午餐、減重中心、營養健康機構、團膳公司、餐廳、食品工廠、保健食品、醫藥生技公司、照服員督導、個案管理師、工廠餐廳衛管、品管、研發、檢驗、公共衛生領域。

四、升學進路

可直升二技完成學士學位，或取得專業證照後直接攻讀研究所。

醫務暨健康事業管理科

一、特色教學

強調理論與實務能力之訓練，使學生具備健康與醫療管理應用之能力。

二、課程規劃

包括：(1)醫務行政服務與管理(2)健康照護事業服務與管理(3)健康大數據等專業模組課程，並輔導取得醫務管理師、健康產業管理師、醫療資訊管理師、疾病分類師、大數據分析師等證照。

三、就業發展

可任職於醫院、健康事業、長期照護、社會福利等醫療健康機構，擔任醫務行政、病歷管理、醫療資訊、大數據分析與行銷。也可參加高普考試進入公立醫療機構、衛生福利部等公務機關。

四、升學進路

醫務管理、健康事業管理、公共衛生等相關領域之二技、四技、研究所。

職業安全衛生科

一、特色教學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各行各業皆須依法聘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透過全實作課程及校外實習安排，培養兼具理論與實務的職業安全衛生專業人才，學生在學實習津貼可達新臺幣 40,000 元/月以上。

二、課程規劃

包含職業安全、職業衛生、安全衛生管理、消防安全等領域及實務的實習課程。

三、就業發展

本科畢業出路廣闊，包括事業單位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部門、作業環境監測機構、政府單位(勞動部、衛福部、環保署、消防署等)公務員、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構等。

四、升學進路

可朝職業安全衛生二技進修，並攻讀職業安全衛生相關碩士、博士。

幼兒保育科

一、特色教學

重視理論與實務結合，擁有多間專業教室和勞動部托育人員證照考場，透過實務操作，提升學習成效。

二、課程規劃

經教育部教保知能核心課程及師資審認通過，畢業後不需考照即具教保員、托育人員及課後照顧服務人員三種資格。

三、就業發展

幼兒園、課後照顧中心、托嬰中心、兒福機構、兒童文創、兒童休閒等兒童相關產業。

四、升學進路

直升本校二技取得學士學位。或繼續進修國內外幼兒教育、幼兒保育及兒童福利等相關研究所。

視光科

一、特色教學

全面依驗光師考照科目授課，開設國考輔導班大量模擬考，督促學生考取驗光師。

二、課程規劃

以持續提升國考與術科實作能力為導向，辦理大會考與優渥獎金鼓勵學生，建置大量考古題庫解析疑難，自我模擬考與辦理畢業班課程精進輔導，全方位輔導學生考取證照及強化實作就業能力。

三、就業發展

全台眼科醫院診所及眼鏡門市驗光所急缺合格驗光師，可擔任眼科醫院診所、眼鏡門市驗光師、近視雷射手術/角膜塑型術諮詢師、眼鏡框與眼鏡片公司技術講師、眼鏡造型設計師或創業等。

四、升學進路

一面工作一面升學本校二技部與全國技職院校唯一視光系碩士班進修，拓展視野。

生物醫學及美容保健科

一、特色教學

全國唯一整合性醫學美容保健專業人才培育科系，強化學生美容基礎理論、實務操作與產業應用能力，培育美容醫學保健之專業人才。

二、課程規劃

課程包含基礎醫學、醫美保養、美容美體、芳療實務、美甲美睫、行銷管理、產業實習等，並輔導學生取得醫學美容師、美容技術士乙丙級、國際芳療師、美甲美睫師等專業證照。

三、就業發展

從事醫美諮詢師 、醫美專案管理師、美容師、SPA 芳療師、美甲美睫師、美容保健諮詢師等工作。

四、升學進路

直升本系二技完成學士學位。

製藥工程科

一、特色教學

全國唯一的製藥產業人才培育科系，專五全學期校外帶薪實習，畢業即具備產業資歷，藥廠就業率 100%。

二、課程規劃

實務為重，再輔以基礎學理，循序漸進習得醫藥、化妝品及保健品等理論與技術，並輔導考取專業證照，進入職場即可加薪。

三、就業發展

藥廠全面 PIC/S GMP 認證與國際接軌，需要大量製藥人才，學生畢業可至製藥公司、保健食品公司或化妝品公司擔任研發、品管分析或製藥工程師。

四、升學進路

可直升二技部，將來銜接本校製藥工程生物醫學碩士班，或國內外醫學院醫藥相關研究所。

寵物照護與美容科

一、特色教學

重視理論與實務結合，透過實務操作，提升學習成效。

二、課程規劃

本科課程以寵物產業知識及技能為主，在學期間全力輔導學生考取相關證照，順利進入寵物產業就業。

三、就業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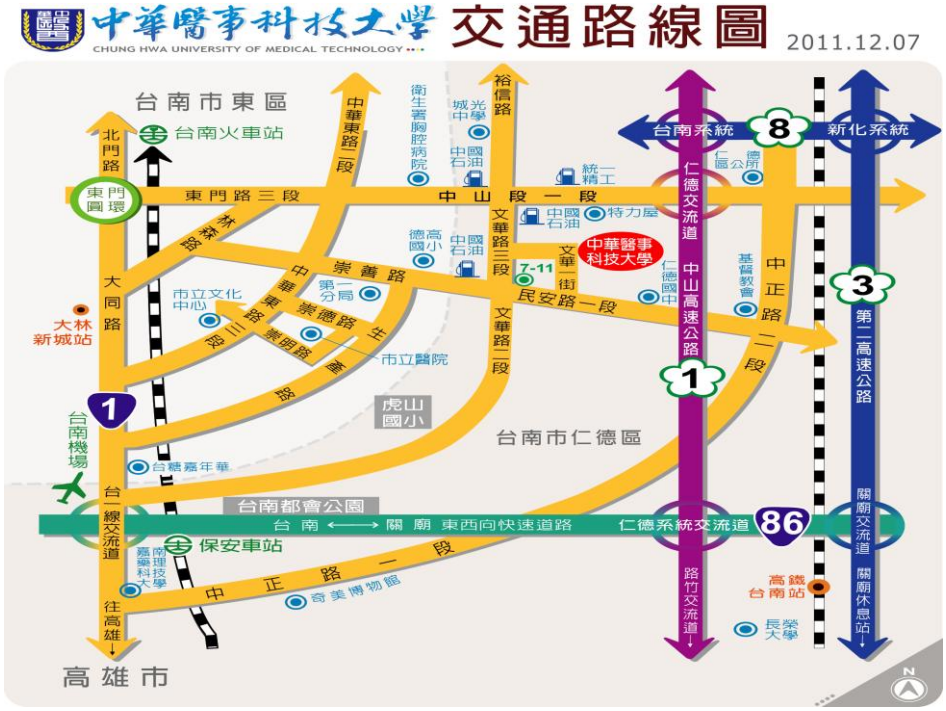
畢業可從事寵物美容技術服務、獸醫助理、寵物照護人員、寵物相關企業之經營管理。

四、升學進路

可直升本校二技部，亦可報考國內外生物相關研究所碩士班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717302 台南市仁德區文華一街 89 號 TEL :(06)2674567



1. **由仁德交流道：**
   下仁德交流道，走中山路往台南市區方向，中山路與文華路口左轉後，於文華路與文華一街左轉，即可抵達。

2. **高鐵：**
   ◆於高鐵台南站下車，轉搭計程車抵達華醫。
   ◆若搭乘高鐵所提供之免費接駁車請於生產路口站下車，轉搭計程車抵達華醫。

3. 台鐵：
   ◆台南車站：於台南車站下車，轉搭公車抵達華醫。
   ◆保安車站：於保安車站下車，轉搭公車抵達華醫。

4. **公車：**
   ◆大台南公車 紅 4（台南火車站→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奇美博物館）：



南開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542020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68 號
電　話：(049)2563489 轉 1326
傳　真：(049)2562072
網　址：https://www.nkut.edu.tw/

南開科技大學 114 年 11 月 18 日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 1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nkut.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各校自訂】**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公告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專區」點選「最新消息」查詢，本校不再寄發成績通知單。
積分複查	**【各校自訂】**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以傳真方式提出複查申請，傳真後請以電話確認收件。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本校「招生資訊專區」點選「最新消息」查詢，正取生之錄取暨報到註冊通知單以限時郵寄。
錄取生報到	**【各校自訂】**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5: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4:00 止	本校採【現場報到】 地點:本校樸華樓三樓招生處 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 8：00 至 17：00 欲辦理學雜費減免者，請於報到時攜帶相關證件完成申請手續。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南開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3 年 9 月 16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30094833 號函核定之「南開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28 南開科技大學	22801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14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2802	自動化工程系	12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招生學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者，另行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

以傳真方式（049）2562072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49）2563489 轉 1326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nkut.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5：00 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4：00 止至本校行政大樓 樸華樓 3 樓 招生事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二、 錄取生報到，請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欲辦理學雜費減免者，請於報到時攜帶相關證件完成申請手續。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方式（049）2562072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49）2563489 轉 1326 確認收訖。**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49）2562072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49）2563489 轉 1326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正式答覆；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28	招生學校名稱	南開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49）2563489#1326
校址	542020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68 號			傳真	（049）2562072
招生網址	**https://nkrc.nkut.edu.tw**				
承辦人	招生處 劉佳渝助理	**E-mail**	jiayu@nkut.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22801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14
	22802	自動化工程系	12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049）2562072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49）2563489 轉 1326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nkut.edu.tw/。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 二、本校採【現場報到】 地點:本校樸華樓三樓招生處 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 8：00 至 17：00 三、請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欲辦理學雜費減免者，請於報到時攜帶相關證件完成申請手續。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方式（049）2562072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49）2563489 轉 1326 確認收訖。

<table>
<tr><th colspan="5">南開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其 他</td><td>7 分</td><td colspan="2">每件審查資料 0.2 至 1.5 分(總分上限 7 分)</td><td>1. 自傳。
2. 就讀動機。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研習證書。
6.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28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南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自傳。 （2）就讀動機。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研習證書。 （6）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南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自傳。 2.就讀動機。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研習證書。 6.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南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方式（049）2562072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49）2563489 轉 1326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南開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南開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方式（049）2562072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49）2563489 轉 1326 確認收訖。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南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49）2562072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49）2563489 轉 1326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南開科技大學 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自民國 60 年創立至今五十五年，為台灣中部地區造就不少優秀的科技人才，被業界多所肯定。民國 97 年本校改制為科技大學，無論在師資、設備及學習環境上，均具備一流大學之水準。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本校以「務實」、「創新」、「宏觀」、「通識」作為教育理念，辦學經驗豐富，師資、設備均極為完備，提供十餘種以上技術士檢定考場，輔導學生取得各項專業證照，造就學生實務技術與應用智能，使其成為具備高度就業競爭力之優秀南開青年。

(二)「電機與資訊技術科」培育學生，學習電機、AI、控制、資訊及自動化等領域專業知識與技能。

(三)「自動化工程科」培育學生機電整合自動化、智慧機械手臂、機器人設計與機構設計製圖等智慧自動化生產技術之專業能力。

(四)本校連續 12 年獲教育部教學卓越大學獎勵，中部科大第一!連續 8 年獲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連續 14 年獲教育部學海計畫，學生技能競賽表現亮眼，2018 至 2025 連續 8 年獲得教育部「技職之光-技職傑出獎」證照達人，2025 電資科應屆畢業班共考取 20 張乙級證照及 46 張丙級證照，2022-2023 全國技能競賽榮獲蟬聯二屆汽車噴漆職類金牌，2023 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金牌獎，2018 至 2020 全國氫能車大賽蟬聯三屆冠軍，2020 亞洲機器人運動競技大賽-總決賽第一名，2024 智慧自走車暨機器人創意競賽「自走車避障組第一名」，2025 五專部畢業班共 10 名同學考取國立科大。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一)優質的學習環境：本校校園是開放之友善校園，沒有門禁管制，學生可以自由進出。校園設施完善，各角落均可無線上網，全部教室均為全 e 化的冷氣教室。校門前有便利商店、校園內設置美食餐廳等，提供學生豐富便利的生活機能。此外提供飯店式現代化冷氣網路套房式宿舍，新生優先入住，另依相關規定提供遠道學生住宿優惠。

(二)便捷的交通服務：本校位於山明水秀的南投縣草屯鎮，距臺中車站 30 分鐘車程，中彰投各縣市往埔里方向之客運均在本校設站，臺中市 108 路公車及彰化客運 17B 路公車是以南開科大為起訖站，交通十分便捷。

(三)校園活動多采多姿：如迎新活動、知名藝人演唱會、名人演講、園遊會、三對三籃球賽、創意啦啦隊比賽、全校歌唱大賽等。本校社團依性質分為自治、綜合、服務、學藝、康樂、運動等如智能機器人社、原住民青年社等各種社團。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本校除了提供五專新生入學第一學期「免學雜費」。私校教學資源更多元，貼近產業之設備與師資，提供證照輔導及考照獎學金還有經濟文化不利學生各項安心就學補助。

電機與資訊技術科

一、 特色教學

1.國立大學升學輔導班：會考成績達到本校訂定標準之學生，給予專業升學規劃及考試課程輔導，培育本系學生畢業後考取國立大學。

2.專業證照精進輔導班：提供嚴謹教學規劃、優良師資與設備，專業輔導學生具備專業能力得以考取 2 張乙級、3 張丙級技術士專業證照，2025 應屆畢業班共考取 20 張乙級證照及 46 張丙級證照。

3.承辦教育部「展翅計畫」，五專前三年免學費，後兩年優秀學生可享完全免費，並且每月領新臺幣 6000 元獎學金，畢業後保證就業。

4.課程兼顧理論與實務，內容著重於資訊技術、自動化控制、電機實用技能及專業證照輔導等。

5.本校已建置室內配線、工業配線、自來水配管、電腦軟體應用、電腦硬體裝修、機電整合等十餘種專業證照檢定考場設備以培育電機與資訊技術科學生，讓學生在學校充分學習，原地考照，順利考取專業證照。

6.提供人工智慧、程式設計、機器人應用設計等優質課程。

7.建置綠色能源、電力電子、風力發電及太陽能發電等優良設備，培育頂尖綠色能源人才。

二、 課程規劃

主要可以分成三大核心課程：

1.資訊技術課程：包含電腦軟體應用、電腦硬體裝修、電腦及網路架設、微電腦單晶片應用、機器人軟硬體設計與應用、程式設計等。

2.電機技術與自動控制課程：包含室內配線乙、丙級證照課程、工業配線乙、丙級證照課程、自來水配管證照課程、用電設備檢驗證照課程、機電整合自動化、氣壓應用課程、工業電子、電力電子、音響設計與應用等實用內容。

3.綠色能源與工業自動化課程：包含太陽光發電、風力發電、可程式控制、人機介面應用、控制系統與應用。

課程安排兼顧理論與實務技術，以培養學生具備就業與升學能力。課程規劃除了完善之電機與資訊相關課程外，五專一年級輔導電腦軟體應用、室內配線檢定，二年級輔導電腦硬體裝修、工業配線檢定，三年級輔導自來水配管、工業電子檢定，四年級輔導電力電子檢定、用電設備檢驗檢定，五年級輔導室配、工配、氣壓等乙級檢定，本系學生畢業前取即可考取多張技術士證照，成為具備就業競爭力之人才。

三、 就業發展

可以從事高科技的行業如電機、通訊、電子、電腦、VLSI 設計、AI 人工智慧、半導體等工業的相關工程師，電機與資訊科畢業學生就業最容易，薪資也遠高於其它職類工作人員。

四、 升學進路

可繼續深造就讀二技或插班四技三年級，取得大學學歷。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連絡電話：(049)2563489 轉 1326

網址：https://www.nkut.edu.tw

招生資訊專區網址：https://nkrc.nkut.edu.tw

自動化工程科

一、 特色教學

1.國家證照獎勵：五專五年中，本科輔導學生考取 10 張乙、丙級國家證照。乙級證照獎勵金每張新臺幣 4000 元，丙級每張新臺幣 500 元。本科學生連續 8 年榮獲教育部 2018 至 2025「技職之光-技職傑出獎-證照達人」。

2.機器人競賽選手培訓：培養人工智慧整合專業技術，輔導五專部學生參加各類機器人競賽，例如「2018 首屆兩岸大學生職業技能大賽」獲得第一名與第二名、「2019 TIRT 全能機器人國際邀請賽」『機械手臂車-自動化組』第一名、「2020 亞洲機器人運動競技大賽-總決賽」『機械人極速挑戰』第一名與「2024 智慧自走車暨機器人創意競賽」『自走車避障』組第一名。

3.升學國立大學輔導：本科 108 級畢業生考取國立大學二技部有：雲林科技大學 1 名、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5 名、虎尾科技大學 3 名、勤益科技大學 1 名、空軍航空技術學院 3 名。

4.培養學生機電整合自動化、智慧機械手臂、機器人設計與機構設計製圖等智慧自動化生產技術之專業能力。

5.智動化生產實驗室（工業用機器人、移動式機器人學習系統)；機器人創意實驗室；可程式控制系統（西門子、台達、豐煒、三菱 PLC)；機電整合乙、丙級檢定場（110 學年乙級通過 16 人，丙級 28 人)；氣壓乙、丙級檢定場（110 學年乙級通過 15 人，丙級 59 人)；CNC 銑床乙級通過 5 人；自動化工程師/機器人工程師檢定通過 14 人)。

二、 課程規劃

本科著重機電控制相關實務課程與國家證照檢定，五專一年級輔導電腦軟體應用檢定、二年級輔導丙級氣壓與丙級電腦硬體裝修檢定、三年級輔導丙級機電整合檢定、四年級輔導乙級氣壓、乙級機電整合與乙級電腦軟體應用檢定、五年級輔導乙級 CNC 銑床、乙級電腦硬體裝修檢定、自動化工程師證照考試，培育同學能擁有多種技術士證照，提升就業競爭力。

三、 就業發展

可從事自動化機械產業之機電整合規劃、PLC 程式設計、半導體產業設備維修、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機器人組裝/維修等工作。

四、 升學進路

五專畢業生除可選擇升學國立二技（例如本科 108 級畢業生考取國立大學二技部共 13 名)，或插班四技三年級就讀（例如本科 108 級畢業生有 22 位直升本校系四技三年級，預定於大四進行全學年實習)。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連絡電話：(049)2563489 轉 1326

網址：https://www.nkut.edu.tw

招生資訊專區網址：https://nkrc.nkut.edu.tw

南開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地區	業者名稱	【路線編號】動線名稱	下車站點
臺中	台中客運	【108】港尾→南開科技大學 【6899】臺中→埔里	於南開科技大學站下車
	全航客運	【6268】臺中→埔里	
	南投客運	【6670】臺中→高鐵臺中站→草屯→埔里→魚池→日月潭 【6899】臺中→埔里	
高鐵臺中站	南投客運	【6670】臺中→高鐵臺中站→草屯→埔里→魚池→日月潭	
彰化	彰化客運	【6910】彰化→埔里(經草屯) 【17B】彰化→芬園→草屯	
北部	國光客運	【1832】臺北→埔里(經省道台 14 線)	於旭光高中站(南開科技大學)下車
		【1806】基隆→南投 【1831】臺北→南投	於草屯站下車轉乘往埔里方向客運車，於南開科技大學站下車。
	統聯客運	【1632】台北→草屯→竹山	
南部	臺鐵火車	於臺中站下車轉乘臺中地區客運車至南開科技大學站下車	
	高鐵	於高鐵臺中站下車轉乘南投客運【6670】路線公車至南開科技大學站下車	

中華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 115311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3段245號

電 話: (02)27821862 轉203、125、126

傳 真: (02)27827249

學校網址: https：//www.cust.edu.tw

中華科大教務處 官方Line：

中華科技大學 114 年 12 月 8 日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 1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 www.cust.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	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以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所開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列計，且須加蓋學校戳章。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 13:00 起	公告於學校網頁，網路查詢： 網址 https:// www.cust.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請以傳真或 E-mail 辦理複查(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 傳真:02-27827249 /電話:02-27821862 轉 203 E-mail: sherry54@cc.cust.edu.tw (參照本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網址：https:// www.cust.edu.tw 本校不再寄發錄取通知單。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16:00 止 (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 9:00~16:00)	現場報到或通訊報到(擇一辦理) 地址：11531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 3 段 245 號 教務處註冊組(榮華樓 3 樓)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航空機械、精密機械、電機、物聯網、單晶片、工程科技、綠建築、室內設計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本校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各科課程特色如下：

(1)航空機械科課程包含航空維修及製造與精密機械、自動化之機械工程，漢翔及長榮航太等知名廠商大四帶薪實習及就業、並開設民航局/歐盟雙認證 A 類課程。

(2)電機與資訊工程科課程包含電能智慧控制、晶片應用與系統、資通訊物聯網應用、人工智慧與遊戲設計、電機專業證照等。

(3)建築科課程包含智慧綠建築、室內設計、營建開發等。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中華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II

壹、招生依據.....1

貳、報名資格.....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1

肆、報名方式.....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3

柒、錄取原則.....3

捌、公告錄取名單.....3

玖、報到及放棄.....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4

拾壹、附註.....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7

附錄三「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8

附表一　報名表.....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13

附表六　申訴表.....14

附件一：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7 月 27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3915 號函核定之中華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29 中華科技大學	22901	航空機械科	16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2902	電機與資訊工程科	16	
	22903	建築科	16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 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 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請至本校網頁 https：//www.cust.edu.tw 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 02-27827249 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信箱:sherry54@cc.cust.edu.tw，並來電確認收訖(電話:02-27821862 轉 203)，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 www.cust.edu.tw。本校不再寄發錄取通知單。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報到方式(擇一辦理):

(1) 現場報到: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16:00 止，週一至週五 9:00~16:00 上班時間內，攜帶報到文件至本校榮華樓三樓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委託他人者須附委託書)，報到當日各科介紹與校園參觀。

(2) 通訊報到:

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16:00 止，報到文件請以 LINE【LINE ID 另行公告】上傳，待確認資料無誤後，即完成報到。或傳真 02-27827249 辦理報到，並以電話 02-27821862#203 確認。

二、 報到應繳驗文件：

身分證(健保卡)正本、國中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歷(力)證明正本、報到同意書(請於公告網頁中下載列印)，正本驗畢即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 02-27827249 或 E-mail: sherry54@cc.cust.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2-28721862#203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 02-2782724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2-28721862#203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代碼</td><td>229</td><td>招生學校名稱</td><td colspan="2">中華科技大學</td><td>聯絡電話</td><td colspan="2">02-27821862#203</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5">11531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 3 段 245 號
教務處註冊組</td><td>傳真</td><td>02-27827249</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7">https:// www.cust.edu.tw</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教務處陳錦涵小姐</td><td>E-mail</td><td colspan="4">sherry54@cc.cust.edu.tw</td></tr>
<tr><td rowspan="4">招生科（組）別及名額</td><td>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5">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22901</td><td colspan="5">航空機械科</td><td>16</td></tr>
<tr><td>22902</td><td colspan="5">電機與資訊工程科</td><td>16</td></tr>
<tr><td>22903</td><td colspan="5">建築科</td><td>16</td></tr>
<tr><td colspan="8">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7">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積分查詢請至本校網頁 https:// www.cust.edu.tw 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 02-27827249 或E-mail: sherry54@cc.cust.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2-28721862#203 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7">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 https:// www.cust.edu.tw 查詢。</td></tr>
<tr><td>錄取生報到</td><td colspan="7">一、報到方式(擇一辦理):
(1) 現場報到: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16:00 止，週一至週五 9:00~16:00 上班時間內，攜帶報到文件至本校榮華樓三樓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委託他人者須附委託書)，報到當日各科介紹與校園參觀。
(2)通訊報到:
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16:00 止，報到文件請以 LINE【請加入中華科大教務處官方 Line】上傳，待確認資料無誤後，即完成報到。或傳真 02-27827249 辦理報到，並以電話 02-27821862#203 確認。
二、報到應繳驗文件：身分證(健保卡)正本、國中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歷(力)證明正本、報到同意書(請於公告網頁中下載列印)，正本驗畢即還。</td></tr>
<tr><td>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7">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 02-27827249 或 E-mail: sherry54@cc.cust.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2-28721862#203 確認。</td></tr>
</table>

中華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table>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其 他</td><td>7 分</td><td colspan="2">1. 自傳及就讀動機 60%。
2. 有利審查資料 40%。
(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td><td>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以單一學期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代碼	229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學校名稱	中華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中華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中華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 02-27827249 **或 E-mail: sherry54@cc.cust.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2-28721862#203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中華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中華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 02-27827249 **或 E-mail: sherry54@cc.cust.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2-28721862#203 **確認收訖。**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中華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 02-27827249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2-28721862#203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本校簡介】

一、 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於民國56年5月奉准籌設，於民國83年奉准由原先的工業專科學校改名為工商專科學校，於民國88年8月改制為中華技術學院，於98年8月改名為中華科技大學；並於99年12月更名為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本校115學年度教學單位設有兩個學院，分別是工程學院之航空機械系、電機與資訊科工程系和建築系，健康科技暨管理學院之生物科技系、餐旅管理系、企業資訊與管理系和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各學院均有良好的辦學成效。工程學院航空機械系聚焦於培育優質航空產業人才，成立全國第一個通過勞委會認證的飛機修護乙、丙級考場，同時已設有民航局航空器維護工程師A類與B1類機體結構與發動機維護證照學、術科口試與實作檢定考場，目前也已建置完成民航局維修工程師B2類航電系統維護證照學、術科檢定考場，以具體的作為落實培育優質航空產業人才之目標。電機與資訊工程系著重於結合物聯網與人工智慧AIoT、晶片控制與晶片設備 、綠能技術與電能轉換。建築系著重於建築與室內設計重視「綠建築及健康環境」，教學強調務實致用，提供學生完整工程領域專長訓練課程外，更積極運用校內外部資源深化教學成效，落實專業能力考照與鑑定。健康科技暨管理學院特色為強化健康科技暨管理產業，結合智慧商務、物聯網、大數據分析與行銷策略等技 術來進行產業技術之跨域整合。

二、 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本校為實務教學型之專業科技大學，辦學理念則以落實技職教育、創新工商科技與推展全人教育。(1)教學強調務實致用，除契合產業需求專業課程的規劃，提供學生完整工程領域專長訓練課程外，開設契合產業需求的務實致用課程並申辦教育部產業學院與產學攜手專班、勞動部就業學程、科學園區人才培育、工業局人力扎根等計畫。與產業對接方面，透過GOLF學用接軌聯盟的企業實習、汽車板噴技師的產學合作，建構學用合一模式，使學生畢業後皆能充分就業。(2)落實專業能力考照與鑑定，工程學院設置「數位電子術科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通信技術(電信線路)術科乙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機電整合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電腦輔助繪圖測試」等多間合格考場，更結合課程輔導學生取得專業技能與證照。(3)產學合作著重在地連結與創新技術，鼓勵師生將產學合作成果，積極轉化申請專利，同時以專利成果參加各個國內外發明展，多次獲獎表揚。(4)課程設有教學助理制度，並錄製輔助教學影音協助學生課業。(5)飛機修護專業場域及師資深獲肯定，全國唯一連續六年承辦飛機修護全國技能競賽，並設置勞動部唯一科大飛機修護國手培訓基地。

三、 校園e化及學生服務

本校校園已全面進行數位轉型，採用了G-Suite電子郵件系統，校園全面佈建無線網路，公用教室與專科教室採用數位化設備協助教學。校園資訊系統整合了學生各項線上服務，透過校園單一入口，學生可以使用各種不同的資訊系統，增加了便利性與時效性。

四、 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本校對於家庭經濟不利學生，給予完善的照顧包括學雜費貸款與減免、弱勢助學計畫、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外，另結合高教深耕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在校期間透過課程學習給予學習助學金，讓學生能夠獲得學習與就業的協助，使其專業硬實力及就業軟實力平衡發展。

【招生科(組)特色介紹】

科別	航空機械科	電機與資訊工程科	建築科
Line 群組 QR code			

航空機械科

一、教學特色：
航空機械科的發展特色為兼具基礎理論與實務技能，以期孕育學生具備維修與製造的創 意思考與務實致用能力，培育學生具備飛機修護、精密機械設計、製造、機電整合與自動化技術等相關跨領域，並實施業界實習產學合作育才，實習期滿轉為正職，落實畢業即就業。

二、課程規劃：
航空機械科培育學生具備飛機修護、精密機械設計、製造、機電整合與自動化技術等基礎理論與實務技能，並已建置完善的飛機修護、精密機械設計製造、自動化等專業師資與實習實驗室，提供師生上課實務操作、課堂學習、互動，以及課後創作、討論、活動空間。

三、升學進路：
畢業三年後可以同等學力報考國內各大學航空工程、機械工程、機電工程、生醫工程、工業設計、自動化工程、機電整合、精密工程、微機電、半導體等相關研究所，亦可直接申請國外相關科系之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
畢業後能夠精準從事飛機修護、設計、製造、品管、機電整合等相關工作，擔任飛機修護工程師、精密機械工程師、機械設計工程師、機構設計工程師、CAD/CAE 工程師、自動化工程師、半導體製程與設備工程師等職務，或報考國家考試於政府相關部門任職。

電機與資訊工程科

一、 教學特色:
以培育軟實力、硬實力、智實力兼具的技術人才為目標，連結產業界共同建構實務與理論兼具的實務課程。從落實工程實務專業技能以輔導專業職類檢定，培養研究創新設計能力以指導學生創新設計與專題製作，提昇人文關懷及科技素養擴展國際視野。

二、 課程規劃：
本科課程設計之內涵與策略可分為「電機與智慧控制」、「資通訊與物聯網應用」、「晶片應用與系統」等三個主要方向，並輔導學生考取電機資通訊相關證照，提升專業能力直接與職場接軌，確保學生畢業即就業。

三、 升學進路:
五專畢業後可取得副學士學位，可繼續升讀二技或報名四技轉學生招生，修業 2 年後取得大學學士學位，甚至亦可畢業工作 3 年後直接報考碩士班。

四、 就業發展：
本科有完整的專業證照制度，畢業生可從事的工作職稱包含電機設計工程師、自動控制工程師、IC 測試工程師、通信設備檢測工程師、光電設備檢測工程師、通信技術工程師、網路技術工程師等，因此可投入科技產業擔任相關的工程師及技術人員。

建築科

一、教學特色：
依據建築產業發展需求，特別著重以培育學生具備實用及創意建築與室內設計觀念及實用技術能力之基礎人才為目標，針對台灣特殊環境需求，著重「綠建築及健康環境」特色，培育學生具有建築規劃、設計及管理能力之人才為目標。藉由產學合作進行教學回饋，提供學生實習場域，達成技職教育教學與實務結合之「最後一哩」就業導向目標。

二、課程規劃:
培育建築專業技術實用人才，強調專業發展特色重點，綠建築及健康環境與創意空間及室內設計。規劃綠建築、健康環境與創意空間及室內設計基層專業人才之培育為課程主軸，培養學生具備 1.人文藝術及數理科技等多元知識涵養之能力 2.環境永續與人文關懷理念，並落實於專業工作任務之能力 3.創新思維與歸納演繹之獨立思考及課題認知能力。

三、升學進路：
畢業可報考各大學、技專校院的建築、都市計畫、景觀園藝、室內設計、創新設計、工業設計、藝術設計、商業設計、工業教育、空間設計二技部或插班大三繼續升學。此外，亦可先就業三年後報考本校研究所碩士班或他學校碩士班。五專學歷等同於大學，可以直接報考國家高等考試，擔任公務員或取得建築師資格。

四、就業發展：
主要以培育建築工程現場技術與管理人才為主，以建築規劃設計、影像科技應用、智慧建築、工程管理及現場實作為目標，培育「卓越建築設計師」、「精湛之營建管理師」以及「專業的實作工程師」務實邁進，落實專業證照輔導、安排校外實習，讓學生提早體驗工作職場實現「畢業即就業」順利往職涯目標前進。

【中華科技大學（台北校區）交通路線圖】



搭車資訊：

搭乘公車	205 公車(本校-東園)，270 公車(本校-中華路),306 公車(凌雲五村-蘆洲), 北環幹線公車(620 本校-科學教育館),藍 25 公車(本校-昆陽捷運站), 小 1 公車(本校-內溝),小 12 公車(昆陽捷運站-本校)。
捷運系統	板南線-昆陽站(1 號出口)轉公車藍 25 或(4 號出口對面)轉公車藍 25,270。 文湖線及板南線-南港展覽館站（5 號出口對面）轉公車 205，620，小 1，小 12。
高鐵系統	高鐵南港車站轉公車：南出口(忠孝東路)藍 25，270。北出口(南港路)小 12，205。
鐵路系統	松山火車站轉公車：205，306（八德路）。 南港火車站轉公車：藍 25，270（忠孝東路），小 12，205（南港路）。
國光客運系統	宜蘭轉運站【1878】線和羅東轉運站【1879】線至圓山轉運站-於南港展覽館站下車至 5 號出口對面轉公車 205，北環幹線(620)，小 1，小 12。
免費接駁車	本校提供免費接駁，請踴躍搭乘。「專車時刻表」請參考學校網頁 http://studaffirs.cust.edu.tw/counsel/traffic_2.html
自行開車	*國道 3 號（北二高）: 北上：經南深路交流道（16Km 處出口）→左轉南港方向（中央研究院方向）→於第 1 個丁字路口左轉往中央研究院方向→途經舊莊國小→於胡適國小前紅綠燈路口→左轉中央研究院路三段→直行依指標抵達本校。 南下：經新台五路交流道（12Km 處出口）→右轉往南港方向→經過省道台 5 線（新台五路）→於第 1 個紅綠燈路口左轉往南港方向→沿大同路直行往南港方向→途經「南港展覽館」→左轉中央研究院路一段→往中央研究院路三段→依指標抵達本校。 *國道 1 號（中山高）: 北上：經東湖交流道（15Km 處出口）→右轉往南港方向→沿「經貿路」→途經「南港展覽館」→直行中央研究院路一段方向→往中央研究院路三段→依指標抵達本校。 南下：經汐止系統交流道（10Km 處出口）→右轉汐止大同路二段（省道台 5 甲線）往南→直行往台北方向→途經「南港展覽館」→左轉中央研究院路一段→往中央研究院路三段→依指標抵達本校。

美和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912009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23號
電　　話：08-7799821分機8188、8201、8187、8209
傳　　真：08-7796078
網　　址：https://www.meiho.edu.tw

美和首頁

依據教育部 112 年 7 月 14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69813 號函核定之美和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訂定

114 年 10 月 29 日本校 115 學年度第 5 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年1月15日（星期三）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 址：https://www.meiho.edu.tw
比序項目	115年4月27日（星期一）	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起 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起	採網路查詢，公告網址： https://www.meiho.edu.tw
積分複查	115年5月13日（星期三）10:00止	請以傳真辦理複查(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 傳真：08-7796078 電話：08-7799821轉8188 (參照本簡章第12頁附表四)
公告錄取名單	115年5月14日（星期四）10:00起	本校寄發錄取通知單，亦可至本校網站查詢，公告網址： https://www.meiho.edu.tw。
錄取生報到	115年5月18日（星期一）10:00起 115年5月24日（星期日）12:00止	報到方式(請擇一) 【網路報到】或 【現場報到】本校北校區興春樓1樓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13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美和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112年7月14日臺教技(一)字第1120069813號函核定之美和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訂定。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32 美和科技大學	23201	護理科	51	5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3202	美容科保健造型設計組	11	
	23203	美容科寵物美容設計組	14	
	23204	食品營養科	9	
	23205	餐旅管理科	11	
	23206	觀光科	8	
	23207	口腔衛生學科	8	
	23208	嬰幼兒保育科	12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起至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 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招生學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者，是否補件，由各校自主統一規範據以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3 頁)【附表四】，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

招生中心 https://adm.meiho.edu.tw/ →五專部公告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報到日期、時間：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24 日（星期日）12:00 止。

(一)報到方式：★請擇一辦理★勿重複報到★

1、【網路報到】請於規定期限內上傳**應繳驗文件**，新生報到系統網址：

招生中心 https://adm.meiho.edu.tw/ →五專部公告

2、【現場報到】地點:北校區興春樓。

★逾期未完成網路或現場報到程序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二、錄取生報到**應繳驗文件**，現場繳驗後歸還：

(一)國中畢業證書正本。(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請填寫「延遲繳交聲明書」。)

(二)錄取生報到聲明書。(本校招生中心五專部公告下載)

(三)身分證正本(健保卡、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

(四)請錄取生務必詳讀報到須知(本校招生中心→五專部公告)

★如未盡事宜，以本校網站公告為準。如有報到相關訊息，洽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8:30~17:00 請洽 08-7799821#8188。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

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4 頁）【附表五】，以傳真傳真電話：(08)779-6078，並來電（08）779-9821#8188 確認收訖，逾期或未依規定時程辦理者，概不受理。**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5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傳真電話：(08)779-6078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7799821#8188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32	招生學校名稱	美和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8-7799821#8188
校址	912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			傳真	08-7796078
招生網址	https://www.meiho.edu.tw				
承辦人	簡辰羽	Email	sr@meiho.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23201	護理科	51
	23202	美容科保健造型設計組	11
	23203	美容科寵物美容設計組	14
	23204	食品營養科	9
	23205	餐旅管理科	11
	23206	觀光科	8
	23207	口腔衛生學科	8
	23208	嬰幼兒保育科	12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3 頁）【附表四】，以傳真至本校招生中心，傳真電話：(08)779-6078，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逾期或未依規定時程辦理者，概不受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招生中心網站查詢。
錄取生報到	一、報到日期、時間：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24 日（星期日）12:00 止。 二、報到方式：★請擇一辦理★勿重複報到★ (一)【網路報到】請於規定期限內上傳應繳驗文件，新生報到系統網址：招生中心 https://adm.meiho.edu.tw/ →五專部公告 (二)【現場報到】地點:北校區興春樓。 ★逾期未完成網路或現場報到程序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錄取生報到應繳驗文件，現場繳驗後歸還： (1)國中畢業證書正本。(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請填寫「延遲繳交聲明書」。) (2)錄取生報到聲明書。(本校招生中心五專部公告下載) (3)身分證正本(健保卡、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傳真至本校招生中心，傳真電話：(08)779-6078，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或未依規定時程辦理者，概不受理。

<table>
<tr><th colspan="5">美和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
項目</th><th>積
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 rowspan="3">其他</td><td rowspan="3">7 分</td><td colspan="2">1. 自傳及讀書計畫 60%。</td><td>(1)自傳：格式不限，約 500 字。
(說明：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社團參與、專長培養、就讀動機等。)
(2) 讀書計畫：格式不限，約 500 字。
(說明：簡述未來短中長期學習計畫及為何選擇該科(組)。)</td></tr>
<tr><td colspan="2">2. 有利審查資料 40%。</td><td>(1)曾參與縣市政府主辦國中技職教育課程，並取得修習職群證明書 1 份，請加蓋學校章戳。
(2)其他有利相關證明審查資料：國中期間競賽參與證明或得獎紀錄、推薦函及其他足以證明優良表現之佐證。</td></tr>
<tr><td colspan="3">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自傳及讀書計畫
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3. 服務學習－幹部
4.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5.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6.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7.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8.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32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美和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讀書計畫 60%。 2. 有利審查資料 40%。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

……浮……貼……處……

---------- (2)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浮……貼……處……

----------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

……浮……貼……處……

---------- (4) 均衡學習 ----------

……浮……貼……處……

---------- (5) 其他 ----------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美和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美和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16: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傳真至本校招生中心，傳真電話：(08)779-6078，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或未依規定時程辦理者，概不受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科（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美和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科（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美和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12:00 前，傳真至本校招生中心，傳真電話：(08)779-6078，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或未依規定時程辦理者，概不受理。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美和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傳真至本校招生中心，傳真電話：08-7796078，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或未依規定時程辦理者，概不受理。

免　試　生簽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一)本校前身為「美和護理專科學校」，於民國55年奉教育部核准設立招收五專護理科，是臺灣第一所私立護理專科學校；民國79年更名為「美和護理管理專科學校」；民國89年奉准改制升格為「美和技術學院」，民國99年奉准改名為「美和科技大學」。

(二)近年榮獲教育部教學卓越等大型計畫，並致力於推動品德教育，傳承「美而有禮，和而好學」的傳統精神，培養學生養成「靖、靜、淨、敬、競」的五靜好習慣，發揚「服務、慈悲、欣賞、尊重、包容」的SMART新五倫好品德，獲教育部遴選為「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商業週刊報導本校畢業生之就業率為南部私立大學第一名。

(三)在創新教學品質方面，本校為提高學生產業趨勢「實務能力」、企業就業「市場能力」、學術理論「研究能力」，推動「三力」職能式主題教學和活動，透過理論、實務、參訪、競賽、活動等多元教學型態，提高學生之學習動機及成效，養成其主動學習及實務應用的能力。有鑑於此，配合課程設置專業設備，並提供圖書館和系所輔導空間，提升學生的學習環境及校園文化。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升學輔導方面：設有輔導教學進修辦法，協助學生直升本校二技學制及未來考取研究所碩士班，同時提升學生國際視野和市場連結性。

(二)證照實務落實方面：提供專業領域之證照報考資訊、專業師資輔導技能檢定考試，更提供考取證照之獎勵學金，以加強就業競爭力。

(三)教育部專案性計畫方面：五專部學生將搭配展翅計畫，協助經濟弱勢學生安心就學，於專四在校期間由企業提供生活獎學金，專五期間至業界實習，畢業後直接至認養企業就業。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教學環境方面，設置專業情境教室、提供圖書館及系所輔導空間，以提升學習環境與校園文化；在資訊科技及 5G 應用的趨勢下，全校無線網路教學區域涵蓋率達 100%；一般教室皆備有冷氣、e 化教學平台、單槍投影機及投影布幕、雲端桌面及網際網路等；提供學生課程、成績、加退選課、請假、出缺勤、圖書借閱等電子服務；建立校友資訊平台、提供學生免費網路資源，如電子信箱及雲端硬碟；另外，未來將積極讓學生透過本校系統分析自我專業能力、進行職場探索，使學生瞭解自己的市場能力，並協助學生與企業媒合。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五專前三年免學費方案、四至五年級可申請弱勢學生就學補助。

（二）各項學雜費減免。

（三）就學貸款。

（四）急難救助金。

（五）校內、校外各式獎助學金、成績優良獎學金。

（六）新生具低收資格或設籍於宜蘭、花蓮、臺東及離島地區，可優惠申請本校致和軒宿舍(每學期須參與生活服務學習 20 小時)。

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

護理科

招生科（組）代碼 23201

科（組）分機 8288

一、教學特色

辦學經驗豐富，教育部評鑑皆獲佳績。設備先進、師資陣容堅強，教學品質優良；眾多助學金計畫，助學生安心就學，畢業後無縫接軌臨床實務工作；證照輔導計畫完善，護理師國考通過率高。

二、課程規劃

以健康照護為主軸，配合產業趨勢，整合優質群師資與資源，課程多元且實用，期能培養專業素養之護理人才。

四、就業發展

可直升本校護理系二技或報考國內外大學院校二技，或累積工作年資後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 已與多家醫院簽訂產攜助學合作，合作醫院提供生活獎助學金至完成學業，畢業取得證照後直接就業或累積國內工作經驗後申請他國考照機會，前往海外就業。

美容科保健造型設計組

招生科（組）代碼 23202

科（組）分機 8621

一、教學特色

本科師資、設備、教學績效連續四次獲教育部專業評鑑第一等，110 年教學品保評鑑通過，同時是高屏地區獲評鑑一等最多之五專美容科。與多家知名大型連鎖企業實習及產學合作，畢業即就業無縫接軌。106 學年起分設「保健造型設計」及「寵物美容設計」兩組招生。

二、課程規劃

課程特色係以「美容美體保健」、「整體造型設計」等實用技能為主要模組，經營管理及語文亦為專業相關課程。

三、升學進路

可插大或報考美容保健、整體造型等相關二技，或累積工作年資後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

可擔任醫學美容諮詢師、美甲美睫師、髮型師、整體造型師、化妝品管理、行銷人員、芳香療師、SPA 美容師，或自行創業。

美容科寵物美容設計組

招生科（組）代碼 23203

科（組）分機 8621

一、教學特色

本科師資、設備、教學績效連續四次獲教育部專業評鑑第一等，110 年教學品保評鑑通過，同時是高屏地區獲評鑑一等最多之五專美容科。與多家知名大型連鎖企業實習及產學合作，畢業即就業無縫接軌。106 學年起分設「保健造型設計」及「寵物美容設計」兩組招生。

二、課程規劃

課程特色係以「寵物照護保健」、「寵物造型設計」等實用技能為主要模組，經營管理及語文亦為專業相關課程。

三、升學進路

可插大或報考二技寵物美容、寵物照護及管理相關，或累積工作年資後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

可擔任寵物美容師、寵物造型設計師、犬隻行為訓練師、指導牽犬師、獸醫師助理人員、寵物照護員、寵物用品行銷寵物旅館經營管理人員、寵物鮮食製作師，或自行創業。

食品營養科

招生科（組）代碼 23204

科（組）分機 8504

一、教學特色

師資堅強，具備業界實務經驗且獲得教育部技職再造-建立食品加工廠及廚房設備，積極培育未來食安守門員。

本系致力於食品品質保障與營養健康的提升，結合農水產品檢驗中心及食安人才培育中心，培養具備食品安全檢測、品質控制及營養規劃的專業人才，為社會提供食品安全衛生的保障。

二、課程規劃

以「食品品管及檢驗分析」實用技能為主，「營養及保健」及「食品生物科技及研發」為輔，開設相關專業課程。

三、升學進路

可直升本校二技或報考國內外食品、營養科學、生化、及生物技術等相關大學院校二技或累積相關工作經驗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

未來可選擇投入食品安全、品保和研發，及臨床營養師、社區營養師、健康管理師、營養講師或教育顧問、政府部門公職規劃等相關職位。本系與產業界緊密合作，提供實習機會及校外實作，幫助學生在畢業後順利銜接職場或進一步學術發展，隨著國際食品與營養產業的發展，也可以在全球範圍內探索工作機會。

餐旅管理科

招生科（組）代碼 23205

科（組）分機 6601

一、教學特色

本科設有各類餐飲專業教室，提供學生最佳的學習與考照環境；並與國內外知名餐旅集團合作，提供帶薪實習機會。

二、課程規劃

以「職場接軌、就業優先」為教學目標，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專五可參加展翅計畫，帶薪實習，畢業即就業，提升學生職場行動力。

三、升學進路

可插大或報考國內外餐飲、餐旅、觀光、管理等相關大學院校二技，或累積工作年資後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

畢業後可於國內外，餐飲旅館相關產業服務，亦可自行創業。

觀光科

招生科（組）代碼 23206

科（組）分機 6320

一、教學特色

本科以「在地觀光放眼天下」及「課程與證照結合」為理念，結合在地觀光產業與遊憩資源，透過本科專業的教學設備，最棒的師資陣容，培養旅遊管理、旅館民宿、餐飲服務、航空服務等之觀光專業人才。

二、課程規劃

課程以發展「觀光旅遊」及「旅館民宿」為主軸，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安排國內外一年帶薪實習，與觀光產業無縫接軌。

三、升學進路

可插大或直升本校二技,報考國內外餐飲、餐旅、觀光、管理、休閒等相關大學院校二技或累積相關工作經驗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

可服務於國內外飯店、免稅商店、航空公司、國際觀光旅館、精緻民宿、渡假村、會議展場、休閒農場等觀光旅遊相關產業擔任企劃、行銷、編輯、研發專員，亦可自行創業。

口腔衛生學科

招生科（組）代碼 23207
科（組）分機 8331

一、教學特色

全部具有博士學位(臺大、陽明交大、成大等頂尖國立大學的博士畢業)，且具高度服務熱忱教學經驗豐富之助理教授以上專業師資。培養「全方位牙科臨床輔助技能」、「口腔照護數位化整合應用」、「長照及社區健康促進人才」三大核心能力，培養具數位口腔醫學專業技術與牙科行政管理的專才。

二、課程規劃

建置全國最新牙科模擬診間實驗室及 AI 人工智慧高科技數位口腔照護，AR 擴增實境虛擬互動訓練系統。結合最新口腔醫學影像及 3D 列印科技，導入多學科跨領域整合，並鏈結口腔醫療照護新視角，提供最優質的學習場域。

三、升學進路

可直升本校二技或報考國內外口腔衛生、口腔醫學、社會工作、公共衛生等醫學大學或插班就讀各校大學部，亦可先就業，取得同等學力資格報考研究所。

四、就業發展

口腔衛生與牙科護理專業人員、牙科經理人、牙科諮詢師、牙科管理師、口腔照護服務員、居家照護督導及 AI 數位牙科工程師。

嬰幼兒保育科

招生科（組）代碼 23208

一、教學特色

本科以「三力導向職能式教學」為核心，培養學生具備實務、市場與研究能力。營造創新友善的學習環境，結合專業教保基礎與實務訓練，培育具專業知能之教保人才。透過在地連結、公私協力與社會參與，推動服務學習與社區互動。同時輔導多元專業證照，如育嬰員、CPR＋AED 等，強化就業競爭力，並培養學生具人文素養與服務精神，成為術德兼修的教育專業人才。

二、課程規劃

專業基礎課程：幼兒發展、教保概論、嬰幼兒健康與安全、遊戲與教具設計。
實務訓練課程：托嬰中心與幼兒園實習、課後照顧服務實務、親職教育與社區服務。
能力培育課程：幼兒觀察與評量、早期療育概論、嬰幼兒活動設計、托育行政與管理。
證照輔導課程：育嬰員證照檢定輔導、急救訓練（CPR＋AED／BTLS／BLS(I)）、教保專業倫理。
社區服務與實作課程：結合地方資源推動服務學習，落實「學以致用、貢獻社區」。

三、升學進路

國內升學：可報考二技、插班大學，相關科系包括：幼兒教育、兒童福利、社會工作、早期療育、家政系等。研究所進修：具三年實務工作經驗者，同等學歷報考研究所，持續深造。

四、就業發展

★托育服務領域：公共或公私協力托育中心托育人員、居家／到宅托育人員、產後護理之家及月子中心照護人員、社區家庭服務支持系統督導或訪視人員、親子館與托育資源中心人員。
★嬰幼兒教保領域：公私立幼兒園教保員、早期療育機構或嬰幼兒發展中心教保員、托育機構主管、幼兒園／托嬰中心行政教師。
★課後照顧服務領域：課後照顧中心服務人員、居家或到宅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兒童營隊活動設計與執行人員。
★兒童相關產業領域：兒童主題公園與娛樂場所服務人員、兒童產品（書籍、文具、學習玩具、電子產品）設計與推廣人員。

五、本校聯絡資訊

(一)地址：912009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

(二)電話：(08)779-9821 轉 8188、8187、8201、8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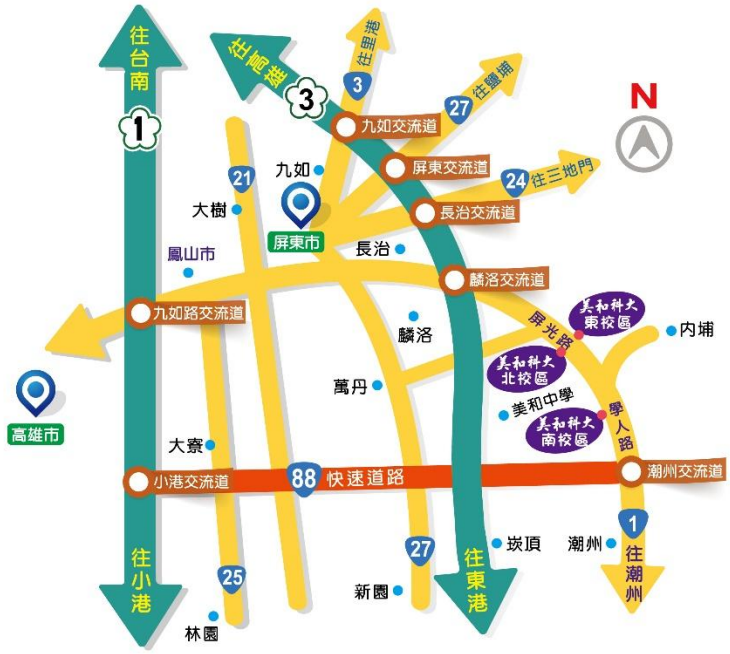
(三)傳真：(08)779-6078

(四)網址：http://www.meiho.edu.tw

美和校網

招生中心

交通資訊 Traffic Information



自行開車

南　二　高　麟洛交流道下→左轉接 1 →內埔、潮州方向(南下)即可抵達。
中　山　高　高雄→轉 88 終點下交流道，左轉直開(往內埔方向)即可抵達。
高　雄　市　走省道 1 經屏東市→往潮州方向即可抵達。
88快速道路　終點下交流道，左轉直開往內埔方向即可抵達。

火車與公車

搭乘台鐵

屏東站

前站左方有屏東轉運站轉搭往麟洛、內埔、美和、恆春墾丁方向即可抵達，約20~30分鐘。

潮州站

前站左方有潮州轉運站轉搭往竹田、美和、內埔、麟洛屏東方向即可抵達，約15~20分鐘。

搭乘高鐵

下車→轉搭火車至「屏東、潮州」火車站→轉搭客運(屏客/國光)。

城市學校
財團法人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112302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2 號
電　話：(02)2892-7154 分機 1102~1103、(02)2896-5548
傳　真：(02)2896-5951
網　址：https://join.tpcu.edu.tw/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14 年 11 月 10 日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3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join.tpcu.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採網路查詢，請至本校招生資訊查詢。 查詢網址：https://join.tpcu.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積分複查請參閱招生簡章「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本校招生資訊網站公告。 公告網址：https://join.tpcu.edu.tw/。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	錄取生報到採「LINE 通訊報到」，請參閱招生簡章「玖、報到及放棄」。 相關公告網址：https://join.tpcu.edu.tw/。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系重點特色，包含電機、資訊、外語、餐飲等各種專業領域，設有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電機、資訊、外語、餐飲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別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3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4

附表六　申訴表 15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6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8 月 4 日臺技（四）字第 1120076412 號函核定之「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附設專科部五年制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3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23901	電機工程科	19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3902	資訊工程科	19	
	23903	應用外語科	23	
	23904	餐飲事業科	22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於總召單位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站查詢積分，查詢網址：https://join.tpcu.edu.tw/。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

以傳真(02-28965951)至本校教務註冊組辦理複查，並以電話(02-28965548)確認本校已收到傳真，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站查詢，網址：https://join.tpcu.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須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前完成報到，錄取生報到採「LINE 通訊報到」，請填寫並拍傳「錄取生報到(就讀)同意書(115 年 5 月 14 日本校招生資訊網站公告)」，辦理報到手續，未依規定時間完成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二、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三、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四、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五、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六、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採「LINE 通訊申請」，拍傳「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後，以電話聯絡確認(02-28965548 或 02-28927154 分機 1102~1103)辦理。

七、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本校亦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2）2896-5951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892-7154 分機 1102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39	招生學校名稱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2)2892-7154 分機 1102~1103
校址	112302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2 號			傳真	(02)2896-5951
招生網址	**https://join.tpcu.edu.tw/**				
承辦人	教務處註冊組 沈珮蓉小姐	**E-mail**	pjshen@tpcu.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23901	電機工程科	19
	23902	資訊工程科	19
	23903	應用外語科	23
	23904	餐飲事業科	22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站查詢積分，查詢網址：https://join.tpcu.edu.tw/。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採傳真(02-28965951)至本校教務註冊組，並來電(02-28965548)確認已收到傳真，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站查詢，查詢網址：https://join.tpcu.edu.tw/。
錄取生報到	一、報到資訊查詢網址：https://join.tpcu.edu.tw/(115 年 5 月 14 日公告)。 二、請錄取生須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前完成報到，錄取生報到採「LINE 通訊報到」，請填寫並拍傳「錄取生報到(就讀)同意書(115 年 5 月 14 日本校招生資訊網站公告)」，辦理報到手續，未依規定時間完成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採「LINE 通訊申請」，拍傳「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後，以電話聯絡確認(02-28965548 或 02-28927154 分機 1102~1103)辦理。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他	**7** 分	至多 6 分	自傳	1. 免試生請用原子筆親筆書寫，字體工整，以供審查委員評分。 2. A4 尺寸紙張規格，以 1000 字以內為原則。【附表三供參考使用】 3. 共分三段書寫： (1) 家庭背景：個人成長環境、家庭簡介。 (2) 就學期間：國中期間的經歷、學習及收穫，例如擔任幹部、參加競賽、活動、社團、檢定考試、服務學習體驗、課程學習、特殊表現…等。 就學動機：為何希望報考本校。
		至多 1 分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1. 修讀技藝教育課程成績，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成績證明請加蓋學校章戳。 2. 積分計算方式： （1）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得 1 分。 （2）成績達 80 ~ 89 分者，得 0.75 分。 (3) 成績達 70 ~ 79 分者，得 0.5 分。 (4) 成績達 60 ~ 69 分者，得 0.25 分。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自傳。 2. 其他-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3. 服務學習－幹部。 4.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5.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學期平均成績。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5 學期平均成績。 7.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5 學期平均成績。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5 學期平均成績。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39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 2.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自傳

□其他-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自傳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採用其他格式紙張繕寫自傳。

招生學校名稱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自傳書寫說明	1. 免試生請用原子筆(藍筆/黑筆)親筆書寫，字體工整，以供審查委員評分。 2. A4 尺寸紙張規格，以 1000 字以內為原則。 3. 共分三段書寫： (1)家庭背景：個人成長環境、家庭簡介。 (2)就學期間：國中期間的經歷、學習及收穫，例如擔任幹部、參加競賽、活動、社團、檢定考試、服務學習體驗、課程學習、特殊表現…等。 (3)就學動機：為何希望報考本校。		

免試生請用原子筆親筆書寫，字體工整。

【免試生請自行列印使用】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採傳真(02-28965951)至本校教務註冊組，並來電(02-28965548)確認已收到傳真；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採「LINE 通訊申請」，拍傳「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後，以電話聯絡確認(02-28965548 或 02-28927154 分機 1102~1103)辦理。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2）2896-5951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892-7154 分機 1102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創立於民國 60 年，原為「光武工業專科學校」，因辦學績效卓著，於民國 101 年 2 月 1 日改制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本校位於臺北市鄰近關渡捷運站，步行及搭乘接駁公車皆適宜，擁有一流的教學設施及最新穎的景觀宿舍，在校園中可飽覽觀音山、淡水河、關渡平原等美景，為孕育職場人才的最佳學府。本校目前設有 3 學院，3 碩士班，14 系 1 學程，其中附設五專部為電機工程科、資訊工程科、應用外語科及餐飲事業科。教育強調實務與創新，建置可讓學子快樂學習的教學環境，以「培養產業所需務實致用之專業人才」為教育宗旨，並以「一畢、二語、三獎、四證」(即擁有就業能力的畢業證書、中英文語言能力、專題與創意及品德教育獲獎、四張技能證照）為教學主軸。本校積極與產業界結合，提供 450 家以上一流企業的校外實習機會，甚至日本、澳洲、新加坡、法國及義大利等國之海外實習，除讓參與同學實際培養職場所需素養外，也可減輕經濟負擔，還有機會能在畢業後直接至實習之企業上班，展現技職教育辦學之目的及精髓。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本校實務創新教學績效斐然，97-113 年參加國際發明展，共獲得 688 面獎牌，並在 36 次主流國際發明展的總獎牌數蟬連全國第一。本校學生 101-114 年於中技社「科技創意獎」共獲得 24 個獎項，獲教育部 6 項技職之光的最高榮耀。除了菁英培養外，本校更注重整體提升，以 107-112 學年度為例，本校學生海外實習 550 人、考取證照 28,993 張、競賽獲獎 2,286 件、專利 794 件。本校除培育學生具有職場實務能力，亦著重培養學生樂觀積極的特質，此特質讓本校於 104 人力銀行調查畢業校友高薪率為私立科大第一名。本校五專各科系皆有良好的升學就業配套辦法輔導學生，包含畢業後升學輔導、彈性之轉系科辦法、系科專長對接一流企業之校外實習、i-office 導師教師生活課業輔導，以及豐富好玩的社團活動等。就讀本校五專除了擁有最具實務的大學師資及大學設備進行教學外，更提供優質的大學校園環境，而以學生為主體的教育方針，讓學生可以在此獲得自信心，為邁向全新的未來做好充足的準備。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1. 校園網路環境：網路連外頻寬 1Gbps、校內各區域間 10Gbps；提供宿舍專線上網服務。
2. 網路漫遊服務：提供校外無線網路漫遊服務，可透過參與漫遊學校連接網路服務。
3. 電子郵件服務：每位學生皆擁有電子郵件帳號，提供便利的資訊傳遞服務。
4. 線上系統服務：提供選課、成績、出缺勤查詢、補助、減免、校園資訊與線上學習系統等服務。
5. 圖書資源服務：本校圖書館設備齊全環境舒適，除圖書雜誌外，更有豐富的電子資源、視聽資源及漫畫區提供同學隨時閱讀觀賞。
6. 宿舍及餐廳 ：校內現在二棟宿舍 1,300 床，可供遠地學子申請，校內亦有美食街及便利商店，可供住宿生選擇。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1. 五專高職免學費：五專前三年學生，無須調查所得皆可抵扣學費全額補助。
2. 弱勢助學：五專四、五年級可申請教育部弱勢助學措施，申請通過者可獲學雜費補助。
3. 清寒服務助學金：提供清寒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參與校內學習服務。
4. 生活助學金：提供弱勢學生每月新臺幣 6,000 元參與校內生活學習服務。
5. 各項學雜費減免：包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障人士子女或學生、原住民、軍公教遺族、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
6. 就學貸款：凡家庭年所得新臺幣 148 萬元以下，可申請就貸，貸款項目可至本校網站查詢。
7. 行政院拉近方案：五專四、五年級學雜費補助每年新臺幣 35,000 元。

五、本校聯絡資訊

招生資訊網：https://join.tpcu.edu.tw/

電話：(02)2896-5548 或(02)2892-7154 分機 1102~1103

校址：112302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2 號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招生系科簡介

電機工程科

教學特色：培育工業 4.0 智慧自動化跨領域人才，以強化學生電機、資電、機械之跨領域實務技能。同時開設電力電子、智慧電子、機電整合、自動化工程、機器人相關課程，自製機器人教具，並鼓勵學生參加機器人競賽，課程融入創意發明，鼓勵學生申請專利。

課程規劃：以控制、電力、機電整合、資電、電腦繪圖與人工智慧(AI)等跨領域之實務應用技術為教學導向，重點發展智慧自動化、綠色能源、機電整合、物聯網應用等技術。

升學進路：輔導學生考取二技及本校四技三年級轉學考。

就業發展：可從事自動化及機器人產業、機電整合、能源科技、電器設備維護、光電檢測、智慧電子、電梯維修及機電工程等工作。

資訊工程科

教學特色：以大數據運用、人工智慧運用及物聯網運用，三大分組為發展特色；強調相關專業技術之整合與應用，使學生畢業即具有升學與就業之能力。

課程規劃：課程以《運用”大”“人”“物”計畫》「大數據、人工智慧及物聯網之運用」與「電腦、平板與手機應用」二大領域為課程發展方向，結合理論教學與實務實習之訓練，輔導取得相關專業及國際證照，並積極鼓勵學生參與企業產學合作、校外實習、專題製作創意競賽、各國國際發明展與申請國家發明專利，使學生具備企業所需之專業能力與職場競爭力為教育目標。

升學進路：可報考二技、插班本系大學部四技三年級、相關領域工作經驗 3 年可直接報考本院碩士班。

就業發展：畢業後可至電腦及資訊相關軟、硬體公司、參加全國性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可依專長及個人興趣自行創業。本校鄰近臺北市、淡水、五股、板橋、新莊、三重、樹林、土城、林口、中永和、龜山、桃園、中壢等企業集中區域，電腦及資訊等高科技企業分布密集，就業非常方便。竭誠歡迎對 AI 人工智慧、電腦、平板與手機軟、硬體有興趣的同學們加入我們的行列。

應用外語科

教學特色：1.英日語雙修：強調證照照取得,強化口語表達,多元升學管道,國內外職場需求及擴增國際移動力。
2.科技語言學習：AI 應用教學,ARNRMR 外語影音情境空間,廣播錄音室。
3.多元英日應用活動：配音比賽、商務接待、觀光導覽、戲劇公演、外語小導遊、國際文化交流。
4.海外實習留學：澳、紐、美、日、韓、新等國。
5.輔導技能證照：<完全免費>輔導英日檢、電腦、國貿等證照。

課程規劃：1.以英日語為基礎，培育「觀光外語」及「商務外語」人才。
2.創新跨領域學習，語言結合觀光、商務及電腦課程，讓外語職場應用更加務實。

升學進路：輔導五專畢業生考取國立大學轉學考,或轉進本系四技二、三年級,以銜接日、韓與歐美交換留學、攻讀雙學位。

就業發展：1.國內科技大廠、國際貿易公司、星級酒店、空服機場地勤、經貿秘書行政、海外企劃行銷、國際商展服務、國際領隊導遊。
2.高年級可選擇日本、澳洲等地工作實習，拓展國際視野。

餐飲事業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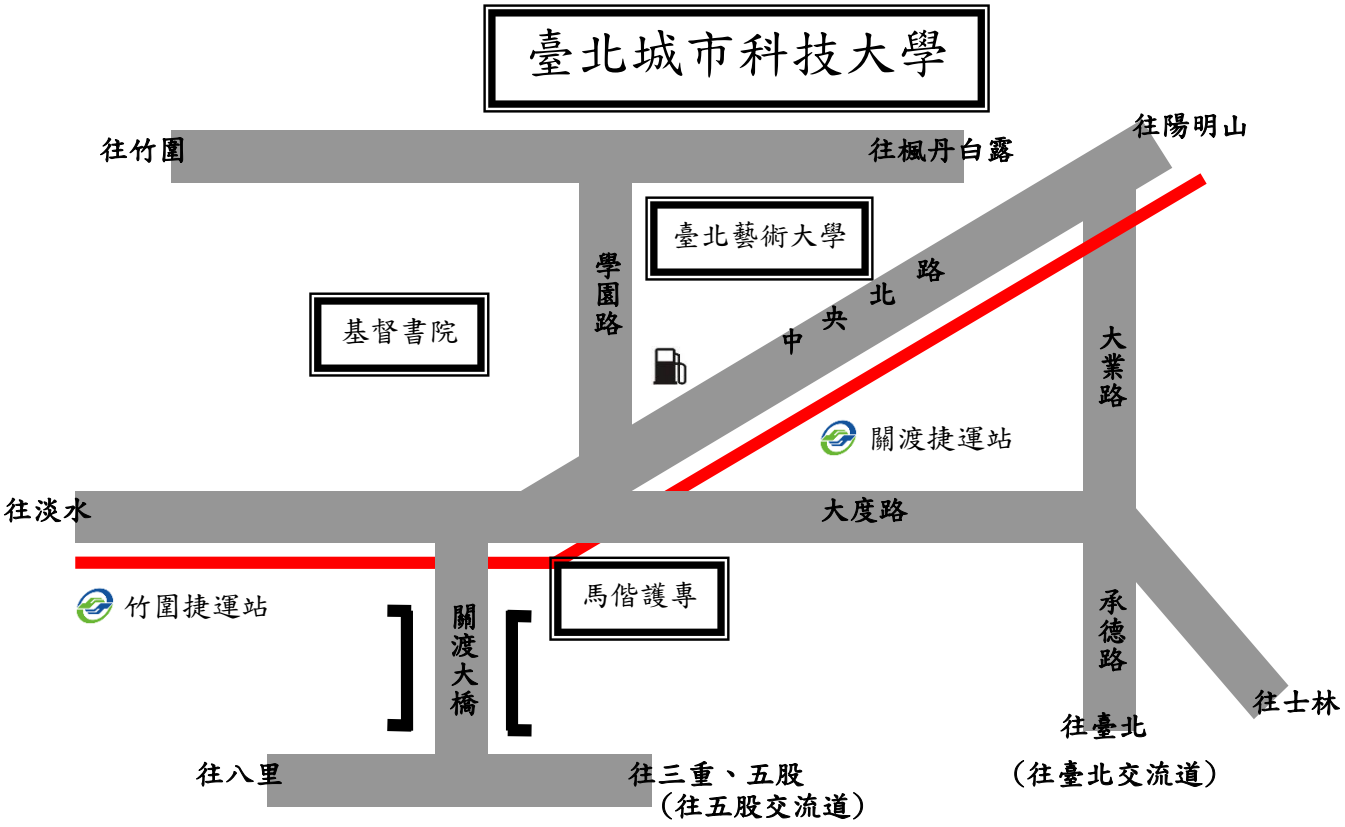
教學特色：1.培育優質餐飲管理基礎人才為目標。
2.理論與實務並重，實施『三明治』教學。
3.嚴格要求品德教育及生活紀律。
4.培養創新、創意、創業等三創人才。

課程規劃：配合目前國內餐飲管理事業發展的人才需求，規劃之專業課程分為四個領域：餐飲相關食品科學基礎、餐飲管理實務、餐飲廚藝專業、語言表達及溝通課程。課程規劃是考慮業界的需求以設計出以實務為導向的課程與教材。

升學進路：畢業生可直接選擇於本系二技或四技三年級繼續升學。累積工作經驗後，亦可逕行攻讀國內外研究所。

就業發展：自 91 年首屆畢業生，23 年來畢業生成就已有各飯店與餐廳中餐主廚、西餐主廚、烘焙主廚、異國料理主廚、餐飲部主管、食品衛生管理人員、食品市場行銷人員、飲料調酒人員、婚宴策劃主持人、產品研發人員、餐飲服務人員等，就業管道遍佈雙北市五星級飯店、知名餐飲連鎖餐廳、飲料店或自行微型創業等，畢業生在職場之表現深獲業界肯定。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位置圖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蒞校者：

◎捷運系統：

搭乘捷運淡水信義線於關渡站下車，於 1 號出口搭乘紅 35 線、紅 55 線公車至本校

自行開車蒞校者：

◎高速公路開車路線：

1.五股交流道→中山路一段→新五路一段至二段→成泰路三段→龍米路一段→關渡大橋→民權路→中央北路四段→學園路 2 號

2.臺北交流道(重慶北路)→重慶北路四段→中正路(百齡大橋)→承德路五段至七段→大度路→中央北路四段→學園路 2 號

◎臺北市區開車路線：

1.新生高架道路→承德路四段至七段→大度路→中央北路四段→學園路 2 號

2.環河北路快速道路→延平北路七段→洲美快速道路→中央北路四段→學園路 2 號

文藻外語大學
WENZAO URSULINE
UNIVERSITY OF LANGUAGES

文藻外語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807679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900 號
電　話：(07) 3426031 分機 3717
傳　真：(07) 3427600
網　址：https://c057.wzu.edu.tw

文藻外語大學 114 年 10 月 21 日 114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4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c057.wzu.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6:00 止	https://reurl.cc/y68rMD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6:00 止	1.採傳真方式申請複查 傳真：07-3427600 2.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 電話：07-3426031 分機 3717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公告網址：https://c057.wzu.edu.tw 不另郵寄紙本錄取通知單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	本校採網路報到，報到手續依公告辦理，公告網址 https://c057.wzu.edu.tw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 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 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 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文藻外語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3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8 月 9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8670 號函核定之「文藻外語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別 代碼	招生科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41 文藻外語大學	24101	英國語文科	100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4102	法國語文科	20	
	24103	德國語文科	20	
	24104	西班牙語文科	20	
	24105	日本語文科	30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不接受額外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起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6: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07）3427600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7）3426031 分機 3717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c057.wzu.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網路報到：依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本校公告之錄取新生報到注意事項及期程辦理報到。逾期未完成網路報到程序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完成本校網路報到程序者，即視同確認就讀本校，屆時請依本校網頁公告之新生註冊須知完成各項資料填報及繳交**。（https://c057.wzu.edu.tw/）

二、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三、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四、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五、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六、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7）3427600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7）3426031 分機 3717 確認。**

七、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本校亦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

文件，以傳真方式（07）3427600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7）3426031 分機 3717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41	招生學校名稱	文藻外語大學	聯絡電話	（07）3426031 分機 3717
校址	807679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900 號			傳真	（07）3427600
招生網址	https://c057.wzu.edu.tw				
承辦人	招生處賴柏宏組員	**Email**	sr1003@mail.wzu.edu.tw		

招生科別及名額	招生科代碼	招生科別名稱	招生名額
	24101	英國語文科	100
	24102	法國語文科	20
	24103	德國語文科	20
	24104	西班牙語文科	20
	24105	日本語文科	30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https://reurl.cc/y68rMD。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6: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方式（傳真號碼：07-3427600）向本校提出複查。傳真後請務必以電話向本校招生處確認（電話：07-3426031 分機 3717），恕不受理郵寄或現場申請複查，逾期亦不受理；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https://c057.wzu.edu.tw。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招生處網頁 https://c057.wzu.edu.tw。 二、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至本校網頁報到，逾期未完成網路報到程序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三、**完成本校網路報到程序者，即視同確認就讀本校，屆時請依本校網頁公告之新生註冊須知完成各項資料填報及繳交**。 四、凡經錄取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參加當年度其後高中、高職及五專各項招生入學，違者將被取消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之錄取資格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7）3427600 或 Email 本校招生處辦理，並來電（07）3426031 分機 3717 確認收訖。

文藻外語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分	2分	每1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1學期得2分。同1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分	每1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5分。
均衡學習	28分	7分	符合1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60分（含）以上者。
其他	7分	1.自傳及就讀動機 2.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500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 2. 多元學習表現—幹部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6.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7.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41	招生科別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文藻外語大學	招生科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

……浮……貼……處……

---------- (2)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浮……貼……處……

----------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

……浮……貼……處……

---------- (4) 均衡學習 ----------

……浮……貼……處……

---------- (5) 其他 ----------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文藻外語大學	招生科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12　日

招生學校名稱	文藻外語大學	招生科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6:00 止以傳真方式（傳真號碼：07-3427600）向本校提出複查。傳真後請務必以電話向本校招生處確認（電話：07-3426031 分機 3717），恕不受理郵寄或現場申請複查，逾期亦不受理；成績複查以一次為限。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別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文藻外語大學招生委員會＿＿＿＿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學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文藻外語大學招生委員會＿＿＿＿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7）3427600 或 Email 本校招生處辦理，並來電（07）3426031 分機 3717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文藻外語大學	招生科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一、申訴者應為報名免試生本人，各欄位請以正楷填寫並親自簽名。

二、申訴事由：請務必詳細填寫。

三、免試生對於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得於 115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三）12:00 前填妥本表並檢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提出書面申訴，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申訴結果會以書面方式回覆。本委員會電話：(07)342-6031 分機 3717，傳真：(07)342-7600。申訴以 1 次為限。

免　試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文藻外語大學學校簡介

一、 本校沿革及特色

（一）本校成立於民國 55 年，由天主教聖吳甦樂修會創辦，以培養具有專業知能、人文素養及健全人格之外語實用人才為宗旨；本校五年制專科部設有英國語文科、法國語文科、德國語文科、西班牙語文科、日本語文科。

（二）本校外語課程均以目標外語授課，英文科學生副修可選擇法文、德文、西文、日文或國際商務；法文、德文、西文、日文科學生副修可選擇英文或 AI 應用。五專高年級課程可選修數位應用與設計、國際商務與經貿、語言教學、國際事務與區域研究等專業模組課程，精進跨領域專業知識及高階專業語言應用能力。

（三）本校為全國唯一外語大學，學制規劃完整。五專畢業生可申請就讀本校二技或循轉學考機制進入本校四技語言或專業學系，並可申請雙聯學制或校內研究所，有機會八年一貫，同時取得文藻及國外知名大學雙學士或學士與碩士學位。

（四）本校提供學生豐富多元之海內外實習與交換機會及經驗，專科部四、五年級可參與交換及國內外實習，並得申請校內及教育部經費補助。

（五）本校成立 AI 創新發展中心，積極培養學生具備 AI 與科技素養，並透過應用 AI 科技提升自主學習能力，致力於培養兼具語言、科技與人文素養的跨域創新人才。

二、 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文藻目前招生學制為研究所（7 個碩士班及 2 個碩士在職專班），日四技 13 個學系、日二技 2 個學系、日五專 5 個科。

（二）本校 114 年度獲教育部「學海飛颺」計畫私校最高補助款 396 萬元，四年內第三次取得全國最高金額補助，並連續四年蟬聯私立科大獲獎金額第一名。

（三）本校推動華語教學成果卓越，與國外各大學廣設華語中心。

（四）WENZAO, Your Key to the World! 全國唯一外語大學/國際化校園/企業主最愛。

1.1111 人力銀行「2025 企業最愛大學調查」:《外語學群畢業生職場表現最佳學校》全國排名第 3 名（全國公私立技職大學第 1 名）。

2.104 人力銀行「2025 大學品牌力調查」:《外語學群》全國排名第 2 名（全國公私立技職大學第 1 名）。

3.遠見雜誌「2025 台灣最佳大學排行榜」:《語文領域》全國私立大學第 1 名。《國際化程度》全國私立技職大學排名第 1 名。

（五）本校開設多種外語（英文、法文、德文、西班牙文、日文、韓文、泰文、越南文、印尼文、意第緒語及波蘭文等）課程，培育卓越多國外語高階專業人才。

（六）本校與五大洲等 40 餘國超過 340 所學校簽訂學術合作計畫。

（七）臨近高雄巨蛋商圈、交通便利且備有學生專車，生活機能佳！

三、 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一）本校領先全國技專校院於全校教室設置觸控式互動教學平板螢幕。

（二）本校雲端學園（Cloud e-Learning）提供學生課後學習與輔導。網路服務提供學生課程查詢、課程加退選、成績查詢、出缺席情況及學生 E-MAIL 信箱等多項功能。

四、 經濟不利學生之協助措施

學生可申請就學貸款、住宿優惠、生活助學金及其他校內外助學金。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7）3426031 分機 3717

https:// c057.wzu.edu.tw/

E-mail: recruitment@mail.wzu.edu.tw

英國語文科

一、 教學特色

本系以全英語授課課程，英語寫作與演說課程為小班教學，授課方式多元。每年實施英語能力測驗，每名學生皆須通過英檢與副修檢定畢業門檻。

二、 課程規劃

專科部課程以培育專業英語能力為主，著重五年一貫語言訓練（聽、說、讀、寫、譯）。選修課程分為文學與語言教育模組及商務、觀光與傳播模組。

三、 就業發展

畢業後可從事數位與大眾傳播、國際旅遊、觀光會展、航空業、外語教學、口筆譯、編譯、商務及企業管理、半導體科技、國際外交等行業。

四、 升學進路

可參加雙軌學位，亦可報考本校二技申請入學、四技轉學考、插班各大學相關學系。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7）3426031 分機 5305

https://c021.wzu.edu.tw/

法國語文科

一、 教學特色

本系法語師資教學完善，外師比例佔三分之一，為全台法文系之冠。本系在法國、比利時、英國、美國的大學皆有姐妹校，可提供學生至海外交換機會。

二、 課程規劃

本系課程設計以雙外語（法語、英語）為主。專科部一至三年級著重外語能力的基礎訓練，四至五年級提供同學藝文影音、觀光餐旅、精品商務、外交行政等專業選修課程，強化學生法語專業與實務之深化學習。

三、 就業發展

可從事駐外代表、移民署、國防、軍警等公務機關、航空業、專業口/筆譯、商務貿易、觀光旅遊、演藝傳播、外語教學、文創行銷等工作。

四、 升學進路

可報考本校四技轉學考、插班各大學相關學系或直接至國外大學就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7）3426031 分機 5602

https://c022.wzu.edu.tw/

德國語文科

一、 教學特色

本系致力創造全外語學習環境，培育英、德語並重的外語人才，師資陣容強大，教師具多元專長背景，每學期提供近 30 名交換生到德國、奧地利 8 所姐妹校大學就讀。

二、 課程規劃

專科部一至三年級首重外語能力的基礎訓練，四至五年級除延續語言能力訓練，提供多樣化的選修課程，包括經貿、翻譯、餐旅及社會人文等。

三、 就業發展

任職於駐外單位、公職機關、貿易公司及高科技產業；可從事文教業、觀光旅遊、口筆譯人員等。

四、 升學進路

可報考本校四技轉學考（若轉入德文系四技部可報考雙聯學制考試，赴德國大學就讀，取得雙學位）、插班各大學相關學系或直接至國外大學就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7）3426031 分機 5702

https://c023.wzu.edu.tw/

西班牙語文科

一、 教學特色

本系延聘具專業素養之本國籍與外國籍教師，其領域多元，強調創新教學與設計並注重教學品質。鼓勵學生結合外語與專業知識，考取國際專業證照。此外，提供學生至海外研習（如暑期研修、公費交換）之機會。

二、 課程規劃

本系培育具有國際觀、文化素養與專業知識之西、英語雙外語實用人才。專科部一至三年級著重外語能力的基礎訓練，而四至五年級除了延續語言能力的訓練，更提供同學多元且實用的專業語言課程。

三、 就業發展

可從事貿易、觀光、新聞、翻譯、教學、駐外單位及政府機構等相關工作。

四、 升學進路

可報考本校西文系四技轉學考、插班各大學相關學系或直接至國外大學就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7）3426031 分機 5802

https://c024.wzu.edu.tw/

日本語文科

一、 教學特色

以培育兼具流暢日、英語溝通表達能力，跨領域知能，以及國際競爭力之日語專業人才為目標。

二、 課程規劃

一至三年級以日語基礎能力訓練為主，同時兼修英語，以培養雙外語人才。四、五年級則針對日本文化、政治、經濟各領域進行專業探討。結合日、英語與跨領域知能：邀請高科技產業、國際飯店人才開設半導體高科技及飯店實務課程。逾 50 所日本姊妹校，交換留學機會多。

三、 就業發展

可從事高科技產業、日本 IT 企業、駐外單位及政府機構、口筆譯、航空業、觀光旅遊業、日語教師、新聞從業人員、出版業等。

四、 升學進路

可報考本校二技申請入學、四技轉學考、插班各大學相關學系或直接至國外大學就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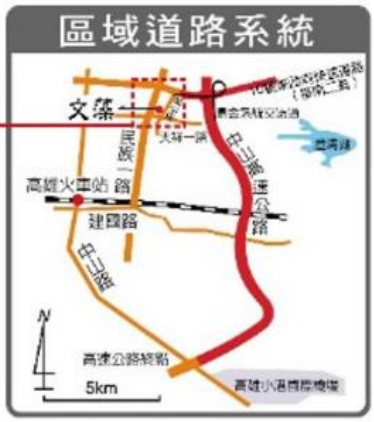
（07）3426031 分機 5503

https://c025.wzu.edu.tw/

文藻外語大學交通資訊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900 號
900 Mintzu 1st Road, Sanmin District,
Kaohsiung City 807679, Taiwan
Tel: 886-7-3426031 Fax: 886-7-3427600
https://a001.wzu.edu.tw/



招生資訊

致理科技大學
Chihlee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　220305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313號

專　線：　(02) 2258-9016；電話：(02) 2257-6167 轉 1279

傳　真：　(02) 2258-8928

網　址：　https://www.chihlee.edu.tw/

致理科技大學 114 年 12 月 4 日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委員會第 1 次會議通過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商管、外語、資訊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商管、外語、資訊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致理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路下載使用 （無販售紙本簡章） 網址：https://exam.chihlee.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年 4 月 27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3.報名資料請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前寄出。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 15:00 起	**請免試生自行上網查詢** **當日15：00起開放上網查詢** **（網址https://exam.chihlee.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 8:00-10:00 止	免試生對於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採傳真方式，傳真電話：(02)2258-8928，並請以電話：(02)2257-6167轉1279或專線(02)2258-9016確認，逾期概不受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 **10:00 起**	**請免試生自行上網查詢錄取結果** **當日10：00起開放上網查詢** **（網址https://exam.chihlee.edu.tw/）**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	請免試生參閱115年5月14日(星期四)於本校招生快訊最新消息公告錄取生報到須知。 **（網址https://exam.chihlee.edu.tw/）**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 12:00 前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傳真至：(02)2250-5596，並同時以電話：(02)2257-6167轉1205或專線(02)2257-2588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辦理。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本會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媒體或本校網站。(https://www.chihlee.edu.tw/)。

致理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考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3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錄取生報到與放棄作業 4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5

拾壹、附註 5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6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8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9

附表一　報名表 10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

附表三　就讀意願（必繳） 12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3

附表五　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4

附表六　申訴表 15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6

壹、招生依據

一、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8 月 8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8010 號函核定之「致理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二、依據教育部 114 年 11 月 19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42302677V 號核定本校 115 學年度五專各招生管道入學招生名額。

貳、報考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45 致理科技大學	24501	企業管理科	22	修業期限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得延長修業 2 年，總計修業 7 年為限。
	24502	財務金融科	23	
	24503	會計資訊科	18	
	24504	國際貿易科	23	
	24505	應用英語科	23	
	24506	資訊管理科	20	
合　　計			129	

肆、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致理科技大學**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 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10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9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7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11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150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60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ATM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9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7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本會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開放免試生上網查詢積分通知單。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8:00-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3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02)2258-8928 向本會提出申請，並請以電話：(02)2257-6167 轉 1279 或專線(02)2258-9016 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免試生至本校網站「招生快訊」(https://exam.chihlee.edu.tw/)，【最新消息】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公告。

二、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錄取生報到與放棄作業

一、錄取生報到方式採取「**線上報到**」及「**現場報到**」擇一辦理，亦可參閱（簡章第 6 頁）【附錄一】相關資訊彙整表之錄取生報到欄資訊。

（一）**線上報到：自115年5月18日(星期一)9:00起至6月11日(星期四)17:00止，請於規定期限內上傳報到文件，新生報到系統網址：https://ci.chihlee.edu.tw/CheckIn/，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洽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17:00，諮詢專線(02)2257-2588。**

（二）**現場報到：115年5月23日(星期六)9:00-14:00，報到地點另行通知，請攜帶報到文件至本校辦理報到。**

（三）報到文件：

1.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如無，請以健保卡、戶口名簿、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代替）。

2.錄取生報到聲明書，請至本校網站下載。

二、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三、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四、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五、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六、**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4 頁）【附表五】**，傳真(02)2250-5596 至教務處註冊組，並同時以電話(02)2257-6167 轉 1205 或專線(02)2257-2588 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辦理。

七、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合免試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十、以上各項內容如有變動或未盡事宜，得依本會錄取公告與錄取生報到須知辦理。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二週內向本會提出書面申訴，「申訴表」詳見（簡章第 15 頁）【附表六】，申訴者應為免試生本人，且申訴表必須載明申訴人姓名、報名證號碼、通訊地址、聯絡電話、申訴之事實及申訴理由（含時間、地點），於檢附相關文件及證據後，以雙掛號郵件向本會提出申訴。

二、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https://www.chihlee.edu.tw)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會之決議為準。

三、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四、收費標準

（一）本校115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依據教育部核定標準收費參考如下：前三年適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免繳納學費，每學期僅收取雜費約為新臺幣6,646元，四年級及五年級依「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雜費差額要點」，每學期僅收取學雜費約為新臺幣17,259元。

（二）平安保險費、電腦及通訊網路使用費及體育設施使用費，以學校規定標準收費。**每學期收費標準參考如下： 平安保險費新臺幣310元(依學務處衛生保健組與保險公司簽訂合約後訂定收費金額)、電腦及通訊網路使用費新臺幣1,000元（依實際有修電腦課程者收取）及體育設施使用費新臺幣150元。**

五、有關本校各科課程規劃（應修科目表）或提供之教學資源概況，請電詢各科辦公室或參閱本校網站(https://www.chihlee.edu.tw)。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
代碼</td><td>245</td><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致理科技大學</td><td>聯絡
電話</td><td>(02)2257-6167 轉 1279</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3">220305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1 段 313 號</td><td>傳真</td><td>(02)2258-8928</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5">https://exam.chihlee.edu.tw/</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招生事務中心
洪韻琦小姐</td><td>E-mail</td><td colspan="2">js202@mail.chihlee.edu.tw</td></tr>
<tr><td rowspan="7">招生科（組）別
及名額</td><td>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3">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24501</td><td colspan="3">企業管理科</td><td>22</td></tr>
<tr><td>24502</td><td colspan="3">財務金融科</td><td>23</td></tr>
<tr><td>24503</td><td colspan="3">會計資訊科</td><td>18</td></tr>
<tr><td>24504</td><td colspan="3">國際貿易科</td><td>23</td></tr>
<tr><td>24505</td><td colspan="3">應用英語科</td><td>23</td></tr>
<tr><td>24506</td><td colspan="3">資訊管理科</td><td>20</td></tr>
<tr><td colspan="6">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5">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開放免試生上網查詢積分通知單，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https://www.chihlee.edu.tw。
二、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8:00-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3 頁）【附表四】，傳真(02)2258-8928 至本會，並請以電話：(02)2257-6167 轉 1279 或專線(02)2258-9016 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5">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https://www.chihlee.edu.tw。</td></tr>
<tr><td>錄取生報到</td><td colspan="5">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https://www.chihlee.edu.tw。
二、錄取生報到方式採取「線上報到」及「現場報到」擇一辦理：
（一）線上報到：自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9:00 起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 17:00 止，請於規定期限內上傳報到文件，新生報到系統網址：https://ci.chihlee.edu.tw/CheckIn/，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洽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17:00，諮詢專線(02)2257-2588。
（二）現場報到：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9:00-14:00，報到地點另行通知，請攜帶報到文件至本校辦理報到。
（三）報到文件：
1.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如無，請以健保卡、戶口名簿、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代替）。
2.錄取生報到聲明書，請至本校網站下載。</td></tr>
<tr><td>報到後聲明
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5">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 12:00 前填妥「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4 頁）【附表五】，傳真(02)2250-5596 至教務處註冊組，並同時以電話(02)2257-6167 轉 1205 或專線(02)2257-2588 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辦理。</td></tr>
</table>

致理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table>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其他</td><td>7 分</td><td colspan="2">1.就讀意願
2.其他優異表現資料</td><td>1.已填妥之就讀意願 (必繳)（簡章第 12 頁）【附表三】並已簽名。
2.如另有各項檢定、技能、藝術、體育、其他競賽等優異表現證明文件之影本，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其他
2.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3.服務學習—幹部
4.均衡學習</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45	招生科（組）代碼	24501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致理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企業管理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就讀意願 2.其他優異表現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1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1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學校代碼	245	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致理科技大學	科(組)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號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檢附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招生學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就讀意願（簡章第 12 頁）【附表三】** 2.其他優異表現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1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請參閱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簡章第6-7頁）【附錄一】之說明繳交各項資料。

註：若黏貼處不足黏貼於(5)其他，可以迴紋針或訂書針固定在本表之後。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包括：就讀意願（簡章第12頁）【附表三】和其他優異表現)

……浮……貼……處……

附表三　就讀意願（必繳）

致理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就讀意願

免試生姓名		就讀學校校名	

一、請依你的升學意願填入排序(最優先選項請寫 1，其次為 2、3)

五專，排序：_____；技術高中，排序：_____；普通高中，排序：_____

二、請勾選你選擇本校五專的原因（可複選）

☐ 交通便利，在地就學(離家近)
☐ 具有豐富大學資源(含設備、師資、學費補助後比較便宜)
☐ 適性學習，提早接觸專業領域，為升學或職能做準備
☐ 國際資源豐富，具有海外交換與實習的機會
☐ 充沛企業資源，獲得全國唯一連續十年，企業最愛私立科技大學第 1 名
☐ 其他(請簡要說明)_____

三、請勾選你就讀五專的未來發展規劃

☐ 就業，畢業後進入職場工作
☐ 國內升學，報考二技或參加大學轉學考試
☐ 海外升學
☐ 其他(請簡要說明)_____

四、自傳或就讀動機【此項為選填】

(如：1.系科興趣、2.親友推薦就讀、3.曾參加過本校辦理研習或說明會活動)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免試生(本人)簽名：

其他優異表現：免試生如另有**各項檢定、技能、藝術、體育或其他競賽等優異表現證明文件影本**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致理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8:00-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方式至(02)2258-8928 向本會提出申請，並請以電話：(02)2257-6167 轉 1279 或專線(02)2258-9016 確認，逾期不予受理。

附表五 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本校存查聯）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致理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存查聯）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致理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前傳真至(02)2250-5596，並同時以電話(02)2257-6167轉1205或專線(02)2257-2588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辦理。
2.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致理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二週內向本會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於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以雙掛號郵件向本會提出申訴。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致理科技大學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以「培育致知明理、誠信精勤、卓越商務人才之典範大學」為願景，以「致力於創新融合、品格實踐及幸福就業之商務科技應用大學」為定位，並以「智慧商務」與「智慧生活」為發展主軸，建立「培育商務創新與應用人才」之辦學特色。

（一）卓越商務大學：創新商務教育，連續 18(2008-2026)年榮獲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績優學校。

（二）企業最愛大學：1111 人力銀行調查，連續 10(2016-2025)年榮獲「企業最愛大學」私立科技大學第 1 名。

（三）交通極為便捷：緊鄰捷運板南線新埔站、新北環狀線新埔民生站、板橋火車站及高鐵站，並有多線公車停靠，堪稱全國交通最便捷之私立科技大學。

（四）生活機能優越：座落新北市板橋區精華地段，鄰近新埔、府中商圈，食衣住行育樂樣樣齊備打工機會充足。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本校創校 61 年，學生「畢業即就業，上班即上手」的傑出表現，成為業界最樂用之人才。辦學績效卓著，近年來獲得以下榮譽：

1.教學品保認證：教育部校務評鑑項目全數通過，各系皆獲台灣評鑑協會「大專院校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認證。

2.三好燈塔學校：教育部評選為品德教育、生命教育、友善校園、三好典範及三好燈塔等績優學校。

3.虛實整合教學：打造智慧未來教室，全面設置 e 化教學設備與雲端學習平台，開放式課程屢獲優等肯定。

4.國際競賽優異：學生於國際各項競賽屢創佳績，榮獲東京、首爾、馬來西亞等國際發明展金牌獎、新加坡全球品牌策劃與設計大賽金質獎及最佳簡報者獎、MOS 世界盃榮獲金、銀、銅牌等多項榮耀。

（二）本校財務金融系及行銷與流通管理系設有日二技，企業管理系及行銷與流通管理系設有夜二技，五專畢業可繼續升學，取得學士學位。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一）學習關懷周全：建立學習困擾預警制度，主動偵測並即時輔導，全面落實個別化輔導與補救教學措施，協助學生穩健學習、順利成長。

（二）智慧校園便捷：建置「致理智慧校園 APP」，學生可透過手機即時掌握學習成效概況、課程資訊及校園活動，隨時了解校園大小事與生活動態，智慧便利、學習無礙。

（三）圓夢助學完備：本校設有各類獎助措施，包括學業績優獎學金、在校生親屬及校友就讀獎助金、證照獎勵金、熱心公益獎學金，以及多項校外獎助學金。另提供遠道學生宿舍申請，貼心服務，安心圓夢。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備有急難紓困及校內外工讀機會可供申請，並協助辦理減免學雜費、就學貸款、學費分期付款等。

致理科技大學五專招生科（組）特色介紹

24501【企業管理科】

一、教學特色：以「智慧商務」學習及體驗企業經營，整合企業之商業模式，應用大數據行銷研究輔助決策；並輔以實務專題製作與廣告企劃展、校外競賽、社團活動，強化學生團隊合作、領導及溝通協調能力。

二、課程規劃：積極透過實作教學，培養學生的實務經驗與專業能力，主要課程如下：

（一）企劃實作課程：使學生具備紮實的企劃能力，包括廣告學、商務企劃、簡報技巧及行銷公關相關課程。

（二）總整課程：開設廣告企劃展、企管專題研究方法課程，使學生具備發現問題與抓住商機的能力。

（三）專業證照：輔導考取勞動部中華民國技術士資格，包括會計事務資訊、電腦軟體應用乙、丙級檢定。

三、就業發展：擔任各產業及智慧零售與流通所需行政管理人才、行銷企劃及業務人才。

四、升學進路：升學二技、參加大學(四技)轉學考試、畢業(或工作)3 年後直接參加碩士班考試。

五、聯絡電話：(02)2257-6167 轉 1238，網址：https://ba100.chihlee.edu.tw/

24502【財務金融科】

一、教學特色：以 AI 教學為助力、以學習者為中心、以素養培育為導向，培育具數位應用能力之企業財務或金融人才。專三以上採職場實務與升學輔導分流，鼓勵學生參加競賽及考取證照，增加升學及就業競爭力。

二、課程規劃：課程根據學生升學與就業進路需求規劃，包括：

（一）強化語文(國文、英文)課程，奠定學生升學就業考試基礎。

（二）商學專業科目系統性規劃，接軌商學領域二技與大學學制。

（三）財金專業科目搭配證照考試，培養學生就業即戰力。

三、就業發展：

（一）銀行業：銀行存匯人員、理財規劃人員。

（二）證券業：證券商營業員、期貨商營業員。

（三）一般企業：公司財務人員、會計人員。

（四）公家機構：金融相關類科公務人員。

四、升學進路：升學二技、參加大學(四技)轉學考試、畢業(或工作)3 年後直接參加碩士班考試。

五、聯絡電話：(02)2257-6167 轉 1237，網址：https://fd100.chihlee.edu.tw/

24503【會計資訊科】

一、教學特色：

（一）本科以培育具備品格之會審、稅務及數位應用專業人才為重心。

（二）以人文及倫理素養的共同核心課程及商管知識為基礎，強調會計、審計和稅務專業知識的傳授，以及數位實務之應用，輔以外語能力之灌輸與訓練，使學生具備會審稅務實務所需的專業知識與技能。

二、課程規劃：課程不僅傳授專業理論，還強調「證照與課程並重」、「理論結合實務」及「語文與資訊技能強化」，並提供暑期「職場實習」選修課程，培養學生專業知識與實務應用能力，提升升學之實務認知與就業競爭力。

三、就業發展：

（一）公務機關：參加各類公職考試，如會審與稅務人員及相關財經公職人員等。

（二）民間機構：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企業會計、財務或稽核人員，並具備報考會計師資格。

四、升學進路：升學二技、參加大學(四技)轉學考試、畢業(或工作)3 年後直接參加碩士班考試。

五、聯絡電話：(02)2257-6167 轉 1240，網址： https://ai100.chihlee.edu.tw/

24504【國際貿易科】

一、教學特色：

（一）依據業界需求規劃國際商務經營等相關課程，強調實務與理論並重，兼顧學生升學需求。

（二）重視外貿實務演練，透過國貿模擬商品展實作課程，讓學生從中培養國貿專業能力。

（三）提供學生優質海內外研修機會，培育學生國際商貿力。

二、課程規劃： 因應學生升學與就業需求，課程規劃原則如下：

（一）同時強化基礎課程與專業課程，提升學生升學、就業的競爭力。

（二）課程結合輔導證照考試，鼓勵學生參與國內外競賽，積極提升學生英語及第二外語能力。

（三）業界專家參與課程規劃與教學，結合課程與產業趨勢，有效促進就業實務力。

三、就業發展：進出口貿易、電子商務、國際物流等企業與公私立國際貿易相關機構、參加公職考試。

四、升學進路：升學二技、參加大學(四技)轉學考試、畢業(或工作)3 年後直接參加碩士班考試。

五、聯絡電話：(02)2257-6167 轉 1239，網址：https://it100.chihlee.edu.tw/

24505【應用英語科】

一、教學特色：培育學生成為具備英語溝通、商務及資訊專業知能、優良品德及高度服務熱忱跨領域國際人才。

（一）課程、師資及設備以促進學習成效為核心。

（二）多元化課程教學模式，透過業師協同授課、企業實境參與與全英語教學，強化學生實務與國際競爭力。

（三）辦學績效卓著，學生多年榮獲教育部技職之光證照達人獎。

二、課程規劃：

（一）課程與實務結合，邀請業界專家參與課程規劃。

（二）課程結合證照輔導，學生英檢成績表現優異。

（三）提供學生海外研修與實習機會，培養具備國際移動力專業人才。

三、就業發展：擔任會議展覽、旅遊航空業、英語教學及國際商務工作。

四、升學進路：升學二技、參加大學(四技)轉學考試、畢業(或工作)3 年後直接參加碩士班考試。

五、聯絡電話：(02)2257-6167 轉 2241，網址： https://ae100.chihlee.edu.tw/

24506【資訊管理科】

一、教學特色：以大學的師資與業界資源為基底，定錨「資通訊科技」中階專業人才培育，本科著重在網路管理的培力，強化實務操作導向的課程設計，提供模擬環境加深實務經驗，使學生有機會考取 3 丙（軟丙、硬丙、網路架設丙級）與 1 乙證照（軟乙），增加升學就業競爭力。

二、課程規劃：課程根據學生升學與就業進路需求規劃，包括：

（一）資訊專業科目從專一至專五一貫式規劃，能接軌資訊領域的二技與大學學制。

（二）專業科目搭配 3 丙 1 乙證照，培養學生升學競爭力與就業即戰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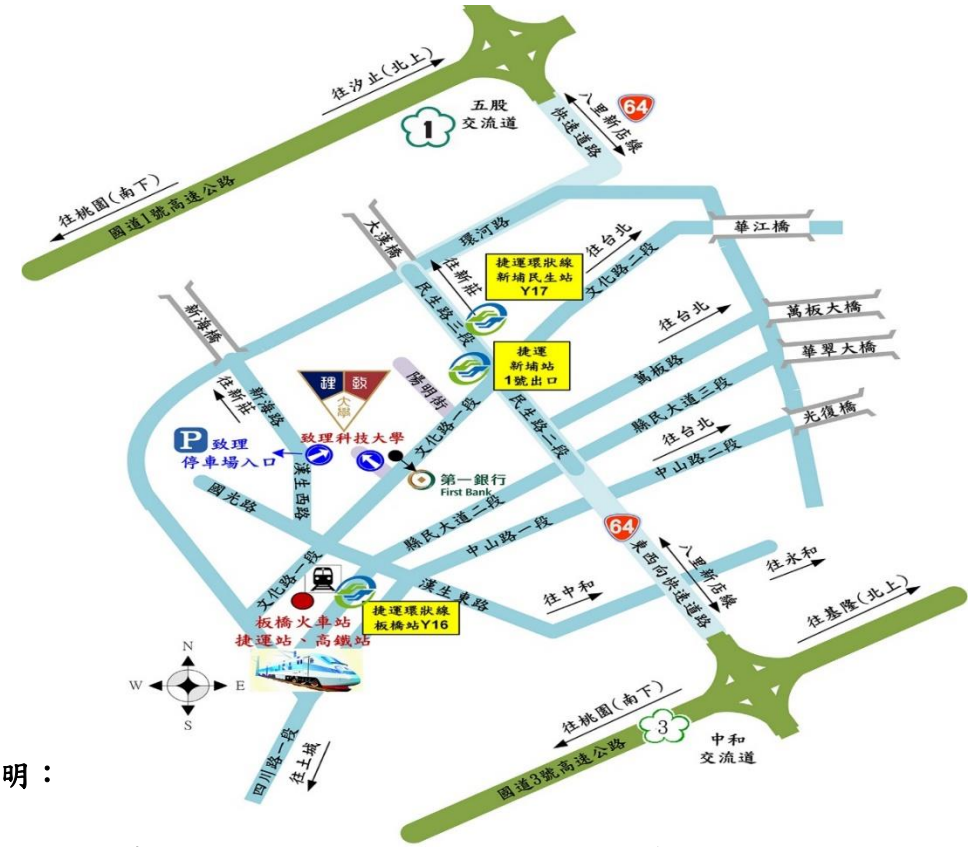
（三）以設計思考、專案管理、小組合作、簡報製作等四面向來設計溝通與表達軟實力。

三、就業發展：畢業生可擔任科技服務廠商之技術支援工程師、資訊維運工程師、系統工程師、網路管理人員、程式設計師等資訊相關工作。

四、升學進路：升學二技、參加大學(四技)轉學考試、畢業(或工作)3 年後直接參加碩士班考試。

五、聯絡電話：(02)2257-6167 轉 1313，網址：https://im100.chihlee.edu.tw/

致理科技大學 交通路線圖



交通路線說明：

1.捷運：

(1)板南線：新埔站下車，往 1 號門出口，沿文化路 1 段直走至第一銀行後右轉，即可到達致理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文化門（步行約 5 分鐘）。

(2)新北環狀線：

A.**新埔民生站(Y17)**下車，沿民生路 3 段直行，右轉步行文化路 1 段，即可到達本校文化門（步行約 6 分鐘）。

B.**板橋站(Y16)**下車，沿新站路直行，右轉步行文化路 1 段，即可到達本校文化門（步行約 10 分鐘）。

2.公車：99、245、264、310、656、657、701、793、802、805、806、813、910、918、920、930、982、橘 5、藍 17、藍 18 藍 33、藍 35、林口→捷運府中站跳蛙公車、林口→板橋跳蛙公車...等，或至大眾運輸轉乘查詢網站 (https://e-bus.tpc.gov.tw)查詢。

3.火車/高鐵：板橋站下車，由前站北 2 門出口右轉步行文化路 1 段，即可到達本校文化門（步行約 10 分鐘）。

4.自行開車【搜尋新海路 1 號或致理科技大學誠信館**】**:

(1) 國道 1 號(中山高)五股交流道下靠左直行，接 64 號快速道路(東向) →至板橋交流道(民生路)出口方向下橋→直行至文化路→右轉文化路 1 段直行→漢生西路口右轉，沿漢生西路→本校漢生門停車場。

(2) 國道 3 號(北二高)中和交流道下→往板橋方向出口，接 64 號快速道路(西向)→往文化路出口方向下橋→直行民生路至迴轉道，迴轉往文化路方向→右轉文化路 1 段直行→漢生西路口右轉，沿漢生西路→本校漢生門停車場。

【由台北市方向到校者】

A.經華江橋→直走文化路 2 段、1 段，至漢生西路口後右轉，沿漢生西路即可到達本校漢生門停車場。

B.經光復橋→直走中山路二段至漢生東路一段路口後右轉，沿漢生東路直走右接漢生西路，即可到達本校漢生門停車場。

C.經華翠大橋→直走縣民大道至二段，至漢生東路口後右轉，沿漢生東路直走右接漢生西路，即可到達本校漢生門停車場。

D.經萬板大橋→下橋直行萬板路至民生路口右轉，直行民生路至迴轉道，迴轉往文化路方向，右轉文化路 1 段直行至漢生西路口後右轉，沿漢生西路即可到達本校漢生門停車場。

【由桃園方向到校者】

A.由省道台一線(縱貫線)經新海大橋，走新海路接漢生西路左轉，即可到達本校漢生門停車場。

B.由省道台一線(縱貫線)經大漢橋，直走民生路至文化路口右轉直行，至漢生西路口後右轉，沿漢生西路即可到達本校漢生門停車場。

企業最愛大學 十連霸 2016-2025 最滿意私立科大第一名

致理科技大學 五專招生



教學品保認證

教育部科技校院校務評鑑項目全數通過，各教學單位均通過「台灣評鑑協會」教學品保認證。

交通最為便捷

緊鄰捷運板南線新埔站、新北環狀線新埔民生站、板橋火車站及高鐵站，並有二十餘線公車停靠。



三好典範校園

教育部評選為品德教育績優學校、生命教育績優學校、友善校園、三好校園燈塔學校。

卓越商務大學 CHIHLEE NO.1

創新商務教育，連續18年榮獲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績優學校。





培育幸福就業

學生畢業滿1年投入職場比率達9成以上，畢業1-4年後平均薪資高出全國大學商管學門畢業生3.43%-13.93%，畢業生高薪、專業、在地幸福就業。

完善圓夢助學

設有多元獎學金、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助學計畫，遠道學生保證提供宿舍。



致理科技大學
Chihlee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02) 2257-6167 轉1279
招生服務處招生事務中心

220305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

www.chihlee.edu.tw

掃描QR Code 瞭解更多資訊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Hungkuo Del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236302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
電　話：(02)2273-3567 轉 688～696
傳　真：https://www.hdut.edu.tw
網　址：(02)2261-1492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114 年 11 月 10 日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 2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hdut.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採網路查詢，網址： https://www.hdut.edu.tw （不另寄通知）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限以傳真提出複查，逾期不予受理。 傳真電話：（02）2261-1492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本校寄發錄取通知單，亦可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hdut.edu.tw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2:00 止	報到地點：本校埔琪樓 1 樓教務處 未於規定日期內完成報到者，取消錄取資格。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餐旅、外語、機械、設計、資訊、土木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餐旅、外語、機械、設計、資訊、土木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8 月 7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6895 號函核定之「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24601	土木工程科	16	修業年限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4602	室內設計科	14	
	24603	機械工程科	16	
	24604	資訊工程科	16	
	24605	應用外語科	8	
	24606	餐旅管理科	35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者，不另行通知補件，請各國中學校或免試生務必慎重**。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網址：https://www.hdut.edu.tw（不另寄通知）。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提出複查，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請留意申請複查時留存電話）。
本校傳真：(02)2261-1492，電話：(02)2273-3567 轉 688~696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hdut.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2:00 前至本校堉琪樓 1 樓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二、 錄取生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公告錄取榜單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方式傳送本校教務處，並來電確認收訖。
本校傳真：(02)2261-1492，電話：(02)2273-3567 轉 688~696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各校亦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2）2261-1492 傳送本校教務處，並來電（02）2273-3567 轉 688~696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46	招生學校名稱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2)2273-3567 轉 688～696
校址	236302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			傳真	(02)2261-1492
招生網址	https://www.hdut.edu.tw				
承辦人	教務處林益彰組長	**E-mail**	rdgistry@mail.hdut.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24601	土木工程科	16
	24602	室內設計科	14
	24603	機械工程科	16
	24604	資訊工程科	16
	24605	應用外語科	8
	24606	餐旅管理科	35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提出複查，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請留意申請複查時留存電話）。 三、本校傳真：(02)2261-1492，電話：(02)2273-3567 轉 688~696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網址：https://www.hdut.edu.tw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公告。 二、錄取生請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2:00 前至本校堉琪樓 1 樓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三、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公告錄取榜單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方式傳送本校教務處，並來電確認收訖。 本校傳真：(02)2261-1492，電話：(02)2273-3567 轉 688~69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他	**7** 分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60%。 2. 有利審查資料 40%。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以單一學期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46**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自傳及就讀動機約500字。 （2）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

……浮……貼……處……

----------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浮……貼……處……

----------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浮……貼……處……

---------- （4）均衡學習 ----------

……浮……貼……處……

---------- （5）其他 ----------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方式傳送本校教務處，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3. 本校傳真：(02)2261-1492，電話：(02)2273-3567 轉 688~696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方式傳送本校教務處，並來電確認收訖。
3. 本校傳真：(02)2261-1492，電話：(02)2273-3567 轉 688~696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2）2261-1492 傳送本校教務處，並來電（02）2273-3567 轉 688~696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特色介紹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一)本校創設於民國 61 年，民國 90 年改制更名為德霖技術學院，106 年教育部核准改名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二)本校辦學宗旨在為學子打造一條「學業」、「職業」與「志業」三業合一的技職高速公路，在「德化學子，霖霑社會」辦學理念的指導原則下，以「培育具備職人精神與公民素養之專業技術創業人才」的科技大學為發展願景，以「提升學生就業力」為目標，致力於「德霖品德教育，發善願行善事」、「務實致用教學、拓展就業藍海」、「善用宏國資源、打造就業領航」及「德霖產學契合、在地就業深耕」發展特色策略之推動，以期營造一個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環境。

(三)學校持續建置特色教學場域，完成「四海會館」實習旅館，包含伊特實習餐廳、宴會廳、行銷直播室、大型會議展演、實習客房等場域；工程學院陸續成立「電動機車人才培育中心」及「元宇宙中心」；不動產學院成立「建築資訊模型 BIM 中心」；餐旅學院持續擴增「餐旅觀光特色場域」，接軌就業市場，讓全校師生能充分將理論與實務相結合。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本校在校務發展策略上，積極進行學院資源的整合、就業學程的推動、產學合作的擴展、產業學院的發展、專業實習的深耕、國際視野的開拓、學生多元學習的提升、品德教育的落實、校園空間的規劃與設備的建置，逐步累積學校辦學績效，型塑本校校務發展特色，期能實踐本校「培育具備職人精神與公民素養之專業技術創業人才」之培育目標。

(二)本校積極推動各系加強與產業接觸，與本校發展相符之價值鏈，在課程規劃與教學執行上，積極邀請業界專家共同參與，長期互動下，已與產業界建立良好關係，提供學生業界實習與職場體驗的機會。在校外實習方面，除與國內外多家頂尖廠商合作外，本校更擁有跨足營造、不動產、飯店業–宏國集團的支持，與凱撒飯店連鎖集團旗下的台北凱撒飯店、板橋凱撒飯店、萬華凱達飯店、墾丁凱撒飯店、趣淘漫旅飯店長期合作，從聯合招生、課程共構、業師教學、校外實習、海外實習、輔導就業，形成招生到就業的無縫接軌；並逐步推動海外實習與師生國際文化交流等活動，加強學生國際移動的機會，開闊學生國際視野，全面提升學生職場就業競爭力。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一)本校軟硬體設備完善，教室全面安裝空調、電子ｅ化教學設備。

(二)提供ｅ化的學習環境，校園內無線上網，學生資訊系統提供學生選課、成績、請假、出缺勤查詢。

(三)每位學生皆有電子郵件帳號，提供資訊傳遞服務。

(四)圖書資源設備完善，提供多元的圖書資訊及電子期刊資料庫。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五專四、五年級可申請弱勢助學金。

(二)設有新生助學金、學業優秀獎學金、技檢優秀獎學金、競賽優秀獎學金、體育成績優秀獎學金、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中低收入、緊急紓困、優秀清寒、生活學習助學金）等。

(三)另有政府、法人及慈善團體提供的各式優秀獎助學金，並且提供工讀機會。

五、本校聯絡資訊

(一)本校交通便捷，鄰近北二高中和、土城交流道。

(二)搭乘聯營公車 231、262、245、656、657 及 275 直達學校。

(三)搭乘捷運板南線至海山站由 3 號出口，再轉乘聯營公車 656 可直達學校。

(四)地址：236302　新北市土城區青雲路 380 巷 1 號。

(五)網址：https://www.hdut.edu.tw　電話：(02)2273-3567 轉 688～696　傳真：(02)2261-1492

附件一　本校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

土木工程科

教學特色：快樂學習，專業成長，就學就業一條龍。著重學生潛能啟發，發展適性創意教學。提供多元化學習方式，包括網路輔助教學、業師協同教學、實習(驗)、書面報告、專題製作、專題演講、工地參觀、服務學習、暑期實務實習等。

課程規劃：本科專業特色：1.以發展土木營建技術能力為核心，推動科技整合服務為導向。2.培育土木營建科技產業施工、管理、設計等中基層專業技術人才。(本校設有工程測量、製圖、混凝土等技術士技能檢定國家考場)

升學進路：可直接唸二技，也可插班大學或四技，更可透過工作經驗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從事公共、建築、室內裝修工程等之監造、施工、管理，或擔任規劃設計等工作。若具備多元技能檢定證照，更拓展寬廣就業領域。

室內設計科

教學特色：強調室內設計、施工、3D 電腦輔助設計、BIM 建築資訊模型、電腦表現技法及渲染、3D 空間動畫等為強化學生設計實務與提供職場體驗，於四年級下學期至五年級的暑假，學生可參加校外職場實習，提昇學生專業與實務能力的建築技職人才。

課程規劃：1.室內設計包括室內空間規劃設計及表現法。2.室內美學包括美學概論、設計史、造型、材質及色彩計畫。3.室內健康環境。4.室內安全法規。5.裝修材料與施工。6.室內職業管理與實務。

升學進路：可直接唸二技，也可插班大學或四技，更可透過工作經驗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1.擔任電腦輔助設計。2.裝修工程管理等專業技術人員。3.從事家具設計相關工作。4.考取專業證照擔任室內設計或室內裝修工程管理。

資訊工程科

教學特色：配合產業人才需求，以活潑有趣的教學與實務操作，積極輔導學生考取就業相關證照及參加校外競賽，安排企業實習體驗，辦理各類活動以強化同學就業能力，教授手機應用與多媒體遊戲(VR 虛擬實境/AR 擴增實境的應用)，讓同學在遊戲中學習，達成學生所應具備之基本能力與專業能力。

課程規劃：以「網路架設」與「電腦硬體裝修」為基礎，培養學生基本資訊能力，並規劃 2 大主軸課程，包含「手機應用」、「多媒體遊戲」，導引同學修習課程，訓練學生手機與多媒體設計能力。規劃專業資訊教室及專題製作室，配合多元完善的設備，充分提供教學所需。

升學進路：可直接唸二技，也可插班大學或四技，更可透過工作經驗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可從事電子資訊相關產業，如：網路、電腦維修、軟體等工程師，多媒體、電玩程式、手機程式等設計師及各類型公司資訊人員等。

機械工程科

教學特色：1.藉由實驗室的專業實習訓練、國家技能檢定培訓、證照融入課程、實務專題製作和專利創作實務，提升學生學以致用。2 邀請業界專家為學生講授實務課程並安排學生到業界參訪與實習以增進學生的實務經驗。3.申請專五展翅計畫及專五下校外實習，較同儕提早進入職場體驗。

課程規劃：以「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為主，「機電整合與自動化」為輔的特色課程規劃。1.培育具備電腦輔助設計、電腦輔助製造、電腦輔助分析、焊接與材料檢測及分析等技術之專業人員。2 培育具備機電整合、機電系統設計、品管檢驗、機械與電動機車等技術之專業人員。

升學進路：可直接唸二技，也可插班大學或四技，更可透過工作經驗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機械為工業之母，不易受景氣影響，適合從事機械設計與製造、設備、製程、品管、電腦繪圖、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機電整合、產業設備開發及機電控制等專業人員工作。

應用外語科

教學特色：1.中、外籍師資，教學生動活潑。2.英語會話課與英文寫作課小班教學。3.免費英、日語檢定證照輔導。4.全外語情境，英日語競賽與活動，提升外語表達能力。5.提供獎學金赴美國蒙大拿大學與日本別府大學語言文化研習，拓展國際視野。

課程規劃：1.加強外語基礎能力訓練。2.提升 AI 科技資訊技能。3.強化專業實務能力。4.培養人文素養。5 落實「英語教學」與「觀光商務」之專業英語及職場技能並進。

升學進路：直接升學二技、插班大學或四技，或工作經驗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適合兒童美語教學與創業、餐旅外語接待人員、觀光導覽人員、導遊領隊人員、外語相關之文化產業工作。

餐旅管理科

教學特色：與國內餐旅業界翹楚建立夥伴關係，其中與凱撒飯店連鎖共構凱撒菁英學程，提供多元實習就業機會。學生除安排部分實作訓練課程外，另安排一整年之校外實習課程。學生實習地點不限於國內,還包括國外例如日本、新加坡等。

課程規劃：以餐旅專業、經營管理、進階專業外語、通識人文、資訊管理及校外實習等六大類為主軸。專業課程著重飲料調製、宴會與外燴管理、飯店服務中心實務、餐旅資訊、行銷、財務管理、廚藝及餐旅專題等進階課程。

升學進路：可直接唸二技，也可插班大學或四技，更可透過工作經驗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1.可進入國內外飯店、餐廳、連鎖速食餐廳，擔任初階管理幹部或店長等。2.可從事餐飲相關企業--國際連鎖餐飲企業、專業餐飲設備企業、美食圖書公司、文化事業等，擔任企劃、編輯、研發專員。

附件一　本校交通資訊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交通位置圖



坐車

- 台北客運 231、245、262、275、656、657 路至宏國德霖科技大學站。
- 台北客運 707、捷運接駁藍 41 在清水站下車轉搭 231、245、656、657 路及 262 路。
- 捷運板南線（南港展覽館—頂埔），至海山站由 3 號出口，再轉乘公車 656 路可直達學校。

開車

由北二高土城交流道右轉金城路，直行至新北地方法院附近再右轉青雲路，或由北二高中和交流道左轉連城路，往土城方向，直行新北地方法院附近再左轉青雲路。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111078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九段212號（士林校區）
　　251671新北市淡水區濱海路三段150號（淡水校區）
電　話：（02）2810-9999轉2101~2105
免付費招生專線：0800-661288
傳　真：（02）2810-2170
網　址：https://www.tumt.edu.tw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114年12月8日114學年度第1學期招生委員會第7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頁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tumt.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報名資料請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前寄出。 3.「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	1.本校首頁→招生快報公告查詢。 2.採網路查詢，不再另行寄發成績單。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	以傳真或E-mail方式辦理複查，再以電話確認，未經確認或逾時不予受理。 傳真：（02）2810-2170 E-mail：ed2700@mail.tumt.edu.tw 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1.本校首頁→招生快報公告查詢。 2.以限時專送寄發錄取結果通知單。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2：00 止	1.依本校首頁→招生快報公告或寄發之錄取結果通知單，辦理報到相關事宜。 2.錄取生報到採「通訊報到」，請參閱招生簡章「附錄一」（簡章第5頁）。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13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頁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餐旅、設計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餐旅、設計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112 年 7 月12日臺教技（一）字第1120068558號函核定之「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249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24901	海洋運動休閒與觀光管理科（士林校區）	18	5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24902	餐飲管理科（士林校區）	16	
	24903	電競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科（淡水校區）	16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年 4 月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 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 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9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8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5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150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60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ATM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報考資格證件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8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年 4 月 27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2位，小數點後第3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6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積分查詢：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2：00起，請至本校網頁→招生快報公告查詢。

二、 積分複查：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2：00起至15：00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12頁)【附表四】，傳真至（02）2810-2170或E-mail：ed2700@mail.tumt.edu.tw辦理複查，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年5月14日（星期四）10：00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頁→招生快報公告查詢。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錄取生請於115年5月18日（星期一）10：00起至6月11日（星期四）12：00止辦理報到手續。

二、 請至本校首頁→招生快報下載『報到同意書』，填寫後傳真至（02）2810-2170或E-mail：ed2700@mail.tumt.edu.tw辦理報到，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未經確認或逾期不予受理。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115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年 6 月15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13頁)【附表五】**，傳真至（02）2810-2170或E-mail：ed2700@mail.tumt.edu.tw辦理放棄，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未經確認或逾期不予受理，後

將紙本以限時掛號（含回郵信封）寄至士林校區：111078台北士林區延平北路九段212號 招生中心收。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18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各校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申訴期限為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14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傳真至（02）2810-2170或E-mial：ed2700@mail.tumt.edu.tw，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未經確認或逾期不予受理。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1次為限，本校接獲申訴案件後，將於一個月內作出回覆。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頁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249	招生學校名稱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2）2810-9999轉2101~2105
校址	士林校區：111078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九段212號 淡水校區：251671新北市淡水區濱海路三段150號			傳真	（02）2810-2170
招生網址	https://www.tumt.edu.tw				
承辦人	招生中心 蔡旻娟		**E-mail**	ed2700@mail.tumt.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24901	海洋運動休閒與觀光管理科（士林校區）	18
	24902	餐飲管理科（士林校區）	16
	24903	電競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科（淡水校區）	16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積分查詢：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2：00起，請至本校網頁→招生快報公告查詢。 二、積分複查：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2：00起至15：00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12頁）【附表四】，傳真至（02）2810-2170或E-mail：ed2700@mail.tumt.edu.tw辦理複查，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年5月14日（星期四）10：00起，於本校網頁→招生快報公告查詢。
錄取生報到	一、錄取生請於115年5月18日（星期一）10：00起至6月11日（星期四）12：00止辦理報到手續。 二、請至本校首頁→招生快報下載『報到同意書』，填寫後傳真至（02）2810-2170或E-mail：ed2700@mail.tumt.edu.tw辦理報到，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未經確認或逾期不予受理。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13頁）【附表五】，傳真至（02）2810-2170或E-mail：ed2700@mail.tumt.edu.tw辦理放棄，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未經確認或逾期不予受理，後將紙本以限時掛號（含回郵信封）寄至士林校區：111078台北士林區延平北路九段212號 招生中心收。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分（含）以上者。
其 他	**7**分	3分		自傳或就讀動機（500字內）。
		2分		參加校內外活動或技藝教育課程佐證。
		1分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1分		英文檢定相關證明。
總積分	**50**分			
同分比序順序		1.自傳或就讀動機（500字內）。 2.參加校內外活動或技藝教育課程佐證。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英文檢定相關證明。 5.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6.均衡學習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自傳或就讀動機（500字內）。 2.英文檢定相關證明。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校內外活動或技藝教育課程佐證。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年5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249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自傳或就讀動機（500字內）。 2.英文檢定相關證明。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校內外活動或技藝教育課程佐證。	□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自傳或就讀動機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自傳或就讀動機 （500字內格式不限，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就讀動機、學習動機、生涯規劃、社團參與、專長培養等。）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複查時間及方式：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2：00起至15：00止，請填寫本申請表傳真至（02）2810-2170或E-mail：ed2700@mail.tumt.edu.tw辦理複查，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年 6 月15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本聲明書，傳真至（02）2810-2170或E-mail：ed2700@mail.tumt.edu.tw辦理放棄，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未經確認或逾期不予受理，後將紙本以限時掛號（含回郵信封）寄至士林校區：111078台北士林區延平北路九段212號 招生中心收。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申訴期限為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傳真至（02）2810-2170或E-mial：ed2700@mail.tumt.edu.tw ，再以電話（02）2810-9999轉2101~2105、0800-661288確認收訖，未經確認或逾期不予受理。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創立於民國55年，歷史悠久，前身為中國海事商業專科學校，已培育無數優秀校友，將持續在既有優勢基礎上，區隔教育市場、發揮特色，繼續發展成為一所具有實務性、應用性及研究發展特色的海洋專業大學。

本校有淡水、士林兩校區，碩士班、四技、二技、二專、五專日間及進修部等學制，設有航海與航運管理系、輪機工程系、海洋運動休閒與觀光管理系-海洋運動休閒組、海洋運動休閒與觀光管理系-觀光管理組、餐飲管理系-餐飲廚藝組、餐飲管理系-烘焙食品組、健康照顧社會工作系、健康促進與銀髮保健系、電競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系、寵物業經營管理系及新媒體互動科技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設備環境優越：提供優越的學習環境，師資、教學、圖書、設備與行政績效優異。

（二）實務輔導考證：發揮技職體系理論與實務結合之教育特色，輔導學生考取相關領域之各類證照。

（三）重視就業能力：教學重視協助學生就業能力，開設就業學程/系科本位課程，學生「畢業即就業、上班即上手」。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一）網路頻寬優質校園：提供完善網路頻寬與教學應用環境，設置有無線網路、圖書電子期刊與多媒體視訊教學等服務。

（二）行政作業全面ｅ化：學生資訊網提供學生選課、成績查詢、請假、缺曠查詢、校園資訊及個人數位歷程檔案e-Portfolio等服務。

（三）數位教學無線上網：規劃e-Learning教學平台，全校可無線上網，並可透過電腦及網路授課學習。

四、經濟不利學生之協助措施

本校為獎勵品學兼優、服務熱心、競賽優異及清寒學生努力向學，特依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技專校院辦理學生就學獎補助原則」、「技專院校學生工讀助學金要點」及「專科以上學校清寒學生獎助金辦法」辦理獎助學金申請，除了獎勵成績優秀者外，亦須協助經濟不利學生申請，使能順利完成學業。

（一）助學措施

1.「五專前三年」及「學雜費減免」及「行政院減免學雜費3.5萬措施方案」：
https://safr.tumt.edu.tw/p/406-1022-53135,r345.php?Lang=zh-tw

2.就學貸款：
https://safr.tumt.edu.tw/p/406-1022-17883,r767.php?Lang=zh-tw

（二）設置獎助學金

1.校內獎助學金：各項清寒助學金、前三名獎學金、學生專業能力獎學金、校外競賽優秀獎學金、國立同類學制符合入學資格就讀本校獎學金等。

2.校外獎助學金：原住民族籍、新住民子女及清寒家庭以及海事類學校學業優秀成績獎學金。

海洋運動休閒與觀光管理科（士林校區）

一、 特色教學

本科以發展海洋運動特色為主，教育目標以就業為導向的職前訓練教學為主，輔導學生在學期間即能取得就職所需的專業證照，畢業後順利與業界媒合；有意繼續升學同學，科內也規劃輔導同學，運用校內整合教學資源，協助同學繼續升學。

二、 課程規劃

本科教學尤其注重基礎學、術科目之訓練，以奠定學生運動專業課程與專業實習基底，同時加強技術證照取得之輔導。五年級修習專題製作、選修校外實習，因此課程之設計包含通識課程、運動基礎學科與術科、運動專業課程及實習等規劃。

三、 升學進路

繼續升學可報考國內外相關系科插班大學或四技或報考二技，以取得學士學位。

四、 就業發展

畢業後出路寬廣，可投入水域運動休閒產業及觀光產業（經營游泳池、海水浴場、碼頭、遊艇、帆船、潛水、浮潛、獨木舟、衝浪、滑水等項目之企業）、水域主題遊樂園（六福村水樂園、海洋公園、溫泉會館等）、其他運動休閒產業（運動俱樂部、運動中心、運動行銷公司、運動協會等、社區俱樂部、運動型民宿、運動餐廳、青年活動中心等）、大型旅館（四、五星級旅館之運動休閒俱樂部及游泳池）、國外休閒遊憩產業（Club Med地中海度假村）、休閒遊憩相關公職（國家公園、體育行政等）等相關之就業市場。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2）2810-9999轉5130、5132

https://msltm.tumt.edu.tw

餐飲管理科（士林校區）

一、 特色教學

以生活化、趣味化及數位化之教學方法，培育具備「海洋暨樂活素養之餐飲管理專業人才」。本科具備中餐、西餐、烘焙食品、飲品、葡萄酒及餐旅服務等專業教室，並設有中餐烹調、食物製備及烘焙食品檢定考場，增進學生專業實務技能、輔導學生考取證照。

二、 課程規劃

一至三年級以基礎課程為主，四年級以實務實習課程為主並規劃與輔導學生國內外實習，五年級則以應用課程為主，輔導升學與就業。

三、 升學進路

餐旅、觀光相關學系二技及一般大學插大。

四、 就業發展

餐廳、飯店、海上遊輪餐勤之管理與服務人員；餐飲業之廚藝製作與研發人員；餐飲衛生與管理人員；觀光休閒產業之從業人員。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2）2810-9999轉5110、5112

https://fbm.tumt.edu.tw

電競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科（淡水校區）

一、 特色教學

本科針對電競、遊戲與動畫產業的人才需求，培育多媒體與遊戲企劃、美術、程式設計之整合性專業技術人才，並且注重電競產業發展與應用，【巴哈姆特ACG創作大賽】遊戲組「銅賞」、「最佳美術獎」、「Google Play特別獎」等無數獎項等，提高學生職場競爭力。

二、 課程規劃

本科課程乃針對核心專業能力設計，結合學術與業界菁英的實務經驗建構，從程式開發、美術視覺與創意設計三位一體。

（一）遊戲開發與電競應用：

1.程式開發：網頁設計、遊戲程式設計、虛擬實境設計、跨平台程式設計。

2.電子競技：電競遊戲動畫概論、電競戰技分析、電競主播實務。

（二）美術視覺：攝影、後製剪接、設計繪畫、插畫設計、立體造型設計。

（三）創意設計：展示設計、配樂實務、3D電腦繪圖、網路行銷。

三、 升學進路

本科設有日間部二技學制及四技學制，升學管道暢通無阻。亦可報考國內外相關電競、遊戲及多媒體相關系科，以取得學士學位。

四、 就業發展

本科已與國際數位音樂認證中心及數家遊戲科技公司簽訂合作模式，學生就業並非難事；此外，數位內容、文化內容產業之遊戲企劃師、2D與3D美術設計師、動畫設計師、遊戲程式設計師、遊戲電競職人等工作亦是就業選項。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2）2805-9999轉5144、5145

https://fbm.tumt.edu.tw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交通資訊

一、淡水校區

（一）捷運紅樹林站轉乘紅23公車。

（二）捷運紅樹林站轉乘淡海輕軌藍海線—「台北海洋大學站」出站即到校。

（三）捷運淡水站轉乘紅37、紅38、870、881公車。



二、士林校區

（一）捷運劍潭站轉乘紅10公車。

（二）捷運大橋頭站、台北車站（承德）轉乘215公車。

（三）捷運芝山站、明德站、石牌站轉乘536公車。

（四）捷運台大醫院站、台北車站（承德）、大橋頭轉乘2號公車。



黎明技術學院
LEE-M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黎明技術學院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243083 新北市泰山區泰林路三段 22 號
電　話：(02)2909-7811
傳　真：(02)2296-4276
網　址：https://www.lit.edu.tw/recruit/

黎明技術學院 114 年 11 月 25 日 114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8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lit.edu.tw/recruit/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	採網路查詢 網址：https://www.lit.edu.tw/recruit/。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9：0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1:00 止	以傳真或 Email 受理複查 (02)2296-4276 或 mgr3@mail.lit.edu.tw。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可至本校網站查詢 網址：https://www.lit.edu.tw/recruit/。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	本校採【現場報到】，（週六及週日不受理報到）請攜帶身分證件正本至本校招生中心辦理報到手續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聘有具博士、碩士學位及實務經驗的專業師資，並具備乙、丙級證照背景，能協助學生建立扎實技能。

2. 完善教學設備

本校投入 e 化教學環境與專業實驗室，包括：

- **電機工程科**：電工實習工廠、機電整合設備、PLC 與自動控制實驗室、再生能源系統、電機乙、丙級證照考場。
- **數位多媒體科**：攝錄影棚、動畫後製教室、3D 建模與遊戲設計設備、VR/AR 體驗教室、多媒體相關證照考場。提供學生最佳技能訓練場域。

3. 課程與實習

五年一貫課程採「循序、實作、專業」之培育模式，從基礎技能到高階應用逐年深化，重視理論與實務並行，協助學生在五年內紮實建立專業能力。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黎明技術學院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II

壹、招生依據.....1

貳、報名資格.....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1

肆、報名方式.....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2

柒、錄取原則.....3

捌、公告錄取名單.....3

玖、報到及放棄.....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4

拾壹、附註.....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8

附表一　報名表.....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13

附表六　申訴表.....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07 月 24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3006 號函核定之「黎明技術學院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415 黎明技術學院	41501	電機工程科	23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41502	數位多媒體科	11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10: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9：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1: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

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

https://www.lit.edu.tw/recruit/

二、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10:00 至本校誠樸樓二樓招生中心辦理報到手續，當日安排各科介紹與校園參觀。

二、 錄取生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2）2296-4276 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909-7811#1631 確認。**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2）2296-4276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909-7811#1631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415	招生學校名稱	黎明技術學院	聯絡電話	(02)29097811#1631
校址	243083 新北市泰山區泰林路 3 段 22 號			傳真	(02)2296-4276
招生網址	**https://www.lit.edu.tw/recruit/**				
承辦人	招生中心盧玉玲組長	**E-mail**	mgr3@mail.lit.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41501	電機工程科	23
	41502	數位多媒體科	11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10:00 起 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9: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1: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https://www.lit.edu.tw/recruit/**。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 二、本校採【現場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二、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請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文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2）2296-4276 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909-7811#1631 確認收訖。

黎明技術學院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他	**7** 分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60%。 2. 有利審查資料 40%。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3.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以單一學期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 4.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415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黎明技術學院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自傳及就讀動機約500字。 （2）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3）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4）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黎明技術學院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黎明技術學院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9: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1: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黎明技術學院＿＿＿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黎明技術學院＿＿＿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2）2296-4276 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909-7811#1631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黎明技術學院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2）2296-4276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909-7811#1631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黎明技術學院/招生中心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黎明技術學院學校簡介

本校於民國 54 年 9 月由地方仕紳籌辦，本著「誠、樸、精、勤」之辦學理念，於當時臺北縣泰山鄉黎明村設立「私立黎明工業專科學校」。民國 54 年底開始動土興建校舍，55 年 4 月組成董事會， 58 年 6 月奉教育部核准立案，同年參加當年度北區五專聯招，開始招收日間部五年制電子工程、電機工程、機械工程、化學工程等 4 科學生。102 年學校由許耀基博士擔任董事長一職，因應產業技術人才需求、教育環境的改變及國家政府新南向政策，積極地將本校原以工程科技為主軸發展的特色，轉型為具有「科技、時尚、藝術與餐飲」特色的學校，並擴大國際發展。迄今，本校共計有 4 大學群 12 系科及 1 研究所，歷年來註冊率皆維持穩定，日間部及進修學制學生約 5 千人。回顧創校至今，在董事會正確領航、鼎力支持下，全校師生同心協力，使本校已成為今日培育中高階專業人才的高等技職校院。未來期待全體師生持續秉持「誠、樸、精、勤」之辦學理念，精誠合作、排除困難，共同再創造技職教育另一個璀璨高峰。

電機工程科

一、 特色教學

以電資領域就業需求為目標，培養創新力及實作力，以提升畢業同學就業競爭力為主軸，全力發展三大特色：1.專題競賽：為培養整合與實作能力，定期參與全國各類智慧型機器人大賽，且屢獲佳績，並獲知名媒體大篇幅報導。已連續五年擊敗全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榮獲亞洲智慧型機器人大賽團體總冠軍之殊榮，得獎項目囊括前三名包括 (1)機器人十萬火急(2)機器人來算數(3)機器螞蟻賽跑(4)自走車過三關 (5)自走車撞球(6)六足機器人(7)機器人加減乘除(8)機器人極速挑戰。 2.技能檢定：規劃證照地圖，配合實驗課程，並開設課後輔導班，教師一律義務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預期於畢業時可取得8張以上證照，以利求職需求。相關證照如：相關證照如下：(1)自來水配管 (2)室內配線(3)工業配線(4)冷凍空調(4)氣體燃料導管配管(5)特定瓦斯器具檢修(6)工業電子(7)電力電子(8)數位電子(9)電腦硬體裝修(10)用電設備檢驗 3.校外實習：為提升學生實務能力，為進入職場前預作準備，實施暑期及全學年校外實習。校外實習機構含以下上市櫃公司：(1)南亞科技 (2)中興電工機械 (3)台灣國際航電(Garmin) (4)欣興電子(5)全球傳動科技(6)中信集團和新機電管理 (7)新壽集團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 (8)東元集團捷正物業管理 (9)大台北區瓦斯 (10)立固自動化系統(11)景碩科技 (12)台灣三洋電機等股份有限公司鏈結產業，共創三贏。

二、課程規劃

依據電資產業人力需求，規劃三個課程模組提供學生修課選擇：1.電力與能源科技模組：(1)學習可程式控制器及人機介面配線與設計技術。(2)學習新能源(太陽能、風力發電)轉換關鍵技術。(3)學習節能關鍵技術。2.智慧型控制模組：(1)學習自動化控制技術。(2)學習智慧家庭規劃技術。(3)學習嵌入式系統應用能力。3.資訊應用模組：(1)學習基礎資訊(Word、Excel、Powerpoint)實務技術。(2)學習單晶片應用實務技術。(3)學習程式修改實務技術。(4)學習電腦組裝維護技術。

三、就業發展

本系畢業生可投入電資領域相關產業，可擔任職務包括：1.水電工程技術工程師2.冷凍空調技術工程師3.瓦斯工程技術工程師4.工業配線技術工程師5.PLC專案工程師6.自動化製造工程師7.微電腦應用工程師8.電源工程師9.硬體測試工程師10.數位家庭應用工程師11.電力設備製造工程師12.服務工程師

四、升學進路

五專的升學進路，畢業生可轉學就讀本校大學部三年級或報考二技，取得學士學位，完成大學學歷，並可繼續就讀研究所。五專畢業生投入職場的學生，也可透過在職進修的方式選擇於晚上或假日上課。對於有意轉讀大學的學生，亦可報名大學及四技轉學生招生，選擇有興趣的領域報考。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02）2909-7811 轉 1640

https://dee.lit.edu.tw/

數位多媒體科

一、特色教學

配合教育部政策新課綱多元學習，本系除了原本既有的數位多媒體設系相關課程外，亦融合當今最熱血的電子競技課程，讓學生在正規課程外，也能學習到電競等相關知識，目前本校已有：英雄聯盟、傳說對決、激鬥峽谷(LOLM)、絕地求生(PUBGM)等熱門項目，也在教練以及師長的教導下培育出許多幕前的電子競技職業選手、幕後的賽程企畫師、賽事轉播人員、影音剪輯等人員，並成功將學生進入知名電競公司工讀實習，勵志將數位多媒體課程以及電子競技課程培訓細心教導下，成為設計及電競圈中耀眼的明星。

二、課程規劃

【電競群】

電競幕前選手專業培訓：聘請電競選手培訓學生，進而與知名電競公司簽約站上國際舞台。電競幕後後勤直轉播訓練：電競賽事企劃、專業訓練直播導播課程以及後勤影片剪輯能力。電競分析師以及賽評訓練：讓學員可以朝向電競經理人、以及電競解說精銳人才。電競遊戲設計開發：培養數位遊戲、多媒體動畫、3D角色動畫師與電競產業整合專業人才。

三、就業發展

本系畢業學生可從事的工作包括：遊戲企劃師、遊戲測試師、電競教練、電競分析師、電競遊戲賽評、電競主播、影視導播、電競職業選手、網站設計與網站管理、動畫與特效製作師、虛擬實境與擴增實境互動設計師、遊戲機維護工程師、遊戲設計師、3D動畫模型設計師等相關產業。

四、升學進路

進可攻退可守，畢業後若不繼續升學，除了具有大專學歷，達到就業基本門檻外，可轉任電競教練、遊戲設計師、遊戲企畫師等，亦可直接參加公務人員高等考試（高職畢業僅能參加普通考試)；若選擇升學，升學管道包含二技、插大轉學考等，畢業三年後亦可直接報考研究所碩士班，管道非常暢通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02）2909-7811 轉 3041

https://ddm.lit.edu.tw/

黎明技術學院交通資訊

公車路線

三重客運--- 公西-北門(1209) 公西-板橋(786)
樹林-長庚醫院(858) 、 迴龍-長庚醫院(898)
桃園客運--- 桃園市-捷運市政府站
中興客運--- 泰山-天母(616) 、泰山-新店(918)
指南客運--- 泰山-捷運關渡店(838)

本校官網

(https://www.lit.edu.tw/traffic-info/)詳細交通資訊請參閱本校官網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招生組
傳真電話：(02)2437-7618
網址：https://www.dyhu.edu.tw/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4 年 11 月 18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招生委員會第 7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四)起	本校招生資訊網公告：https://www.dyhu.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一)止	詳細積分請參閱第伍項積分採計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本簡章第5頁)。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二) 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一) 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一)前寄出。 3.「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二)14:00 起	於本校網頁查詢成績 https://www.dyhu.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三)10:00 止	以傳真方式受理複查及來電確認，並將複查申請書正本以限時掛號方式(以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逾期不受理。 傳真號碼：02-2437-7618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公告錄取結果	115 年 5 月 14 日(四)10:00 起	本校寄發錄取通知單，亦可至本校網頁查詢錄取結果 https://www.dyhu.edu.tw/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25 日(一)10:00 至 115 年 6 月 11 日(四)15:00 止	依實際寄發之「錄取報到通知單」所規定之時間、地點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將取消入學資格。 地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收件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傳真：02-2437-6243 電話：02-2437-2093 分機 218 註冊組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115年6月15日(一)12:00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教學認真。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幼保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幼保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私立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選擇。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目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 招生依據 1

貳、 報名資格：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1

參、 招生科別、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 報名方式 1

伍、 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 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 錄取原則 3

捌、 公告錄取名單 3

玖、 報到及放棄 3

壹拾、 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壹拾壹、 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本校交通及住宿資訊 17

壹、 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10 月 30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2302840A 號函核定之「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 報名資格：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 招生科別、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科(組)代碼	招生科別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417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41701	護理科	24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41702	幼兒保育科	30	
	41703	餐旅廚藝管理科	34	

肆、 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集體報名及繳費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 各國中承辦人員應依報名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 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 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提體報名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 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 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

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 收）」。

(五) 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總召單位** 收）

(六) 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 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學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 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 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 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 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 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 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

比序之用。

三、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前，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先行提出並來電告知確認，逾期概不受理。傳真後郵寄申請書原稿及複查費用新臺幣 50 元整(以郵政匯票繳交，受款人請寫「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註明「申請五專完全免試入學複查」，本校會於收到學生申請信件後予以回覆。

傳真電話：(02)2437-7618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或 208 招生組

收件者：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教務處招生組 收

收件地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柒、 錄取原則

一、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 公告錄取名單

一、115 年 5 月 14(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頁查詢錄取結果 https://www.dyhu.edu.tw/。

二、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 報到及放棄

一、請錄取生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5:00 前郵寄報到資料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依實際寄發之「錄取報到通知單」所規定之時間、地點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二、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三、**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僅得擇一報到。**

四、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五、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六、錄取生報到完成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 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以傳真(02)2437-6243，並同時以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218 向註冊組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七、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 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壹拾、 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申訴。

二、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 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以有明確規範者。

(二) 不具名申訴者。

(三) 逾期申訴者。

三、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壹拾壹、 附註

一、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新生入學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做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等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
代碼</td><td>417</td><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 colspan="2">德育學校財團法人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td><td>聯絡
電話</td><td>(02)2437-2093#888</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4">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td><td>傳真</td><td>(02)2437-7618</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6">https://www.dyhu.edu.tw/</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教務處高亦璇組員</td><td>Email</td><td colspan="3">recruit@ems.dyhu.edu.tw</td></tr>
<tr><td rowspan="4">招生科(組)別及名額</td><td colspan="2">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3">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 colspan="2">41701</td><td colspan="3">護理科</td><td>24</td></tr>
<tr><td colspan="2">41702</td><td colspan="3">幼兒保育科</td><td>30</td></tr>
<tr><td colspan="2">41703</td><td colspan="3">餐旅廚藝管理科</td><td>34</td></tr>
<tr><td colspan="7">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6">115 年 5 月 12 日(二)14: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三)10:00 前以傳真方式複查及來電確認，並將複查申請書正本以限時掛號方式(以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逾期不再受理。
傳真號碼：02-2437-7618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6">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https://www.dyhu.edu.tw/</td></tr>
<tr><td>錄取生報到</td><td colspan="6">依實際寄發之「錄取報到通知單」所規定之時間、地點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地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收件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傳真電話：02-2437-6243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218 註冊組</td></tr>
<tr><td>報到後聲明
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6">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2)2437-6243 方式受理，並同時以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218 向註冊組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td></tr>
</table>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115學年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最高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分	2分	每1學期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1學期得2分。同1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分	每1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1小時得0.5分。
均衡學習	28分	7分	符合1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60分(含)以上者。
其他	7分	2分	就讀動機與讀書計畫	文字簡述就讀動機與讀書計畫(限600字以內，以繕打方式呈現)。
		2分	曾參與縣市政府主辦國中技職教育課程	檢附取得修習職群證明書(含成績)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擇優採計技藝教育課程成績，80分以上得2分；79分以下得1分。
		1分	社團參與證明	凡於國中就讀期間參與社團，並檢附社團參與證明得1分。
		1分	具弱勢身分或原住民身分	請參考註1具弱勢身分或原住民身分報名時檢附「報名期間內有效之證明文件」皆可採計。
		1分	就近入學就讀	戶籍或就讀學校為基隆市得1分，臺北市或新北市得0.5分。
總積分	50分			
註1	弱勢身分：含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子女、身障生人士或子女、軍公教遺族子女等。			
同分參酌順序	1.其他－曾參與國中技藝班。 2.服務學習－幹部。 3.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5.其他－就讀動機或讀書計畫。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 筱 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 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 323505**

班級： 9 年 5 班 **姓名： 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 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417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註： 1.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檢附表）代替。 2.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招生學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就讀動機與讀書計畫 (2)曾參與縣市政府主辦國中技職教育課程 (3)社團參與證明 (4)具弱勢身分或原住民身分 (5)就近入學就讀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_____ 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 □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 □均衡學習

（5） □其他(就讀動機或讀書計畫)

（6） □其他(國中技職教育課程修習職群證明書)

（7）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就讀動機或讀書計畫)

……浮……貼……處……

（6）其他(國中技職教育課程修習職群證明書)

……浮……貼……處……

（7）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 名稱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就讀動機或讀書計畫。 2.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二)14: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三)10:00 止，填妥「複查申請書」以傳真方式先行提出並來電告知確認，傳真後郵寄申請書原稿及複查費用新臺幣 50 元整(以郵政匯票繳交，受款人請寫「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以限時掛號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註明「申請五專完全免試入學複查」，本校會於收到免試生申請信件後予以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錄　取　生　簽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錄　取　生　簽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聲明書，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一)12:00 前，向本校傳真(02)2437-6243，並同時以電話(02)2437-2093 分機 218 向註冊組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申訴。

免 試 生 簽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一、本校沿革與特色

本校創立於民國 56 年，校名原為「德育護理專科學校」，以「配合社會需要，適應世界潮流，培植優秀之護理人才，以服務群眾」為辦學宗旨，並以提升護理教育水準為興學目標，首設五專護理助產科（後改為護理科）。在成立後的十多年中，一直以五年一貫技職教育，培育優秀的護理人才，提昇國內護理教育水準為興學目標。是當時北台灣，除台北護專之外，唯一一所私立護理專科學校，為國家培育出許多優秀的護理人才。

因應代與社會需求，藉由升格學院後陸續增設高齡照顧福祉、餐旅廚藝管理、幼兒保育、觀光休閒與健康等科系，皆屬於健康照護與民生應用的系科，培養健康照護且為社會服務的技術人才。技職教育政策上本強調務實致用，本校各系所目標在培養實務能力與人文素養，使學生在校與未來就業皆能具備就業職能，亦兼具對於社會與問題實務的觀察及關懷。

為因應國內外大學整體教育趨勢變化、社會變遷及產業升級壓力，少子化趨勢日趨嚴重，並考慮基隆地區海洋資源、文化觀光產業特色、學校既有師資及資源等，以創辦人「莫道是他人子弟．應當作自家兒女」的辦學理念為基石，符應技職校院教師以教學輔導、研究及推廣服務為職志的概念為人民謀福。

同時，本校為因應多元化、資訊化、國際化時代的來到，配合學校發展需求，研擬本校校務發展規劃，為學校未來發展建構藍圖。本校校務發展規劃秉持創辦人辦學理念、學校發展願景（核心價值）、學校定位等要素訂定實施，規劃重點工作持續改善推動；透過本校三照兩證的規劃，希望每位畢業學生皆可順利與產業接軌，使學校朝向健康主流特色邁進，追求永續發展。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本校以 Care 為定位，Health 為學校為主軸及特色，學校各系所分別在健康照護(Health Care)、健康飲食(Health Cuisine)及健康休閒(Health Leisure)三大領域發展，以營造學校關懷健康(Care Health)教育發展之定位與特色。

(一) 培育技職實務與實作人才。
(二) 完善弱勢協助機制，優化輔導機制。
(三) 推動「三照兩證」，提升學生競爭力。
(四) 專業知能服務學習。
(五) 參與辦理國宴與各項廚藝競賽。
(六) 開設高齡口腔照護跨領域課程。
(七) 推動生態兼具永續發展的校園環境。
(八) 加強海外招生規劃，擴大國際交流網絡。
(九) 強化校務研究。
(十) 落實全校資安訓練。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優質學習環境：教室均有冷氣空調，教學設備新穎齊全、師資優良。
校園 e 化設備：提供完整 e 化教學環境，無限網路漫遊全校，圖書資源完善。
證照考試考場：設有多項技術士乙、丙級證照考試考場。

學生膳食服務：校內設有學生餐廳供餐，鄰近設有便利商店及各項膳食餐廳。

學生男女宿舍：供遠道學生申請學校宿舍，設施完善，舒適安全。

四、學生助學之措施

提供多項獎補助方案：

(一) 五專前 3 年學生享有免學費方案，前 3 年學費補助(約新臺幣 20,328 元/每學期)。

(二) 成績優秀者，獎助學金優渥。

(三) 校內外學業優良、家境清寒獎助學金。

(四) 提供助學貸款及校內工讀助學金，五專後 2 年可申請弱勢助學方案。

(五) 操行及敦品勵學獎學金。

五、本校聯絡資訊

地址：230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校址：https://www.dyhu.edu.tw/

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或 208 招生組

本校交通及住宿資訊

校址：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電話：(02)2437-2093

一、基隆火車站、市區：

(一) 市區公車：單次費用 15 元 (民眾可使用悠遊卡（包含基隆交通卡）、iPASS 一卡通、HappyCash 遠鑫電子票證或投現搭乘)，車程約 15 分鐘。
搭乘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或 305 線濱海大道至本校
(參考基隆市 302 線公車路線圖；公車動態)

(二) 計程車共乘(叫客)：單次費用約 35-50 元，車程約 7 分鐘。
基隆共乘制環保文化，基隆車站計程車四人滿座即開車至本校。

二、台鐵火車：台鐵火車時刻列車查詢系統
搭乘西部幹線至「基隆站」下車後(臺北站至基隆站約 35 分鐘可抵達)，可轉搭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至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三、公路客運：(參考各公路客運搭乘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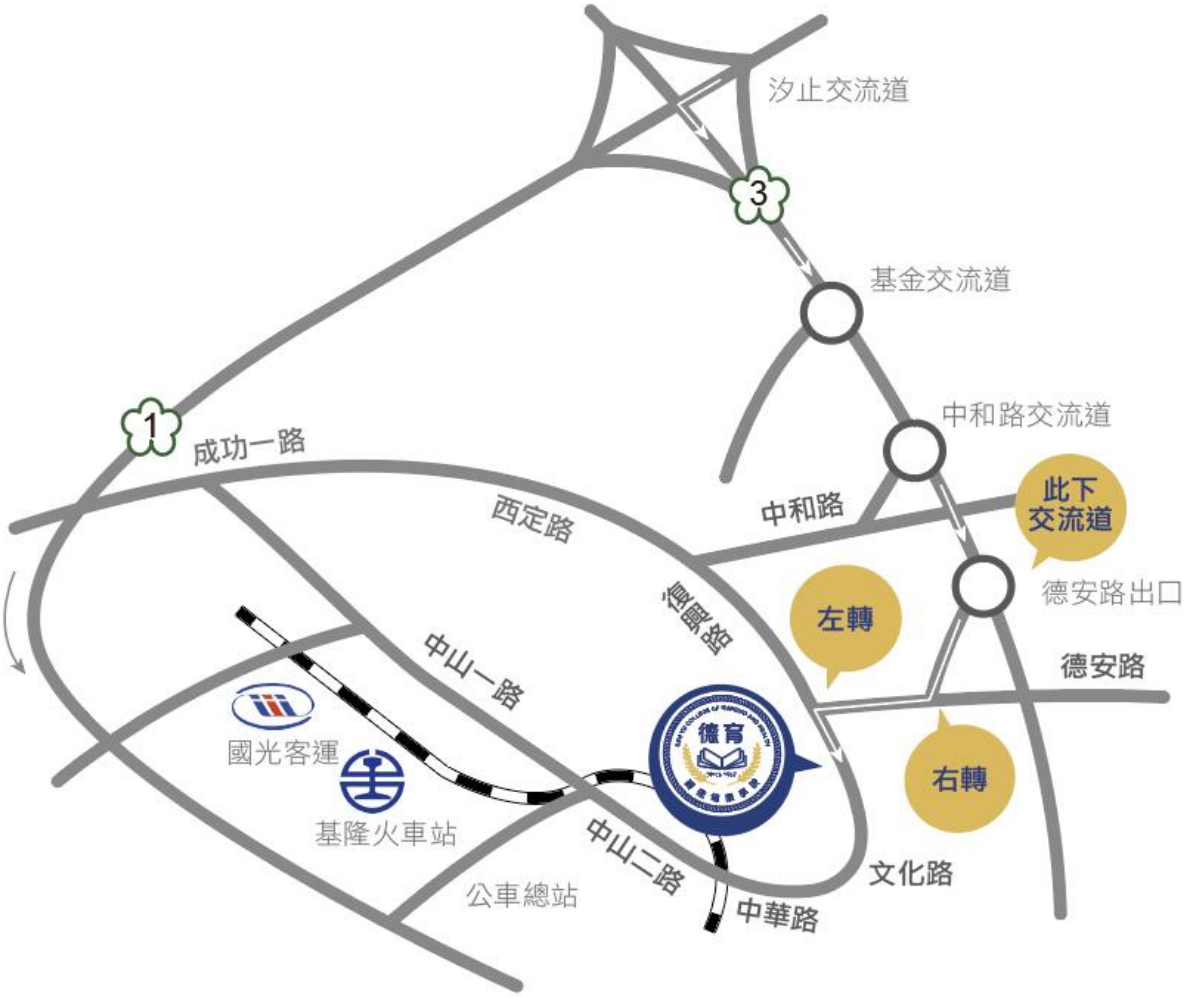
(一) 基隆市快捷公車，直達本校校門口。

- 考生可至臺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沿途行經台北捷運忠孝復興站、市府轉運站往基隆等路線。或至台北市區搭乘「泰樂客運【1550B】臺北→基隆(全程車)快捷公車」，起站自來水處(辛亥)行經台北捷運松江南京站、行天宮站往基隆，可直達本校校門口。
- 直達本校，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 直達本校，泰樂客運【1550B】臺北→(全程車)基隆快捷公車→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二) 或搭乘公路客運或至臺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約 30 分鐘抵達基隆市區後，轉搭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至本校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雙北市至基隆車站相關客運參考路線：各路線可至公路客運即時動態資訊網查詢。

- 國光客運【1551】新店→基隆
- 國光客運【1801】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石牌→基隆
- 國光客運【1800】中崙→基隆
- 國光客運【1802】三重→基隆
- 國光客運【1813】臺北→基隆
- 大都會客運【2088】臺北市府轉運站→基隆八斗子(經基隆廟口)
- 基隆客運【9006】國立科教館(士林)→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862】淡水(經三芝、金山、萬里)→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790】金山(經金山、萬里、大武崙)→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788】金瓜石(經九份、瑞芳、深澳坑)→基隆
- 泰樂客運【1558】木柵動物園(經深坑)→基隆
- 首都客運【1573】美麗華→基隆

四、自行開車：中山高速公路北上接北二高基隆，經和平隧道下德安路出口右轉，直行至復興路左轉，即達本校。



五、住宿資訊：

備有學生宿舍供遠道學生申請，每間寢室設有冷氣、寬頻網路、書桌、衣櫃、衛浴設備、交誼廳、書報雜誌、自助式洗衣機、烘乾機、脫水機、除濕機等設備供學生使用。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學校地址：95045 臺東市正氣北路 911 號

聯絡電話：089-226389 分機 2000

傳真電話：089-232871

學校網址：http://www.ntc.edu.tw/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114 年 12 月 18 日招生委員會第 3 次會議通過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年1月15日（星期四）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http://www.ntc.edu.tw
比序項目 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年4月27日（星期一）	
國中集體 報名時間	115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起 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起	請至本校教務處查詢
積分複查	115年5月13日（星期三）10:00止	以傳真(089)232871或Email至regist@ntc.edu.tw受理複查。
公告錄取名單	115年5月14日（星期四）10:00起	本校寄發錄取通知單，亦可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acad.ntc.edu.tw/
報到	115年5月18日（星期一）10:00起 115年6月11日（星期四）12:00止	報到方式：現場報到及傳真報到擇一：(1)現場報到：攜帶國民身分證、報到意願書辦理報到手續。 (2)傳真報到：先將報到意願書傳真至本校後，再以電話確認。傳真電話：(089)232871 連絡電話：(089)226389分機2121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13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08 月 07 日教育部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7148 號核定之「國立臺東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50301	餐旅管理科	8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50302	食品科技科	10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學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學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學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089)232871 或 Email 傳送 regist@ntc.edu.tw，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www.ntc.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報到訊息公告請參閱本校網站首頁-新生專區（https://acad.ntc.edu.tw）

二、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2:00 止報到。

一、 報到地點：誠樸校區行政大樓二樓教務處。

二、 報到方式：現場報到及傳真報到擇一： (1)現場報到：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報到意願書辦理報到手續。 (2)傳真報到：先將報到意願書傳真至本校後，再以電話確認。傳真電話：(089)232871 連絡電話：(089)226389 分機 2121。

三、 報到應繳驗文件：國民身分證正本(身分查驗後領回)、報到意願書正本辦理報到手續。(其他應備文件另行公告本校官網)。

四、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五、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六、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七、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八、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89）232871 或 Email 傳送 regist@ntc.edu.tw，並來電（089）226389#2121 確認

九、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十、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一、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89）232871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9）226389#2141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周內答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代碼</td><td>503</td><td>招生學校名稱</td><td>國立臺東專科學校</td><td>聯絡電話</td><td>089-226389#2000</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3">950 臺東縣臺東市正氣北路 911 號</td><td>傳真</td><td>089-232871</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5">https://acad.ntc.edu.tw/</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教務處周玉蘭</td><td>Email</td><td colspan="2">yulan123@ntc.edu.tw</td></tr>
<tr><td rowspan="3">招生科（組）別及名額</td><td>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3">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50301</td><td colspan="3">餐旅管理科</td><td>8</td></tr>
<tr><td>50302</td><td colspan="3">食品科技科</td><td>10</td></tr>
<tr><td colspan="6">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5">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教務處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089)232871 或 Email 傳送 regist@ntc.edu.tw，並來電(089)226389#2141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5">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td></tr>
<tr><td>報到</td><td colspan="5">一、報到訊息公告請參閱本校網站首頁-新生專區
（https://acad.ntc.edu.tw/）
二、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2:00 止報到。
三、報到地點：誠樸校區行政大樓二樓教務處。
四、報到方式：現場報到及傳真報到擇一：(1)現場報到：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報到意願書辦理報到手續。(2)傳真報到：先將報到意願書傳真至本校後，再以電話確認。傳真電話：(089)232871 連絡電話：(089)226389 分機 2121。
五、報到應繳驗文件：國民身分證正本（身分查驗後領回）、報到意願書正本辦理報到手續。(其他應備文件另行公告本校官網)。</td></tr>
<tr><td>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5">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89）232871 或 Email 傳送 regist@ntc.edu.tw，並來電（089）226389#2121 確認收訖。</td></tr>
</table>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15分	2分	每1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1學期得2分。同1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分	每1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1小時得0.5分。
均衡學習	28分	7分	符合1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60分（含）以上者。。
其他	7分	1. 技職教育相關文件60%。 2. 有利審查資料40%。		1. 曾參與縣市政府主辦國中技職教育課程並取得修習職群證明書。 2. 曾參與縣市政府主辦國中技職教育課程競賽，獲得前三名者，檢附證明獎狀。 3. 簡述就讀動機、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總積分	50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503	招生科（組）代碼	
〈學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學生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技職教育相關文件60%。 2. 有利審查資料40%。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

……浮……貼……處……

---------- (2)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浮……貼……處……

----------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

……浮……貼……處……

---------- (4) 均衡學習 ----------

……浮……貼……處……

---------- (5) 其他 ----------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學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學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曾參與縣市政府主辦國中技職教育課程並取得修習職群證明書。 2. 曾參與縣市政府主辦國中技職教育課程競賽，獲得前三名者，檢附證明獎狀。 3. 簡述就讀動機、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4 年　　月　　日

<table>
<tr><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國立臺東專科學校</td><td>招生科（組）別
名稱</td><td></td></tr>
<tr><td>學生姓名</td><td></td><td>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td><td></td></tr>
<tr><td row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rowspan="2"></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行動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td></tr>
<tr><td colspan="4">複查原因（請詳述）</td></tr>
<tr><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4">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td></tr>
<tr><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學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 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附表五　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學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學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89）232871 或 Email 傳送 regist@ntc.edu.tw，並來電（089）226389#2121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學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89）232871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9）226389#2141 確認收訖。

學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1. 本校前身為國立臺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校成立已超過90年歷史，2006年奉核定改制為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是目前全國唯一設置工、農、商等綜合類科之專科學校，也是花東唯一之國立技職院校。
2. 本校為務實致用之教學型專科學校，積極培育產業人才及建立在地關懷技職典範，以培養具有品格與公民素養及創意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之專業人才為目標。
3. 餐旅管理科應屆畢業生勞動部證照通過率優異，113學年度乙級達100%、丙級達95%以及交通部觀光署領隊人員、導遊人員通過率80%；繼續升學畢業生二技錄取率亦達100%。在校期間，學生於 2025 年共獲得 14 項競賽獎項，2024 年更累積 21 項佳績，充分展現扎實的實作能力與專業競技水準。
4. 食品科技科應屆畢業生專技證照通過率100%，繼續升學畢業生二技錄取率100%，在校期間學生參加各項競賽2024年5場、2025年6場成績亮眼，培育食品專業領域之優秀人才。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1. 本校校務發展，以〈配合產業發展，培養在地人才〉〈融合多元文化，關懷弱勢族群〉〈運用在地資源，研發特色產品〉〈建構技訓平台，推動實務增能〉為教育指標。
2. 教學規劃以兼顧學術理論與實務技術、依學生能力實施適性教學、建置多元學習環境及產學合作課程，並積極鏈結跨領域學群，以增進教學效能，提升正向教學相長。
3. 餐旅管理科擁有專業教學場域有中西餐烹調教室、飲調與餐飲服務實習室、旅館房務實習室及多功能實習教室，比照業界標準，提供學生高度情境化的實作學習環境。師資除專業背景外並長期投入技能競賽指導及食農教育推廣，強化學生技術能力與專業素養。本科亦與星級飯店、連鎖旅館、特色餐廳及在地產業合作，建構完善的校外實習與產業參訪體系，透過完善的設備、優質師資與產學鏈結，積極提升學生學用合一與就業競爭力。
4. 食品科技科擁有烘培食品乙丙級技術士合格檢定場、食品加工廠、微生物實驗室、化學分析實驗室等。課程以培養實務技術能力為主，分成食品製備、食品安全衛生管暨檢驗等二模組，積極輔導學生取得食品相關專業證照，落實技術與理論結合，增加學生就業競爭力。

三、校園e化及學生服務

1. 建置完整全校課程地圖系統，強化e化教學資源落實輔導功能與師生互動機制。
2. 圖書及資訊中心擴充館藏推廣圖書資訊服務、提昇更新圖書館自動畫系統提昇服務效能、提供優質電腦學習環境及強健化校園資訊網路及e化服務系統等方式，完善全校圖書及資訊設備，並藉行政e化來提升服務效能。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1. 五專前三年免學費，僅需繳雜費。建立學習輔導機制，協助學生理解課業內容，提高學習成效。
2. 學雜費減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軍公教遺族子女)。本校教學着重務實致用及產業鏈結培訓，提升學生就業技能實力及增加社會競爭力。
3. 本校成立「夢想起飛勵學金」，針對經濟不利學生以學習取代工讀，經審核通過最高每月可申請新臺幣12,000元助學金。
4. 藉由助學金協助經濟弱勢、新住民、單親等弱勢學生改善家庭經濟問題，以增加學生學習機會及意願。

五、本校聯絡資訊

1. 校址:950 臺東縣臺東市正氣北路 911 號
2. 電話:089-226389 轉 2000　傳真:089-232871 網址:http:// www.ntc.edu.tw

餐旅管理科

教學特色：本科教師群皆具備國內外碩博士學歷，具專業學術及飯店業界實務經驗。課程設計中採三明治教學，學生在四年級下學期、五年級上學期安排赴校外職場實習有薪制實習一年，使學生畢業後能無縫接軌餐旅產業工作。

課程規劃：本科以「餐飲專業」與「旅館專業」兩個面向為課程發展主軸，培育具備餐飲內場實務技術能力、餐飲服務實務技術能力、飲料調製實務技術能力、客房實務技術能力、管理創業能力、觀光遊程行銷規劃能力與民宿規劃及在地化經營實務能力之人才。培育學生具備有實務化、專業化、在地化、國際化等核心能力。

升學進路：畢業後報考二技、插大；或於業界工作滿三年，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研究所。本科每年畢業生考取國立大學比例超過9成。

就業發展：依據個人所學興趣專長，可於餐旅產業中擔任中餐助理廚師或廚師、西餐助理廚師、烘焙點心師、餐廳領班、吧檯服務員、調酒師、侍酒師、旅館經理、旅館櫃檯員、總機、訂房員、行李員旅館房務員、房務部辦事員、房務部領班、旅館業務部門專業人員、旅館公關或行銷人員以及導覽解說人員或自行創業。

學生競賽表現:

★2025 台灣旅館節全國餐旅服務競賽高中職組托盤競賽第一名、高中職組整床競賽第二名、大專組整床競賽第二名。

★2025 第四屆家樂福 INLOVE CAFÉ 全國創意咖啡調飲大賽，創意咖啡調飲組榮獲大專組佳作。

★2025觀光精英盃本校餐旅管理科五專三年級學生勇奪全國第二名。

★2025健行好棒盃全國餐旅技能公開賽榮獲競速鋪床大專組及高中職組雙冠軍、佳作，展示桌圍鋪與餐具擺設高中職組佳作。

★2025 第七屆景大盃JBAC飲品藝術挑戰賽勇奪精品手沖咖啡冠軍、優勝及佳作。

★2025金樽盃國際雞尾酒大賽榮獲傳統調酒職業大專組季軍、優勝，傳統調酒高中職組優勝。

★2024第4屆「廚藝爭鋒賽」，餐旅管理科榮獲1銀3銅4佳作。

★2024銘傳觀光國際研討會全國高中職學校海報論文評選比賽榮獲佳作。

★2024健行好棒盃餐旅技能全國公開賽榮獲競速鋪床組高中職組及大專組亞軍，托盤技能組大專組及廚藝展示組榮獲佳作。

★2024第三屆楓華國際盃美學美饌暨人文藝術競技大賽勇奪一銀一銅。

★2024日本橫濱國際調酒大賽晉級決賽。

★2024第三屆家樂福INLOVE CAFÉ全國創意咖啡調飲大賽決賽中榮獲高中職組及大專組優選。

★2024臺灣旅館節全國旅館盃餐旅服務競賽高中職托盤組亞軍、高中職房務組季軍。

★2024神腦盃全國旅遊暨航空餐飲美食設計創意競賽勇奪第一名、第二名、最佳創意獎及佳作。

食品科技科

教學特色：現代台灣正式大型連鎖餐飲業，如85°C、王品集團旗下餐飲連鎖及麥當勞都已經食品工業化而採用中央廚房生產流程得以符合高標準衛生及美味餐點，並非傳統餐飲製備模式。甚至所有超商便當、熱食及速食都是食品工業化的產品。本科因應時代潮流，將培養現代食品產業中的研發品管人才及協助政府的食安管理人才。實習課程與專業課程兼具。本科擁有烘焙食品丙級合格檢定場、食品分析實驗室及HACCP教育訓練台東中心等。教師全部碩博士學歷，具專業學術及產業實務經驗。

課程規劃：課程規劃以加強訓練地方特色食品的加工實作能力，及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暨檢驗能力之中階專業人才。每年舉辦多元之技能研習及校外企業參訪，增進學生專業知識並了解企業所需人才，規範學生取得HACCP證照(A、B班)。

升學進路：二技、四技、插大或畢業後滿三年工作經驗即可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衛生品管員、衛生品管專業人員、食品品管專業人員、烘焙研發人員、食品研發專員、衛生單位專業檢驗人員及西點蛋糕師傅等。

學生競賽表現:

★2024臺南美食之都國際廚藝挑戰賽【創意果凍花組】銀牌、【創意和菓子組】一銀牌一銅牌、創意果醬畫盤組】銅牌

★2024第一屆深坑在地食材創意料理美食競賽銅牌

★2024AFA韓國世界廚藝大賽金牌

★2025 佛光盃全國蔬食廚藝暨烘焙競賽【動態料理社會組】優勝、【動態烘焙組】佳作

★2025臺南美食之都國際餐飲藝術挑戰賽A3 創意麵包組兩銀韓國AFA廚藝大賽

★2025韓國AFA廚藝大賽【創意歐包】金牌、【和菓子】金牌、【中式伴手禮】金牌

★2025非米不可全國創意米食競賽1組獲佳作好成績

食品科技科：是未來國家食品衛生安全管理尖兵。畢業後將考取高考食品技師，加入食安管理行列。同時重視術科及學科訓練。因此也在國內各大競賽掄得多項大獎，奠定成為未來食品大廠的研究開發人才的基礎。

本科學生皆升學國立大學食品及營養科系並與國立台東大學食品生物科技學程簽訂升學合作備忘錄。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112021 臺北市北投區關渡里聖景路 92 號
電　話：(02)2858-4180 轉2111、2112、2205、2117、2119
傳　真：(02)2858-4183
網　址：www.mkc.edu.tw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年 11 月 4 日 114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 3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www.mkc.edu.tw【招生專區】
比序項目 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	
國中集體 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	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採網路查詢，網址：www.mkc.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請以傳真申請複查，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 傳真：02-28584183 電話：02-28584180 轉 2111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採網路查詢，網址：www.mkc.edu.tw。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6 月 5、6 日（星期五、六） 上午 10：00 至下午 4：00 止	本校採【現場報到】，報到地點及程序如下： 1.報到日期：自 115 年 6 月 5、6 日（星期五、六）上午 10：00 至下午 4：00 止。 2.報到地點：關渡校區綜合大樓多功能 E 化教室。 3.報到方式：現場報到。 4.報到應繳驗資料： A.錄取報到單及身分證明文件(或健保卡、戶籍謄本)影本。 B.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C.國中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正本）。 D.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 2 張(背面書寫姓名)。 5.新生制服套量購買、宿舍申請等作業另行公告。 6.若有特殊狀況（如疫情、颱風等因素）或未盡事宜，以本校網站首頁公告為準。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 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 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 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7 月 12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68527 號函核定之「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02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0201	護理科	80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0202	幼兒保育科	29	
	60203	餐飲管理科	34	
	60204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36	
	60205	視光學科	40	
	60206	生命關懷事業科	19	
	60207	人工智慧暨醫療應用科	20	
	60208	智慧科技長期照顧科	16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本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 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本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學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者，是否補件，由本校自主統一規範據以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網址：www.mkc.edu.tw。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申請複查，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傳真：02-28584183

電話：02-28584180 轉 2111、2112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採網路查詢，網址：www.mkc.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6 月 5 日、6 日(星期五、六)上午 10:00 至下午 4:00 止至本校關渡校區綜合大樓多功能 E 化教室辦理報到手續，逾時不候。

二、 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報到應繳驗資料。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2）2858-4183 至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858-4180 轉 2111、2112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4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各校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請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郵戳為憑)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請先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以傳真方式 (傳真號碼：02-2858-4183)向本校提出申訴，並來電本校教務處註冊組(電話號碼：02-28584180 轉 2111、2112)確認後收訖，再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地址：台北市北投區聖景路 92 號)。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1 個月內正式答覆；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02	招生學校名稱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2-28584180 轉 2111、2112
校址	112021 台北市北投區聖景路 92 號			傳真	02-28584183
招生網址	**https://www.mkc.edu.tw/**				
承辦人	註冊組廖文竟辦事員	**Email**	s276@mail.mkc.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60201	護理科	80
	60202	幼兒保育科	29
	60203	餐飲管理科	34
	60204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36
	60205	視光學科	40
	60206	生命關懷事業科	19
	60207	人工智慧暨醫療應用科	20
	60208	智慧科技長期照顧科	16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網址：www.mkc.edu.tw。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申請複查，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傳真：02-28584183　電話：02-28584180 轉 2111、2112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採網路查詢，網址：www.mkc.edu.tw。
錄取生報到	本校採【現場報到】，報到地點及程序如下： 1.報到日期：自 115 年 6 月 5、6 日（星期五、六）上午 10：00 至下午 4：00 止。 2.報到地點：關渡校區綜合大樓多功能 E 化教室。 3.報到方式：現場報到。 4.報到應繳驗資料： A.錄取報到單及身分證明文件(或健保卡、戶籍謄本)影本。 B.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C.國中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正本）。 D.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 2 張(背面書寫姓名)。 5.新生制服套量購買、宿舍申請等作業另行公告。 6.若有特殊狀況（如疫情、颱風等因素）或未盡事宜，以本校網站首頁公告為準。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2）2858-418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858-4180 轉 2111、2112 確認收訖。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table>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 colspan="3">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 colspan="3">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 colspan="3">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 colspan="3">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 rowspan="5">其他</td><td rowspan="5">7 分</td><td colspan="2" rowspan="5">自傳</td><td>大綱</td><td>字數</td><td>內容</td></tr>
<tr><td>1. 家庭背景</td><td>約 150 字內</td><td>佔 20%－個人成長環境、家庭簡介。</td></tr>
<tr><td>2. 求學過程</td><td>約 250 字內</td><td>佔 35%－國中生活在學習上的收穫，在個人專業上的提升（例如：參加過檢定、競賽、非修課紀錄之學習，特殊優良表現及成果等，以上有證明文件，請提供影本）。</td></tr>
<tr><td>3. 參加活動</td><td>約 200 字內</td><td>佔 25%－社團經驗、打工經驗、大專技職活動等（以上有證明文件，請提供影本）。</td></tr>
<tr><td>4. 對未來期望</td><td>約 200 字內</td><td>佔 20%－升學或就業計劃；對未來的期望或展望。</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5">1. 其他－自傳積分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2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自傳： （1）家庭背景（約150字內）。 （2）求學過程（約250字內）。 （3）參加活動（約200字內）。 （4）對未來期望（約200字內）。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

……浮……貼……處……

---------- (2)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浮……貼……處……

----------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

……浮……貼……處……

---------- (4) 均衡學習 ----------

……浮……貼……處……

---------- (5) 其他 ----------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自傳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姓名）自傳（樣式）

一、家庭背景

二、求學過程（如參加過檢定、競賽、非修課紀錄之學習，特殊優良表現及成果等，以上有佐證文件，請提供影本。）

三、參加活動（如社團經驗，打工經驗，大專技職活動等，以上有佐證文件，請提供影本。）

四、對未來期望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方式申請複查，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傳真：02-28584183　電話：02-28584180 轉 2111、21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學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2）2858-418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858-4180 轉 2111、2112 確認收訖。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郵戳為憑)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 (傳真號碼：02-2858-4183)向本校提出申訴，並來電本校教務處註冊組(電話號碼：02-28584180 轉 2111、2112)確認後收訖，再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地址：台北市北投區聖景路 92 號)。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 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前身為「馬偕紀念醫院看護婦訓練學校」，創始於民國 2 年，台灣光復後更名為「馬偕紀念醫院護士學校」。隨著醫療技術發展及護理人員教育制度化之需要，民國 59 年 7 月立案為「馬偕高級護理職業學校」，民國 88 年改制為『馬偕護理專科學校』，民國 93 年改名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民國 104 年 2 月更名為『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創校以來，培育畢業生逾 20,000 名。本校秉承「寧願燒盡，不願銹壞」的馬偕精神與「誠敬愛勤」的校訓，以養成人文素養與實用專業兼備、關懷社區的馬偕人為目標。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學生培育:重視基礎學科教育，強化專業能力，重視品德教育，提升人文素質，培育人文與科技兼具、理論與實務並重、跨領域、具博雅素養與關懷社區之馬偕人。
(二)教學研究與產學合作：持續培育及延攬高階具實務能力的師資，鼓勵教師與業界合作，增進實務能力及取得專業證照並與教學結合。
(三)校園規劃：依據學校校務發展，進行校舍修繕規劃及整建，並強化校園安全美化工作，建構溫馨人性、安全的校園學習環境。本校關渡校園預計於113-115年進行新建綜合大樓工程，以提供更優質的教學及生活空間。
(四)校務e化：以「整合性」、「服務性」、「高效率」三大方向為主要目標持續進行行政電腦化的推動。舉凡網路選課等教務功能及自動化、e化等行政功能均取得相當的成效。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一)優質e化環境：提供6間學生上課及上機練習的電腦教室外，圖書館及各普通教室也都設有電腦供教學、研究及學生學習使用。
(二)校園網路是以 Gigabit Ethernet 及 Fast Ethernet 為主幹，所有建築物均藉由光纖連通並設置資訊插座和網路連線，對外頻寬達1GB，備援頻寬500MB。
(三)提供有線和無線網路及校園漫遊之環境：網路涵蓋範圍遍及各棟教學、行政及宿舍大樓達到3A (AnyTime, AnyWhere, AnyDevice) 的學習環境，用以提昇本校教師的研究產能及強化學生的網路學習環境。
(四)普通教室皆有電腦設備、視聽設備、電動螢幕、廣播教學系統，提供學生電子郵件信箱、建置數位學習平台、電腦教室設備一人一機。
(五)校園活動網路直播及數位紀錄。
(六)數位學習系統TronClass學習平台及系統APP模組，提供多元學習型態與跨平台需求，提供師生容易使用、老師課程容易製作、電子計算機中心容易管理及系統容易擴充等4個容易的特性，有效提升數位學習課程的製作及使用率。
(七)超前部署防疫遠距教學需求，整合微軟Teams及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功能包括：於TronClass綁定Teams帳號，讓老師可透過TronClass平台建立Teams會議、學生可以直接進入老師建立的會議中、可記錄學生是否參與Teams會議，同時可於直播過程中選擇錄影功能錄下直播教學內容上架數位學習平台。

四、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之協助措施

本校為讓學生安心就學，入學後除享有教育部的各項學、雜費補助外，對於家庭經濟不利或因突發狀況影響就學之學生提供多項生活助學金或緊急紓困金等；課業優異學生另設有多項獎學金。

五、本校各項連絡資訊

(一)學雜費資訊請參閱本校網站(www.mkc.edu.tw)
(二)關渡校園：112021 臺北市北投區關渡里聖景路92號 電話：02-28584180 傳真：02-28584183。
(三)三芝校園：252005 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42號　電話：02-26366799。

【護理科】

教學特色：培養以全人照護理念，具反思及關懷精神之護理師。強調實作與學理結合，使每位學生具備護理核心能力(如一般臨床照護技能、批判性思考等)。
課程規劃：配合科理念及產業需求，課程建構原則由簡單到複雜，含專業核心及基礎科目包含基礎醫學、基本及內外科護理學、婦產科及兒科護理學、精神科及社區護理學等課程，並進行跨領域學程規劃，以增加學生專長，活用於照護中。
升學進路：報考國內外大學校院相關系所。
就業發展：取得護理師證照後，可至臨床、長期照顧等或相關醫療健康照護產業，亦可依法自行開設護理機構等。
聯絡電話與網址：02-28584180 轉 2222、2220 https://web.mkc.edu.tw/site/nurse

【幼兒保育科】

教學特色：培養兒童托育服務及兒童相關產業專業人才，培育稱職教保及兒童相關產業服務人員為目標。結合零至十二歲之托嬰中心、幼兒園及兒童相關產業機構提供教保與產業實習。
課程規劃：課程分為共同學群課程、托育人員類課程、幼兒園教保專業課程，以及兒童相關產業課程，以理論、實務與技藝運用貫穿課程內容，並融入參觀、實作、見習、實習、服務學習外，應用延伸課程辦理專業證照研習活動。
升學進路：可報考二技、插班國內大學或出國求學。
就業發展：畢業即具合格教保服務人員資格，可直接進入幼兒園、托嬰中心、兒童發展中心、親子館等機構服務，亦可前往新加坡幼兒園擔任華語教師。
聯絡電話與網址：02-26366799 轉 3251、3250 https://web.mkc.edu.tw/Site/child/

【餐飲管理科】

教學特色：多元及跨領域精進實務教學、國內外實習體驗、健康餐飲、大學社會責任社區關懷服務教育。
課程規劃：設有中餐、西餐、烘焙、飲料調製、餐飲服務、日本料理、咖啡吧檯等實習教室，提供學生完整餐飲專業技術訓練課程，並取得餐飲相關證照。四年級規劃一年校外實習。
升學進路：可報考二技、就讀相關科系、插班國內大學或出國深造，先就業再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在校期間輔導考取中餐丙級、西餐、烘焙、飲料調製、餐飲服務、食品安全衛生等相關專業證照、畢業後從事全國 各大餐旅產業內外場及相關管理部門或自行創業。
聯絡電話與網址：02-28584180 轉 2271、2270 https://web.mkc.edu.tw/Site/ckvs/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教學特色：重視化妝品專業能力養成，培育時尚造型、化妝品調製與醫學美容務實人才；結合馬偕醫院、聯合醫院及醫美診所、美容、婚紗等企業供學生實習，強化學用合一。
課程規劃：醫學美容、化妝品調製、整體造型、髮型設計、新娘秘書、芳香療法、美甲及行銷管理等。
升學進路：可報考二技、插班大學或出國深造。
就業發展：輔導勞動部美容、美髮專業證照，融入醫美、美甲、彩繪、芳療、管理等課程，強化學生就業競爭力。畢業可從事醫學美容、美容師、化妝品研發、新娘秘書、美睫、美甲、美髮設計師及化妝品行銷管理等工作。
聯絡電話與網址：02-28584180 轉 2281、2280 https://web.mkc.edu.tw/Site/cosmetic/

【視光學科】

教學特色：「驗光師/生」已成為第 15 類醫事人員，與醫師、藥師、護理師等一樣是需要通過國考取得醫事人員證照之科系。本科歷年應屆畢業生參加驗光師高考錄取率皆表現傑出，錄取率至少為全國平均兩倍。
課程規畫：以國考科目為核心，搭配各項實務技能學習，培育兼具學理與實務的優質人才。
升學進路：驗光師考取後可依教育部同等學力規定逕讀研究所，可學習第二專長，成就跨領域人才。
就業發展：現今驗光所、眼科醫院診所、儀器銷售、鏡片公司等視光產業，莫不強力渴求具備驗光師證照的優秀人才。
聯絡電話與網址：02-28584180 轉 2242、2240 https://web.mkc.edu.tw/Site/optometry/

【生命關懷事業科】

教學特色：重視禮儀師專業素養與能力養成，培育具馬偕精神之生命關懷事業人才；本科聘請國內殯葬產業、安寧療護、高齡 服務之優秀師資擔任教學工作，並結合醫療、產業與學術資源，進行產學合作，以及主辦各項專業技能證照考核與實務競賽。
課程規畫：配合禮儀師證照考試，提供禮儀服務基礎職能、寵物生命關懷職能、殯葬司儀職能、遺體美容修復技術等專業課程。
升學進路：可報考二技、插班國內大學或出國深造。
就業發展：殯葬禮儀服務人員、殯葬設施管理人員、殯葬司儀、大體美容產業、寵物殯葬或美容事業或報考高普考試等。
聯絡電話與網址：02-26366799 轉 3713、3710 https://web.mkc.edu.tw/Site/lifecaring/

【人工智慧暨醫療應用科】

教學特色：結合馬偕醫院及科技業之尖端師資，引進業界資源、提供學生實作場域及一流學習環境，培養 AI 工具技術及醫療實務應用並重的學生，以達做中學、畢業即就業之教育目標。
課程規畫：課程包含 AI 及醫護領域，分為「系統平台」、「電腦視覺」、「自然語言」、「應用領域」、「機器人」五大模組，配合經濟部 (iPAS)及國際證照內容規劃課程，培養人工智慧暨醫療應用跨領域人才。
升學進路：AI/智慧醫療/資通訊相關科系之二技、插大、研究所。
就業發展：科技業、醫療醫藥產業、長照產業、大健康產業、政府機構公職、自行創業。
聯絡電話與網址：02-26366799#7410 轉 1221、1220 https://aima.mkc.edu.tw/

【智慧科技長期照顧科】

教學特色：培養兼具智慧科技應用及長期照顧專業能力人才。導入智慧科技應用於健康及照顧場域。鏈結遠距醫療物聯網，提升照顧品質、即時安全照顧。引領投入長照實務領域，畢業即就業。

課程規畫：整合智慧科技與長期照顧相關產業作為課程規劃藍圖，同時透過至科技公司及長照機構等產業實習，培育 AI 智慧科技、健康照顧物聯網、科技輔具應用知能及長期照顧專業人才。
升學進路：升學二技、插大、工作滿 3 年可報考研究所碩士班。
就業發展：智慧科技與輔具領域之科技產業公司、照顧服務專業領域之長照機構、自行開業。
聯絡電話與網址：02-26366799 轉 3261、3260 https://sites.google.com/view/mck-itltc/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交通資訊





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1)台北火車站→ 捷運淡水線(至關渡站下車)
→ 1號出口→ 接駁公車(大南客運)或步行十分鐘
→ 關渡校區

(2)搭乘公車
紅13、紅22、紅23、879、957、983、756、757、838
→ 關渡站下車步行十分鐘→ 關渡校區

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1)台北火車站→ 捷運淡水線(至淡水站下車)
捷運旁有公車站牌 861公車→ 三芝校區

(2)台北火車站→ 捷運淡水線(至紅樹林站下車)
捷運旁有公車站牌 882、879公車→ 三芝校區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356006 苗栗縣後龍鎮溪洲里 7 鄰砂崙湖 79 之 9 號
電　話：037-730775 或 037-728855 轉 6702～6709
傳　真：037-730778
網　址： https://exam5w.jente.edu.tw

仁德醫專官網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年 11 月 4 日 114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2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exam5w.jente.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於本校網站查詢 網址：https://exam5w.jente.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前	上午 10 時以前，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 傳真專線：037-730778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上午 10 時起本校網站公告錄取名單，並以信函通知。
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五）16:00 止	現場報到地點： 1.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一樓入學服務處註冊組 2. 備註：如需配合其他時段報到者，請來電洽詢專線 037-730775。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教學認真。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選擇。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 3 年職場經驗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各招生委員會及五專進路指南 QR Code 如下）

五專優免	北區聯免	中區聯免	南區聯免	五專進路指南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07 月 20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1157 號函核定之「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03 仁德醫護管理 專科學校	60301	護理科	135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0302	復健科	100	
	60303	醫事檢驗科	40	
	60304	視光學科	24	
	60305	生命關懷事業科	40	
	60306	口腔衛生學科	10	
	60307	餐旅管理科	16	
	60308	職業安全衛生與科技廠防災科	10	
	60309	生技製藥經營管理科	10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 **「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網址：https://exam5w.jente.edu.tw）。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前，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exam5w.jente.edu.tw。

二、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

玖、報到及放棄

一、錄取生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至本校行政大樓一樓入學服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手續。

二、錄取生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僅得擇一報到。**

五、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

六、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37）730778 傳送本校註冊組，並來電（037）730775 確認。**

八、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37）730778 傳送本校，並來電（037）730775 確認收訖。

二、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受理之申訴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處理之。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或關係人列席說明。

四、申訴以一次為限，申訴處理結果由招生委員會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

拾壹、附註

一、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03	招生學校名稱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37-730775
校址	356006 苗栗縣後龍鎮溪洲里 7 鄰砂崙湖 79 之 9 號			傳真	037-730778
招生網址	https://exam5w.jente.edu.tw				
承辦人	林佳宜	**E-mail**	enroll@gm.jente.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60301	護理科	135
	60302	復健科	100
	60303	醫事檢驗科	40
	60304	視光學科	24
	60305	生命關懷事業科	40
	60306	口腔衛生學科	10
	60307	餐旅管理科	16
	60308	職業安全衛生與科技廠防災科	10
	60309	生技製藥經營管理科	10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網址：https://exam5w.jente.edu.tw）。 二、11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1:00 前，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傳送本校，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exam5w.jente.edu.tw）。
錄取生報到	一、錄取生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至本校行政大樓一樓行政大樓入學服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手續。 二、報到前請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文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至本校網頁登錄並確認報到。 四、【集體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到校辦理集體報到作業與校園參觀。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37）730778 傳送本校註冊組，並來電（037）730775 確認。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table>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其 他</td><td>7 分</td><td colspan="2">
<table>
<tr><th>『醫護職群』技藝教育課程分數</th><th>積分</th></tr>
<tr><td>90 分(含)以上</td><td>5</td></tr>
<tr><td>80 分(含)～90 分</td><td>4</td></tr>
<tr><td>70 分(含)～80 分</td><td>3</td></tr>
<tr><td>60 分(含)～70 分</td><td>2</td></tr>
</table>
<table>
<tr><th colspan="6">本校認證之專業課程研習時數</th></tr>
<tr><td>時數</td><td>1</td><td>2</td><td>3</td><td>4</td><td>5</td></tr>
<tr><td>積分</td><td>0.5</td><td>1.0</td><td>1.5</td><td>2.0</td><td>2.5</td></tr>
<tr><td>時數</td><td>6</td><td>7</td><td>8</td><td>9</td><td>10</td></tr>
<tr><td>積分</td><td>3.0</td><td>3.5</td><td>4.0</td><td>4.5</td><td>5.0</td></tr>
</table>
<table>
<tr><th>全民英檢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th><th>多益英語測驗(TOEIC Tests)/(聽力/閱讀)</th><th>積分</th></tr>
<tr><td>初級初試及格</td><td>總分 120 分以上</td><td>2</td></tr>
</table>
</td><td>1. 『醫護職群』技藝教育課程分數積分 60 分(含)~70 分得 2 分，70 分(含)~80 分得 3 分，80 分(含)~90 分得 4 分，90 分(含)以上得 5 分，上限為 5 分。
2. 本校認證之專業課程研習時數，滿 1 小時得 0.5 分，上限為 5 分。
3. 全民英檢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初級初試及格或多益英語測驗(TOEIC Tests)/(聽力/閱讀)總分 120 分以上得 2 分。
4. 師長推薦，凡檢附（簡章第 11 頁）【附表三】師長推薦函的報名免試生，可獲得師長推薦 2 分。
5. 就近入學，凡就讀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等縣市的報名免試生，可獲得就近入學 2 分。</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
2. 多元學習表現
3. 均衡學習
4. 其他-本校認證之專業課程研習時數
5. 其他-『醫護職群』技藝教育課程分數
6. 其他-全民英檢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初級初試及格或多益英語測驗(TOEIC Tests)/(聽力/閱讀)分數
7. 其他-就近入學
8. 其他-師長推薦
9. 服務學習-服務學習時數
10. 服務學習-擔任幹部
11.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
12. 均衡學習-藝術
13.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
14. 均衡學習-科技</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3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醫護職群』技藝教育課程分數 2.本校認證之專業課程研習時數 3.全民英檢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及格證書或多益英語測驗(TOEIC Tests)/(聽力/閱讀)分數 4.就近入學 5.師長推薦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3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醫護職群』技藝教育課程分數 2.本校認證之專業課程研習時數 3.全民英檢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及格證書或多益英語測驗(TOEIC Tests)/(聽力/閱讀)分數 4.就近入學 5.師長推薦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師長推薦函

招生學校名稱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推薦單位		推薦師長姓名	
請勾選推薦原因			

一、學業與學習態度面向

☐對醫護專業具有興趣

☐學習態度認真

☐良好學習能力

☐善於安排時間

二、潛力與職涯發展面向

☐對仁德醫專(或報名科別)有高度興趣與了解

☐具明確五專職涯方向

☐適合技職教育與臨床實作訓練

☐具創意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

三、其他：

推薦師長簽章 ：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table>
<tr><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td><td>招生科（組）別
名稱</td><td></td></tr>
<tr><td>免試生姓名</td><td></td><td>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td><td></td></tr>
<tr><td row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rowspan="2"></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行動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td></tr>
<tr><td colspan="4">複查原因（請詳述）</td></tr>
<tr><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4">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td></tr>
<tr><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前，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037）730778 傳送本校註冊組，並來電（037）730775 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3. 免試生不得要求閱讀、抄寫、複印及攝影。
4. 複查結果若有增減分數或錄取情形異動者，免試生不得提出異議。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37）730778 傳送本校註冊組，並來電（037）730775 確認。
3.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37）730778 傳送本校註冊組，並來電（037）730775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創辦於民國 56 年，位於苗栗縣後龍鎮，因辦學績效卓越獲教育部肯定，於 88 年改制為「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為中部培育醫護管理人才基地。「嚴管勤教」的辦學理念，敦促學生專心致志，校友能秉持「仁心德術、博施濟眾」的校訓勝任於各職場，為國家堅實的技術人才。14 個科系自「生、老、病、死」開展，全人關懷為辦學特色。落實醫護教學與實務操作，著力於醫護類科國考輔導；並善用本校國家技能檢定考場，強化學生乙、丙級專業證照能力，與產業界無縫接軌，達到畢業即就業。再者，本校強英文、重電腦程式設計、投資理財、社團領導統御，培植具國際視野與跨域多元能力的世界公民，是技職升學最佳選擇。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擁有多個國家技能檢定考場，軟硬體設備俱全，延攬優質的師資，致力於教學實踐，落實教學品質、學習成效。

（二）積極推動課程改革，開設符合產業技術專業特色之課程，以培養具有人文素養及道德情操之專業人才。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一）本校所有建築物均由光纖連通，提供教師及學生查詢資料使用。主要公共區域已建置無線網路，設置網管自動化管理整合系統，強化網路安全。

（二）本校提供網路硬碟空間、電子郵件帳號、班級網頁空間、校園資訊查詢系統等諸項資訊服務供全校教職員及學生使用。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本校設有獎助學金提供各項工讀機會，並對經濟不利之學生提供就學貸款、獎助學金及急難救助金等協助措施，另有原住民、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子女等，提供學雜費減免之申請。低收入戶子女同時享有免住宿費優待。

仁德醫專官網

招生科別簡介

◆護理科

教學特色： 強調專業課程與臨床實習並重，推動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培養學生成為稱職且獲民眾信賴的護理師。

課程規劃： 涵蓋基礎醫學、各科護理專業科目及校外實習課程，以達到務實致用的教育目標。

升學進路： 報考插大、二技、在職進修護理系或相關科系。

就業發展： 至各醫療機構擔任護理師或長照機構負責人，並可從事校護、職護等健康產業相關工作。

聯絡電話：(037) 728855 轉 71301

網址：https://rehab.jente.edu.tw/

◆復健科

教學特色：培育兼具人文素養，並能多元應用臨床醫學知識、基礎專業知能、臨床實務技能之專業物理治療師與職能治療師。

課程規劃：強化專業課程及臨床實務能力，同時培養長期照顧、運動傷害防護、體適能、皮拉提斯、職業評估與重建等多元技能。

升學進路：可插大或二技進修；取得物理或職能治療師證照，可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可至各醫療院所、機構、治療所、發展或養護中心等任治療師；工作兩年後自行開業治療所。

聯絡電話：(037) 728855 轉 72113、72051

網址：https://rehab.jente.edu.tw/

◆醫事檢驗科

教學特色：培育術德兼備之臨床醫學檢驗技術人才為目標。

課程規劃：以通識教育、基礎醫學及臨床檢驗專業學科並重，經臨床實習後畢業。

升學進路：可插大或二技進修；取得醫事檢驗師證照者，可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擔任各級醫療院所或檢驗所之執業醫檢師、各級衛生單位之公職醫檢師、醫療儀器或檢驗生物製劑之業務人員、特管法規範之生技醫療從業人員。

聯絡電話：(037) 728855 轉 76081

網址：https://mt.jente.edu.tw/

◆視光學科

教學特色：以培育理論與實務兼備之視光專業人才為目標。

課程規劃：課程包括驗光、配鏡、隱形眼鏡、低視力等專業知識，臨床實務藉由驗光師(所)及眼科實習完成，畢業立即能報考驗光師(生)證照並就業。

升學進路：插班大學、四技或報考二技，畢業滿三年或驗光師高考及格後次年可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擔任驗光師、生，或從事配鏡、眼鏡銷售。

聯絡電話：(037) 728855 轉 71331

網址：https://optometry.jente.edu.tw/

◆生技製藥經營管理科

教學特色：本科為全國五專唯一設置生技製藥的科系。

課程規劃：在學期間修習生技製藥與醫療保健等專業知識及行銷技巧，以符合就業職場所需。

升學進路：畢業後可插班至各大學生技製藥相關科系，或工作滿三年後以同等學歷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可擔任藥廠或生技公司的產業行銷代表、品管分析員，或至藥局擔任藥師助理。

聯絡電話：(037) 728855 轉 72071

網址：https://bpm.jente.edu.tw/

◆餐旅管理科

教學特色：培育具有餐飲內、外場與旅館服務之基層專業人才，以提升國內餐飲業的服務品質。

課程規劃：有基本能力課程的培養，以餐旅管理及廚藝技巧兩大發展主軸，紮實的實務課程，透過實習安排，使學生提早接觸更多實務知識及工作技能。

升學進路：可報考大專院校二技餐旅相關系所。

就業發展：可投入各大飯店，連鎖餐飲業之專業服務人才或自行創業。

聯絡電話：(037) 728855 轉 7701

網址：https://fbm.jente.edu.tw/

◆職業安全衛生與科技廠防災科

教學特色：考取專業證照為導向，採情境教學，實作為主，快樂學習。

課程規劃：課程包含安全衛生管理與實務、作業環境檢測及健康促進等多元模組課程。

升學進路：可報考二技或插班四技相關學系，或就業兩年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可從事安全、衛生、作業環境測定與職場健康促進等產業。工作多元，薪資有保障，為 104 人力銀行熱搜推薦熱門工作第二名，職場新亮點。

聯絡電話：(037) 728855 轉 7901

網址：https://osh.jente.edu.tw/

◆口腔衛生學科

教學特色：具新穎之模擬牙科診間，臨床牙醫師教學，培育口腔衛生教育與預防保健、牙科醫療輔助、團隊合作及社區參與等能力可協助牙醫四手操作之專業人才。

課程規劃：以牙科臨床醫療輔助實務技術為導向，著重在專業口腔衛生教育等專業照護技能的培養。

升學進路：畢業後可插大或報考醫學大學二技，以同等學歷報考口腔衛生相關研究所；或以 1+2 畢業三年即取得碩士學位。

就業發展：天下雜誌「職涯最令人滿意的 20 個科系」口腔衛生名列第七，美國健康照護人員最佳工作，口腔衛生師排名第三！為輔助牙醫師治療的好幫手，可投入牙科材料產業，及長照機構的口腔照護等醫事專業人員，起薪即有 3~4 萬元為醫事類科明日之星。

聯絡電話：(037) 728855 轉 83011

網址：https://oral.jente.edu.tw/

◆生命關懷事業科

教學特色：全國技專校院首創殯葬專業科系，以「關懷生命、圓滿人生」為核心，致力培育學用合一的專業人才為教學目標。

課程規劃：設置有喪禮服務乙級、丙級國家技能術科檢定考場，亦建構死亡體驗、遺體美容、生命禮儀研發專業教室數十間。

升學進路：畢業後可擔任禮儀師、陵園設計管理師、會場規劃設計師、遺體美容師、商品開發師。

就業發展：可考取公職生命禮儀殯葬管理等或自行開業、赴海外就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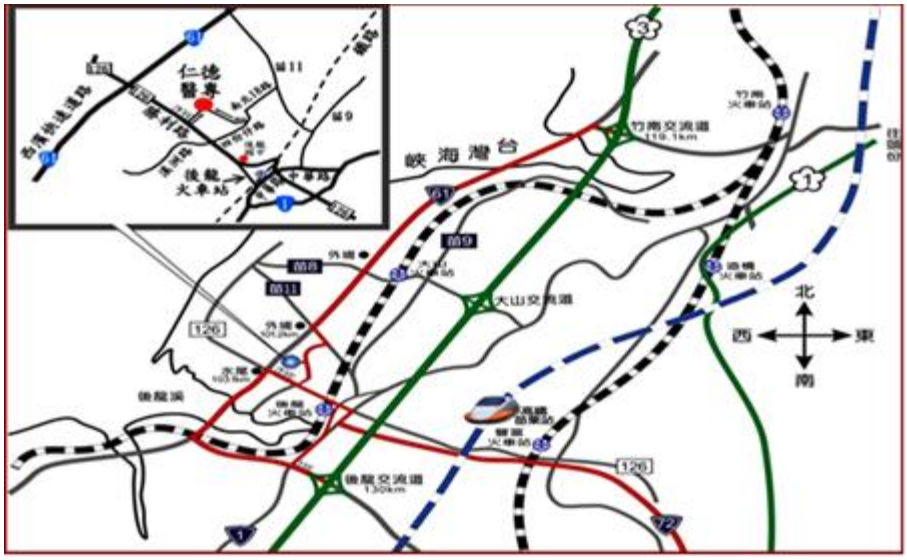
聯絡電話：(037) 728855 轉 65011

網址：https://jlife.jente.edu.tw/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交通資訊

請依以下地圖，並參考本校於後龍鎮所設置的交通指示牌，即可順利抵達本校；如果您仍有疑問，歡迎您電話聯絡：(037) 730775，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

使用衛星導航系統，本校定位座標經度：120 度 46 分 51.8 秒；緯度：24 度 37 分 20.1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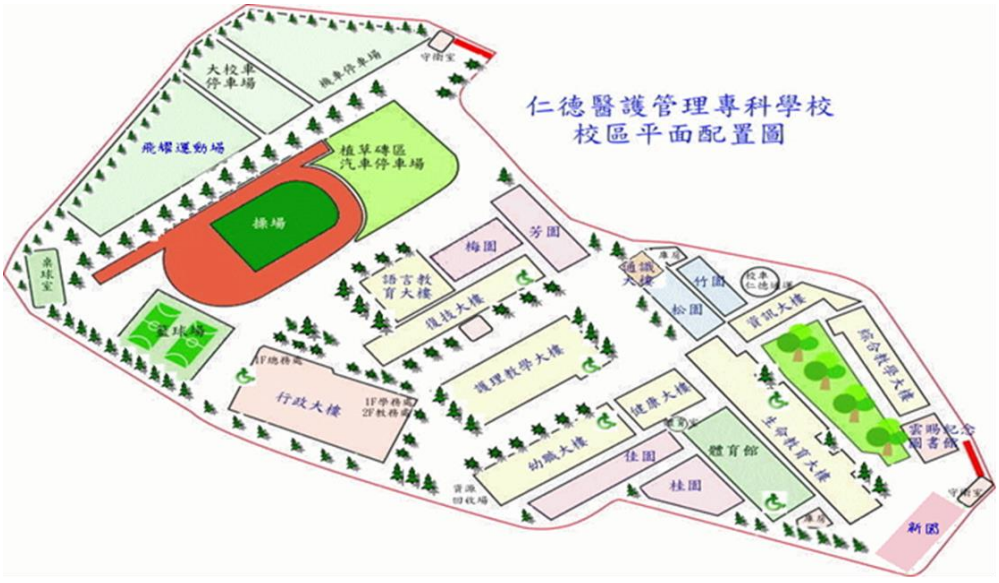
交通資訊

火車：搭乘海線，於後龍火車站下車，沿著126縣道步行約十五分鐘，由勝利路進入校園。

開車：由國道三號下後龍交流道

→ 6號省道
→ 右轉1號省道
→ 左轉中華路
→ 左轉126縣道
→ 右轉四份仔路
→ 左轉進入校園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821004 高雄市路竹區環球路 452 號
電　話：07-6979333
傳　真：07-6979377
網　址：https://www.szmc.edu.tw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年 11 月 4 日 114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4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szmc.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採網路查詢，網址：https://sso.szmc.edu.tw/Short/EWE。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限以傳真方式辦理 傳真電話：(07)6979377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於本校網頁公告 網址: https://sso.szmc.edu.tw/Short/EWE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0:00 起 115 年 6 月 01 日（星期一）12:00 止	本校採【網路報到】 1.請至【報到系統】報到。 2.錄取生請於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至本校辦理校車、住宿及服裝等相關申請。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傳真至（07）697-9377，並來電（07）697-9666 確認。**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外語、美容、幼保、醫技衛生、資訊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外語、美容、幼保、醫技衛生、資訊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錄四「日常生活表現評量：國中在校獎懲紀錄」（範例） 9
附表一　報名表 10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2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3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4
附表六　申訴表 15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6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112年08月09日臺教技（一）字第1120078431號函核定之「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 代碼	招生科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04 樹人醫護管理 專科學校	60401	護理科	120	5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0402	物理治療科	73	
	60403	視光學科	60	
	60404	應用英語科	22	
	60405	應用日語科	22	
	60406	資訊管理科	22	
	60407	幼兒保育科	22	
	60408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科	48	
	60409	牙體技術科	38	
	60410	職能治療科	40	
	60411	美容保健科	46	
	60412	口腔衛生學科	22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起至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

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

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開放查詢積分，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sso.szmc.edu.tw/Short/EWE。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傳真至本校 07-6979377 並來電 07-6979666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sso.szmc.edu.tw/Short/EWE。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0:00 起至 6 月 1 日（星期一）12:00 止，至本校「網路報到系統」辦理【網路報到】手續，完成本校網路報到手續者，視同「已完成報到」，未完成網路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二、 錄取生請於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至本校活動中心辦理校車、住宿及服裝等相關申請，當日安排各科介紹與校園參觀。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傳真至（07）697-9377，並來電（07）697-9666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7）697-9377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7）697-9666 確認收訖。本校於一個月內正式答復；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04	招生學校名稱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7-6979333
校址	821004 高雄市路竹區環球路 452 號			傳真	07-6979377
招生網址	**https://www.szmc.edu.tw**				
承辦人	招生中心涂博偉主任	**E-mail**	tree@ms.szmc.edu.tw		

招生科別及名額	招生科代碼	招生科別名稱	招生名額
	60401	護理科	120
	60402	物理治療科	73
	60403	視光學科	60
	60404	應用英語科	22
	60405	應用日語科	22
	60406	資訊管理科	22
	60407	幼兒保育科	22
	60408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科	48
	60409	牙體技術科	38
	60410	職能治療科	40
	60411	美容保健科	46
	60412	口腔衛生學科	22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傳真至(07)697-9377 傳送，並來電 07-6979666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示例）。 二、【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0:00 起至 6 月 1 日（星期一）12:00 止，至本校「網路報到系統」辦理【網路報到】手續。 三、錄取生請於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至本校活動中心辦理校車、住宿及服裝等相關申請，當日安排各科介紹與校園參觀。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傳真至(07)697-9377 傳送，並來電(07)697-9666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他	**7** 分	1. 自傳及就讀動機(5 分)。 2.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國中在校獎懲紀錄(2 分)。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國中在校獎懲紀錄)：經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嘉獎者得 0.2 分、得 1 次小功 0.5 分，得 1 次大功 1 分。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錄四「日常生活表現評量：國中在校獎懲紀錄」（範例）

(依各國中現有格式為主)

高雄市立乖乖國民中學

個人獎勵懲戒明細

班級:301　　座號:01　　姓名:王大明　　學號:1141103

學年度	學期	日期	星期	獎勵			懲戒			銷過		事由
				嘉獎	小功	大功	警告	小過	大過	銷過	銷過日期	
112	1	2024/01/22	一		1							擔任班級幹部認真負責
112	2	2024/04/10	三	1								班級作業抽查優良
113	1	2024/12/11	三	1								參加校慶服務活動，盡心盡力表現優良
113	2	2025/03/03	一				1					未依規定，上課擅自使用手機，不配合繳交
114	1	2025/11/03	一				1					擅自訂購外食，委託同學利用午休外出取餐
上列之獎勵懲戒明細加總為：　小功：1　嘉獎：2　警告:2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單位戳章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4	招生科別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自傳及就讀動機(5分)。 2.日常生活表現評量-國中在校獎懲紀錄(2分)。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日常生活表現評量-國中在校獎懲紀錄

（4）□其他：自傳及就讀動機

（5）□其他：□戶口名簿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日常生活表現評量-國中在校獎懲紀錄----------

……浮……貼……處……

----------（4）其他：自傳及就讀動機----------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自傳及就讀動機】	自傳及就讀動機。無指定格式及內容，可書寫也可電腦打字，下列內容可參酌使用，亦可自行書寫。 (一)家庭生活 (二)社團活動 (三)個人專長 (四)讀書計畫 (五)參與樹人辦理相關活動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table>
<tr><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td><td>招生科別
名稱</td><td></td></tr>
<tr><td>免試生姓名</td><td></td><td>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td><td></td></tr>
<tr><td row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rowspan="2"></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行動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自傳及就讀動機）
□其他（日常生活表現評量-國中在校獎懲紀錄）</td></tr>
<tr><td colspan="4">複查原因（請詳述）</td></tr>
<tr><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4">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td></tr>
<tr><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傳真至（07）697-9377，並來電（07）697-9666 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別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別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傳真至（07）697-9377，並來電（07）697-9666 確認收訖。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傳真至（07）697-9377，並來電（07）697-9666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校簡介

一、簡介：本校於民國 58 年由創辦人林朝家先生在高雄市湖內區（原高雄縣湖內鄉）設立，當時為四年制「樹人高級藥劑職業學校」，民國 62 年改名「樹人高級醫事職業學校」；民國 89 年改制為「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90 年遷至路竹新校區。創辦迄今 56 週年，校史悠久，人才輩出，綠樹成林，培養許多第一線醫護相關產業之優秀專業人員。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適性揚才在樹人：五專部設有 12 科，含跨醫護保健、幼兒照護、外語、及資訊四大領域，其中「職能治療科」、「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科」為全國唯一純五專學制之科系，「牙體技術科」為全國五專特色醫事類科。

(二)考照亮眼在樹人：全面實施免費課後輔導及證照輔導制度，學生免補習，在老師與學生共同努力下，近年來各科考照成績優異，多次囊括全國前５名，並勇奪「榜首」，實力足以媲美醫學大學相關科系。

(三)國際視野在樹人：為培育學生放眼國際的世界移動力，本校每年選送上百位學生出國參與海外實習/見習/國際探索等活動，且開設「國際化領導學程」、「英/日語會話班」及「夜間多益加強班」等各式免費課程，讓學生勇敢踏出國門圓夢。

(四)無縫就業在樹人：積極投入就業職場展翅計畫，以及求職輔導與就業媒合，讓學生畢業即就業。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一)e 化校園在樹人：整合性的學生資訊系統與完善的遠距教學資源，讓學生隨時掌握學務、教務相關訊息，學習無界限。

(二)安心住宿在樹人：路竹校區及湖內校區設有學生宿舍超過 1800 床，提供住宿同學多元選擇。

(三) 精彩生活在樹人：多元的學生活動，如班際體育競賽、愛國歌曲比賽、合唱比賽、校園演唱會、蒙面歌手比賽、節慶嘉年華活動等，與充滿巧思且開放的藝文展演空間，如 i-show 客廳、酷ㄅㄧㄟ舞台、策展中心、多功能活動中心等，校園生活多采多姿，青春不留白。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安定就學方案：

(一)各項學雜費減免及助學措施，請洽《課外活動指導組》電話：07-6979333#1116、1112。

(二)提供各式助學方案，讓學生安心就學，學習無後顧之憂。

(三)提供每班學期成績優異及成績進步獎學金。

(四)設置新生各項獎助學金。(詳見學務處網頁 https://www.szmc.edu.tw/Train/C/C4.html)

五、本校聯絡資訊

(一)地址：821004 高雄市路竹區環球路 452 號

(二)招生專線：07-6979666~7、傳真：07-6979377

(三)網址：https://www.szmc.edu.tw

護理科
教學特色： 師資臨床經驗高，師生關係佳；設備與醫院同步，培育專業即戰力；免費國考輔導，護理師考照高於全國平均。
課程規劃： 實務導向與自主學習並重，培養思辨力與國際視野，強化專業競爭力。
升學進路： 畢業先就業並銜接醫院進修機制，年資與學歷同時兼顧。
就業發展： 提供完整職涯規畫，為學生媒合至專屬的護理專業舞台；展翅單位遍及全國，搭配臨床就業選習，畢業即就業。

物理治療科
教學特色： 教學成效卓越，應屆考取物理治療師成績優異，考照率皆高於全國平均。106、107及109年皆有榜首!
課程規劃： 學術與臨床實務雙導向，提供多元豐富且實用的課程，搭配各大醫學中心見習與實習。
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升學二技或插班大學，考上物理治療師證照可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 於各醫療院所外，尚有居家復能、自行開業、社區服務、醫療器材、輔具科技、體適能及運動防護。

視光學科
教學特色： 全國首創視光科，儀器多元齊全；教學成效優，驗光師考照率連續四年蟬聯全國五專第一名。
課程規劃： 實務與學術並重，學習驗光配鏡、隱形眼鏡驗配、低視力與視覺輔具、眼解剖生理學等。海外實習培養國際觀。
升學進路： 考取驗光師證照，直接報考研究所取得碩博士學位。
就業發展： 驗光所、醫院、儀器、鏡片、隱形眼鏡大廠擔任驗光師或專業人員，待遇優渥，就業100%，更可自行創業。

應用英語科
教學特色： 台籍外籍博碩士教學團隊，五專最優國外留學、實習，培育跨國移動力與就業力兼具之英語專才。
課程規劃： 百萬獎學金赴國外留學實習。國際商業行政、觀光、英語教學三大課程模組，專業證照一把抓。
升學進路： 接軌國立二技、英美加國外大學不是夢，畢業三年可考研究所，升學管道暢通。
就業發展： 國內外帶薪實習，赴海外航空業地勤、百大企業、五星級飯店、國內連鎖英語補習班實習，畢業無縫接軌就業。

應用日語科
教學特色： 從0開始學日文，日籍老師超有趣，結合動漫、日劇課程活潑又好玩。培育國際及跨域應用力的日語專業人才。
課程規劃： 日本高中短期交流、全國唯一獎學金補助「日本留學」。畢業前取得日語、電腦、商業相關等證照。
升學進路： 國立大學、直升日本大學。畢業三年可考研究所，升學管道暢通。
就業發展： 半導體日語翻譯人員、日語現場管理師、國際醫療翻譯、飯店、航空、日商公司工作，或日本就業。

資訊管理科
教學特色： 重視電腦實務技能養成，培育學生善用資訊技術支援醫護領域應用，以「醫護資訊」為發展特色。
課程規劃： 課程內容結合資訊技術、管理知識與醫護資訊等三類特色，兼融理論與實務。
升學進路： 可報考國內外相關科大、大學，或以同等學力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 數位科技、傳產與醫院從事程式設計、多媒體設計、網路管理、設備維護、財會行政、醫療資訊等多元就業。

幼兒保育科
教學特色： 具專業師資與設備，與國內外教保機構進行產學合作及有薪實習，鏈結國際，培育優秀教保人才。
課程規劃： 國家級多元證照涵蓋托育人員、體能、丙級電腦軟體、烘焙等融入課程規劃。
升學進路： 可進入國內外科大、大學就讀，教保職場經歷3年以上可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 畢業即有教保員資格。幼兒園、托嬰中心、文創等相關產業，展翅就業無縫接軌，可至新加坡擔任華語幼教師。

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科
教學特色： 全國唯一五專醫事放射師通過率高於全國平均，設備媲美醫學大學，培育醫學影像處理及放射技術專業人才。
課程規劃： 結合完善的醫學影像與臨床技術與醫事放射師國家考試科目規劃。
升學進路： 取得醫事放射師證照即可直接醫院就業或跳級研究所，一路完成博士夢。
就業發展： 除醫事放射師外，可從事台電、核能電廠、海關公務員等相關行業，收入穩定。

牙體技術科
教學特色： 培育牙科義齒製造人才，牙體技術師考照及格率為全國技專院校之冠與醫學大學並駕齊驅。
課程規劃： 學理與技術並重，結合口腔醫學專業，培育學生數位與傳統義齒製造技能。海外實習機會多元，培養國際素養。
升學進路： 取得牙技師證照，可晉升研究所，取得碩博士學位。
就業發展： 於牙體技術所或各大醫院任牙體技術師，可自行創業，就業發展多元。亦可至牙科儀器大廠從事器械材料銷售。

職能治療科
教學特色： 全國五專唯一單獨設科，於知名醫學中心等見實習，免費國考輔導，國考通過率高於全國平均值。
課程規劃： 結合長照與健康產業需求，培育生理、心理、兒童、社區等多元專業人才。
升學進路： 取得職能治療師證照可跳級研究所，比大學早2年畢業提早卡位，亦可升學二技或插班大學。
就業發展： 於醫療院所、學校/兒童發展、心理衛生中心、輔具、長照、勞動部職災/就輔單位任職，也可自行開業。

美容保健科
教學特色： 「醫學美容與保健」為主，除美容護膚、彩粧專業技能外，搭配醫護教學資源，培養全方位美容保健人才。
課程規劃： 讓學生領取獎學金「國外留學」或「實習」。
升學進路： 可報考國內外大學，或取得美容乙級證照工作3年即可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 展翅就讀免學費畢業即就業，彩粧師、美容美體師、醫美諮詢師、紋繡師、美甲師、美睫師等，就業選擇多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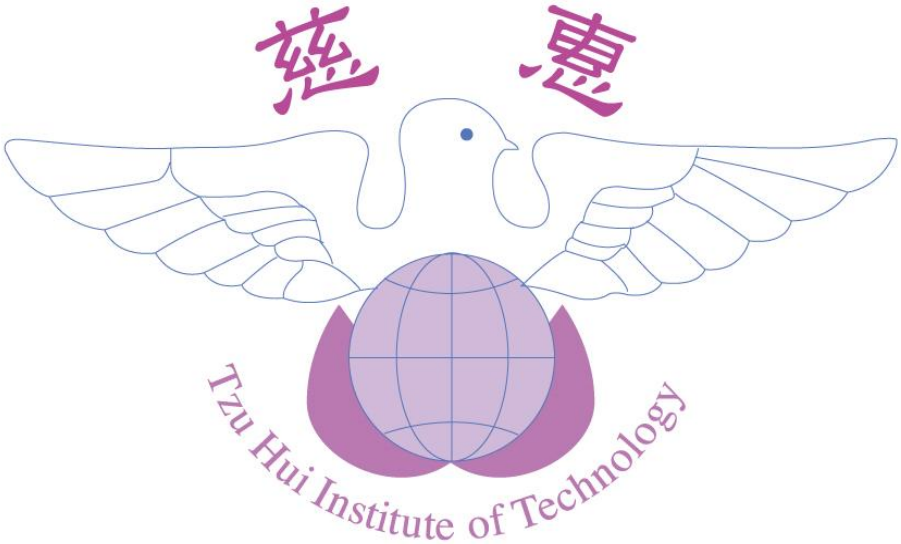
口腔衛生學科
教學特色： 南部五專首創，教學設備新穎完備、專業師資堅強，完整口腔技能訓練，培育牙科專業照護人才。
課程規劃： 全國唯一牙科照護跨域學程，搭配專業課程，重視牙科輔助實務技術，培育口腔衛生教育與照護能力。
升學進路： 可報考國內外相關大學，或以同等學力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 展翅計畫就讀免學費且畢業即就業，衛教及健康管理師、植體材料商、器材銷售專員、植牙跟刀助理就業多元。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交通資訊



交通便捷：

- 台南、高雄市備有數十輛學生專車。
- 國道 1 號路竹交流道約 5 分鐘可達。
- 國道 3 號田寮交流道約 20 分鐘可達。
- 省道台一線轉環球路直達本校，約 1 分鐘。
- 鐵路至大湖火車站下車，步行約 20 分鐘，車程約 2 分鐘。
- 高鐵至台南高鐵站下車，車程約 20 分鐘。
- 台南捷運規畫延伸大湖捷運站，車程約 3 分鐘。
- 離島可以搭飛機到台南航空站，車程約 20 分鐘。
- 高雄市汽車客運 8041C、8046 等二線公車行駛本校。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926 屏東縣南州鄉三民路 367 號（東港鎮三西和）
電　　話：(08) 864-7367 轉 199、118
招生專線：(08) 864-6696
傳　　真：(08) 864-7223
網　　址：https://www.tzuhui.edu.tw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年 12 月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 https://www.tzuhui.edu.tw
比序項目 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 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公告於本校網頁 https://www.tzuhui.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請傳真簡章中所附之成績複查申請表【附表三】。 傳真電話：(08)864-7223 詢問電話：(08)864-7367 轉 155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本校將於本日寄發錄取通知單。 榜單可至本校網站查詢。 網址：https://www.tzuhui.edu.tw
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115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三）16:00 止	星期一至星期五，不含星期六日及國定假日。報到方式及時間將詳述於本校寄發之錄取通知單上。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四】。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數位設計、幼保、物理治療、美容、餐飲管理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數位設計、幼保、物理治療、美容、餐飲管理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

附表四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2

附表五　申訴表 13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4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7 月 12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68414 號函核定之「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0501	護理科	33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0502	數位媒體創意設計科	8	
	60503	幼兒保育科	10	
	60504	物理治療科	36	
	60505	美容造型設計科	6	
	60506	餐飲管理科	14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於聯合會領取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未繳交報名表件紙本資料者，不予錄取。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三】，以傳真方式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傳真電話:08-8647223、詢問電話:08-8647367 轉 155)；複查結果由本校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2:00 前以電話回覆。

三、 每名免試生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並以複查本人之成績為限。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tzuhui.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6 月 10 日(星期三)16:00 止(週一至週五，不含週六日及國定假日)，至本校圖資大樓一樓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二、 報到方式、時間、需繳交資料及相關說明，將於本校公告錄取名單後連同錄取通知一併寄予錄取生。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

六、 已參加當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四】，以傳真（08）864-722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8647367 轉 155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實際招生名額於各委員會網站。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得向本校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提出申訴。

二、 申訴及處理程序：

（一）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以書面提出，每位錄取生申訴以一次為限。

（二）申訴者應為免試生本人，請填妥「申訴表」【附表五】，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雙掛號郵件向本會提出。

（三）本會接受申訴案件後，應逕行瞭解狀況與蒐集資料，並於接獲申訴信件一週內舉行會議。會議採不公開舉行，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之免試生及其關係人與會說明。

（四）本會決議後應將評議理由及決議內容於接獲申訴書面資料後二週內函知申訴之免試生。

三、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新生入學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做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等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代碼</td><td>605</td><td>招生學校名稱</td><td colspan="2">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td><td>聯絡電話</td><td>08-8647367</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4">926 屏東縣南州鄉三民路 367 號</td><td>傳真</td><td>08-8647223</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6">https://www.tzuhui.edu.tw</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徐耀群主任</td><td>Email</td><td colspan="3">alanbirdy707@gmail.com</td></tr>
<tr><td rowspan="7">招生科（組）別及名額</td><td>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4">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60501</td><td colspan="4">護理科</td><td>33</td></tr>
<tr><td>60502</td><td colspan="4">數位媒體創意設計科</td><td>8</td></tr>
<tr><td>60503</td><td colspan="4">幼兒保育科</td><td>10</td></tr>
<tr><td>60504</td><td colspan="4">物理治療科</td><td>36</td></tr>
<tr><td>60505</td><td colspan="4">美容造型設計科</td><td>6</td></tr>
<tr><td>60506</td><td colspan="4">餐飲管理科</td><td>14</td></tr>
<tr><td colspan="7">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 colspan="2">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5">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三】，以傳真方式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傳真電話:08-8647223、詢問電話:08-8647367 轉 155)；複查結果由本校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2:00 前以電話回覆。
三、每名免試生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並以複查免試生本人之成績為限。</td></tr>
<tr><td colspan="2">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5">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s://www.tzuhui.edu.tw</td></tr>
<tr><td colspan="2">報到</td><td colspan="5">一、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6 月 10 日(星期三)16:00 止(週一至週五，不含週六日及國定假日)，至本校圖資大樓一樓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二、報到方式、時間、需繳交資料及相關說明，將於本校公告錄取名單後連同錄取通知一併寄予錄取生。</td></tr>
<tr><td colspan="2">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5">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四】，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8）864-722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8647367 轉 155 確認。</td></tr>
</table>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分	2分	每1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1學期得2分。同1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分	每1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5分。
均衡學習	28分	7分	符合1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60分（含）以上者。
其他	7分	無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 1次嘉獎0.2分 1次小功0.5分 1次大功1分		1. 請於報名資料中檢附國中學校獎懲證明，加蓋學校負責單位章戳，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附表二】之(5)其他。 2. 有小過以上處分紀錄，本項目不計分。 3. 獎懲相抵:警告1次抵銷嘉獎1次。
總積分	50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大功次數 2. 其他－小功次數 3. 其他－嘉獎次數 4. 服務學習－幹部分數 5.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6.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7.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8.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9.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免試生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5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免試生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就讀國中出具之獎懲證明。 無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 1次嘉獎0.2分 1次小功0.5分 1次大功1分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就讀國中出具之獎懲證明。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 均衡學習

……浮……貼……處……

(5) 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三】，以傳真方式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傳真電話:08-8647223、詢問電話:08-8647367 轉 155)；複查結果由本校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2:00 前以電話回覆。

附表四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取生簽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取生簽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四】，以傳真（08）864-722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8）8647367 轉 155 確認。

附表五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以書面提出，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雙掛號郵件寄送，並來電（08）8647367 轉 155 確認。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招生學校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校代碼	605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前身為民國 53 年創立之「屏東縣私立慈惠護理助產高級職業學校」，民國 89 年改制為「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並陸續設立醫護管理相關系科。本校校區位於東港與南州交界處，校地總面積約 20 公頃，88 號快速道路(潮州東西向快速道路)及南二高南州交流道亦鄰近本校，可使外縣市之學生來往本校的交通更為便捷。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本校校區規劃完善，充滿人文氣息和公園化休閒景觀。各科均設有各式專業教室，設備充實完善，另有實作工坊、微型創業餐車、環保公園、幸福園圃、香草花園、HIDO 廣場、智慧園區等教學設施。另外，本校於教育部經費挹注之下，設置「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積極輔導學生外，更提供固定的集會場所給予校內原住民的學生。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本校的校園網路在硬體方面擁有與一般 ISP 業者同等級之網路設備，提供語音、影像傳輸整合之多媒體教學環境。並提供學生課程查詢、課程加退選、學期及歷年成績查詢等服務。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五專前 3 年享有 12 年國教完全免學費，雜費及住宿費等，可辦理全額助學貸款。五專後 2 年享有行政院減免學雜費每學期新臺幣 17,500 元，符合資格者還可申請「大專弱勢補助」，每年補助新臺幣 15,000 至 20,000 元。

（二）原住民生、低收、中低收入戶子女、身心障礙子女或學生，除依教育部規定辦理補助外，得申請校內「輔導助學金」至多新臺幣 20,000 元。

（三）低收入戶子女，五年學雜費及住宿費完全免費。

（四）參加技藝或運動競賽榮獲佳績的同學可申請「運動與技藝優秀新生助學金」，最高新臺幣 10,000 元。

五、本校聯絡資訊

（一）地址：92641 屏東縣南州鄉三民路 367 號

（二）電話：08-8647367 轉 199

（三）傳真：08-8647223

（四）網址：https://www.tzuhui.edu.tw

地址及地圖（QR code）



［自行開車］：

(1) 南二高(國道三號)南下->南州交流道下->右轉接台 187 乙線->慈惠醫專。

(2) 屏東市->台 17 號省道->潮州->南州->右轉接台 187 乙(423km 處，台糖加油站)->慈惠醫專。

(3) 高雄市->台 17 號省道->東港->東港大橋橋下左轉->台 187 線->右轉台 187 乙線->慈惠醫專。

［搭火車］：火車停靠於南州站，搭乘本校接駁車或計程車約 5 分鐘到達慈惠醫專。

［搭客運］：搭乘高雄至東港客運(選擇中南客運、屏東客運、或國光客運)請於東港安泰醫院下車，搭乘計程車約 5 分鐘到達慈惠醫專。

招生科（組）介紹	護理科	招生科（組）代碼	60501

一、**教學特色：**證照優先，護理科應屆畢業生參加護理師專技高考，已連續多年締造近九成通過率，高於全國平均值。與醫院簽訂展翅計畫及推動護理就業學程計畫，落實產學並重。

二、**課程規劃：**著重於臨床案例情境之設計，訓練學生應用護理過程解決個案的健康問題，多元教學方法，使學生更有效率學習。

三、**升學進路：**升學二技、插大，或畢業後具有 3 年臨床工作經驗可直接報考護理碩士班。

四、**就業發展：**臨床護理師(醫學中心、區域醫院、地區醫院、安養機構)、居家護理師、學校護理師、社區衛生護理師、職業衛生護理師、軍職護理人員。

五、**連絡電話：** 08-8647367 轉 240 ；

網址： https://www.tzuhui.edu.tw/ischool/publish_page/6/

招生科（組）介紹	數位媒體創意設計科	招生科（組）代碼	60502

一、**教學特色：** 培育實務「數位科技」、「設計服務」之跨領域數位整合人才。

二、**課程規劃：** 具體地透過作品展覽、證照認證、競賽參與、專題製作、全年實習的教學安排，建立學生學習方向及核心能力，進而淬鍊升學及就業競爭力。

三、**升學進路：** 升學二技、插大，或畢業工作三年後直接報考研究所碩士班。

四、**就業發展：** 平面設計師、商品設計師、視覺設計師、品牌形象設計師、攝影師、後製剪輯師、動畫設計師、遊戲美術設計師、多媒體網頁設計師、互動多媒體設計師。

五、**連絡電話：** 08-8647367 轉 280 ；

網址： https://www.tzuhui.edu.tw/ischool/publish_page/20/

招生科（組）介紹	幼兒保育科	招生科（組）代碼	60503

一、**教學特色：**培育幼托相關產業專業能力，強化理論與實務並重，重視實務教學，安排業界實習課程，接軌就業職場。

二、**課程規劃：**教育部核定幼兒園「教保員」課程、嬰幼兒照護課程模組、幼托產業藝能模組。

三、**升學進路：**報考二技或插大幼兒保育系、幼兒教育系、社會工作系、音樂系。

四、**就業發展：**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海外幼兒園教師、兒童課後照顧教師、幼托產業 CEO、兒童才藝班教師、托嬰中心/居家保母、創作性故事戲劇展演、親子積木餐廳業者、坐月子服務人員。

五、**連絡電話：** 08-8647367 轉 291 ；

網址：https://www.tzuhui.edu.tw/ischool/publish_page/13/

招生科（組）介紹	物理治療科	招生科（組）代碼	60504

一、**教學特色**：針對學生程度、學習方法及相關特質進行規劃，深入淺出的教學技巧，循循善誘的學習引導，讓學生完成專業課程的訓練。

二、**課程規劃**：本科課程規劃重視多元的就業市場，課程規劃內容涵蓋層面廣泛，除包括物理治療專業基礎課程外，本科亦規劃有運動醫學、體適能訓練、長期照護、特殊教育導論、科技輔具等選修課程以提供學生多元選擇之需求。

三、**升學進路**：畢業後通過國家考試直接報考研究所碩士班，或升學二技、插大。

四、**就業發展**：開設物理治療所、醫院復健科物理治療師、診所物理治療師、運動訓練治療師、重量與肌力訓練治療師、特殊教育物理治療師、健身教練、長期照護物理治療師等。

五、**連絡電話**：08-8647367 轉 273 ；

網址：https://www.tzuhui.edu.tw/ischool/publish_page/12/

招生科（組）介紹	美容造型設計科	招生科（組）代碼	60505

一、**教學特色**：理論與實務課程並重，著重於強化學生專業技術實力，並將創新藝術與人文素養導入教學。

二、**課程規劃**：課程分為「時尚造型設計模組」與「美容保健模組」兩大模組，強調設計能力的培養，並輔導學生考取專業美容相關證照。

三、**升學進路**：報考二技、插大、在職進修或出國留學以取得學士學位。

四、**就業發展**：美容師、髮型設計師、整體造型設計師、塑身美容美體師、芳療保健師、醫學美容諮詢師、彩妝造型設計師、美睫師、美甲師、新娘秘書、化妝品專櫃人員。

五、**連絡電話**：08-8647367 轉 320 ；

網址：https://www.tzuhui.edu.tw/ischool/publish_page/22/

招生科（組）介紹	餐飲管理科	招生科（組）代碼	60506

一、**教學特色**：培養具有世界觀及兼具本土特色之基層餐飲專業人才與獨立餐廳的經營管理者。

二、**課程規劃**：著重「專業實務技能養成」如中餐、西餐、食品烘焙、鐵板燒、異國料理、點心製作、飲料調製等實務操作課程，提供學生專業技術的養成，及培養專業管理知識。

三、**升學進路**：報考二技、插大、在職進修或出國留學以取得學士學歷。

四、**就業發展**：國內外飯店、餐廳、連鎖速食餐廳，擔任專業技術人力、中高階管理幹部或店長；吧檯飲料調製師、專業咖啡師、飯店餐廳內廚、餐飲衛生安全人員、飯店餐廳外場服務、伴手禮製作與設計、地方小吃創業、製造與經營。

五、**連絡電話**：08-8647367 轉 331 ；

網址：https://www.tzuhui.edu.tw/ischool/publish_page/18/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新店校區地址：231038 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12 號

電話：(02)2219-1131 轉 5214、5212

傳真：(02)2219-8074

宜蘭校區地址：266005 宜蘭縣三星鄉尚武村健富路二段 407 號

電話：(03)989-1178 轉 7214、7211

傳真：(03)989-1166

網　址：https://www.ctcn.edu.tw/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年 11 月 3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招生委員會第 3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ctcn.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	採網路查詢，於本校網站「招生資訊網」→「免試生報名及榜單查詢」網址：https://www.ctcn.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7:00 止	向本校傳真申請複查並電話確認。 電話：(02)22191131分機5214、5212 傳真：(02)22198074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於本校網站「招生資訊網」→「免試生報名及榜單查詢」。網址：https://www.ctcn.edu.tw/。
錄取生報到	(1)網路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9：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 (2)現場報到： 115 年 6 月 6 日(星期六) 9：00 至 12：00 止 (逾時未完成以放棄論)	1. 網路或現場報到擇一。 2. 報到網址：https://www.ctcn.edu.tw/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9 月 5 日教育部臺教技(一)字第 1120087178 號函核定之「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06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60601	護理科 （新店校區）	114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0602	嬰幼兒保育科 （新店校區）	24	
	60603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新店校區）	24	
	60604	口腔衛生與健康照護科 （新店校區）	20	
	60605	護理科(宜蘭校區)	75	
	60606	健康餐旅科(宜蘭校區)	13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者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7: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傳真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招生資訊網」→「免試生報名及榜單查詢」查詢，本校網站網址：https://www.ctcn.edu.tw。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網路或現場報到擇一。

(一) 網路報到：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止。

(二) 現場報到：115 年 6 月 6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止，擇一校區報到。
※新店校區地址：231038 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12 號
※宜蘭校區地址：266005 宜蘭縣三星鄉尚武村健富路二段 407 號

二、 錄取生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2）2219-8074 並來電（02）2219-1131 分機 5212、5214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2）2219-8074 傳送本校教務處，並來電（02）2219-1131 分機 5212、5214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06	招生學校名稱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2)22191131 分機 5214、5212
校址	(新店校區)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12 號 (宜蘭校區)宜蘭縣三星鄉尚武村健富路二段 407 號			傳真	(02)22198074
招生網址	https://www.ctcn.edu.tw/				
承辦人	教務處註冊組林媼淑組員		**E-mail**	reg@ctcn.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60601	護理科(新店校區)	114
	60602	嬰幼兒保育科(新店校區)	24
	60603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新店校區)	24
	60604	口腔衛生與健康照護科(新店校區)	20
	60605	護理科(宜蘭校區)	75
	60606	健康餐旅科(宜蘭校區)	13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3:00 起 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止，請至本校網頁（https://www.ctcn.edu.tw/）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7: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傳真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https://www.ctcn.edu.tw/）查詢。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https://www.ctcn.edu.tw/）。 二、【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 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至本校網頁登錄並確認報到（https://www.ctcn.edu.tw/）。 三、【現場報到】請於 115 年 6 月 6 日（星期六）9:00 至 12:00 止，擇一校區教務處（組）辦理報到手續。 ※新店校區地址：231038 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12 號 ※宜蘭校區地址：266005 宜蘭縣三星鄉尚武村健富路二段 407 號 四、請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文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2）2219-8074 並來電（02）2219-1131 分機 5212、5214 確認收訖。

<table>
<tr><th colspan="5">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 rowspan="2">其 他</td><td rowspan="2">7 分</td><td>5 分</td><td>就讀動機與讀書計畫</td><td>簡述就讀動機與讀書計畫(600 字以內。(1)可參考各學科簡介及學分表 https://reurl.cc/pKd2Zb 書寫；(2)可檢附有利入學相關資料，如：認同天主教辦學精神等證明)。</td></tr>
<tr><td>2 分</td><td>參加縣市政府主辦之國中技藝教育課程</td><td>擇優檢附單一學期參加技藝教育課程職群證明書(含成績)：
<table>
<tr><th>分數</th><th>積分</th></tr>
<tr><td>PR值95(含)以上</td><td>2.0</td></tr>
<tr><td>PR值90(含)以上未達95</td><td>1.8</td></tr>
<tr><td>PR值80(含)以上未達90</td><td>1.6</td></tr>
<tr><td>PR值70(含)以上未達80</td><td>1.4</td></tr>
<tr><td>PR值60(含)以上未達70</td><td>1.2</td></tr>
<tr><td>PR值50(含)以上未達60</td><td>1.0</td></tr>
<tr><td>PR值40(含)以上未達50</td><td>0.8</td></tr>
<tr><td>PR值30(含)以上未達40</td><td>0.6</td></tr>
<tr><td>PR值20(含)以上未達30</td><td>0.4</td></tr>
<tr><td>PR值未達20</td><td>0.2</td></tr>
</table></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就讀動機與讀書計畫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8. 其他－參加縣市政府主辦之國中技藝教育課程</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6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就讀動機與讀書計畫 2.參加縣市政府主辦之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職群證明書(含成績)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 名稱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就讀動機與讀書計畫 2.參加縣市政府主辦之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職群證明書(含成績)		
請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17: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傳真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2）2219-8074 並來電（02）2219-1131 分機 5212、5214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2）2219-8074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219-1131 分機 5212、5214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民國六十年天主教會於臺北教區成立耕莘高級護理助產職業學校，九十年改制為專科學校，九十六年更名為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九十七年設立宜蘭分部。本校以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培養具敬天愛人及健康管理實務能力之人才為教育宗旨，除重視學生專業知能外，更著重教會辦學以生命信念及品德倫理教育為基石，落實全人教育，為社會培育真正有用之人才。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學校校務發展以健康促進與健康照護為發展主軸。

(二)校園概況：

1.新店校區位於新北市，佔地約 2 公頃，交通便利，有多線公車可達，近捷運大坪林站與七張站，步行約 10-15 分鐘，設有護理、嬰幼兒保育、化妝品應用與管理、口腔衛生與健康照護四科。

2.宜蘭校區位於宜蘭縣三星鄉，佔地約 10 公頃，校園景觀採中國庭園式建築，是全國唯一具有溫泉活水可供師生教學、休憩之用的大專院校。科系結合宜蘭當地特色與發展重點，設有護理、健康餐旅二科。擁有優質學習環境，宿舍床位充裕，交通便利 (每日有國光客運往返羅東，例假日有返鄉專車往返宜蘭、羅東及大臺北地區【臺北車站、國父紀念館、新店、板橋、三重等地】)。

(三)教育部校務行政評鑑及委辦專業類科教學品保評鑑全數通過，並獲最高認可年限五年。大幅增加選修課程，多元適性發展，有效銜接就業需求。

(四)五專前三年免學費(無家戶所得限制)，後二年除可獲得政府獎助方案減免學雜費，若參加教育部展翅計畫者學雜費全免，並由業界每月提供生活獎學金(新臺幣 6,000-10,000 元)；另兩校區護理科公費生每學年可獲新臺幣 12 萬元獎學金(最多 5 年)。

(五)秉持天主教扶助偏鄉就學精神，凡就讀宜蘭校區新生完成上下學期註冊者，第1年發予入學學習助學金新臺幣12,000元；另宜蘭、花蓮、臺東、基隆與其他偏鄉區域國中畢業生，第2年還可額外補助生活助學金新臺幣12,000元。宜蘭校區新生第一年住宿費全免。

(六)強調實務技能及證能合一，更新專業教室及合格檢定考場，加強實務練習，推動各種專業證照檢定。每位學生畢業前至少取得3張證照。

(七)積極與業界產學合作，藉由校外見習、實習、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及附設(委辦)機構，達成「所學即所用」的目標。

(八)本校附設(委辦)幼托機構 10 所及長照機構 2 所，並與耕莘醫院及天主教教會相關事業資源聯盟，實務教學資源多元豐富，未來學生畢業將優先錄用。

(九)呼應社會需求，宜蘭校區建置「高齡服務人才培訓基地」及附設(委辦)2所長照機構，並開設跨領域「高齡服務人才學分學程」，提升各科學生就業競爭力。

(十)獲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計畫補助近千萬元，藉以促進學生參與在地關懷及專業技能展現。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一)數位化及智能教學設備：兩校區教室均設有教學多媒體設備及無線網路，專業教室為符合實務教學示範，建置 AI 追蹤攝影機，教學環境優良。

(二)e 化服務，便利師生：校務行政 e 化及教學網路平臺、提供電子郵件信箱、圖書館藏書超過 13 萬冊、各類中、西文電子資料庫及期刊等。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提供之協助措施

提供各項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免學費方案、低收入戶免費住宿、緊急紓困金、生活助學金、原住民獎助學金、南丁格爾獎學金、耕莘醫院獎學金及校內工讀機會，供學生申請，並協助辦理各項校外獎助學金 (「獎助學金專區」https://student.ctcn.edu.tw/subindexD.htm)。

五、本校連絡資訊

網址：http://www.ctcn.edu.tw

新店校區：電話(02)22191131 分機 5214、5212　傳真：(02)22198074

宜蘭校區：電話(03)9891178　分機 7214、7211　傳真：(03)9891166

護理科

一、 特色教學

培育具備社會所需且被服務對象信任之基層稱職護理人員。

二、 課程規劃

(一)課程活化設計：由理論到實務，由淺而深，以漸進方式，結合理論與實務，於專業課程融入實務情境教學，提升學生學習興趣與學習成效。宜蘭校區護理科另有高齡服務培訓基地及附設綜合長照機構，有助專業實務學習。

(二)當前產業環境需求規劃：設計相關專業深化護理專業能力、智慧照護賦能課程及跨領域「高齡服務人才學分學程」，使畢業生能順利與臨床接軌，提升競爭力。

(三)精進實務能力：25 學分實習課程，安排區域以上醫療院所或教學醫院實習。

三、 就業發展

通過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護理類高考，可取得護理師證照；高年級學生可申請教育部展翅計畫，就學期間每月可領生活費，安心就學，且畢業立即銜接就業。

四、 升學進路

二技、產學攜手合作計畫(5+2)或在職進修，進入醫護相關科系進修。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新店校區：(02) 22191131 轉 6113

宜蘭校區：(03) 9891178　轉 8112

https://nurse.ctcn.edu.tw/

嬰幼兒保育科

一、 特色教學

(一)以培育優質嬰幼兒教育與保育人才為宗旨，注重專業知識與技能培養，理論與實務並重。

(二)專業教室設備完善，經營附設實驗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公共托育中心(含托嬰中心及社區親子館)、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與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等，共計 10 所幼托機構，提供學生參觀、見習、實習、就業及課堂研發成果實際演練機會。

(三)已獲教育部「認可培育幼兒園教保員」，學生畢業即取得合格教保員資格。

二、 課程規劃

(一)專業課程內涵：托嬰、幼兒園、早期療育、幼兒相關產業之專業知能，重視人文素養生命關懷之涵育。

(二)強化就業職場實務技能與就業輔導：協助學生取得急救訓練、保母單一級技術士等相關證照，並邀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拓展學生職業廣度。除本校經營之附設(委辦)幼兒園及托育中心外，並與績優幼兒園、托嬰中心及相關產業簽訂實習合約，強化實務能力，達畢業即就業目標。

三、 就業發展

可成為幼兒園、托嬰中心、發展中心、課照中心、親子館、長期照護機構教保人員及兒童才藝班教師或相關產業工作人員。

四、 升學進路

可報考二技或插大之幼兒(教)保育、兒童與家庭、社會工作(福利)學系等。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2）22191131 轉 6212

https://childhood.ctcn.edu.tw/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一、 特色教學

(一)培育具備化妝品、美容美髮造型技術與服務管理之專業人才，增進學生溝通協調的能力與敬業樂群的學習態度。

(二)獲教育部多項補助，深化專業設備與空間並鏈結大學社會責任計畫，有助專業實務人才培育，學生畢業後即擁有符合化妝品專業技術人員受訓資格。

二、 課程規劃

(一)多元輔導學生朝向化妝品技術與管理及時尚美容美髮造型兩大模組，適性發展。

(二)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提高工作競爭力：落實專業證照輔導，學生須取得美容、女子美髮及化學丙級之證照；美容、化學乙級證照通過率高於全國平均。畢業前可考取五張專業證照，畢業即就業。

(三)設有六大專業教室、化妝品檢測評估中心及莘 SPA 時尚實習沙龍，通過國家美容、美髮與男子理髮術科乙、丙級檢定考場，提供學生技術練習及實務操作的學習環境，所有專兼任師資皆具業界經驗。

三、 就業發展

化妝品相關產業之研發、品管、行政或業務行銷人員、美容師、醫學美容師、新娘祕書、造型師、美髮師、美甲師等相關專業人才。

四、 升學進路

可報考國內外相關二技並與長庚科技大學組成策略聯盟，或工作三年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2）22191131 轉 6312

https://cosmetic.ctcn.edu.tw/

口腔衛生與健康照護科

一、 特色教學

培育具人文素養、創新思辨以及自主學習的口腔衛生與健康照護之專業人才，成為照護全年齡層國人口腔與長照專業人才。107 年起連續獲得教育部第一至三期大學社會責任計畫補助，藉以全面提升學生能力，在專業照護中實踐在地關懷，有助實務人才培育。

二、 課程規劃

以「健康照護」與「口腔照護」為核心，結合高齡服務與 AI 智慧照護課程。可修習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長期照顧課程模組，取得照顧服務員應考資格。口腔衛生師法通過後，畢業生即具備口腔衛生師應考資格。連續 5 年獲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至國外實習，並於 114 年通過「AI 實作場域計畫」，培育具國際視野與跨域競爭力的健康照護專業人才。

三、 就業發展

結合雙專業，可於牙科醫療院所與長期照護機構內擔任口腔衛生師、口腔醫療輔助人員；於長期照護體系中擔任照護服務員、居家照護督導；投入口腔醫療產業、銀髮族相關產業，擔任行銷、企劃與研發等工作。

四、 升學進路

經由多元管道就讀國內外相關學科之大學及二技，或工作三年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2）22191131 轉 6613

https://oral.ctcn.edu.tw/

健康餐旅科

一、 特色教學

(一)培育餐飲製備技術與旅遊旅館服務之專業人才。輔導學生取得專業證照，並推動中餐與烘焙乙級證照培訓，強化專業技能。

(二)推動菁英培訓，厚植專業能力。歷年參與國際競賽，獲獎無數。落實校內、外實習制度，強化實務專業技能與就業力，協助學生就業接軌，落實學用合一。

二、 課程規劃

(一)二大模組：

1.「餐飲製備技術」包括中餐、烘焙、咖啡飲調等課程，輔導學生考取烘焙、中餐及餐旅服務等專業證照。

2.「旅遊旅館服務」包含旅遊事業、旅館服務等專業課程，培育學生取得領隊、導遊等國家考試證照。

(二)因應高齡化人才需求，強化高齡服務知能，設有高齡體適能中心，提供多元專業發展。

三、 就業發展

落實教育部展翅計畫，校外實習期間除領有固定月薪，更有完全免學雜費優惠，安心就學，畢業即就業。

四、 升學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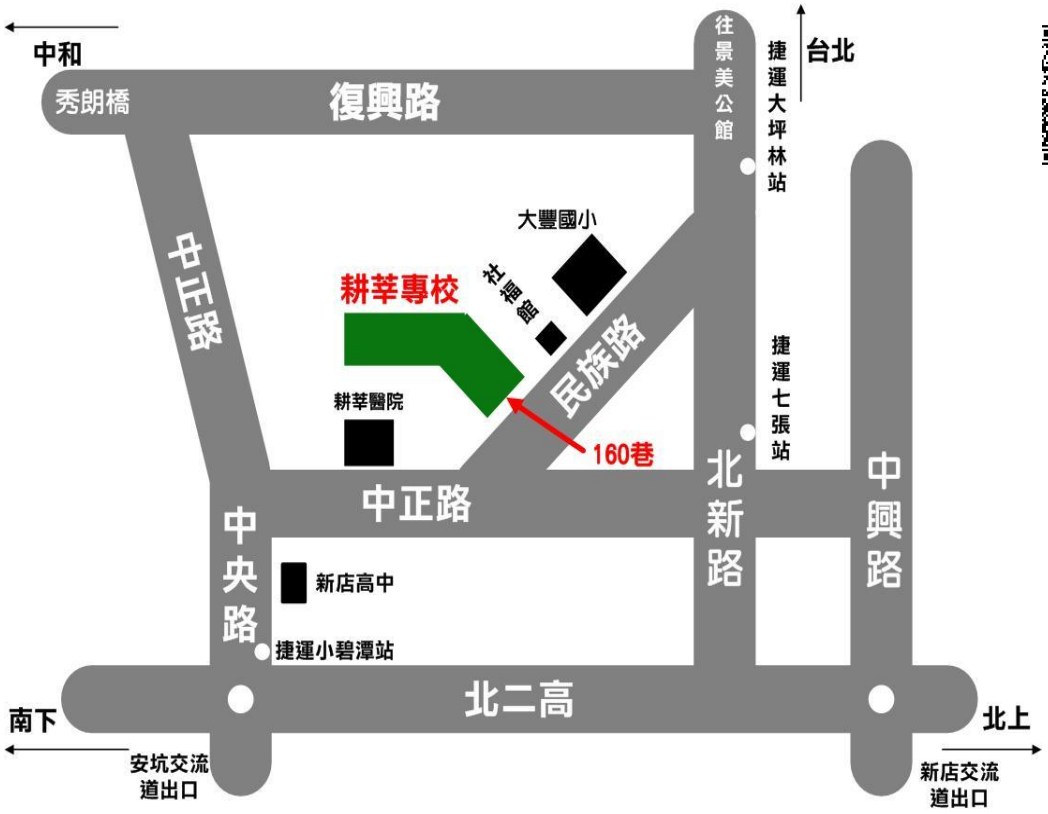
歷年報考大學餐旅相關科系錄取率 100%，另有多元升學管道，畢業後工作滿三年可直接報考研究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3）9891178 轉 8211

https://hospitality.ctcn.edu.tw/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新店校區交通路線圖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12 號(請自民族路 160 巷大豐社福館旁進入)

(一)搭乘公車或捷運

1.民族路口站：綠 13、839、909、930

2.耕莘醫院站：綠 2、綠 6、綠 15、644、905、941、951

3.捷運新店線大坪林站或七張站：綠 1、綠 7、綠 8、綠 10、棕 2、642、643、647、648、650、252、290，下車步行約 10-15 分鐘。

4.搭乘捷運新店線於大坪林站或七張站轉乘公車：綠 13 或 644、綠 15，於民族路口或耕莘醫院站下車。

(二)自行開車：(本校無提供車位，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1.汽車可停大豐公園公有地下停車場(大豐國小對面)或耕莘醫院

2.機車可停耕莘醫院停車場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宜蘭校區交通路線圖



地址：宜蘭縣三星鄉尚武村健富路二段407號

一、【自行開車】：

◎由臺北往宜蘭國道 5 號經雪山隧道，於羅東五結交流道下，往 196 縣道(三星方向)行駛至本校宜蘭校區約 13 公里；臺北至本校宜蘭校區車程約 1 小時 15 分鐘。

◎宜蘭交流道:→右轉連絡道→左轉接環市道路→左轉接台九縣道→過蘭陽大橋→右轉接環河道(往羅東運動公園指標方向)→右轉 196 縣道(過歪仔歪橋)→往三星方向→經過大洲國小→右轉宜 47 縣道→直行到達宜蘭校區。

二、【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臺鐵**：搭乘火車至羅東站下車，再於羅東火車站前站右前方約 50 公尺處或後站羅東轉運站轉乘國光客運(1794)羅東往三星(經由大洲)班車，車程約 30 分鐘在萬富下車。(台鐵時刻表查詢網址：https://www.railway.gov.tw/tra-tip-web/tip/tip001/tip112/gobytime)

◎**大都會客運 9028 線**：新店大坪林捷運站搭車，於羅東轉運站下車，車程約 70 分鐘。再於羅東火車站前站右前方約 50 公尺處轉乘國光客運(1794)羅東往三星(經由大洲)班車，車程約 30 分鐘在萬富下車，步行約 10 分鐘即達本校。(大都會客運時刻表查詢網址：http://www.mtcbus.com.tw/index.php)

◎**首都客運**：臺北市政府捷運站 2 號出口至市政府轉運站搭乘往羅東方向直達車，於羅東轉運站下車，車程約 50 分鐘。再於羅東火車站前站右前方約 50 公尺處或後站羅東轉運站轉乘國光客運(1794)羅東往三星(經由大洲)班車，車程約 30 分鐘在萬富下車，步行約 10 分鐘即達本校。(首都客運時刻表查詢網址：http://www.capital-bus.com.tw/3.php)

◎**葛瑪蘭客運**：臺北轉運站 4 樓搭乘往羅東方向直達車，於羅東站下車(近羅東火車站後站)，車程約 1 小時 30 分鐘。再於羅東火車站前站右前方約 50 公尺處轉乘國光客運(1794)羅東往三星(經由大洲)班車，車程約 30 分鐘在萬富下車，步行約 10 分鐘即達本校。(葛瑪蘭客運時刻表查詢網址：http://www.kamalan.com.tw/run.php)

◎**國光客運 1794 線經耕莘專校**：於羅東火車站前站右前方約 50 公尺處或後站羅東轉運站搭乘國光客運 1794 羅東往三星(經由大洲)班車，車程約 30 分鐘於萬富下車，步行約 10 分鐘即達本校。(國光客運時刻表查詢網址：https://www.kingbus.com.tw/page.html?seq=4)

三、**【假日返鄉專車】**：

1.**羅東線**：單程 85 元，來回 150 元，羅東火車站後站，週日 20：00 時發車。

2.**宜蘭線**：單程 85 元，來回 150 元，宜蘭火車站前站左側，週日 20：00 時發車。

3.**臺北線**：單程 240 元，來回 410 元，臺北火車站東三門外側，週日 19：20 時發車。

4.**國父紀念館線**：單程 240，來回 410 元，國父紀念館捷運站 4 號出口，週日 19：30 時發車。

5.**板橋車站線**：單程 265 元，來回 450 元，板橋火車站北二門，週日 19：00 時發車。

6.**三重縣**：單程 265 元，來回 450 元，三重區衛生所前，週日 19：00 時發車。

7.**新店線**：單程 265，來回 450 元，大豐社福館門口，週日 19：30 時發車。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臺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
電　話：(06) 622-6111 轉 116 -118、168
傳　真：(06) 622-3616
網　址：https://www.mhchcm.edu.tw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年 10 月 16 日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四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mhchcm.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7:00 止	本校網站查詢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請以傳真方式辦理複查，傳真後以電話確認。 傳真：(06)622-3616 電話：(06)622-7123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本校網站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17:00 止	本校採【線上報到】 1.請至網站辦理報到 2.錄取生請於 115 年 6 月 13 日(六)至本校辦理免學費、各項減免與助學金、校車、服裝、住宿等申請流程 逾時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師資比同大學聘任資格，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教學認真。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ｅ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本校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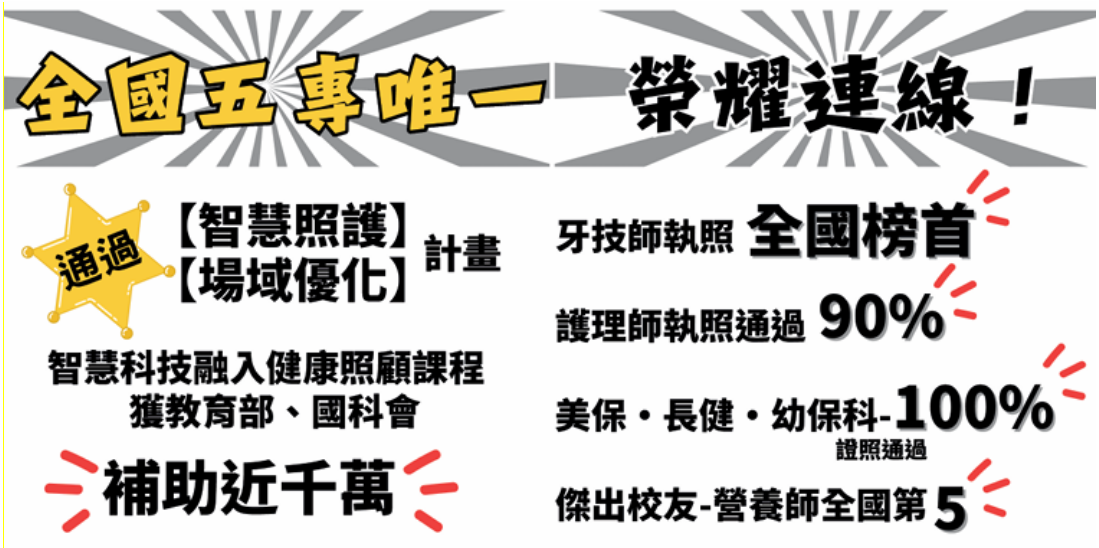
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並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檢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選擇。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取得高等考試執照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607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114年10月2日臺教技(一)字第1142302284號函核定之「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0701	護理科	133	5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0702	幼兒保育科	22	
	60703	美容保健科	46	
	60704	牙體技術科	40	
	60705	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	20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1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年4月28日（星期二）10：00起至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年5月4日（星期一）16：00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 (星期二) 10:00 起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7: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17:00 止於本校網站(Https://www.mhchcm.edu.tw) 完成線上報到。

二、 請錄取生於 115 年 6 月 13 日（星期六）至本校教務處繳驗以下相關資料，現場繳驗後歸還；當日安排各科介紹與校園參觀、相關減免與申請流程；或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前將以下資料郵寄至本校 (736302 臺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 招生委員會收)

1.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正本，檢核符合學力資格用。

2. 二吋之半身大頭照(背面請寫姓名與科別) 。

3. 各項減免資料申請表及證明文件(於報到網站上申請列印並簽名)。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 (06-622-3616)傳送本校，並來電 (06-622-7123) 確認收迄。**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6-622-361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622-7123)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周內正式答覆；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07	招生學校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6)622-7123
校址	736302 臺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			傳真	
招生網址	Https://www.mhchcm.edu.tw				
承辦人	招生中心陳姿卉主任	**E-mail**	A353@o365.mhchcm.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60701	護理科	133
	60702	幼兒保育科	22
	60703	美容保健科	46
	60704	牙體技術科	40
	60705	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	20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 至 5 月 12 日（星期二）17: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 (06-622-361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6-622-7123)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查詢。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 二、【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至 5 月 22 日（星期五）17:00 止，至本校網頁登錄並確認報到。 三、【繳交相關文件】115 年 6 月 13 日（星期六）至本校教務處繳交，當日安排各科介紹與校園參觀、相關減免與申請流程。或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前將資料郵寄至本校 (736302 臺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 招生委員會收) 四、請至本校網頁查看所需繳交相關文件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6-622-3616)，並來電(06-622-7123)確認收訖，再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他	**7** 分	1.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最高 2 分。 2. 參訪證明，最高 3 分。 3. 日常生活表現，最高 2 分。		1.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請加蓋學校章戳。成績達 80 分以上得 2 分、60 分以上者得 1 分，最高 2 分。 2. 持有本校發給參訪證明正本，需有本校證明章，取得一張得 2 分，取得二張得 3 分，最高 3 分。 3. 日常生活表現，115 年 4 月 27 日前取得，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嘉獎者得 0.2 分、得 1 次小功 0.6 分，得 1 次大功 1 分，最高 2 分。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日常生活表現 2. 其他:參訪證明 3. 其他: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4. 服務學習-幹部 5.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6. 均衡學習比序順序：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7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2.參訪證明。 3.日常生活表現 。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7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2.參訪證明。 3.日常生活表現 。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 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 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06-622-361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 (06-622-7123) 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607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607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前，以傳真(06-622-361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622-7123)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1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06-622-3616)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6-622-7123)確認收訖，再將正本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 (736302臺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1116號)。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民國 54 年創校，於 92 年改制為「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至今已培育出許多專業人才。本校重視全人教育，培育學生具備「人文關懷的素養、專業前瞻的規劃、國際合作的視野」，在各項校務評鑑及教學品保皆榮獲特優，廣受各界好評。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本校致力發展成為一所醫護保健領域一流的高等技職教育學府，各科均設有新穎的專業教室、視聽教室　等提供學生多元化的學習環境，並將課程導入智慧醫療，增加醫護資訊選修課程，透過科技化教學培育未來 優質健康照護人才。

（一） 全國五專唯一通過『智慧照護』『場域優化』計畫，獲教育部、國科會補助近千萬。

（二） 榮耀連線:牙技師執照全國榜首、護理師執照通過率近9成；美保科、長健科、幼保科執照通過百分百。

（三） 與產業共創人才:積極與各醫療院所簽訂展翅獎助金，讀書無煩惱、畢業即就業。

三、校園e化及學生服務

(一) 全校均為冷氣教室，本校資圖中心開創校園ｅ化，提供學生多樣教學平台、多元課程查詢、多元課程查 詢系統等服務。

(二) 本校有一千一百多床宿舍，每間提供舒適空調、連接學術網路、免費上網。

(三) 校園安全維護落實，消弭安全死角，防杜校外人士任意入校。

(四) 校園有全家便利商店、自動販賣機，用餐方式自選，非常便利，提供學生飲食需求。

(五) 50個社團讓學生選擇，社團活動多元，經常辦理校外參訪與體驗。

（六） 校園每月辦理不同性質文創市集，培養人文氣息、提供多彩多姿校園生活。

四、學校對於經濟困難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 提供收取之學雜費中 3-5% 作為學生就學獎助金，包括獎學金、助學金、工讀金及家庭急難救助金。

（二） 前三年全額免學費，後兩年大專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減免學雜費、政府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每年新台幣35,000元，以及展翅計畫由企業提供每月新台幣6,000元以上生活助學金，可達五年公費培育。

（三） 政府補助私校學生住宿費(每學期)：一般生補助新台幣5,000元，中低收入戶補助新台幣7,000元。續住本校再補助新臺幣3,000元，另提供低收入戶學生、離外島學生住宿免費等協助措施。

（四） 提供親屬就學助學金、新生入學及結伴升學獎學金，以及每學期發給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以及每學期頒發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本校師長主動捐款春風化雨獎助學金，每學期提供約二十餘萬元獎助學金，免除經濟壓力，扭轉人生。

60701（護理科）

一、 特色教學

護理科創立逾半世紀，致力於培養具備專業能力、溫度與視野兼備的護理人才。畢業後能在就業職場 中持續自我成長，成為護理專業中不斷發光的力量。積極推動國際交流與海外學習計畫，辦理海外交流學習，讓學生開拓國際視野、體驗跨文化護理教育，提早與國際醫療接軌。

二、 課程規劃

健康到疾病、從理論到臨床，循序引導學生完整學習護理專業知識。課程內容涵蓋基礎醫學、臨床 護理、社區健康、長期照護、智慧照護與 AI 輔助應用等領域，培育學生具備全人照護思維與科技應用 能力。

三、 就業發展

多元職涯發展，包括：臨床護理人員、長期照護及社區照護專業人員、健康促進與醫療產業相關職位 、國內外醫療機構及健康產業領域等。

四、 升學進路

二技及研究所，銜接護理系、長期照護、健康管理、醫療資訊及相關領域，擴展專業深度與職涯廣度。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622-6111 轉 792，https://c017.mhchcm.edu.tw/

60702（幼兒保育科）

一、 特色教學

以「服務對象的瞭解」、「教保任務的執行」以及「工作職場的認識」等三項領域，培育幼兒教保專 業知能之基礎與核心能力。

二、 課程規劃

提升 0-12 歲兒童之健康、安全、學習為科核心主軸，課程規劃架構除以教保核心課程為基礎之外 ，另設有托育服務模組、課後照顧服務模組，其服務對象如下：(1)托育服務：0-2 歲 (2)嬰幼兒教保 ：2-6 歲 (3)課後照顧服務：6-12 歲

三、 就業發展

可於民營企業、政府機關或公營事業等機構，擔任三類服務人員：教保服務人員、托育服務人員、課 後照顧服務人員。(1)托育服務：公共或公私協力托育(嬰)中心教保員、居家式或到宅托嬰保母、產後 護理之家托嬰保母人員、社區保母支持系統督導或訪視人員、各縣市親子館和托育資源中心 (2)嬰幼 兒教保：公私立幼兒園教保員、早期療育機構或嬰幼兒發展中心教保員、托育機構主管人員、幼兒園 或托嬰中心行政教師 (3)課後照顧服務：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居家式或到宅課後照 顧服務人員、兒童營隊服務人員。

四、 升學進路

繼續升學二技及研究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622-6111 轉 779，https://c018.mhchcm.edu.tw/

60703（美容保健科）

一、 特色教學

全國第一所將美容結合醫學的科系，強調內在保健擴及外在健康美麗為特色。教學重點秉持整體造型 與養生美容概念為根基，課程以培養美容保健、創意設計、醫學美容及具備化妝品應用知識人才。

二、 課程規劃

強調技術實作技能，增強國際視野，將美容、醫學美容、臨床美容實務、芳療、美甲、彩繪、營養學 、中草藥化妝品、化妝品調製、霧眉、美睫、頭皮理療、保健、經絡、彩妝、芳香療法及國內外認證 融入課程。

三、 就業發展

就業方向多元:醫學美容師、美容諮詢師，泌乳師、塑身規劃師、營養諮詢師、健康管理師、化妝品調 製工程師、行銷企劃師，整體造型師、形象規劃師、專業美體師、形象顧問、新娘秘書、美容技導、 美容講師、美甲師、人體彩繪師、霧眉師、美睫師、彩妝造型師、專業芳療師、化妝品專櫃人員、醫 美行政人員、經營管理師、美容美體舒壓師、經絡理療、頭皮理療、美容保健業務、藝術美學講師、 藝術家、美術老師、保健講師及自行創業工作室(創業容易，時間自由彈性，高收入所得)。

四、 升學進路

直升國立二技或是工作相關三年跳考研究所(五專優勢)。升學就業雙軌發展，本科推動雙專業、雙證 照，海外移地或線上教學，以增進學生國際視野。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622-6111 轉 719，https://c019.mhchcm.edu.tw/

60704（牙體技術科）

一、 特色教學

牙體技術師為「國家級醫事證照」的專業職類，是讓人「恢復笑容與咀嚼能力」的重要醫療夥伴。多 次獲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與「技職再造」計畫肯定。同時與國外學校合作，提供出國學習機 會，成為具備跨國溝通力與科技應用力的牙技新世代。

二、 課程規劃

生動與實作為導向，兼顧醫學基礎知識、材料科學與數位牙體技術三大領域，逐步提升孩子的學習 信心，搭配許多實作課程，讓喜歡操作的學生盡情展現自我、拓展更寬闊的視野。規劃「證照輔導專 班」與「職場模擬課程」，培養學生專業能力與職場即戰力，課程導入 AI 數位設計與 3D 列印製程，搭 配雷射雕刻、掃描建模及材料應用等課程，提供最完整的數位牙技學習環境。

三、 就業發展

具穩定專業與高就業率，畢業後可任職於牙體技術所、牙科醫院或醫療數位器材設備公司，亦可自行 開設牙體技術所。工作內容橫跨醫療與科技，兼具專業成就與創造力，發展多元且具前瞻性。

四、 升學進路

直升國內外牙體技術、醫學工程、材料科學等二技、四技相關系所。特別是取得牙體技術師證照者 ，可直接報考國立大學攻讀碩博士學位研究所，多位校友進入成功大學、高雄醫學大學等國立大學攻 讀碩博士學位，發展亮眼。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622-6111 轉 769，https://c020.mhchcm.edu.tw/

60705（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

一、 特色教學

培育理論與實務並進、豐富健康促進、樂齡服務素養之跨領域整合型的高齡者服務事業專業人才。最 大特色是全年實習並實施「有酬實習」，遴選優質產學合作單位，合作單位遍及全台灣。

二、 課程規劃

以「護理教育」為基礎，「健康促進」及「照顧服務」為建構目標，輔以實作教學、活潑多元化的方 式課程。輔導學生於第三年可取得照服員資格 、畢業前可取得失智、身障礙服務訓練時數、 BLS＋AED 執照、跨領域加值課程，如高齡口腔咀嚼訓練課程等。

三、 就業發展

可從事照顧管理督導、居家服務督導人員、養生照護產業人員、健康促進管理人員、個案管理師，相 關輔具從業人員等。

四、 升學進路

就業升學無縫接軌 銜接科大二技及研究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6）622-6111 轉 773，https://c026.mhchcm.edu.tw/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交通資訊

◎地址：736302 台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1116 號。

◎電話：06-6226111 傳真： 06-6223616 ◎本校位於省道旁，且距離柳營火車站步行僅 5-8 分鐘，距新營火車站也僅 10 分鐘車程，交通非常便利。

◎國道 1 號：下新營交流道→往新營方向→右轉柳營外環道路接省道台 1 線左轉往北至鳳和中學右轉往東可達 本校(約 8 公里) 。

◎國道 3 號：下柳營交流道→往柳營方向→德元埤大道二段→柳營工業區→柳營國中→可達本校(約 5 公里)。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80776 高雄市三民區大昌二路 420 巷 15 號

電　話：07-3811765#1115、1105 或 07-3811565

傳　真：07-3811112

網　址：www.yuhing.edu.tw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年1月6日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招生委員會第6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yuhing.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	採網路查詢，由本校首頁/錄取查詢報到系統/成績查詢，網址：https://reurl.cc/MMXpNL。
積分複查	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 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 07-3811112 至本校，並來電 07-3811765#1115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可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reurl.cc/MMXpNL，不另寄發錄取通知單。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12:00 止	採以下兩種報到方式擇一辦理： 一、網路報到，網址: https://reurl.cc/MMXpNL 二、現場報到：於 9:00-16:00 教務處現場報到(靜思樓 1 樓)。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依規定辦理。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老人健康服務事業管理、化妝品應用與管理專業領 域，本校高齡健康照顧教學暨示範中心為勞動部「單一級照顧服務員」術科合格考場，讓學生在校內即可完成專業訓練與考照準備。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科、老人健康服務事業管理科、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 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2024 年 10 月 8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30099860 號函核定之「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 名額	修業年限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0901	護理科	61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0902	老人健康服務事業管理科	22	
	60903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20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者概不受理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本校首頁/錄取查詢報到系統/成績查詢，網址：https://reurl.cc/MMXpNL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

四】，以傳真 07-3811112 至本校，並來電 07-3811765#1115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 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首頁/錄取查詢報到系統網站查詢，網址：https://reurl.cc/MMXpNL 。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報到方式採網路報到或現場報到擇一辦理:

（一）網路報到：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到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12:00 止網路報到，網址: https://reurl.cc/MMXpNL

（二）現場報到：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到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12:00 9:00-16:00 至本校靜思樓 1 樓教務處做現場報到。

二、 錄取報到生請 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前繳交畢業證書正本、學籍資料表、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及兩吋照片一張至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至本校教務處現場辦理或以傳真（07）381-1112，並以電話（07）381-1765#1115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確認，再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7）381-1112 傳送本校，並來電（07）381-1765#1115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招生委員會應於 14 天內正式答復；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09	招生學校名稱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7)381-1765 轉 1115 或 1105
校址	80776 高雄市三民區大昌二路 420 巷 15 號			傳真	(07)381-1112
招生網址	**https://www.yuhing.edu.tw/**				
承辦人	洪毓鈴	**Email**	recruit@ms.yuhing.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60901	護理科	61
	60902	老人健康服務事業管理科	22
	60903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20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本校首頁/錄取查詢報到系統/成績查詢，網址：https://reurl.cc/MMXpNL。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以傳真 07-3811112 至本校，並來電 07-3811765#1115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首頁/錄取查詢報到系統網站查詢，網址：https://reurl.cc/MMXpNL 。
錄取生報到	採網路報到或現場報到擇一辦理 一、【網路報到】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到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12:00 止網路報到，網址: https://reurl.cc/MMXpNL 二、【現場報到】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到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12:00 止，於上班時間 9:00-16:00 至本校靜思樓 1 樓教務處現場報到。 三、錄取報到生請 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前繳交畢業證書正本、學籍資料表、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及兩吋照片一張。。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至本校教務處現場辦理或以傳真（07）381-1112，並以電話（07）381-1765#1115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確認，再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 他	**7** 分	1.自傳 4 分 2.有利審查資料 3 分		1. 自傳：說明想就讀本校動機及對本校的認識等。 2. 有利審查資料:國中期間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英文檢定通過或參加表演證明，以及其他優良事蹟等。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2. 其他－自傳 3. 服務學習－幹部 4.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5.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 6.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7.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8.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09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4 分)：說明想就讀本校動機及對本校的認識等。 2. 有利審查資料(3 分)：國中期間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以及其他優良事蹟等。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 名稱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說明想就讀本校動機及對本校的認識等。 2.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table>
<tr><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td><td>招生科（組）別
名稱</td><td></td></tr>
<tr><td>免試生姓名</td><td></td><td>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td><td></td></tr>
<tr><td row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rowspan="2"></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行動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td></tr>
<tr><td colspan="4">複查原因（請詳述）</td></tr>
<tr><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4">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td></tr>
<tr><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4: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以傳真 07-3811112 至本校，並來電 07-3811765#1115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 mail 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至本校教務處現場辦理或以傳真（07）381-1112，並以電話（07）381-1765#1115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確認，再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7）381-1112 傳送本校，並來電（07）381-1765#1115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一）本校為日間部五專，於民國 92 年升格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設有「護理科」、「老人健康服務事業管理科」及「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以因應高齡化社會的需求及符合健康美容之社會潮流。
（二）有展翅計畫補助、帶薪實習及護理公費生，5+2 進修及就業雙軌並行可提供申請。
（三）位居高雄市中心，鄰近高速公路；多線高雄市公車及客運皆可到達；接近火車站、捷運站及輕軌，交通便利，生活機能佳，對於遠道生亦提供住宿服務。
（四）本校遴選優秀學生前往海外見習，以了解其他國家的醫療體制、醫療人員的角色及不同的醫療照護模式。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本校自創校以來依循校訓博愛之精神，以「全人照護、尊重生命」為辦學理念，秉持技職教育務實致用之精神，培育高尚品格的優質專業人才，矢志營造一個「精緻、高品質、健康」的專科學校，使學生在友善環境中快樂成長學習，與產業無縫接軌，期許培植業界最愛的「育英品牌」--優質及稱職之護理人才、健康照顧及長照管理人才，以及健康美容保健人才。
（二）各科設有專業教室，規劃完善，設備充實，所有教室皆有冷氣及數位化教學設備。
（三）本校設有電腦教室、護理科情境模擬教室、護理科臨床技能中心、示範教室及病房、高齡健康身心機能活化專業教室、高齡照護教學暨示範中心、高齡社區照顧示範中心、芳香療法專業教室、整體造型專業教室、美容美膚專業教室、化妝品調製暨檢驗實驗室、健康美容中心、髮型藝術專業教室等設施。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一）本校提供校園無線網路環境的 e 化服務。
（二）學生可透過校務行政系統進行加退選、成績及出缺席查詢，並可透過數位學習網站下載上課教材及自主學習。
（三）學生宿舍均為 4 人一間之套房，設備新穎舒適，設有交誼廳、影印機、洗衣間、飲水設備、冷氣空調，並聘請專人管理；校內設有餐廳、福利社、庭園飲料點心區，生活飲食方便。

四、經濟不利學生之協助措施

（一）五專前三年免學費(無家戶所得限制)，四、五年級學雜費每年補助新臺幣3.5萬元。
（二）各項學雜費減免，補助對象：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障生或子女、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軍公教遺族。
（三）本校提供各項校內外助學金，包括：生活學習助學金、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就學獎勵補助、清寒學生助學金、弱勢學生生活服務學習助學金、原住民學生就學生活助學金及住宿補助、偏鄉學生就學住宿補助、離島學生就學生活助學金及住宿補助、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緊急紓困金、周詠棠先生紀念助學金及學產基金急難救助金等。
（四）本校提供各項校內外獎學金，包括新生入學獎學金、學生優良表現獎學金、考取證照獎勵金、技藝技能優良獎學金及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獎學金等。
（五）低收入戶住宿學生可申請住宿費全額補助(可補助 5 年)。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護理科

一、教學特色

以培育稱職且深獲個案信任之專業護理人員為目標，學生具有專業照護能力，參與各項護理競賽名列前茅，護理師證照考通過率亮眼。本科臨床實習教學環境符合社會需求、醫療趨勢與職場動態，涵蓋各級醫療院所，另有提供海外學習，擴展學生跨文化認知及國際視野。提供多項護理獎助學金，護理公費生 5 年補助新臺幣 60 萬元以上，展翅計畫 2 年補助約新臺幣 40 萬元，並且有 5+2 進修就業雙軌並行，全方位助學措施，讓學生安心就學。

二、課程規劃

邀請產、學界專業人員協助規劃課程，透過 AI、情境模擬、多元教學策略及多媒體互動式教學資源，融合國家考試、護理師證照考試題目，提升教學品質和學生學習成效。

三、就業發展

畢業後可擔任國內醫療院所、學校、職業衛生、護理之家、長期照護機構與坐月子中心之護理師、公職護理師或健康管理人員；醫療衛生器材、衛生保健及醫學美容用品等之專業諮詢人員；或從事其它與健康相關之產業。

四、升學進路

（一）可報考國內外各醫護及生物科技相關科系，如護理系、護理助產及婦女健康系、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醫務管理系、長期照護學系、藥學系、公衛系等二技及插大。

（二）畢業考取護理師證照或工作滿 3 年即可報考健康照顧相關領域之研究所。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7)3811765 轉 2103

網址：https://www.yuhing.edu.tw/ischool/publish_page/33/

護理科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老人健康服務事業管理科

一、教學特色

培育學生具備「關懷與尊重生命、創新與問題解決、溝通與合作、專業照顧與行政管理」等核心能力。高齡健康照顧教學暨示範中心為勞動部「單一級照顧服務員」術科合格考場，讓學生在校內即可完成專業訓練與考照準備。此外，本科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全國性專業競賽，多次在老人福祉產品設計、高齡活動設計等競賽中獲獎，展現卓越的學習成果。

二、課程規劃

配合國家長期照顧發展方向，培育學生成為老人照護專業理論與實務兼具之管理與技術人才，課程內容以實務導向，包含 AI 融入健康促進與健康照護課程、產業及學界協同教學、跨領域學程，利用學生在學期間，輔導考取「單一級照顧服務員」及衛福部認列的專業證照，並採取「帶薪實習」方式，讓學生至優質長照機構累積實務工作經驗，藉此提前了解職場環境，有助於畢業後順利就業。

三、就業發展

（一）高齡服務：銀髮族體適能檢測員、樂齡健身運動指導員、輔具設計及行銷專員、健康促進管理師。
（二）長期照護：長照機構業務負責人、照顧管理專員、個案管理師、居家服務督導、照顧服務員。
（三）社區服務：社區服務機構行政管理員、高齡活動設計與帶領人員、高齡健康服務方案執行者。
（四）其他相關領域：健康醫療服務、門市經營管理、銀髮休閒旅遊規劃等。

四、升學進路

（一）畢業生可報考健康照顧、健康事業管理、社會工作、護理之二技或插班科技大學。

（二）畢業生工作滿 3 年即可報考研究所。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7)3811765 轉 2201

網址：https://www.yuhing.edu.tw/ischool/publish_page/30/

老服科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一、教學特色

重視教學品保，融合醫學美容專業實務與時尚美容設計理論，培養兼具科學素養與美學創意的專業人才。另亦發展天然草本植物萃取技術，致力於化妝品科技之技術開發，強化與化妝品相關產業之鏈結。透過產學協同教學與專家指導，學生將能從學理到技術全面學習，培養臨床應用力、創新研發力與市場競爭力，成為具備國際視野與永續思維的化妝品專業技術人員。

二、課程規劃

以培育「健康美容」、「整體造型」、「醫學美容」及「化妝品科技」等相關領域之人才為目標，藉由完善課程設計，培養學生具備美容專業能力、化妝品應用能力、問題解決能力、造型設計能力、溝通與管理能力、人文素養、專業倫理素養與團隊合作能力等核心能力，使學生在健康美容、時尚造型及化妝品科技領域成為兼具專業知識與實用技術之優秀人才。亦積極輔導學生在學期間取得「美容技術士」、「女子美髮技術士」、「化學技術士」、「NAHA 初階芳療證照」、「門市服務技術士」、「醫學美容顧問師」、「健康養生保健諮詢師」、「頭皮健康調理師」等專業證照，且依照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本科學生領有畢業證書即具有化妝品專業技術人員資格。

三、就業發展

可從事美容醫學美容師、芳香療法師、新娘秘書、美容師、髮型師、美甲美睫師、整體造型設計師；商品設計與行銷企劃師；教育訓練或產品專業講師；自行創業、開設個人工作室；化妝品之研發、製造、檢驗及品管工程師；化妝品管理與行銷員；代理化妝品及原料廠商等。

四、升學進路

（一）五專畢業後可報考相關領域之二年制技術學院、科技大學或插班大學。例如：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系、藥用化妝品系、香粧品學系、化粧品科學系、美容系、整體造型設計系、時尚造型系、流行設計系等相關學系。

（二）持有專科學校畢業證書且於業界工作滿三年，即可報考相關領域之研究所。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電話：(07)3811765 轉 2301

網址：https://www.yuhing.edu.tw/ischool/publish_page/31/

妝管科

育英醫護管理學校交通資訊

★自行開車：中山高速公路由九如交流道下去約 5 分鐘即可到達。。

★公車：高雄市公車 53、77、81、217 號可直達本校(育英醫專站)，16 號公車至高雄科大站下車，步行 10 分鐘可到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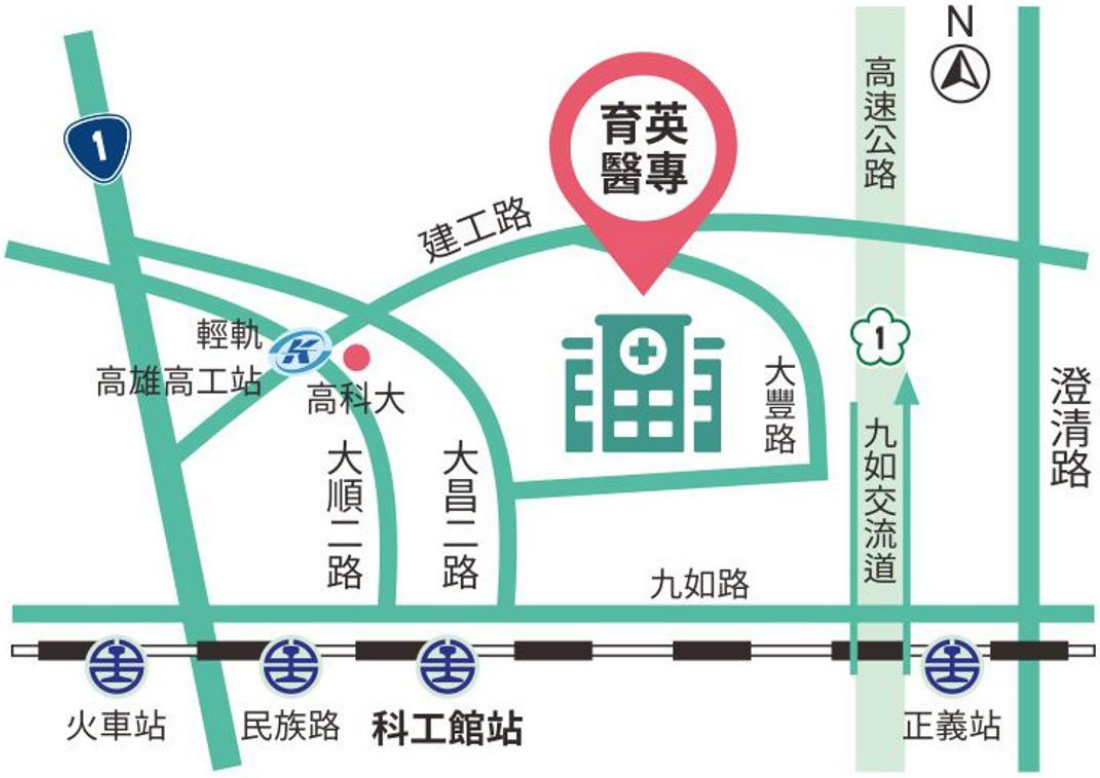
★捷運：捷運後驛站接駁車搭乘紅 30 公車於高雄科大(建工)站下車，紅 29、紅 31 公車於育英醫專站下車。

★輕軌：在高雄高工站下車，步行約 10-15 分鐘可到達本校。

★台鐵：高雄科工館站下車，搭乘 77、81 號公車直達本校。

★高鐵：高鐵左營站搭乘 16 號公車至高雄科大(建工)站下車。

★高雄客運：8008、8009、8021、8041 客運在高雄科大(建工)站下車。



校址：高雄市三民區大昌二路420巷15號

交通 資訊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大林校區: 62241 嘉義縣大林鎮湖北里大湖 1 之 10 號
　　嘉義校區: 60077 嘉義市盧厝里紅毛埤 217 號
專　線：05-2656168
電　話：05-2658880 轉 219、214
傳　真：05-2658913
網　址：www.cjc.edu.tw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年 11 月 26 日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 4 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www.cjc.edu.tw→最新消息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採網路查詢，網址：www.cjc.edu.tw→最新消息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以傳真受理複查，傳真電話：(05)2658913。請傳真後來電告知。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www.cjc.edu.tw→最新消息。
錄取生報到	【網路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 【現場報到】 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10:00 早上大林校區/下午嘉義校區	【網路報到】 請至本校網頁辦理，錄取生完成網路報到後，即視同確認就讀，請依說明將規定資料寄回。 【現場報到】 1.報到地點：早上大林校區/下午嘉義校區 2.當日須攜帶(A)身分證明文件影本(B)2 吋相片 2 張。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II

壹、招生依據.....1

貳、報名資格.....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1

肆、報名方式.....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2

柒、錄取原則.....3

捌、公告錄取名單.....3

玖、報到及放棄.....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4

拾壹、附註.....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8

附表一　報名表.....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13

附表六　申訴表.....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8 月 4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6390 號函核定之「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1001	護理科	129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1002	餐飲管理科	20	
	61003	美容保健科	38	
	61004	醫療商務外語科	20	
	61005	健康長照管理科	30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 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者，則不予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首頁→最新消息查詢。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www.cjc.edu.tw→最新消息。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網路報到】

(一)報到時間：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

(二)報到方式：請至本校網頁辦理報到，錄取生完成網路報到後，即視同確認就讀，報到後請依網站說明，將規定資料寄回。

【現場報到】

(一)報到時間：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10:00，早上大林校區/下午嘉義校區。

(二) 報到方式：請攜帶下列文件繳驗：(1)身分證明文件影本(2)2 吋相片 2 張。

二、 錄取生現場報到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 2 吋相片 2 張。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05）2658913 傳送本校招生中心，並來電（05）2656168 或（05）2658880 轉 219、214 確認。**

八、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5）2658913 傳送本校招生中心，並來電（05）2656168 或（05）2658880 轉 219、214 確認收訖。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10	招生學校名稱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5-2656168 05-2658880 轉 214
校址	嘉義縣大林鎮湖北里大湖 1-10 號			傳真	05-2658913
招生網址	www.cjc.edu.tw				
承辦人	招生中心李靜怡主任	**E-mail**	m020@cjc.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61001	護理科	129
	61002	餐飲管理科	20
	61003	美容保健科	38
	61004	醫療商務外語科	20
	61005	健康長照管理科	30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2: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站→最新消息查詢。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 www.cjc.edu.tw→最新消息查詢。 二、【網路報到】 (一)報到時間：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 (二)報到方式：請至本校網頁辦理報到，錄取生完成網路報到後，即視同確認就讀，報到後請依網站說明，將規定資料寄回。 三、【現場報到】 (一)報到時間：115 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10:00，早上大林校區/下午嘉義校區。 (二) 報到方式：請攜帶下列文件繳驗： (1)身分證明文件影本(2)2 吋相片 2 張。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5）265891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5）2656168 或（05）2658880 轉 219、214 確認收訖。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他	**7** 分	1.參加技藝班：2 分(本校 2 分， 他校 1 分) 2.就讀動機：3 分 3.參訪本校證明：2 分		1.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證明(須加蓋學校戳章)。 2. 就讀動機約 300-500 字。 3. 參訪本校證明文件。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其他(依序為參加技藝班、就讀動機、參訪本校證明) 2.服務學習－幹部 3.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均衡學習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10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參加技藝班證明。 2 就讀動機約 300-500 字。 3.參訪本校證明。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_____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請勾選繳交資料：□ 參加技藝班證明 □ 就讀動機 □ 參訪本校證明)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 名稱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 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參加技藝班證明 2 就讀動機約 300-500 字 3.參訪本校證明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table>
<tr><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td><td>招生科(組)別
名稱</td><td></td></tr>
<tr><td>免試生姓名</td><td></td><td>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td><td></td></tr>
<tr><td row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rowspan="2"></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行動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td></tr>
<tr><td colspan="4">複查原因（請詳述）</td></tr>
<tr><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4">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td></tr>
<tr><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請於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2:00起至115年5月13日（星期三）10:00止，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5）265891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5）2656168 或（05）2658880 轉 219、214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名稱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5）2658913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5）2656168 或（05）2658880 轉 219、214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一) 創校沿革

本校民國 58 年由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的創辦者—財團法人天主教中華聖母傳教修女會創立，並於民國 94 年初改制為「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二) 校區科系

1.嘉義校區：設有餐飲管理科、美容保健科及健康長照管理科。

2.大林校區：設有護理科及醫療商務外語科。

(三)海外實習

本校近年來積極開拓學生海外實習/見習，範圍擴及新加坡、日本、美國、英國、澳洲及加拿大，有效提升學生國際觀及外語能力。

(四)教育成效

本校各科考照率表現極佳，更重視品德教育，因此本校畢業生普獲業界青睞，雇主評價高，學生畢業即就業。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三品校園 五大專業

本校為五專單一學制，設有護理、餐飲管理、美容保健、醫療商務外 語及健康長照管理科，是一所以【專業品質、人文品味、生命品德】之實務教學型專科學校。

(二) 技能培育 優質生活

為滿足學生的學習需求，各科皆設置設備完善的專業教室，並提供符合國家級技術檢定標準的合格考場。此 外，為營造良好的住宿環境，宿舍全面配備冷氣與網路設備，並提供每學期新臺幣 5,000 至 7,000 元的住宿補 貼，另有多線通學專車及客運路線。

(三)展翅補助 資源豐沛 本校擁有豐沛的教學與實習資源，各科均提供教育部展翅計畫名額。專四與專五生可享免學雜費，就學期間 另可獲得生活補助金，畢業後更享有優先錄用的機會。

(四)公費制度 就學輕鬆 護理科與健康長照管理科另提供專一至專三的公費名額，不僅免繳學雜費，五年期間最高還可獲得新臺幣 60 萬元的助學金。

三、校園 e 化及學生服務

(一)全面性提供校園無線網路、所有教室均設有冷氣及數位化教學設備。(二)校務全面 e 化，學生透過網路能進行各類學習資訊的查詢及申請。(三)在學期間享有聖馬爾定醫院醫療優待。

四、學校對於經濟困難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五專前三年免學費，僅需繳雜費。(二)學雜費減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軍公教遺族子女)。

(三)低收入戶免住宿費。(四)弱勢學生安心就學基金。(五)服裝費、餐費、書籍費補助。

(六)提 供生活助學金、工讀機會等。(獎助學金相關資訊可至本校網站查詢)

五、本校各項連絡資訊

(一)地址：嘉義縣大林鎮湖北里大湖 1-10 號
(二)電話：05-2656168 / 05-2658880 轉 219、214
(三)傳真：05-2658913
(四)網址：www.cjc.edu.tw

護理科

一、特色教學

(一)推動教育部「五專展翅計畫」：二年免學雜費，醫院提供生活助學金二年共 24 萬元，保證畢業即就業。
(二) 智慧照護輔助教學設備：先進的高擬真醫學模擬設備和環境，提供最具「臨床實境」的學習場所。
(三)提升國際視野：教育部補助日本、澳洲海外實習。
(四)考取專業證照：畢業前至少取得一張 BLS、ACLS 或 PVQC 等專業證照，應屆護理師考照率至少 8 成以上，遠超越全國平均。
(五) 優質實習課程：雙師實習輔導、推動最後一哩實習，強化臨床技能，銜接就業 。

二、課程規劃

(一)課程設計循序漸進，重視專業實務與人文素養。
(二)完整實習規劃，實習場所涵蓋嘉雲地區教學醫院與縣市衛生所。
(三)推動海外實習，提升學生國際觀。
(四)提供學業、實習及就業輔導，畢業即有就業力及競爭力。

三、就業發展

(一) 國內、外護理師、校護/廠護，可開設護理機構，擔任護理之家、日間照護、居家護理所或坐月子 中心之負責人。
(二)展翅計畫：四、五年級免學雜費且每月新臺幣一萬元生活助學金，畢業即就業。
(三)公費生計畫：與多家教學醫院合作培育人才，五年新臺幣 60 萬生活助學金。
(四)產攜計畫：畢業 5+2，就業與升學同時完成。

四、升學進路

畢業後報考二技或畢業後工作滿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05)2658880 轉 320
https://nursing.cjc.edu.tw/

餐飲管理科

一、特色教學

(一)餐飲全能力：內外場、企業管理、營養保健、食品衛生安全，全方位學習。

(二)就業競爭力：7 丙+1 乙級證照培訓。

(三)職場實戰力：全學年星級飯店有薪實習。

(四)海外就業力：新加坡、日本有薪實習。

(五)深度學習力：輕鬆錄取國、私立優質科大二技。

二、課程規劃

企業管理課程；飲料調製、餐飲服務、中西餐烹調、烘焙等多種證照課程；健康烹調、膳食與菜單設計等營養健康課程；餐飲英日語及校外/海外實習等多元課程。

三、就業發展

廚師、主廚、外場人員、經理、餐飲衛管人員、自行創業等。

四、升學進路

畢業後報考二技或畢業後工作滿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05）2773932 轉 860、861

https://fab.cjc.edu.tw/

美容保健科

一、特色教學

(一)優質校內實習場域：國家級合格檢定考場。

(二)產業需求未來趨勢：創業展店。

(三)產業攜手策略聯盟：全年有薪實習。

(四)專業課程對應考取專業證照：5 張專業證照以上。

(五)具備專業技能畢業即就業：醫學美容、美膚美體、彩妝整體造之專業人才。

二、課程規劃

彩妝整體造型、美膚美體保健、醫學美容及化妝品行銷管理。

三、就業發展

(一)自行創業、醫學美容師、、美膚美體保健師、美容經絡師、芳香保健師、美甲、美睫師、紋繡師、新娘秘書、整體造型彩妝師等。

(二)與多家實習單位合作辦理教育部「展翅計畫」，四、五年級免學雜費且有生活津貼，畢業即就業。

四、升學進路

畢業後報考二技或畢業後工作滿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05）2773932 轉 880、885

https://cah.cjc.edu.tw/

醫療商務外語科

一、特色教學

(一)研讀 2 種外語(英、日)，厚植外語能力，提升全面競爭力。

(二)開設 2 大專業模組課程(醫療管理、商務資訊)，培育專業跨域力。

(三)規劃 1 年專五海內外有薪實習及教育部展翅計畫，增進職場就業力。

(四)申請教育部海外實習學海計畫，補助多、國別廣，強化國際移動力。

(五)提供海外交換機會，與多國學校簽定合作備忘錄，優化全球學習力。

二、課程規劃

(一)專注培養外語的應用能力及紮實的溝通能力。

(二)聘用專業外師授課及實施分組小班教學。

(三)全台首創醫療管理模組，實習場所涵蓋雲嘉彰等大型醫院。

(四)畢業前取得 5 張英日語檢定及專業跨域證照。

三、就業發展

(一)海外就業機會多，國際就業力佳。

(二)畢業可從事醫療行政、藥品行銷、國際貿易、飯店管理、外語導遊等工作。

(三)五專專屬展翅計畫：專五在國際機構實習 1 年，免學雜費外加有薪實習，畢業即就業。

四、升學進路

(一)與臺灣多所大學策略聯盟，畢業後優先錄取大學及二技。

(二)工作滿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三)直升入學英國姐妹校 Bournemouth University 兩年取得碩士。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05）2658880 轉 350、352

https://afl.cjc.edu.tw/

健康長照管理科

一、特色教學

(一)安心就學：設有公費生與展翅計畫，畢業即就業，學雜費免擔心，還有獎學金可領。

(二)實習優勢：與國內外醫療長照單位合作，可申請有薪實習、海外實習，增加國際觀。

(三) 證照取得：校內檢定考照，輔導學生考取單一級照顧服務員、健康促進指導員與急救證照等五張證照，提升職場競爭力。

(四)長照趨勢：同時修習「長照」+「社工」學分，成為跨專業搶手人才。

二、課程規劃

課程包含照顧服務、健康促進、服務管理、社會工作與實習課程，提供日本海外見習/實習機會。

三、就業發展

(一)高（樂）齡健康促進活動規畫專員、生活輔導員。

(二)照顧服務員、居家服務督導、個案管理員及縣市政府照顧服務管理專員等。

(三)具社會工作師考試資格，可從事社工相關工作。

(四)具三年長照相關工作經驗，可擔任機構負責人，目前已有多位校友擔任各式照機構負責人。

四、升學進路

畢業後報考二技或畢業後工作滿三年，直接報考研究所。

五、聯絡電話與網址

（05）2658880 轉 830、831

https://elderly.cjc.edu.tw/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交通資訊

嘉義市蘭潭校區(餐飲管理科、美容保健科、健康長照管理科)

【地址】嘉義市盧厝里紅毛埤 217 號

一、搭高鐵：至高鐵嘉義站下車，改搭高鐵接駁車(BRT)至
台鐵嘉義站後站，由後站走到前站，出火車站後在右
前方公車站改搭公車至崇仁醫專。

二、搭台鐵：台鐵嘉義站下車，出火車站後在右前方公車站改搭公車至崇仁醫 專。

三、自行開車：

(一)國道 1 號：嘉義交流道下→往嘉義方向(北港路)→右前方轉(友愛路)→左轉(過嘉雄路橋)→直行(民族路)→直行(大雅路)→崇仁醫專。

(二)國道 3 號：

(北上)：下嘉義中埔交流道後往西→沿台 18 線往嘉義市區方向行駛→第 1 個紅綠燈右轉大義路→加油站右轉過忠義橋→接彌陀路直行→大雅路右轉→崇仁醫專。

(南下)：下竹崎交流道→右轉林森東路→左轉新生路→左轉大雅路→崇仁醫專。

大林校區(護理科、醫療商務外語科)

【地址】嘉義縣大林鎮湖北里大湖 1-10 號

一、搭高鐵：至高鐵嘉義站下車→改搭高鐵接駁車(BRT)至台鐵嘉義站→改搭 台鐵北上至大林站→改搭計程車至本校大林校區。

二、搭台鐵：台鐵大林站下車→改搭計程車至本校大林校區。

三、自行開車：

(一)國道 1 號：下大林交流道→走縣道 162 號往大林方向→直走到明華加油站後左轉→走縱貫公路→直走經過三個紅綠燈後(含閃黃燈)→左轉嘉道 98 號公路→100 公尺後達崇仁醫專。

(二)國道 3 號：下梅山交流道往大林方向→走縣道 162 往西→直走到三和國小紅綠燈右轉→直走嘉道 101 號公路→過鐵路平交道後再穿過縱貫路直行嘉道 98 號公路→崇仁醫專。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266003 宜蘭縣三星鄉三星路二段 265 巷 100 號
電　話：03-9897396 轉 210、212、222
傳　真：03-9890917
網　址：https://www.smc.edu.tw/nss/p/5YA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年 12 月 09 日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四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www.smc.edu.tw/nss/p/5YA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採網路查詢，網址：https://www.smc.edu.tw/nss/p/5YA 請至此網站進行查詢。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10:00 止	填妥附表 4 並傳真或郵寄並備註「完免積分複查 XXX(姓名)」，逾期概不受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於本校網頁「招生資訊」公告，網址：http://www.smc.edu.tw，本校亦會電話通知。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5:00 止	【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15:00 止，至本校網頁登錄報到。 【到校報到】請於 5 月 29 日（星期五）09:00-16:00 及 5 月 30 日（星期六）09:00-12:00 至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考生應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報到相關表件(請於官網下載後列印)。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8 月 11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9241 號函核定之「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訂定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11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1101	護理科	40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1102	牙體技術暨數位應用科	12	
	61103	餐旅與休閒遊憩管理科	16	
	61104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16	
	61105	幼兒保育科	16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學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https://www.smc.edu.tw/nss/p/5YA。

二、 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二）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

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smc.edu.tw/nss/p/5YA；本校亦會電話通知。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本校提供「網路報到」與「到校報到」二種方式，擇一辦理。

（一） 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15:00 止，至本校官方網站完成報到登錄。

（二） 到校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09:00 至 16:00，或 5 月 30 日（星期六）09:00 至 12:00，至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二、 錄取生報到前，請先至本校網頁下載報到相關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03）989-0917 或 jiashun091@smc.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3）989-7396 分機 210、212、222 確認。

七、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3）989-0917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3）989-7396 分機 210、212、222。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11	招生學校名稱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3-9897396#210、212、222
校址	266003 宜蘭縣三星鄉三星路二段 265 巷 100 號			傳真	03-9890917
招生網址	https://www.smc.edu.tw/nss/p/5YA				
承辦人	教務處綜合組李佳順	**E-mail**	Jiashun091@smc.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61101	護理科	40
	61102	牙體技術暨數位應用科	12
	61103	餐旅與休閒遊憩管理科	16
	61104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16
	61105	幼兒保育科	16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https://www.smc.edu.tw/nss/p/5YA。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二）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smc.edu.tw/nss/p/5YA；本校亦會電話通知。
錄取生報到	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 二、【網路報到】請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9:00 起 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15:00 止，至本校網頁登錄報到。 三、【到校報到】請於 5 月 29 日（星期五）09:00-16:00 及 5 月 30 日（星期六）09:00-12:00 至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四、如想要進行到校報到但錯過上述日期時間則請先電洽本校教務處並於週一~週五 08:00-17:00 至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 五、考生應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及報到聲明書(請於積分查詢網址處下載後列印)。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03）989-0917 或 jiashun091@smc.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3）989-7396 分機 210、212、222 確認。

<table>
<tr><th colspan="5">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其他</td><td>7 分</td><td colspan="2">1. 自傳及就讀動機 60%。
2. 有利審查資料 40%。</td><td>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有利審查資料例如：
(1)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2)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3) 其他有利相關證照或證明資料。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範例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11	招生科（組）代碼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500字。 2. 有利審查資料。 （1）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2）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3）其他有利相關證照或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10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有利審查資料例如： (1)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2)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3) 其他有利相關證照或證明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名稱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至 5 月 13 日（星期二）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或 E-mail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03）9890-917 或 jiashun091@smc.edu.tw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3）9897-396 分機 210、212、222 確認。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3）9890-917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3）9897-396 分機 210、212、222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一)本校創立於民國五十三年，迄今逾六十年，由天主教靈醫會秉持「視病猶親」精神創辦，深耕宜蘭，為地方與教育界一致肯定的護理與技職學校。創校初期設於羅東聖母醫院，專注培育護理與助產人才；隨教育需求與技職發展，民國九十四年改制為「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承襲優良傳統、持續精進，培養眾多醫療與產業優秀人才，並成為宜蘭地區重要的醫護與技職教育重鎮。

(二)以「服務Service」為教育核心，培育學生具備 Skill（技術）、Ethics（倫理）、Responsibility（責任）、Vitality（活力）、Intelligence（才智）、Cooperation（合作）、Excellence（卓越）特質；此外，本校以「生命教育」為辦學特色，長年推動同理與關懷的校園文化，並設立生命教育中心，整合課程、活動與社區服務資源，讓學生從服務中習得生命價值。於113學年度榮獲全國專科學校唯一「生命教育特色學校獎」，肯定本校在全人健康照護與生命教育推展的成果。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本校位於宜蘭縣三星鄉，環境清幽、設施完善，設有學生宿舍、行政大樓、三棟教學大樓、太陽能光電運動場與聖母感恩花園等，融合生態、食農教育與戶外學習，讓學生於自然中體驗生命教育與環境永續。秉持「全人健康照護」願景與「實務導向、專業扎根」核心，結合靈醫會國際醫療資源與在地產業，發展醫護、餐旅、牙技、妝管、幼保並重之技職方向；以天主教「真、善、美、聖」為校訓，培育兼具專業與人文關懷的「聖母人」。

(二)設有五專部護理科、牙體技術暨數位應用科、餐旅與休閒遊憩管理科、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幼兒保育科，及二專進修部資訊管理科、智慧科技長期照顧科與幼兒保育科，學制完整、專業多元。各科建置專業實習場域，如護理科臨床實驗教室、幼保專業教室、妝管科寵物美容教室、餐旅科實習餐廳與旅館、牙體科數位牙技中心等，強化校內實作訓練，提升學生技職力。

(三)建置完善實習制度並積極與業界產學合作，透過校外實習、協同教學與職場情境導入，強化學生專業能力與就業銜接；此外護理科與羅東聖母醫院、台北市立聯合醫院、台北慈濟醫院、桃園聯新國際醫院等合作推動公費生制度，每學年提供新臺幣12萬元獎學金（最長5年），培育具臨床即戰力之人才。

三、校園e化及學生服務

(一)設備新穎、師資優良；資訊融入教學，推動遠距與混成學習。

(二)校園全面e化與無線上網，可查詢成績、缺曠、選課、考試資訊及下載各式表單。

(三)生活機能完善，設有學生餐廳、萊爾富便利商店、自習空間與舒適宿舍，提供安全、整潔、便利的學習環境。新生入學第一學期免住宿費，並可申請九人座交通接駁通勤補助；外縣市新生亦有完善關懷機制，協助快速適應校園生活；在學期間享羅東聖母醫院醫療優待。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五專前三年免學費，可辦理就學貸款；後二年可配合獎助方案減免學雜費。參與教育部「展翅計畫」者，專四、專五學雜費全免，並由業者每月提供新臺幣6,000元（含）以上生活助學金，畢業即就業。

(二)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及其子女、低收入戶等，持證明文件者，依教育部規定辦理學雜費與住宿費減免；校內設有「新生入學成績優良獎學金」、「技藝競賽成績優良獎學金」、「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聖母技職薪傳獎學金」等，並提供多項獎助與工讀機會。

(三)「視生猶親偏鄉助學金」針對護理科新生，每名補助新臺幣25,000元，協助減輕交通與生活開銷，鼓勵偏鄉學生升學、安心就讀。

護理科

一、 特色教學

教學結合專業理論與臨床實務經驗，積極輔導學生考取國家級專業證照，同時也注重學生生命教育，培養有能力看見病人生理、心理、社會及靈性各方面需要、能展現護理的價值，及兼具理論與臨床實務能力之護理人才。

二、 課程規劃

本科以尊重生命、培育學生具有基本照護能力之宗旨為目標：

（一） 注重基本醫護知識及技能養成，提高學生升學與就業之競爭力。

（二） 完整實習規劃，透過理論與實務印證，厚實學生專業技能。

（三） 因應時代潮流，結合醫護網路資訊知識及技能，培養學生自我成長之能力。

（四） 多元化課程設計，培養學生尊重生命與問題解決能力。

（五） 注重全人教育，培養學生具專業倫理與法律素養。

三、 就業發展

（一） 就學期間可申請各大醫院獎助學金或展翅計畫，取得護理師證照後，即可直接就業。

（二） 於通過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後，取得護理師證照。

（三） 執業範圍：臨床護理師（護理師、護理主管、麻醉護理人員、專科護理師、衛教師）。社區護理師（長期照護機構護理人員、護理之家護理人員、健康管理師）。健康促進人員（預防醫學中心護理師、專業技術人員、中醫診所護理人員）。

（四） 參加相關國家考試後分發公務機關任用。

（五）通過國外護理證照考試從事國外護理相關工作。

四、 升學進路

可透過各種入學管道報考各大學校院之二技、插大或以同等學力報考研究所等方式進入醫護相關科系就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3）9897396 轉 600

https://www.smc.edu.tw/nss/p/60001

牙體技術暨數位應用科

一、 特色教學

（一）本科為全國「數位牙科領頭羊」，主要培育學生具備牙科 3D 數位建模、假牙數位齒雕、隱形矯正、牙科 3D 列印積層製造之數位自動化專業技術。

（二）本科師資團隊包括牙醫師、國考牙技教師、數位牙體教師、牙科科研教師、解剖及口腔衛生等頂尖教師，培養學生具備數位牙體技術之技能，以符合國家精準醫療之發展。

二、 課程規劃

本科課程以「一日假牙」專業牙科數位療程課程為主軸，以牙體技術為根本，數位科技為運用，規劃牙體技術暨數位自動化之知能與實務操作課程，進而培養學生與國際牙科脈動接軌。

三、 就業發展

（一）通過國家考試合格後，可成為合格牙體技術師進行執業。

（二）可進入醫學中心牙科部、牙科診所、牙技所擔任數位牙體技術師、牙體技術師、牙科助理、牙材工程師、CAD/CAM 工程師等。

（三）自行開設牙技所(公司)執業。

四、 升學進路

可報考醫學大學牙醫系碩、博士班、牙技系二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3）9897396 轉 620

https://www.smc.edu.tw/nss/p/68001

餐旅與休閒遊憩管理科

一、 特色教學

（一）培養實務技能，理論與實務相結合。

（二）掌握餐旅休閒遊憩業發展趨勢，安排飯店參訪及業者講習。

（三）輔導學生考取餐旅及休閒遊憩證照，落實技職教育精神。

二、 課程規劃

培育學生成為餐旅休閒遊憩產業所需的專業人才，共分為三大領域，以滿足學生多元的學習。廚藝學程

（一）餐旅服務管理學程

（二）休閒遊憩課程，以滿足學生多元的學習。

三、 就業發展

（一）擔任餐旅及休閒遊憩產業之從業人員。

（二）經營獨立餐飲及休閒遊憩事業。

四、 升學進路

可進入各大學校院之二技或插班大學之餐旅相關科系就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3）9897396 轉 660

https://www.smc.edu.tw/nss/p/66001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

一、 特色教學

（一）培育學生具有醫學美容、美容美髮、化妝品調製等相關知識。

（二）結合流行設計、藝術理論與化妝品相關企業，使學生能充分發揮其獨立創造思考能力。

（三）輔導學生取得專業證照並落實技職教育之精神，並有一年的實習工作經歷，使學生能順利就業，迅速與職場銜接。

（四）增設寵物美容照護相關課程，拓展學生學習廣度與因應寵物照護的市場需求。

二、 課程規劃

以「醫學美容」、「彩妝造型」及「化妝品科技」為基礎，培育具有彩妝、美容、美髮專業技術與化妝品調製檢驗之化妝品專業人才，並積極輔導學生考取乙、丙級美容美髮專業證照。並增加寵物照護相關技能，拓展學生就業機會。

三、 就業發展

（一）從事醫學美容診所、SPA 生活館、化妝品工廠等相關行業。

（二）從事化妝品行銷管理。

（三）從事美髮相關之行業。

（四）擔任彩妝師、新娘秘書。

（五）寵物照護相關工作。

四、 升學進路

可藉由申請入學、技優入學等管道，進入各大學校院之二技或插班大學相關科系就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3）9897396 轉 650

https://www.smc.edu.tw/nss/p/65001

幼兒保育科

一、 特色教學

本科為宜蘭地區唯一具「教保員」培育資格之專業科系，以全人教育為核心，結合「證照導向」、「服務導向」與「專業實作導向」三主軸，培育兼具關懷力、合作力與專業力的幼保人才。課程著重實作與就業銜接，輔導學生取得教保相關證照，培養「帶得走的能力」與職場競爭力。並與多家嬰幼產業機構簽訂產學合作與實習契約，提供獎助學金與就業媒合，打造「學用合一、畢業即就業」的專業培育模式，成為區域教保教育的重要人才基地。

二、 課程規劃

課程以培養具專業素養、關懷實踐力與生命覺知的教保專業人才為目標，整合證照輔導、專業實習及 AI 幼兒照顧系統應用教學，強化學生專業知能與實務操作能力，提升職場即戰力。

三、 就業發展

（一）成為公私立幼兒園教保員或行政人員。
（二）進入早期療育相關機構工作。
（三）擔任幼教或文教產業之相關工作人員(安親班老師、兒童圖書館、才藝教室、親子館、社區保母系統等嬰童相關產業)。
（四）成為具有專業證照的托育人員。
（五）透過國內高普考試成為公職人員。

四、 升學進路

可藉由申請入學、技優入學等管道，進入各大學校院之二技或插班大學相關科系就讀。

五、 聯絡電話與網址

（03）9897396 轉 630
https://www.smc.edu.tw/nss/p/63001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交通資訊

1. **自行開車：**

◎由台北往宜蘭國道 5 號經**雪山隧道**，於**羅東五結交流道**下，往三星方向行駛至本校約七公里；台北至本校車程約 1 小時 30 分鐘。

2.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台鐵**：搭乘火車至**羅東站**下車；再於羅東火車站前站右前方約 50 公尺處轉乘國光客運**羅東**往**天送埤**班車約 15 分鐘在**大埔站**下車即達本校。
（時刻表查詢網址：http://twtraffi5c.tra.gov.tw/twrail/）

◎**首都客運：台北市政府捷運站** 2 號出口至**市政府轉運站**搭乘往羅東方向直達車，於**羅東轉運站新址**下車(近羅東火車站後站)，車程約 50 分鐘。
（時刻表查詢網址：http://www.capital-bus.com.tw/yilan/service.html）

◎**葛瑪蘭客運：台北轉運站** 4 樓搭乘往羅東方向直達車，於**羅東轉運站新址**下車(近羅東火車站後站)，車程約 1 小時 30 分鐘。
（時刻表查詢網址：http://www.kamalan.com.tw/run.php）

◎**宜蘭勁好行**：於羅東火車站前站右前方約 50 公尺處，搭乘公車「**羅東往三星、天送埤**」（1792）班車，或其他經**大埔站**之公車，車程約 15 分鐘於「**大埔站**」下車，即可抵達本校。
（時刻表查詢網址：https://e-landbus.tw/eLandBus/RouteQuery.aspx）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址：325004 桃園市龍潭區中豐路高平段 418 號

電話：(03)411-7578 分機 240、230

傳真：(03)411-7709

網址：https://www.hsc.edu.tw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年 11 月 04 日 114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五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使用 【無販售紙本簡章】 網址：https://admission.hsc.edu.tw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0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05 月 0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 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一律採網路查詢 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查詢 網址：https://admission.hsc.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一律以傳真受理複查 傳真：03-411-7709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頁 網址：https://admission.hsc.edu.tw 本校不另行寄發錄取通知單。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	本校採【現場報到】，詳細錄取報到手續請參閱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公告 網址：https://admission.hsc.edu.tw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視光、口腔衛生、幼兒保育、醫藥保健商務、健康休閒管理及美容造型等各種專業領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視光、口腔衛生、幼兒保育、醫藥保健商務、健康休閒管理及美容造型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 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II

壹、招生依據.....1

貳、報名資格.....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1

肆、報名方式.....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3

柒、錄取原則.....3

捌、公告錄取名單.....3

玖、報到及放棄.....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4

拾壹、附註.....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7

附錄三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8

附表一　報名表.....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13

附表六　申訴表.....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8 月 7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6896 號函核定之「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612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1201**	護理科	**222**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61202	視光學科	**42**	
	61203	口腔衛生學科	**22**	
	61204	幼兒保育科	**40**	
	61205	醫藥保健商務科	**36**	
	61206	健康休閒管理科	**20**	
	61207	美容造型科	**36**	
	合　計		**418**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報名作業規定

(一) 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 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 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 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 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 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 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 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 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 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 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 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領取所屬之報名表件後，即表示免試生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

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本校招生資訊網頁查詢查詢積分(網址：https://admission.hsc.edu.tw)。

二、 免試生如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傳送至本校招生中心辦理複查(傳真：03-411-7709)，並來電確認收訖(電話：03-411-7578 分機 240、230)，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查詢，(網址：https://admission.hsc.edu.tw)。

二、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請錄取生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08: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 12:00** 前，依本校規定之報到方式於期限內進行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錄取生請務必詳閱「**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於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公告錄取名單時同時公告)。

二、報到前，請先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報到表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三、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四、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五、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六、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七、**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以傳真方式(03)411-7709 傳送至本校招生中心，並來電(03)477-7578 分機 240、230 確認，逾期不予受理。

八、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九、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十、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一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3)411-7709 至本校招生中心，並來電(03)411-7578 分機 240、230 確認收訖。

二、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612	招生學校名稱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聯絡電話	(03)411-7578 分機 240、230
校址	325004 桃園市龍潭區中豐路高平段 418 號			傳真	(03)411-7709
招生網址	https://admission.hsc.edu.tw				
承辦人	招生中心 羅湘琦 組員	Email	lohc@hsc.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61201	護理科	222
	61202	視光學科	42
	61203	口腔衛生學科	22
	61204	幼兒保育科	40
	61205	醫藥保健商務科	36
	61206	健康休閒管理科	20
	61207	美容造型科	36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查詢。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傳送至本校招生中心辦理複查(傳真：03-411-7709)，並來電確認收訖(電話：03-411-7578 分機 240、230)，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查詢。
錄取生報到	一、報到日期：自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 二、錄取生請務必詳閱「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於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公告錄取名單時同時公告)。 三、請依本校規定之報到方式於期限內進行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 四、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頁下載報到文件填寫，並攜帶身分證正本，現場繳驗後歸還。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方式(03)411-7709 傳送至本校招生中心，並來電(03)477-7578 分機 240、230 確認，逾期不予受理。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 分	2 分	每 1 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 分	每 1 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1 小時得 0.5 分。
均衡學習	28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
其他	7 分	1. 自傳 5 分。 2.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1 分 3. 技藝優良 1 分		1. **自傳**：請依本校規定格式撰寫，約 500 字。(格式請參閱附表三，以電腦繕打為佳) 2.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無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 無任何懲處紀錄者-得 0.25 分； 1 次嘉獎(含以上)者-得 0.5 分； 1 次小功(含以上)者-得 0.75 分； 1 次大功(含以上)者-得 1 分。 (請檢附獎懲紀錄或五專聯合免試積分證明單，並加蓋承辦單位戳章) 3. **技藝優良**：曾修習本校合作之技藝教育課程者得 1 分，修習他校者得 0.5 分。 (請檢附技藝教育課程修習證明，並加蓋承辦單位戳章)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總積分	50 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自傳 2. 其他-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3. 其他-技藝優良 4.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5. 服務學習－幹部 6. 均衡學習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12	招生科(組)代碼	6	1	2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約 500 字)。 2.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3. 技藝優良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612	招生科(組)代碼	6	1	2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約 500 字)。	□		7			
	2.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獎懲紀錄	□					
	3. 技藝優良：參加技藝教育課程證明	□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

……浮……貼……處……

---------- (2)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浮……貼……處……

----------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 ----------

……浮……貼……處……

---------- (4) 均衡學習 ----------

……浮……貼……處……

---------- (5) 其他 ----------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 名　　稱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　　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自傳(請另於本校官網／招生資訊／下載自傳專用表單)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四個部份的字數共約 500 個字

【自我介紹(25%)】*請簡述您個人基本資料及家庭背景、興趣愛好等*

【國中求學過程(25%)】*包括學習歷程、擔任幹部或小老師、技藝班、競賽得獎或其他特殊優良表現等*

【課外活動(25%)】*包括參與社團、志工活動、或課外技職相關活動的學習心得*

【報考動機(25%)】*請描述您想就讀本科的原因以及未來期望*

請問您是否參與過本校辦理之相關活動？請詳列於下。

如校園參觀日、國中招生設攤活動、高中職五專博覽會、國中體驗活動等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　　稱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　　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 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方式傳送至本校招生中心辦理複查(傳真：03-411-7709)，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電話：03-411-7578 分機 240、230)，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以傳真方式(03)411-7709 傳送至本校招生中心，並來電(03)477-7578 分機 240、230 確認，逾期不予受理。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　　稱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招生科(組)別 名　　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 1 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以傳真方式(03)411-7709 至本校招生中心，並來電(03)411-7578 分機 240、230 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創始於民國 60 年，位於桃園市龍潭區，鄰近新竹縣，占地八公頃多，校地廣闊，設備新穎，交通便利(離國 3 高原交流道僅 1.3 公里)。配合國家健康政策與高齡化社會趨勢，設立科系與國家關鍵新興產業緊密連結，畢業「即可」及「容易」就業，各科特色包括：

(一)國家法規保障：護理科考取護理師證書、視光學科考取驗光師證書、幼兒保育科取得教保員證照，以上均有法規律定，非該科系者無法參加考照，對本校畢業同學形成強而有力的就業保障。

(二)國家考場設備：設置托育人員技術士、照顧服務員等國家檢定考場，辦理即測即評及發照。並設置護理臨床技能教室、視光綜合配鏡專業教室、牙醫診療專業模擬教室、醫藥保健模擬藥局、健康體適能中心，以及建置 AR／VR 專業教室，以提升學習效果。

(三)多元實習合作：與鄰近大型醫院、產後護理之家、眼科診所、視光產業、牙科診所、幼教機構、托嬰中心、健康休閒產業、美容美髮產業、連鎖藥局產業、安養照護中心等機構，建立良好的教學合作關係，提升學生實務實習經驗。近年來畢業生，不論是各類證照考或升學、就業，表現都相當亮眼。(如：近年來本校應屆畢業生參加護理師、驗光師高等考試，多次考取全國榜首)。

(四)先教人再教書：本校以「博愛」為校訓，重視學生品德教育及服務精神，屢次榮獲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原住民族學生重點學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績優學校」，並積極推動國內外服務學習，國際志工足跡遍及馬來西亞、越南、菲律賓、柬埔寨等國家，實踐博愛校訓與開拓國際視野。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培育護理、視光、口腔衛生、幼兒保育、醫藥保健商務、健康休閒管理、美容造型、長期照護等專業人才。

(二)歷次接受教育部校務行政評鑑均榮獲「一等」最佳成績，辦學績效獲得肯定。

(三)本校護理科、幼兒保育科均為全國專科學校當中，學生人數最多、規模最大之科系。

(四)積極輔導學生報考各項專業證照檢定考試，充實學生的專業素養，做為升學與就業的最佳進路。

(五)近年新生註冊率高達 97%以上，學生就學穩定度高，獲得家長與學生的肯定。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一)建置完善校園有線網路及無線網路，提供師生免費連結使用。

(二)一般教室均為多媒體ｅ化設備，滿足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的多元化需求。

(三)設有多間電腦教室、語言教室與自學教室，提供學生科技學習及自主學習能力。

(四)設置美食街、便利商店、書局、學生宿舍(約 1,300 床)等，提供便利的校園生活環境。

四、經濟不利學生之協助措施

(一)低收入戶、重度身心障礙生、重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可申請學雜費全免，另提供遠道低收入戶住宿生住宿費用全免。

(二)原住民、輕／中度身障生、輕/中度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等身分，除免學費外，可另申請減免雜費 30-70%。

(三)就學貸款：家庭年收入新臺幣 120 萬元以上須繳交兄弟姊妹戶籍資料，方可申貸。超過新臺幣 148 萬元，若家中只有一位子女，則不可以就學貸款。

(四)大專弱勢助學金：五專四、五年級家庭年收入新臺幣 70 萬元以下即可申請(不可與各項減免重複申請)。

(五)急難救助金暨緊急紓困金：學生發生意外事故、傷病或學生之家庭遭遇重大經濟變故，即可申請。

(六)校內工讀機會：經濟不利學生可優先申請，時薪依政府公告。

(七)提供經濟不利學生課業輔導及獎助、考照輔導及獎勵、就業輔導與媒合，期鼓勵學生積極向學。

五、本校連絡資訊

地址：325004-桃園市龍潭區中豐路高平段 418 號　網址：https://www.hsc.edu.tw

電話：03-4117578 分機 240、230　　傳真：03-4117709

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

【護理科】 (03)411-7578 分機 557、575 https://nurse.hsc.edu.tw/



❖教學特色: 培育學生成為「務實致用」的護理專業人才。透過五年護理專業學習，以考取國家護理師證書為目標。本科與全國近 30 家醫院合作「護理科公費就讀制度」五年補助學生最高新臺幣 66 萬助學金。112 及 114 年本科畢業生榮獲全國「護理師」高考榜首，國家護理師證書通過率平均 80%以上。



❖課程規劃: 包括護理學導論、基本護理學、基礎醫學、內外科護理學、產兒科護理學、精神科護理學、社區護理學、老年護理學等專業課程；另全國醫專唯一護理科成立「國際護理師培育班」，鼓勵至海外實習/見習，拓展國際視野。



❖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以繼續升學(如護理系、語言治療系、呼吸治療系、高齡暨健康照護管理系及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等)，畢業後取得護理師專技高考證書，即具備報考護理或醫護相關研究所之資格。

❖就業發展: 畢業後可以繼續升學(如護理系、語言治療系、呼吸治療系、高齡暨健康照護管理系及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等)，畢業後取得護理師專技高考證書，即具備報考護理或醫護相關研究所之資格。

【視光學科】 (03)411-7578 分機 606、700 https://od.hsc.edu.tw/



❖教學特色: 培育學生成為「視光理論」與「驗光配鏡技能」兼備的驗光及視覺科技專業人才。歷年本科註冊率 100%，112 年畢業生榮登全國「驗光師」考試榜首，辦學績優。



❖課程規劃: 包括視光學、臨床驗光技術整合、配鏡學、隱形眼鏡學、低視力學等專業課程，並結合「校外有薪實習」強化職場實作經驗，達到畢業即就業的目標，守護國人視力健康與提升視覺照護品質。



❖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以繼續升學（如醫護相關科系：視光學系、護理系、健康事業管理學系等），畢業後以驗光師專技高考證書，即具備報考視光學或醫護相關研究所之資格。

❖就業發展: 擔任視光產業、科技產業研發及各級醫療院所驗光師或眼科儀器、眼科藥廠、鏡片、鏡框及隱形眼鏡等公司，工作領域多元發展，培育視光行銷專業人才。

【口腔衛生學科】 (03)411-7578 分機 660、330 https://oralhs.hsc.edu.tw/



❖教學特色: 全國醫專「首設」的口腔衛生學科，培育口腔醫療產業專業人才。本科學生畢業後 95%以上皆能獲取口腔醫療相關工作機會，畢業即就業，是醫療專業中「免輪三班」的首選學科。全國醫專首創「口腔衛生科公費就學制度」，五年最高新臺幣 60 萬助學金。



❖課程規劃: 包括口腔衛生導論、口腔預防醫學、牙齒形態學、牙科材料學等專業科目，搭配臨床見習與實習，深入學習口腔照護專業知識與技能。

❖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以繼續升學（如口腔衛生學系、牙體技術學系、健康事業管理學系等），畢業後三年即具備報考口腔衛生或牙科材料相關研究所之資格。



❖就業發展: 畢業好就業，成為醫院牙科部或牙醫診所醫療輔助人員、口腔諮詢師、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指導員、牙材行銷專員等多元領域的專業人才。

【幼兒保育科】 (03)411-7578 分機 600、601 https://child.hsc.edu.tw/





❖教學特色: 本科有超過 35 年的辦學經驗，是教育部核定培育「合格幼兒園教保員」學科，且培育教保員人數為目前全國醫專「最多」，畢業校友服務於海內外幼兒園、托嬰中心及各類兒童產業，深受業界歡迎與肯定。

❖課程規劃: 課程規劃以 0-12 歲「兒童健康照護」、「兒童發展輔導」、「兒童教學實踐」及「兒童產業服務」為主軸，採活潑互動的教學方式，重視專業知識與實用技能，強化學生證照與能力合一，畢業好就業。

❖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以繼續升學（如幼兒保育、幼兒教育、特教教育系、社工系等），畢業後三年即具備報考幼兒保育相關研究所之資格。

❖就業發展: 幼兒園、親子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特教機構之教保員（教師）；產後護理之家、托嬰中心之托育服務人員；兒童才藝教師；家庭托育中心訪視員；兒童劇團、兒童行銷服務人員，就業發展多元寬廣。

【醫藥保健商務科】 (03)411-7578 分機 647、296 https://medical.hsc.edu.tw/





❖教學特色: 全國醫專「唯一」培育「醫藥保健」與「商務管理」專業人才的學科，與國內數十家醫藥產業進行產學合作與實習，畢業即可投入醫藥相關就業市場。

❖課程規劃: 包括營養學、保健食品、藥理學、醫藥行銷學、醫藥產業經營管理及藥局或藥廠實習等課程。

❖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以繼續升學（如藥學、營養、高齡暨健康照護、健康事業管理等），畢業後三年即具備報考醫藥保健相關研究所之資格。

❖就業發展: 各醫院、藥局、健檢中心擔任保健諮詢師；各大藥廠、生技廠、醫藥產品與保健器材公司擔任保健食品工程師或醫藥產品經營管理人員等多元就業機會。

【健康休閒管理科】 (03)411-7578 分機 647、296 https://sbm.hsc.edu.tw/





❖教學特色: 培育「運動健康」與「觀光休閒」之專業人才，輔導學生考取運動指導員、導遊領隊及健身教練相關之證照，並與運動場館、健身中心、旅行社等機構簽署合作協議，提供學生實習機會，累積學生專業實務經驗，畢業即就業。

❖課程規劃: 包括體適能檢測與指導、導遊領隊實務、運動處方設計、休閒活動規劃等多元專業課程。

❖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以繼續升學（如休閒事業經營系、旅運管理系、健康事業管理系、體育推廣系等），畢業後三年即具備報考健康休閒相關研究所之資格。

❖就業發展: 健康體適能指導員、觀光休閒及運動健康產業等專業人才。

【美容造型科】 (03)411-7578 分機 622、620 https://beauty.hsc.edu.tw/

❖教學特色: 全國醫專「唯一」培育具備「整體造型設計」、「美容保健」與「寵物美容」專業人才的學科，輔導學生考取 11 張以上國內外美容類專業證照，提供「有薪資」實習。畢業後擁有全方位就業、創業之機會。

❖課程規劃: 包括美容、美髮、美甲、美睫、半永久化妝(霧眉)、芳香療法、醫學美容、特效造型及寵物美容等多元專業課程。

❖升學進路: 畢業後可以繼續升學（如美容造型設計系、流行設計系、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系、服裝設計系等），畢業後三年即具備報考美容相關研究所之資格。

❖就業發展: 美容師、美髮設計師、整體造型師、寵物美容師、新娘秘書、芳香療法師、醫學美容師、專業化妝品行銷人員等多元就業機會。







交通資訊



【自行開車】

(一)國道 3 號高速公路：

73 公里「高原交流道」出口下，往龍潭方向，接中豐路(台 3 線)左轉，僅 1.3 公里可達本校。

(二)國道 1 號高速公路：

65 公里「平鎮系統交流道」，往大溪方向至中豐路(平鎮二)出口下，至中豐路(台 3 線)右轉，直行經龍潭(葉山樓)、右轉往關西新竹方向、至銅鑼圈高平段 418 號(台三線 52.5 公里處)至本校。

【搭乘大眾運輸】

(一)搭乘火車／公車者：

可至中壢火車站或新竹火車站，再搭乘中壢⟷新竹經台三線之亞通客運，於新生醫專站下車，即抵達校門口。

(二)搭乘公路客運者：

- 自台北、板橋、苑裡、台中方向：可搭乘國光客運，於中正路龍潭站下車，再轉乘公車至本校。
- 自松山機場、公館、中和方向：可搭乘往小人國之台聯客運，於中正路龍潭站下車，再轉乘公車至本校。

慈濟大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簡章



經本校 114 年 11 月 25 日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6 次會議決議通過

經本校 115 年 1 月 6 日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9 次會議決議通過(修正簡章第 4 頁第拾條、第 14 頁附表六注意事項)

編印單位：慈濟大學招生委員會

地　址：970374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電　話：慈濟大學-中央校區：(03)8565301 轉 11145、11144

慈濟大學-建國校區：(03)8572158 轉 22734、22729

網　址：慈濟大學：https://www.tcu.edu.tw

本「招生簡章」請至本校首頁(www.tcu.edu.tw)→招生訊息(左上角)→五專部招生→五專完全免試入學→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下載招生簡章

慈濟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網址：https://admissions.tcu.edu.tw/?page_id=22279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3.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 10:00 起	**請免試生自行上網查詢** **當日 10：00 起開放上網查詢** **（網址：** **https://admin.tcu.edu.tw/Recruit/ExamNsAg/index.php）**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 10:00～12:00	以傳真方式申請（傳真：03-8562490），並來電確認（03-8565301 轉 11145），逾期概不受理。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請免試生自行上網查詢** **當日 10：00 起開放上網查詢** **（網址：** **https://admissions.tcu.edu.tw/?page_id=22279）**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	請免試生於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參閱本校招生訊息(左上角)→五專部招生→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最新公告錄取生報到注意事項。 **（網址：** **https://admissions.tcu.edu.tw/?page_id=22279）**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傳真至 03-8562490，並同時以電話 03-8565301 轉 11145 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辦理。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公告於本校網站供查詢。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認真教學。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各種專業領 域，廣設乙級及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餐旅、商管、外語、美容、幼保、設計、醫技衛生、資訊、工程科技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2272）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新寵，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職場經驗三年後， 直接報考研究所。

慈濟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2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4 年 9 月 5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40093276 號函核定之「慈濟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 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 代碼	招生科（組）別 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822 慈濟大學	82201	護理科(建國校區)	70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簡章第 9 頁）【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免試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免試生應依所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所就讀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本校確認收到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 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 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簡章第 8 頁）【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 **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簡章第 5 頁）【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本校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開放免試生上網查詢積分通知單（網址：https://admin.tcu.edu.tw/Recruit/ExamNsAg/index.php）。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12:00 止，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03)-8562490 向本校提出申請，並請以電話：(03)8565301 轉 11145 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 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 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免試生至本校網站「招生訊息(左上角)」(https://www.tcu.edu.tw)→五專部招生→五專完全免試入學之最新公告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結果查詢。

二、 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 錄取生報到方式採「線上報到」，亦可參閱【附錄一】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一）線上報到：**自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請依規定期限內上傳報到文件，錄取生報到系統網址：**https://admin.tcu.edu.tw/Recruit/StdReg/login** 。

（二）報到文件：

1.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如無，請以健保卡、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
2. 錄取生報到通知單，請至本校網站下載。
3. 若於 6 月 11 日前拿到畢業證書之錄取生，將『畢業證書正本』一併寄達本校，可加速日後註冊程序。

二、 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三、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

四、 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五、 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六、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傳真至 03-8562490 至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並同時以電話 03-8565301 轉 11145 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辦理。

七、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八、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九、 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二週內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申訴表」（簡章第 14 頁）【附表六】，申訴者應為免試生本人，且申訴書必須載明申訴人姓名、報名證號碼、通訊地址、聯絡電話、申訴之事由，於檢附相關文件或證據後，以限時掛號向本會提出申訴。

二、 免試生之申訴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 申訴以一次為限，本校招生委員會於收件後，並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將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 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 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 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供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予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table>
<tr><td>招生學校代碼</td><td>822</td><td>招生學校名稱</td><td colspan="2">慈濟學財團法人慈濟大學</td><td>聯絡電話</td><td>03-8565301#11145</td></tr>
<tr><td>校址</td><td colspan="4">970374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td><td>傳真</td><td>03-8562490</td></tr>
<tr><td>招生網址</td><td colspan="6">https://www.tcu.edu.tw/</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2">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
邱宜榛小姐</td><td>E-mail</td><td colspan="3">ss370@gms.tcu.edu.tw</td></tr>
<tr><td rowspan="2">招生科（組）別及名額</td><td>招生科（組）代碼</td><td colspan="4">招生科（組）別名稱</td><td>招生名額</td></tr>
<tr><td>82201</td><td colspan="4">護理科</td><td>70</td></tr>
<tr><td colspan="7">相關資訊說明</td></tr>
<tr><td>積分查詢及複查</td><td colspan="6">一、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 起開放免試生上網查詢積分通知單，請至本校網頁查詢(https://admin.tcu.edu.tw/Recruit/ExamNsAg/index.php)。
二、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12:00 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簡章第 12 頁)【附表四】，以傳真方式(03)-8562490 向本校提出申請，並請以電話：(03)8565301 轉 11145 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td></tr>
<tr><td>公告錄取名單</td><td colspan="6">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https://admissions.tcu.edu.tw/?page_id=22279)。</td></tr>
<tr><td>錄取生報到</td><td colspan="6">一、詳細報到資訊請參閱本校網頁查詢：https://admissions.tcu.edu.tw/?page_id=22279。
二、錄取生報到方式採取「線上報到」辦理：
（一）線上報到：自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00 起至 6 月 11 日(星期四)17:00 止，請依規定期限內上傳報到文件，錄取生報到系統網址：https://admin.tcu.edu.tw/Recruit/StdReg/login 。
（二）報到文件：
1.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如無，請以健保卡、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
2.錄取生報到通知單，請至本校網站下載。
3.若於 6 月 11 日前拿到畢業證書之錄取生，將『畢業證書正本』一併寄達本校，可加速日後註冊程序。</td></tr>
<tr><td>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td><td colspan="6">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3 頁)【附表五】，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傳真 03-8562490 至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並同時以電話 03-8565301 轉 11145 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辦理。</td></tr>
</table>

<table>
<tr><th colspan="5">慈濟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th></tr>
<tr><th>比序項目</th><th>積分</th><th colspan="2">積分計算方式</th><th>說明</th></tr>
<tr><td rowspan="2">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td><td rowspan="2">15 分</td><td>2 分</td><td>每 1 學期</td><td>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 1 學期得 2 分。同 1 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td></tr>
<tr><td>0.5 分</td><td>每 1 小時</td><td>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 1 小時得 0.5 分。</td></tr>
<tr><td>均衡學習</td><td>28 分</td><td>7 分</td><td>符合 1 個領域</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 5 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 60 分（含）以上者。</td></tr>
<tr><td rowspan="2">其 他</td><td rowspan="2">7 分</td><td colspan="2">5 分/自傳及就讀動機</td><td>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td></tr>
<tr><td colspan="2">2 分/其他優異表現資料</td><td>1. 各項檢定、技能、藝術、體育、競賽等其他優異表現證明文件之影本。
2. 請依序浮貼於「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其他」（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td></tr>
<tr><td>總積分</td><td>50 分</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同分比序順序</td><td colspan="3">1. 其他
2. 服務學習－幹部
3. 服務學習－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科技領域
5. 均衡學習－健康與體育領域
6. 均衡學習－綜合活動領域
7. 均衡學習－藝術領域</td></tr>
</table>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就讀班級：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822	招生科（組）代碼	82201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護理科

姓名		性別	□男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其他優異表現資料。	□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簡章第 10 頁）【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_____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其他優異表現資料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其他優異表現資料)----------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免試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 名稱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慈濟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table>
<tr><td>招生學校
名稱</td><td>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td><td>招生科（組）別
名稱</td><td></td></tr>
<tr><td>免試生姓名</td><td></td><td>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td><td></td></tr>
<tr><td rowspan="2">身分證統一編號</td><td rowspan="2"></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行動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td></tr>
<tr><td colspan="4">複查原因（請詳述）</td></tr>
<tr><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4">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td></tr>
<tr><td colspan="4"></td></tr>
</table>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複查時間及方式： 請於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0:00～12:00 止，請填妥本申請表，以傳真方式(03)-8562490 向本校提出申請，並請以電話：(03)8565301 轉 11145 確認，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回覆。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 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 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時，請填妥本聲明書，於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前，傳真 03-8562490 至教務處招生策略中心，並同時以電話 03-8565301 轉 11145 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本校辦理。

附表六　申訴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申訴事件發生後二週內向本校提出書面申訴，請填妥本申訴表，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於檢附相關文件或證據後，以限時掛號向本會提出申訴。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115 年　　月　　日

---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學校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一）創辦人證嚴法師秉持「無緣大慈，同體大悲」之精神，從事濟貧教富、慈善救人的志業，深深體會疾病是痛苦的根源、貧窮的由來，於 1986 年創立慈濟醫院。為了解決東部護理和醫事人力不足、照顧原住民就學就業，於 1989 年創立慈濟第一所學校「慈濟護專」。1994 年興辦慈濟醫學院，1998 年更名為「慈濟醫學暨人文社會學院」，2000 年改名為「慈濟大學」，並附設實驗中小學，達到教育完全化。慈濟護專也在 1999 年改制為「慈濟技術學院」、2015 年改名為「慈濟科技大學」。2024 年慈濟大學、慈濟科技大學合校為「慈濟大學」。以慈悲喜捨之精神，為社會培育「尊重生命，以人為本」懷抱濟世助人理念，實踐志工服務精神的優秀人才。

（二）宗旨與發展目標

1. 宗旨:以慈悲喜捨之精神，為社會培育「尊重生命，以人為本」懷抱濟世助人理念，實踐志工服務精神的優秀人才。
2. 辦學理念:品格與知識為基礎，以人文與服務為實踐，日日精進力求卓越，達成全人教育之目標。
3. 定位:以教導培育為基礎，重視利他人文的典範大學。
4. 願景:慈濟人文與學術專業薈萃的典範大學。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專業與人文」並重的教學，設置「慈誠懿德會」制度，落實「慈悲喜捨」校訓，推動品格教育、環境教育、生命教育及志工服務，以塑造真善美的人生觀。以教學優質化、社會服務普遍化、交流國際化為具體目標。教學資源除享有各系專業設備專業教室及臨床技能訓練中心外，並共享慈濟四大志業體所擁有之教學研究相關設備與臨床師資等資源。

三、校園ｅ化及學生服務

（一）圖書館館藏 116 萬餘件，同時與東部 10 所大專院校建立館際合作聯盟，另與北區技專校院訂定圖書資源共享服務，提供師生完善的圖書資訊資源。

（二）落實ｅ化校園，全校行政作業系統全面電腦網路化，提供教學區、宿舍交誼廳、圖書館與研究大樓全面無線寬頻網路。

四、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本校提供學生就學獎助，並由學校提供下列獎助學金，及協助辦理就學貸款：（一）清寒獎學金。（二）急難慰問金。（三）慈濟志業體同仁子女、孫子女暨所屬中學學生就讀慈濟大學獎勵辦法。（四）一般工讀助學金。（五）教育部中低、低收入戶學生之各項補助措施。（六）慈濟醫療法人獎助辦法。(七) 揚帆啟航助學金(不包含五專前三年)。(八)其他。詳情補助原則依最新完整辦法為準。

慈濟大學

五、本校聯絡資訊

中央校區電話：03-8565301 分機 11145
傳真：(03)856-2490
地址：970374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建國校區電話：03-8572158 分機 22734
傳真：(03)846-5770
地址：970302 花蓮市建國路二段 880 號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五專招生科（組）特色介紹

82201【護理科】

一、教學特色：1.結合專業與慈濟人文--培育學生生命關懷能力。
2.運用教學策略--培育學生思考能力。
3.運用校內資源--強化學生實務能力，發展學生執業競爭力。
4.運用社區資源--建立產學合作關係，提供多元學習機會。
5.社區、臨床實習兼備。

二、課程規劃：本校護理科課程規劃以「培育人文與專業兼備的人才」為目標。課程包括通識、基礎醫學與護理專業科目，內容著重在培育學生具備尊重生命的內涵及照護健康所需的知識與技能，讓學生成為自信、獨立的護理專業人才。
專業核心科目：護理導論、基本護理學、基本護理學實驗、基本護理學實習、生物統計概論、衛生教育、內外科護理學、內外科護理學實驗、身體評估、身體評估實驗、產科護理學、產科護理學實驗、兒科護理學、兒科護理學實驗、精神科護理學、社區衛生護理學、長期照護概論、老人護理學、護理綜合實作、內外科護理學實習、產科護理學實習、臨床選習、兒科護理學實習、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精神科護理學實習、護理綜合研討。

三、就業發展：畢業後可至全國慈濟醫療志業體系服務，或至全國各醫療機構服務。取得臨床經驗後，可自行創業開設坐月子中心、護理之家、安養中心、托嬰中心等機構。

四、升學進路：專科部學生可繼續升學二技、插班大學或出國留學，或具工作經驗後報考研究所。

五、就學獎助：本校提供豐富獎助學金、國際交流及海外服務學習等相關資源。

六、聯絡電話：03-8563501 轉 22326，網址：https://na.tcu.edu.tw/

護理科

慈濟大學建國校區位置圖

地址：970302 花蓮市建國路二段 880 號

交通地圖



【地圖說明】

由火車站前站出站右轉，沿國聯一路往中山路方向直走，到中山路口右轉經過地下道，遇中央路四段路口左轉，經慈濟醫院、靜思堂及慈濟大學中央校區至建國路二段路口再右轉，直走到底即能看見慈濟大學建國校區。

【交通方式】

1. 客運：花蓮火車站(前站)目前有太魯閣客運 305 線往水源村 可經過慈濟大學建國校區門口
   車票 25 元
   發車時間：07:30 08:50 10:10 13:50 15:10 16:40 18:05(平日及例假日)
   詳細時間或異動請以太魯閣客運網頁為準

   太魯閣客運

2. 計程車：若搭乘計程車建議至花蓮火車站後站到慈濟大學建國校區，目前費用約 150~200 元左右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114311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 3 段 75 巷 137 號
電　話：（02）2632-1181 分機 310-311
傳　真：（02）2634-1921
網　址：https://www.ukn.edu.tw/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26 日 114 學年度第 7 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1 月 15 日（星期四）起	請至本校網站下載使用（無販售紙本簡章） 網址：https://www.ukn.edu.tw/
比序項目 積分採計截止時間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止	
國中集體 報名時間	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1. 國中應屆畢業生須參加就讀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 2. 報名資料請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前寄出。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積分查詢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	※請自行上網查詢 查詢網址：本校首頁「最新消息」 https://www.ukn.edu.tw
積分複查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	**※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 傳真電話：（02）2634-1921
公告錄取名單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	※請自行上網查詢 網頁公告：本校首頁「最新消息」 https://www.ukn.edu.tw/
錄取生報到	115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	【現場報到】報到時間與地點，敬請參閱本校公告
錄取生補辦理報到	11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09:00 起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16:00 止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11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12:00 止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

備註：上述日程如遇天災（如颱風、地震等），得視情況延期，並於本校網站公告。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五年制專科學校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主要教授應用科學與技術，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並鼓勵考取證照，培養一技之長，增加未來就業競爭能力。特色如下：

1. 師資

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具高比例的專業及取得證照並具實務經驗之博士或碩士等高階師資，教學認真。

2. 完善教學設備

建置 e 化之教學設備與環境，投入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教室以發展各校重點特色，包含護理、視光、商管、外語、幼保、設計、資訊等各種專業領域，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最佳的環境。

3. 課程與實習

具有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的類科，包含護理、視光、商管、外語、幼保、設計、資訊等，提供學生學習專業技能。五年一貫的課程設計，理論與實務並重；除一般理論課程之外，著重實習、實驗及實作演練，並重視考取專業證照，部分科（組）更安排職場實習，以利就業接軌。

4. 收費

教育部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提升技職教育品質、縮短公私立學校學費差距，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補助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特訂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以減輕學生就讀專科學校之家庭經濟負擔，協助弱勢族群學生得以圓夢。同時要特別強調的是，五專前三年免學費，且授課教師是大學師資。私立大專校院（五專後二年）學雜費減免相關規定，請參考當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減免學費差額要點法規內容。

5. 多元進路

在重視實務及畢業後就業發展的年代，五專成為國中畢業生升學進路的選擇。五專修業時間為五年，修滿學分即授予「副學士」學位，畢業後可立即就業或繼續升學。在就業方面，因已習得一技之長，就業之路一帆風順；在升學方面，可報考相關領域的二技，亦可參加科技校院大學部四技及一般大學二、三年級之轉學考，或就業累積 3 年職場經驗後，直接報考研究所。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目　錄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重要日程表 II

國中畢業生升學五專就讀之優勢 III

壹、招生依據 1

貳、報名資格 1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1

肆、報名方式 1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2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3

柒、錄取原則 3

捌、公告錄取名單 3

玖、報到及放棄 3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4

拾壹、附註 4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5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7

附錄三「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8

附表一　報名表 9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0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2

附表五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3

附表六　申訴表 14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15

壹、招生依據：

依據專科學校法、五專多元入學方案、技專校院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教育部 112 年 07 月 26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0073483 號函核定之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辦理。

貳、報名資格：

限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參、招生科（組）別名稱、招生名額及修業年限

招生學校代碼及名稱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修業年限
832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83201	護理科（臺北校區）	60	5 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83202	視光科（臺北校區）	36	
	83203	資訊管理科（臺北校區）	23	
	83204	應用外語科（臺北校區）	23	
	83205	嬰幼兒保育科（臺北校區）	23	
	83206	企業管理科（臺北校區）	21	
	83207	數位影視動畫科（臺北校區）	23	

肆、報名方式：

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統一辦理集體報名，每名免試生僅得選擇一所招生學校之 1 個科（組）報名，並於就讀國中學校規定期限內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及報名費。

一、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時間：115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0：00 起至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止。**

二、 **報名作業規定**

（一）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應依「國中學校集報系統」規定之電子檔案格式，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案資料，且須於 **11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入招生官網上傳方式將電子檔資料傳送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否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列印**繳費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留存備查。

（三）每位免試生須將報名各項資料獨立裝至個人信封袋內，信封封面請使用由老師提供「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免試生報名信封封面（**招生學校** 收）」，並交由各國中學校承辦老師統一收齊。

（四） 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備齊每位免試生個人信封報名資料，於受理報名時間內（郵戳為憑），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方式統一寄送至總召單位（聯合會），信封封面請使用由招生官網「國中學校集報系統」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總召單位** 收）」。

（五）郵寄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總召單位** 收）。

（六）由總召單位（聯合會）負責彙整各國中端免試生報名表件後，再統一切分報名表件由各招生學校領回評閱成績。

（七）報名電子檔案格式之規格說明及範例檔案，可至報名平台「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三、 **國中學校協助檢查免試生之報名表、相關繳交資料與繳交學校名冊資料**

（一）所有免試生已填具**報名表**【附表一】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代替）或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相關證明文件（含免試生自備之證明文件）及**國中端出具之「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附錄三】）於黏貼表規定處。

（二）本校自訂採計之 **「其他」審查資料**：請參閱【附錄一】，並依序浮貼於【附表二】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三）報名人數統計表。

（四）學生報名名冊。

四、 **報名費繳費方式**

（一）報名費每人新臺幣 15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證明文件者，減免報名費 60%，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60 元整；低收入戶子女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報名檢附證明文件者，免繳報名費。學生應於就讀國中指定時間內，將報名費繳交至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二）國中學校報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不同校科（組）之全部免試生合計應繳報名費總金額之繳費通知單，報名平台僅會產出一筆繳費資料，請依繳費單上之應繳報名費金額及報名平台所產出之繳費帳號，依簡章規定之繳費期限完成繳費。國中學校承辦老師可以金融機構臨櫃或 ATM 轉帳方式完成繳費作業，繳費證明文件正本請自行留存備查。

五、 **確認完成報名手續：**本校確認收到學生報名表件後，即完成報名手續；若有缺件且須補件者，則由本校逕自通知國中學校或免試生補件。

伍、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

一、本招生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二、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出具「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由國中學校集報系統產出，範例請參閱【附錄三】），**須加蓋學校戳章，以作為同分比序之用**。

三、各項積分採計以國中就學期間至 115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含）前取得為限。

四、積分採計項目說明：「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上限為 15 分、「均衡學習」上限為 28 分及「其他」項目積分上限為 7 分（採計至小數點後第 2 位，小數點後第 3 位四捨五入），總積分為 50 分，詳細積分採計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請參閱【附錄一】之規定。

陸、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積分查詢日期：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請至本校網頁查詢積分。

※查詢網址：本校網頁「最新消息」處（https://www.ukn.edu.tw/）

二、免試生對積分有疑義時可申請複查，請於 11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前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02）2634-1921 或 E-mail (shirly02@g.ukn.edu.tw) 傳送至本校招生中心，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柒、錄取原則

一、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

二、報名人數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三、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亦不作增額錄取。

捌、公告錄取名單：

一、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0:00 起公告錄取名單，請免試生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處查榜（**https://www.ukn.edu.tw/**），並依規定之報到方式進行報到。

二、集體報名之國中學校可至「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查詢，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玖、報到及放棄

一、錄取生接到錄取通知後，應依規定程序於115年5月19日（星期二）辦理報到。當日不克報到者，請於115年5月20日（星期三）09:00起至115年6月11日（星期四）16:00止完成報到程序，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錄取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提出異議。

二、錄取生應於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攜帶報到相關表件。所繳任何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事者，一經查明，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證明文件。如在畢業後或退學後始被發覺，註銷其學位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三、已參加 115 學年度各類入學管道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於本招生管道報到時，須繳交原錄取招生學校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四、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資格者，應填寫「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五**），於**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前**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五、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僅得擇一報到。

六、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七、本項招生如有餘額，該餘額將回流至 115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公告各校五專聯免實際招生名額於委員會網站，另各校亦可同步公告週知。

拾、招生紛爭處理程序

一、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放榜後 1 週內以書面方式逕向本校提出申訴（附表六），並檢附相關之文件及證明後，以傳真方式（02）2634-1921 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632-1181 分機 310 確認收訖。

二、免試生之申訴案，若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申訴內容於招生相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內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不具名申訴者。

（三）逾期申訴者。

三、申訴以 1 次為限，本校應於 2 週內函覆申訴人；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拾壹、附註

一、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影響，請至本校網站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二、其他未盡事宜，以教育部核定之本校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

三、本校辦理 115 學年度新生入學招生，免試生報名資料僅做為本校招生、註冊入學及相關研究使用，且除提供報名科（組）等相關單位使用外，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附錄一　招生科（組）別、名額、積分採計原則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招生科（組）別、名額及相關資訊彙整表

招生學校代碼	832	招生學校名稱	康寧大學財團法人 康寧大學	聯絡電話	（02）2632-1181#310
校址	114311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3段75巷137號			傳真	（02）2634-1921
招生網址	**https://www.ukn.edu.tw/**				
承辦人	招生中心高惠玲主任	**Email**	shirly02@g.ukn.edu.tw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招生科（組）代碼	招生科（組）別名稱	招生名額
	83201	護理科（臺北校區）	60
	83202	視光科（臺北校區）	36
	83203	資訊管理科（臺北校區）	23
	83204	應用外語科（臺北校區）	23
	83205	嬰幼兒保育科（臺北校區）	23
	83206	企業管理科（臺北校區）	21
	83207	數位影視動畫科（臺北校區）	23

相關資訊說明	
積分查詢及複查	一、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起至5月13日（星期三）10:00止，請至本校首頁「最新消息」查詢。 二、115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起至5月13日（星期三）10:00止，請填寫「積分複查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02-26341921）或 Email（shirly02@g.ukn.edu.tw）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Email回覆。
公告錄取名單	115年5月14日（星期四）10:00起，請至本校首頁「最新消息」查詢
報到	一、免試生接到錄取通知後，應依規定程序於115年5月19日（星期二）辦理報到。當日不克報到者，請於115年5月20日（星期三）至115年6月11日（星期四）完成報到程序，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 **二、學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重複錄取，僅得擇一報到。**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一、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資格者，應填寫「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格式見**附表五**），於**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前**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二、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採計原則**				
比序項目	積分	積分計算方式		說明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15分	2分	每1學期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1學期得2分。同1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 班級、社團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0.5分	每1小時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5分。
均衡學習	28分	7分	符合1個領域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及科技四大領域，國中前5學期平均成績及格達60分（含）以上者。
其他 （書面審查）	7分	自傳、就讀動機及其他優良表現		1、含自我介紹、興趣與專長等 2、就讀動機 3、技藝優良成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競賽成績、英檢證明及其他足以證明優良表現之佐證
總積分	50分			
同分比序順序		1. 其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技藝優良成績證明、社團證明、競賽證明、英檢證明等。 2. 多元學習表現—幹部（小老師） 3.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時數 4. 均衡學習		

附錄二　報名表（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OOO	招生科（組）代碼	OOOOO
〈學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OO 科技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OOOOO 科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9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學生就讀班級： 9 年 5 班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 0 6 3 4 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2222 號	聯絡電話	（02）27725182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 自傳及就讀動機。 2. 有利審查資料。 （1） 自傳及就讀動機約 500 字。 （2） 英文檢定通過證明。 （3） 競賽參賽或得獎紀錄。 （4） 參加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5） 其他有利相關證明資料。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附表二】。
3. 學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學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已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學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德明

附錄三「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輸出範例）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0 小時。	14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21

本表請黏貼於【附表二】規定黏貼處。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樣本

附表一　報名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國中報名序號	招生學校代碼	832	招生科（組）代碼	
〈學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 康寧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姓名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國中學校代碼	
就讀班級：　　年　　班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檢附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檢附證明文件	積分證明單	※此欄由本校填寫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或積分證明單	□	□	15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或積分證明單	□	□	28			
其他	1、含自我介紹、興趣與專長等 2、就讀動機 3、技藝優良成績證明及其他足以證明優良表現之佐證	□		7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及科（組）別名稱與科（組）代碼不一致時，以名稱為準。
2.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附表二】。
3.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有關本校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進行後續處理。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學校提供之各項積分證明且登載正確，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招生簡章所列規定。
5. 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須簽名或蓋章，表示完成報名資料及提供之相關證明文件確認無誤。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附表二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下列文件共＿＿＿＿ 件。請依序浮貼，或以訂書針固定於左上方。

（1）□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符合條件者，擇一繳附）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4）□均衡學習

（5）□其他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2）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浮……貼……處……

（3）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浮……貼……處……

（4）均衡學習

……浮……貼……處……

（5）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三　「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其他」項目用空白表單

※本表單提供學生參用，亦可出具國中學校制式表件。

招生學校名稱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 康寧大學	招生科(組)別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其他項目	1. 自傳（含自我介紹、興趣與專長等） 2. 就讀動機 3. 有利審查資料。		
請書寫或用電腦繕打於下方			

附表四　積分複查申請表

115 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積分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15 年　5　月　　日

招生學校 名稱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 康寧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複查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均衡學習 □其他			
複查原因（請詳述）			
複查結果及處理（此欄由本校填寫）			

※注意事項：

1. 各項積分之複查，僅依免試生報名檢附比序項目之證明文件辦理查核，不得要求補件。
2.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5:00 起至 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止，請填寫「本申請表」【附表四】，以傳真或 Email（shirly02@g.ukn.edu.tw）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確認收訖，逾期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校以電話或 Email 回覆。

附表五　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本校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錄取生存查聯）

申請日期：115年　　月　　日

錄取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本人因故自願放棄＿＿＿＿＿＿＿＿＿＿＿＿＿＿【錄取科（組）名稱】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1、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2、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資格者，應填寫「本聲明書」並於**115年6月15日（星期一）12:00前**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附表六　申訴表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免試生申訴表

招生學校 名稱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 康寧大學	招生科（組）別 名稱	
免試生姓名		就讀國中 （請填全銜）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請以條列式說明）			

※注意事項：

免試生對招生過程或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時，應於放榜後一週內以書面方式逕向本會提出申訴（附表六），並檢附相關之文件及證明後，以傳真方式（02）2634-1921傳送本校承辦人，並來電（02）2632-1181分機310確認收訖。

免　試　生　簽　章：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章：_____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115學年度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申訴回覆表（此欄由本校填寫）

回覆內容			
回覆日期	回覆學校/單位	承辦人簽章	承辦人電話

附件一　本校簡介、五專招生科（組）別特色介紹與交通資訊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簡介

一、本校沿革及特色

本校於民國 57 年由天主教于斌樞機主教創立，原名臺北市私立康寧高級護理助產職業學校。85 年升格改制為康寧護理專科學校。92 年奉部核定改為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104 年與康寧大學合併成為康寧大學臺北校區。本校五年制專科班有護理、視光、應用外語、資訊管理、嬰幼兒保育、企業管理、數位影視動畫等 7 個科。為一所以醫護與健康、管理與數位內容為教育主軸之大健康產業的教學型大專院校。教學採理論與實務並重，非常重視學生在產業界之實務訓練，因此畢業生均具有「上班即可上手」之實務工作能力，在各公民營　機構工作崗位上，普獲器重。本校目前正致力於教學品質之提升及辦學內容之充實，在既有之堅實基礎上積極向前邁進，提供學子最優質的專科教育環境。

二、學校校務發展及教學資源概況

（一）配合本校校訓－創新、創意、創未來，調整並充實各系科之師資、設備與課程之配置。

（二）充分運用學校既有設施，實施與企業界及社區合作，並與知名企業或醫療院所產學與建教合作。

（三）加強校際合作與國際合作：與國內外學校合作，建立跨校策略聯盟，辦理學術研討會等學術活動；學生參加教育部「五專畢業生投入職場展翅計畫」，除學雜費全免外，每月可領至少新臺幣 6,000 元生活獎學金；參與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之學生可赴海外專業實習。

（四）本校畢業可取得副學士學位，也可繼續升學二技或轉學大學取得大學學歷，本校考取國立大學二技之 比率約為八成。

（五）畢業後從事相關專業領域工作，可直接報考研究所，取得碩士學歷。

三、學校對於經濟不利學生，所能提供之協助措施

（一）清寒優秀學生可申請急難紓困、弱勢助學、生活學習助學等助學措施，低收入戶學生可免住宿費，校內並提供工讀機會。

（二）學業成績及操行成績優良獎助學金、技能證照獎勵、各科獎學金、校外技能競賽獎勵等二十餘項獎學金、美國亞歷桑納大學遊學獎學金及參與教育部鼓勵大專校院選送清寒優秀學生出國研修之「學海惜珠」計畫。

（三）五專前 3 年可申請免學費補助方案。

（四）依教育部規定資格享有各類學雜費減免。

四、本校聯絡資訊 臺北校區電話：(02)2632-1181 分機 310-311；傳真：(02)2634-1921

護理科(臺北校區)

教學特色：1.全人化課程設計以強化學生專業能力為主，強調學用合一，畢業即可就業。
2.完善專業教室設備，且與醫療院所建立良好產學合作之夥伴關係。
3.強化學校社會教育功能，落實生活教育及社區服務。

課程規劃：專業基礎科目、專業核心科目、校定必修科目及興趣選修科目。

升學進路：輔導同學至國內外公私立技術學院、科技大學及一般大學進修。

就業發展：就業管道多元化，就業場所包括醫療院所、社區機構、教育研究及醫療保健相關機構。

視光科(臺北校區)

教學特色：1.優秀專業師資及完備驗光、配鏡、隱形眼鏡專業教室。
2.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三軍總醫院、長庚醫院、耕莘醫院眼科及國內各大眼鏡門市店實習。
3.考選部「驗光人員」證照高通過率。

課程規劃：以「課堂學習」、「實驗操作」與「產業實習」方式進行視光臨床醫學、專業驗光配鏡、行銷管理及美學素養等課程。

升學進路：公私立技術學院、科技大學或一般大學之醫藥衛生相關學系及國外相關視光學院。

就業發展：眼科門診、眼鏡公司、驗光所擔任驗光師（生）；配鏡人員；鏡框及隱形眼鏡行銷管理人才。

資訊管理科(臺北校區)

教學特色：1.培育學生兼具 AI 資訊科技與商務管理能力，課程涵蓋「智慧系統開發」與「智慧商務經營」，打造新世代專業。
2.課程與證照合一，提供免費輔導，協助學生畢業前取得三張以上國家及國際 AI 專業證照。
3.建立產學接軌實習制度，讓學生提早體驗企業運作與科技應用，提升職場實力。

課程規劃：1.以人工智慧應用與設計為核心，結合資訊實務與智慧商務課程，培養 AI 時代的跨域整合力。
2.配合產業需求開設機器學習、APP 開發、機器人程控及智慧商務課程，強化實作與創新能力。

升學進路：1.升學管道暢通，可報考科技大學、插班大學，或工作三年後報考研究所。
2.康寧資管為國立大學升學捷徑，畢業生平均 80%以上錄取國立科技大學。

就業發展：1.資訊與 AI 產業蓬勃發展，《天下雜誌》指出軟體人才供不應求，畢業生平均擁有 4－5 個就業機會。
2.依據人力銀行資料，資訊新鮮人平均月薪突破新臺幣五萬元，薪情看漲。

應用外語科(臺北校區)

教學特色：1.全國五專唯一開設「日語/韓語」模組課程，外籍教師擔任新生班雙導師。開設免費國際證照考照班，輔導學生取得多益英語(TOEIC)、日語(JLPT)、韓語(TOPIK)證照。
2.輔導學生參加美國亞歷桑納大學(UA)暑期英語研習、日本大阪國際大學和韓國漢陽女子大學交換生研習一學期或一學年。

課程規劃：以「國際商務與觀光」、「兒童英語教學」發展課程，結合業界實務，提供日本館山溫泉旅館暑期和全學期實習，以及國內國際機構的全學年職場實習，落實學用合一，提升就業力！

升學進路：升學管道多元，涵蓋二技、插大，出國留學等。

就業發展：國際飯店行銷企劃專員或櫃檯接待人員、空服或地勤人員、幼兒美語或安親班教師、外商公司祕書、產品管理專員等。

嬰幼兒保育科(臺北校區)

教學特色：以培育優質幼兒園教保人才為主軸，教學兼具理論及實務，80%以上為博士師資，兼具幼教師、護理師、營養師、心理諮商師等多元證照，專業教室設備完整，提供學生理論與實務的學習資源。

課程規劃：課程內容與產業需求緊密結合，輔導學生具多元專長，規劃幼兒園教保員專業課程、育嬰專業人員模組、兒童相關產業模組、跨科兒童美語學程、跨科兒童多媒體動畫學程、才藝認證課程、證照輔導課程等就業實用課程。

升學進路：畢業後取得「副學士學位」暨教育部認可之「教保員」資格，可繼續進修幼教、幼保、社工、心理、特教等相關系所之大學部、進修部以及碩士班。

就業發展：畢業後可獲就業媒合，協助就業於幼兒園、托嬰中心、課後照顧中心，亦可透過增能專長進入兒童藝能等相關產業以及海外就業媒合。

企業管理科(臺北校區)

教學特色：以「投資理財」、「創意設計」為特色，結合 AI 智慧科技與永續思維。榮獲國際創意設計金牌，培養創意商品化與理財應用能力。理財競賽表現優異，證照輔導完善，提升學生就業力。

課程規劃：學生學習企業管理，具整合與創新能力。課程融入 AI、創意與理財，強化實務應用，培養永續思維與時代競爭力。四五年級安排實習，銜接行銷與金融等職場領域，並導入創業機制。

升學進路：畢業生可就讀國立大學或留在校內升學，亦可累積經驗後報考研究所，銜接學業與職場發展。歷屆升學表現優異，順利銜接國立大學與本校大學部。

就業發展：鄰近南港經貿、內湖與汐止園區及信義商圈，實習與就業機會多元。畢業生可投入 AI 商務、永續管理與金融服務等產業，企業管理學類為企業最青睞領域之一，成果亮眼。

數位影視動畫科(臺北校區)

教學特色：全國唯一結合影視、動畫、遊戲、虛擬實境等互動設計實務課程的科系，培育具備數位影音內容製作能力之人才及擁有美學實務專業之能力。

課程規劃：1.課程著重實務操作學習、聚焦「美術設計」、「影視傳播」及「動畫製作」三大領域。
2.以實務為主教學策略，專四、五之《產業實習課程》、《專題製作》課程為就業導向的重點課程。

升學進路：畢業可直接考二技、插大影視、動畫、設計相關系所，專業升學輔導、應屆畢業考取國立大學，年年精彩；畢業即就業，工作滿三年可直接報考研究所。

就業發展：畢業可至電視、電影、多媒體、遊戲、國內外動畫公司、設計公司等相關產業任職，畢業生可擔任編導、動畫、剪輯、製片、美術、錄音、攝影師、設計師等相關職務。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交通資訊

一、搭乘捷運系統：

（一）請搭捷運文湖線至「葫洲站」1 號出口，步行約 5 分鐘即達。

（二）搭乘捷運淡水線至「**圓山站**」，於圓山站 1 號出口轉乘「紅 2、21、247、287」公車，到**捷運葫洲站（康寧專校）**下車。

二、搭乘高鐵或火車至臺北車站：搭乘捷運板南線於「忠孝復興站」轉乘文湖線至「**葫洲站**」站 1 號出口，步行約 5 分鐘即達。

三、搭乘聯營公車：

（一）搭乘紅 2、南京幹線（原棕 9）、棕 10、21、紅 32、藍 36、240、247、267、284、內湖幹線（原 287）、531、北環幹線（原 620）、630、645、646、677、903 到**捷運葫洲站（康寧專校）**下車。

（二）搭乘南京幹線（原棕 9）、棕 10、民權幹線（原紅 32）、247、267、278、內湖幹線（原 287）、531、北環幹線（原 620）、630、645、646、903 到**明湖國小**（公共電視）下車。

（三）搭乘棕 10、247、284、內湖幹線（原 287）、北環幹線（原 620）、630、677 到**康寧醫院**下車。

四、自行開車：

（一）中山高北上請自「15 **康寧路交流道**」（16 內湖交流道的下一個）下，左轉往**東湖**方向，沿捷運行經康寧路三段，至 75 巷右轉上坡即達。

（二）北二高或中山高南下請自「汐止系統交流道」轉中山高南下至「**16 內湖交流道**」下右轉成功路，見圓環右轉民權東路六段過隧道後，再右轉康寧路三段，至 75 巷左轉上坡即達。

（三）北二高北上請過「16 南港系統交流道」國道 5 號往宜蘭出口後，從「**15 南港交流道**」出口沿南港聯絡道（高架）靠左直行，走左側往「南港經貿園區」車道，下至平面之「經貿一路」後先左轉再依路標指示右轉（157 巷）往「**東湖**」方向，至捷運「經貿站」旁右轉「經貿二路」，過「**南湖大橋**」後沿捷運線行經康寧路三段，至 75 巷右轉上坡即達。

